

江苏京海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京海集团白羽肉鸡育种规划与新品种培育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

(报批稿)

建设单位：江苏京海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4月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b5fzz8		
建设项目名称	京海集团白羽肉鸡育种规划与新品种培育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02—003牲畜饲养；家禽饲养；其他畜牧业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书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江苏京海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84138819342G		
法定代表人（签章）	顾云飞		
主要负责人（签字）	顾云飞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顾云飞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11MA1R8N9A9W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曹凤琦	05353223505320700	BH011882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李佳纯	章节4-5	BH032114	
曹凤琦	章节1-3, 6-9	BH01188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11MA1R8N9A9W）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京海集团白羽肉鸡育种规划与新品种培育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

管理号

，主

—),

七) 等

制人

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

202

320

監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1IMAIR8N9A9W (1/1)

(副)本



名称	类型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1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7年09月28日

住所 南通市崇川区姚港路52号江景苑A幢1006室

登记机关



2026年02月24日

3200266202602240051



扫描、识别系统”国家金信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咨询电话：010-63438888。

更丰富、更实、更可信、
更富信息、更具实用性、
更富。

[illegible]

國家社會科學委員會
http://www.gss.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制

经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登记管理办公室审查，曹凤时具备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及相关业务的能力，准予登记。

职业资格证

登记证编号

有效期限:2

2010年05月14日

所在单位:新

新

登记类别:评价

评价



再次登记记录

时间	有效期限	签章
2010.11.29	延至2013年6月14日	
	延至 年 月 日	
	延至 年 月 日	
	延至 年 月 日	

3285

二科

管理
File!



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

姓名: 曹凤时
职业资格证号: 新

从业单位名称:
职业资格证管理号:

信用信息:
查询

序号: 1
1
2

删除
编辑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查询结果证明

本证明表明 已取得 环境影响评价
工程师资格证书。

具体信息如下：

姓 名：	_____	_____
证件类型：	_____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_____
批准日期：	_____	_____
管 理 号：	_____	0



扫码查验



查询结果生成日期：2020年12月30日

本证明通过中国人事考试网（www.cpta.com.cn）“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查询验证系统”提供，载明的信息以该系统的最新查询结果为准，也可通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微信公众号扫描二维码查询验证。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南通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11MA1R8N9A9W

查询时间：202601-202604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7		7		7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3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咨询服务协议书

类别:

编号:

委托单位 (甲方)	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服务单位 (乙方)	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项目名称	京海集团白羽肉鸡育种规划与新品种培育项目培育项目		
内容与 要求	甲方委托乙方对京海集团白羽肉鸡育种规划与新品种培育项目培育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 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报告通过有关部门评审。		
甲方 承担 责任	1. 提供服务相关的基础资料(详见资料清单); 2. 专人负责联系, 提供必要辅助配合工作。		
乙方 承担 责任	1. 负责收集整理项目资料; 2. 负责提供咨询服务。		
履行合同进 度、期限及 验收标准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所需全部资料。		
成交金额	咨询服务费人民币: 		
付款方式	服务完成后付清全部合同款项。		
违约责任及 有关事项	1. 因甲方不配合或未能及时提供相关的全部资料, 而导致服务不能按时完成, 其后果由甲方承担, 乙方不负任何责任; 2. 3.		
甲方代表:	 月 日		

目 录

1概述	1
1.1项目由来	1
1.2项目特点	2
1.3环评工作过程	2
1.4分析判断相关情况	3
1.5主要关注的环境问题	30
1.6主要评价结论	30
2.总则	31
2.1评价目的与原则	31
2.2编制依据	32
2.3环境功能区划	37
2.4评价标准	38
2.4.1环境质量标准	38
2.4.2污染物排放标准	41
2.5环境影响因子识别	47
2.6评价内容及重点、评价工作等级	49
2.6.1评价内容及重点	49
2.6.2评价工作等级及评价因子	49
2.7评价范围	56
2.8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56
3工程分析	59
3.1项目概况	59
3.2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68
3.2.1施工期工艺分析	68
3.2.2营运期工艺分析	70
3.2.3主要产污环节	75
3.3项目运营期污染源强分析	76
3.3.1废气产生及排放源强	76

3.3.2废水产生及排放源强	82
3.3.3固废产生及排放源强	84
3.3.4噪声产生源强	88
3.4项目污染物排放“三本账”	91
3.5清洁生产分析	91
3.6风险源项分析	93
3.6.1风险识别的范围和类型	93
3.6.2风险物质识别	94
3.6.3生产过程危险性识别	94
4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	98
4.1自然条件概况	98
4.2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101
4.2.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101
4.2.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103
4.2.3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评价	106
4.2.4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107
4.2.5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113
5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115
5.1施工期环境影响评价	115
5.1.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15
5.1.2废水环境影响分析	116
5.1.3声环境影响分析	116
5.1.4施工垃圾的环境影响分析	118
5.2营运期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118
5.2.1大气影响预测与评价	118
5.2.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128
5.2.3声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132
5.2.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137
5.2.5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138

5.2.6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148
5.2.7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150
5.2.8环境风险分析	154
6环境保护措施及其可行性论证	157
6.1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	157
6.2营运期污染防治对策及其可行性论证	160
6.2.1营运期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及其可行性论证	160
6.2.2营运期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及其可行性论证	169
6.2.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177
6.2.4营运期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及其可行性论证	178
6.2.5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184
6.2.6土壤污染防治措施	189
6.2.7营运期生态影响的防护、恢复、补偿及替代方案	190
6.2.8风险防范措施	192
6.2.9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09
6.2.10海门区风险防范措施的衔接与联动	211
6.2.11与南通市风险防范措施的衔接与联动	216
6.2.12事故后处理	216
6.2.13污染治理措施“三同时”措施一览表	217
7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	219
7.1环保投资估算	219
7.2环境经济收益分析	219
7.3社会效益	220
7.4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	220
8环境管理与监测	221
8.1环境管理职责	221
8.2环境管理要求	221
8.3污染物排放管理要求	222
8.4环境监测计划	225

8.5排污许可管理	227
8.6企业环境信息公开	228
8.7总量控制指标	229
9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230

附件目录：

附件1 营业执照及变更说明	
附件2 备案证	
附件3 三合鸡场农用地备案	
附件4 正余镇三合村土地合同	
附件5-1 现状监测报告（1）	
附件5-2 现状监测报告（2）	
附件5-3 现状监测报告（总磷和噪声）	
附件5-4 希海河粪大肠菌群检测报告	
附件5-5 土壤中寄生虫监测报告	
附件5-6 现状监测报告（3）	
附件6 生态管控分析报告	
附件7 污水消纳协议	
附件8 鸡粪处理协议（2025.8.1-2028.7.31）	
附件9 现场踏勘照片	
附件10 京海三合鸡场动物防疫条件评估	
附件11 三合养鸡场评审表	
附件12 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品种名录（2021年版）	
附件1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基础信息表	
附件14 公众参与说明	
附件15 删除不宜公开内容说明	
附件16 材料真实性说明	
附件17 评审会意见和修改清单	
附件18 评估意见	

附图目录：

-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2 周边500米环境概况图
- 附图3 周边5km环境概况图
- 附图4 平面布置图
- 附图5 现状监测点位图（1）
- 附图6 现状监测点位图（2）
- 附图7 江苏省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图
- 附图8 南通市生态空间管控区分布图
- 附图9 周边水系图
- 附图10 海门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图
- 附图11 雨污管网图

1概述

1.1项目由来

江苏京海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称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6 月，2026 年 2 月 28 日更名为江苏京海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种禽繁育、肉鸡饲养、饲料生产、绿色食品开发和有机肥生产。企业建有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国家畜牧业标委会肉鸡工作组等科研平台，拥有多项动植物新品种权和专利技术。江苏京海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被评为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2023 年获得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2024 年入选省级四星级上云企业。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话语权，通过技术创新优化生产流程，2024 年实现父母代种鸡开产时间提前和产蛋率提升，展现了在精益管理和技术应用方面的成效。

根据海门区委、区政府总体规划，在长江沿岸建设沿江景观带，拆迁江苏京海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沿江六个种鸡场。为发挥公司孵化厂、饲料厂及其他配套的功能，降低单位生产成本，增加市场竞争力，实现京海效益最大化，弥补拆迁缺失产能，需异地建设种鸡场来弥补短缺产能，也为实现“百亿愿景、百年京海”的宏伟目标，夯实坚实基础。京海集团专注白羽肉种鸡 30 多年来，具有丰富的养殖精细管理经验和成熟的管理技术，并具有成熟的管理团队，具有稳定的市场份额和客户群。为了利用这一有利的优势，江苏京海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决定在南通市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 11、12 组，原有王浩镇申荣生猪专业合作社场地拆除原平房猪舍 15 栋，改建成 6 栋三层楼房白羽肉鸡育种鸡舍，新建配套的办公、仓库、配电设施、清洗消毒池、环保工程等公辅工程，合计建筑面积 3.53 万平方米。同时，配备配套的饲养设施设备，开展白羽肉鸡扩繁推广，建设京海集团白羽肉鸡育种规划与新品种培育项目，形成 14.6 万套种鸡的存栏规模。

根据《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规定的“30只蛋鸡折算成1头猪”的折算标准，本项目年存栏种鸡14.6万套（约14.6万羽母鸡和1.46万羽公鸡），参照肉鸡换算比例折合成猪的养殖规模约为5353头猪。根据《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53号发布、国务院令第682号修改）的有关规定，该建设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规定，本项目属于“二、畜牧业03；家禽饲养032；存栏生猪2500头（其他畜禽种类折合猪的养殖规模）及以上无出栏量的规模化畜禽养殖”，因此，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为此，江苏京海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环评单位立即组织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调查及资料收集，在完成工程初步分析和环境影响识别的基础上，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环评技术导则”等技术规范要求，编制完成《江苏京海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京海集团白羽肉鸡育种及新品种培育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现上报审批。

1.2项目特点

（1）项目养殖过程中，鸡舍日常不需要进行清洗，减少废水产生量；购入成品饲料，不进行饲料加工，减少废气产生量；

（2）项目病死鸡及羽毛交由海门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统一处理，鸡粪、破损蛋、水处理污泥送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有机肥，养殖固废实现零排放；

（3）项目生产过程中废水经预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

（4）项目建设事故应急池，在生产废水收集系统、污水处理设施运行不正常时，应启用应急事故池，严禁未经处理生产废水外排。

1.3环评工作过程

建设单位委托我单位进行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工作，评价单位接受委托后，根据建设方提供的资料，在充分与企业技术交流、现场踏勘和资料整理的基础上，完成报告书编制并送审。具体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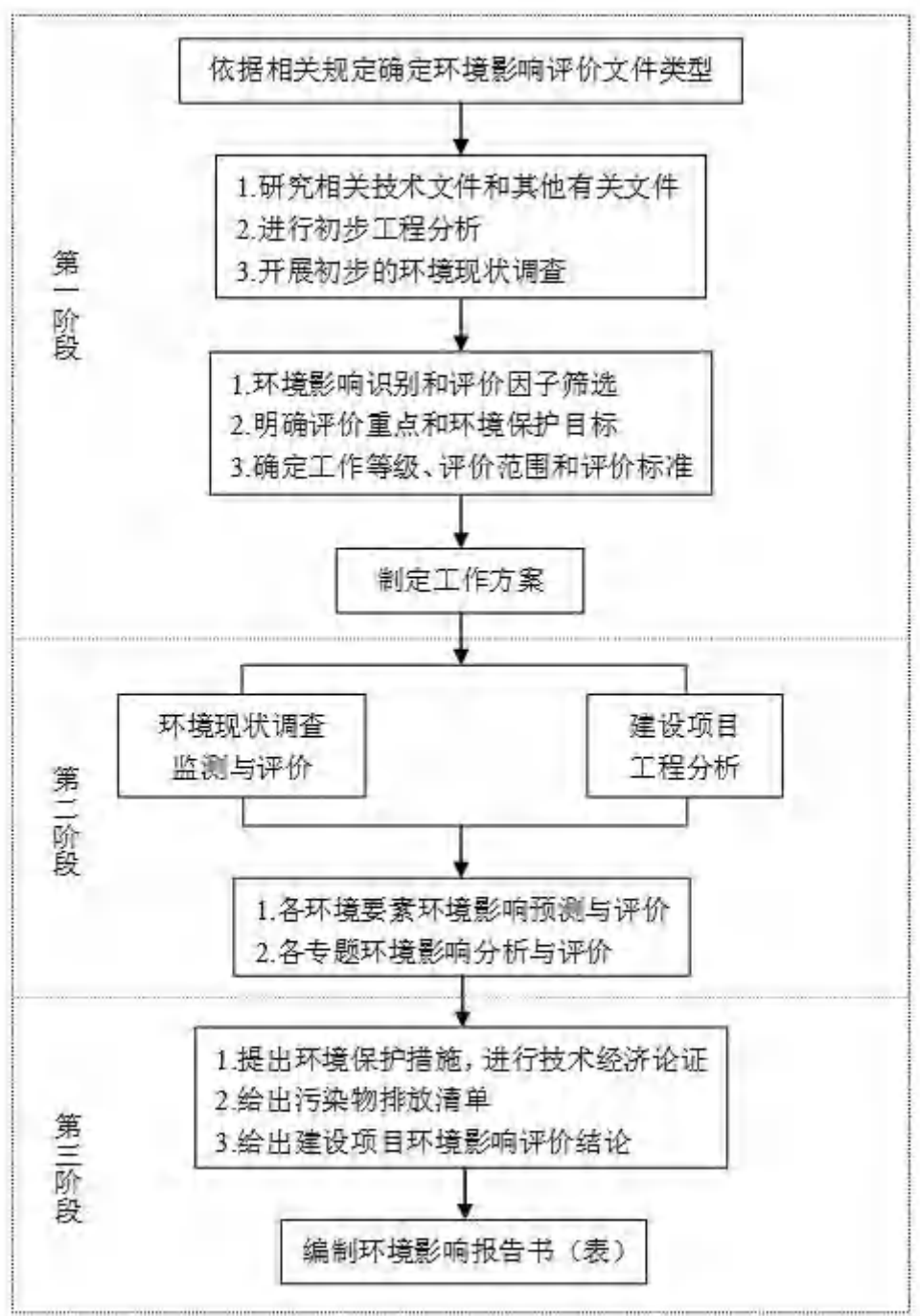


图1.3-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图

1.4 分析判断相关情况

1.4.1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1）与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养殖属于第一类鼓励类中的“一、农林牧渔业”之“14.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技术开发与应用”，不

属于限制类或淘汰类项目，为鼓励类项目。

本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日产日清，鸡粪、破损蛋、水处理污泥送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有机肥。鸡舍冲洗水、纯水制备排水、初期雨水经过污水处理系统处理之后产生肥水，用作农肥，不外排，符合《关于发布<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的通知》（环发〔2010〕151号）相关规定。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的要求。

（2）用地规划相符性

对照海门区人民政府依法划定的禁养区、限养区，本项目位于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不在其划定的禁养区、限养区范围内。本项目不属于国家《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中限制、禁止用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中限制和禁止用地类项目。

对照《江苏省动物防疫条件审查选址风险评估暂行办法》，本项目选址及经营范围无变化，选址位于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在原养猪场内进行改扩建，不新增用地，项目选址符合要求。

（3）国土空间规划

①与南通市“三区三线”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

2022年10月14日，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发文同意江苏省正式启用“三区三线”划定成果（自然资办函〔2022〕2207号）。“三区三线”指的是根据农业空间、生态空间、城镇空间三个区域，分别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

经比对南通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市域“三区三线”划定示意图（附图18），本项目所在位置为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不属于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位于集中连片农田，符合“三区三线”划定要求。

②与《省政府关于南通市海门区、如东县、启东市、如皋市、海安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批复》（苏政复〔2023〕43号）的相符性分析

2023年11月13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发布《省政府关于南通市海门区、如东县、启东市、如皋市、海安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批复》（苏政复

（2023）43号）。海门区共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525.04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380.13万亩，城镇开发边界内面积210.23万亩。经比对《南通市海门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农业空间规划图（附图19），本项目位于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属于种养循环农业区，符合海门区“三区三线”规划和《海门区、如东县、启东市、如皋市、海安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要求。

江苏京海禽业有限公司正余镇三合村养鸡场已于2025年4月1日办理了海门区设施农用地备案（备案号：（正余镇）设农备〔2025〕1号）（见附件）。因此，项目用地与国土空间规划相符。

（4）与《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相符性分析

对照《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第四条“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实行综合利用优先，资源化、无害化和减量化的原则”。第七条“禁止在下列区域内建设畜禽养殖场：（一）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及缓冲区；（二）城市和城镇中居民区、文教科研区、医疗区等人口集中地区；（三）县级人民政府依法划定的禁养区域；（四）国家或地方法律法规规定需特殊保护的其他区域。本办法颁布前已建成的、地处上述区域内的畜禽养殖场应限期搬迁或关闭”。第十四条“畜禽养殖场应采取将畜禽废渣还田、生产沼气、制造有机肥料、制造再生饲料等方法进行综合利用。用于直接还田利用的畜禽粪便，应当经处理达到规定的无害化标准，防止病菌传播”。

本项目所在地不属于人口集中地区，不属于禁止建设畜禽养殖场的地区，本项目废水经处理后产生的肥水用于农肥，鸡粪、破损蛋、水处理污泥送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有机肥，本项目建设符合《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

（5）与《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

对照《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第十一条“禁止在下列区域内建设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一）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二）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及缓冲区；（三）城镇居民区、文化教育科学研究区等人口集中地区；（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养殖区域。”

本项目所在地不属于饮用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人口集中地区，本项目废水经预处理后产生肥水用于农肥，鸡粪、破损蛋、水处理污泥送

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有机肥，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的有关要求。

（6）与《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相符性分析

①选址要求

本项目位于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不在划定的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内，不在海门区人民政府划定的禁养区、限养区内，不属于《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中所列禁止建设畜禽养殖场的区域，因此，项目选址符合要求。

②排水系统

根据《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养殖场的排水系统应实行雨水和污水收集输送系统分离，在场区内外设置的污水收集输送系统，不得采取明沟布设。畜禽粪便的贮存设施的位置必须远离各类功能水体（距离不得小于400m）。本项目不设置畜禽粪便贮存设施，鸡粪日产日清，本项目北侧为希海河（北侧紧邻）和运南河（北侧281m处，南侧为无名小沟，不属于《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21—2030年）》中列明的功能水体。本项目采用雨污分流，厂区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鸡舍冲洗废水、纯水制备排水、初期雨水经管道输送至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产生肥水，用作农肥（消纳协议见附件）；水帘用水循环使用仅定期补充损耗，无废水产生。鸡粪、破损蛋、水处理污泥送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有机肥；本项目标准化养殖区域不在海门区禁养区和限养区范围内，养殖区域厂界周边400m范围无《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21—2030年）》中列明的功能水体，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要求。

②清粪工艺

根据《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新建、改建、扩建的畜禽养殖场应采取干法清粪工艺，采取有效措施将鸡粪及时、单独清出，不可与尿、污水混合排出，并将产生的粪渣及时运至贮存或处理场所，实现日产日清。采用水冲粪、水泡。粪湿法清粪工艺的养殖场，要逐步改为干法清粪工艺。畜禽养殖场产生的畜禽粪便应设置专门的贮存设施，其恶臭及污染物排放应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贮存设施应采取有效的防渗处理工艺，防止畜

禽粪便污染地下水。贮存设施应采取设置顶盖等防止降雨（水）进入的措施。本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不设置畜禽粪便贮存设施，鸡粪日产日清。

鸡粪、破损蛋、水处理污泥送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有机肥，其恶臭及污染物排放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要求。

③病死鸡处理

本项目病死鸡交由海门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统一处理。

从以上三个方面看，本项目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相关要求。

（7）与《关于进一步明确畜禽粪污还田利用强化养殖污染监管的通知》（农办牧〔2020〕23号）相符性分析

表1.4-1与《关于进一步明确畜禽粪污还田利用强化养殖污染监管的通知》对照分析

类别	文件要求	相符性分析
一、畅通还田利用渠道	（一）鼓励畜禽粪污还田利用。国家支持畜禽养殖场户建设畜禽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设施，鼓励采取粪肥还田、制取沼气、生产有机肥等方式进行资源化利用。已获得环评批复的规模养殖场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如需将粪污处理由达标排放（含按农田灌溉水标准排放）变更为资源化利用（不含商业化沼气工程和商品有机肥生产），在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前变更的，按照非重大变动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在竣工环保验收后变更的，按照改建项目依法开展环评。 （二）明确还田利用标准规范。畜禽粪污的处理应根据排放去向或利用方式的不同执行相应的标准规范。对配套土地充足的养殖场户，粪污经无害化处理后还田利用具体要求及限量应符合《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GB/T36195）和《畜禽粪便还田技术规范》（GB/T25246），配套土地面积应达到《畜禽粪污土地承载力测算技术指南》（以下简称《指南》）要求的最小面积。对配套土地不足的养殖场户，粪污经处理后向环境排放的，应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和地方有关排放标准。用于农田灌溉的，应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	本项目为[A0321]鸡的饲养，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鸡粪、破损蛋、水处理污泥送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有机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后与鸡舍冲洗废水、纯水制备排水、初期雨水全部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出水采取粪车清运作为农肥，出水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相关标准要求。
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一）落实养殖场户主体责任。养殖场户应当切实履行粪污利用和污染防治主体责任，采取措	本项目建成后，江苏京海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将落

类别	文件要求	相符性分析
管	施，对畜禽粪污进行科学处理和资源化利用，防止污染环境。从事畜禽规模养殖要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等要求，建设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设施并确保其正常运行，或委托第三方代为实现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对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设施配套不到位，粪污未经无害化处理直接还田或向环境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的，农业农村部门要加强技术指导和服务，生态环境部门要依法查处。 （二）强化粪污还田利用过程监管。养殖场户应依法配置粪污贮存设施，设施总容积不得低于当地农林作物生产用肥的最大间隔时间内产生粪污的总量，配套土地面积不得小于《指南》要求的最小面积；配套土地面积不足的，应委托第三方代为实现粪污资源化。达不到前述要求且无法证明粪污去向的，视同超出土地消纳能力。	实主体责任，不设置畜禽粪便贮存设施，鸡粪日产日清，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鸡粪、破损蛋、水处理污泥送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有机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后与鸡舍冲洗废水、纯水制备排水、初期雨水全部进入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出水作为农肥，项目位于海门区正余镇，周边有足够土地能够消纳项目肥水。
三、强化保障和支撑	（一）完善粪肥还田管理制度。督促指导规模养殖场制定畜禽粪肥还田利用计划，根据养殖规模明确配套农田面积、农田类型、种植制度、粪肥使用时间及使用量等。推动建立畜禽粪污处理和粪肥利用台账，避免施用超量或时间不合理，并作为监督执法的重要依据。加强日常监测，及时掌握粪污养分和有害物质含量，严防还田环境风险。 （二）加强技术和装备支撑。加快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先进工艺、技术和装备研发，着力破除粪污资源化利用过程中的技术和成本障碍。鼓励养殖场户全量收集和利用畜禽粪污，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合理的输送和施用方式，不再强制要求固液分离。结合本地实际，推行经济高效的粪污资源化利用技术模式，积极推广全量机械化施用，逐步改进粪肥施用方式。	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鸡粪、破损蛋、水处理污泥送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有机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后与鸡舍冲洗废水、纯水制备排水、初期雨水全部进入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出水作为农肥，出水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相关标准要求，厂区污水处理站工艺为“格栅池+调节池+沉淀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沉淀池+清水池”，属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畜禽养殖行业》（HJ1029-2019）中所列可行技术。

（8）与《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动物无害化处理工作的意见》（苏政办发〔2013〕191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动物无害化处理工作的意见》（苏政办发〔2013〕191号）要求，加快推进病死畜禽无害化收集处理体系建设，建立完善“政府主导、

市场运作，统一收集、集中处理，财政补助、保险联动”的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运行机制，确保南通市辖区内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全覆盖。提档升级病死畜禽无害收集处理体系，强化病死畜禽收集、运输、处理各环节监督。完善畜禽养殖与保险理赔、无害化处理、财政补助等环节联动机制，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畜禽饲养户须做好病死畜禽的处置，及时报告畜禽死亡情况，集中处理病死畜禽。

本项目病死鸡交由海门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统一处理，项目建成后将做好病死畜禽的处置，及时报告畜禽死亡情况，集中处理病死畜禽。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的产业政策。

1.4.2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的相符性

1、与江苏省2023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位于一般管控单元内，与2023年度江苏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公告（江苏省生态环境厅，2024年6月13日）相符性分析如下：

表1.4-2江苏省2023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相符性分析

管控类别	重点管控要求	相符性分析
空间布局约束	1. 按照《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的通知（试行）》（自然资发〔2022〕142号）、《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监督管理的通知》（苏自然函〔2023〕880号）、《江苏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国函〔2023〕69号），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以保障和维护生态功能为主线，统筹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空间管控制度，确保全省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切实维护生态安全。生态保护红线不低于1.82万平方千米，其中海洋生态保护红线不低于0.95万平方千米。	本项目严格遵守《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号）、《江苏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国函〔2023〕69号），根据前文分析，本项目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
	2. 牢牢把握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战略导向，对省域范围内需要重点保护的岸线、河段和区域实行严格管控，管住控好排放量大、耗能高、产能过剩的产业，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	本项目为鸡的饲养（A0321），不属于排放量大、耗能高、产能过剩的产业，根据前文分析，本项目不属于沿长江干支流两侧1公里范围内、环境敏感区域、城镇人口密集区、化工园区外和规模以下化工生产企业。
	3. 大幅压减沿长江干支流两侧1公里范围内、环境敏感区域、城镇人口密集区、化工园区外和规模以下化工生产企业，着	

管控类别	重点管控要求	相符性分析
	力破解“重化围江”突出问题，高起点同步推进沿江地区战略性转型和沿海地区战略性布局。	
	4. 全省钢铁行业坚持布局调整和产能整合相结合，坚持企业搬迁与转型升级相结合，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实施跨地区、跨所有制的兼并重组，高起点、高标准规划建设沿海精品钢基地，做精做优沿江特钢产业基地，加快推动全省钢铁行业转型升级优化布局。	本项目为鸡的饲养（A0321），不属于钢铁行业。
	5. 对列入国家和省规划，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相关法定保护区的重大民生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等），应优化空间布局（选线）、主动避让；确实无法避让的，应采取无害化方式（如无害化穿、跨越方式等），依法依规履行行政审批手续，强化减缓生态环境影响和生态补偿措施。	本项目不属于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相关法定保护区的重大民生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等）。
污染物排放管控	1. 坚持生态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以环境容量定产业、定项目、定规模，确保开发建设行为不突破生态环境承载力。	本项目将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本项目建成后污水排放增加量较少，不突破生态环境承载力。
	2. 2025年，主要污染物排放减排完成国家下达任务，单位工业增加值二氧化碳排放量下降20%，主要高耗能行业单位产品二氧化碳排放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实施氮氧化物（NO _x ）和VOCs协同减排，推进多污染物和关联区域联防联控。	本项目为鸡的饲养（A0321），不属于高能耗企业，本项目不涉及二氧化碳、氮氧化物（NO _x ）、VOCs排放。
环境风险防控	1. 强化饮用水水源环境风险管控。县级以上城市全部建成应急水源或双源供水。	本项目建设范围内不涉及饮用水水源。
	2. 强化化工行业环境风险管控。重点加强化学工业园区、涉及大宗危化品使用企业、贮存和运输危化品的港口码头、尾矿库、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危废处理企业的环境风险防控；严厉打击危险废物非法转移、处置和倾倒行为；加强关闭搬迁化工企业及遗留地块的调查评估、风险管控、治理修复。	本项目危废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内，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妥当，不存在非法转移、处置和倾倒行为。
	3. 强化环境事故应急管理。深化跨部门、跨区域环境应急协调联动，分区域建立环境应急物资储备库。各级工业园区（集聚区）和企业的环境应急装备和储备物资应纳入储备体系。	本项目建成后将及时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备案，同时企业应储备足够的环境应急物资，实现环境风险联防联控，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4. 强化环境风险防控能力建设。按照统一信息平台、统一监管力度、统一应急等级、协同应急救援的思路，在沿江发展带、沿海发展带、环太湖等地区构建区域性环境风险预警应急响应机制，实施区域突发环境风险预警联防联控。	本项目建成后将及时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备案，同时企业应储备足够的环境应急物资，实现环境风险联防联控，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 水资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到2025年，全省用水总量控制在525.9亿立方米以内，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完成国家下达目标，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0.625。	本项目年用水较少。
	2. 土地资源总量要求：到2025年，江	本项目位于海门区正余镇三

管控类别	重点管控要求	相符性分析
	苏省耕地保有量不低于5977万亩，其中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5344万亩。	合村11、12组，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
	3. 禁燃区要求：在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应当在城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内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	本项目位于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本项目为鸡的饲养（A0321），不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不使用高污染燃料，建设项目使用清洁能源工艺，能耗低，基本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长江流域		
空间布局约束	1.始终把长江生态修复放在首位，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引导长江流域产业转型升级和布局优化调整，实现科学发展、有序发展、高质量发展。	本项目不在国家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
	2. 加强生态空间保护，禁止在国家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投资建设除国家重大战略资源勘查项目、生态保护修复和地质灾害治理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军事国防项目以及农民基本生产生活等必要的民生项目以外的项目。	
	3. 禁止在沿江地区新建或扩建化学工业园区，禁止新建或扩建以大宗进口油气资源为原料的石油加工、石油化工、基础有机无机化工、煤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和主要支流岸线1公里范围内新建危化品码头。	本项目为鸡的饲养（A0321），不属于石油加工、石油化工、基础有机无机化工、煤化工项目、新建危化品码头项目，且本项目位于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不在长江干流和主要支流岸线1公里范围内，园区不向生态红线所在区域排污、倾倒固废，也不涉及码头、独立焦化项目。
	4. 强化港口布局优化，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港口布局规划和《江苏省沿江沿海港口布局规划（2015—2030年）》和《江苏省内河港口布局规划（2017—2035年）》的码头项目，禁止建设未纳入《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江干线通道项目。	
	5. 禁止新建独立焦化项目。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根据《江苏省长江水污染防治条例》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	本项目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本项目废水肥田处理。
	2. 全面加强和规范长江入河排污口管理，有效管控入河污染物排放，形成权责清晰、监控到位、管理规范、监管体系，加快改善长江水环境质量。	
环境风险防控	1.防范沿江环境风险。深化沿江石化、化工、医药、纺织、印染、化纤、危化品和石油类仓储、涉重金属和危险废物处置等重点企业环境风险防控。	本项目建成后及时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备案，同时企业需储备足够的环境应急物资，实现环境风险联防联控，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2. 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优化水源保护区划定，推动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	
资源利用效率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和重要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本项目不在长江干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没有在长江干流岸线和重要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
沿海地区		
空间布局约束	1. 禁止在沿海陆域内新建不具备有效治理措施的化学制浆造纸、化工、印染、制革、电镀、酿造、炼油、岸边冲滩拆船以及其他严重污染海洋环境的工业生产项目。	本项目为鸡的饲养（A0321），不属于新建化学制浆造纸、化工、印染、制革、电镀、酿造、炼油、岸边冲滩拆船以及其他严重污染

管控类别	重点管控要求	相符性分析
	2. 沿海地区严格控制新建医药、农药和染料中间体项目。	海洋环境的工业生产项目和医药、农药和染料中间体项目
污染物排放管控	按照《江苏省海洋环境保护条例》实施重点海域排污总量控制制度。	本项目未对海域进行排污。
环境风险防控	1. 禁止向海洋倾倒汞及汞化合物、强放射性物质等国家规定的一类废弃物。 2. 加强对赤潮、浒苔绿潮、溢油、危险化学品泄漏及海洋核辐射等海上突发性海洋灾害事故的应急监视，防治突发性海洋环境灾害。 3. 沿海地区应加强危险货物运输风险、船舶污染事故风险应急管控。	本项目不涉及汞及汞化合物、强放射性物质，本项目所在区域为陆地区域，原料采用车运、不涉及船舶运输。
资源利用效率	至2025年，大陆自然岸线保有率不低于36.1%。	本项目不涉及岸线要求。

2、与《南通市2023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公告》相符性分析

表 1.4-3 与《南通市 2023 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公告》相符性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符合性分析
空间布局约束	1. 落实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严守生态保护红线，陆域生态保护红线 53.4917 平方公里，海洋生态保护红线 2480.777 平方公里。南通市生态空间管控区域面积 1532.87 平方公里。 2. 严格执行《（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禁止引进引入《南通市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的产品、列入《南通市工业产业技术改造负面清单》严格禁止的技术改造工艺装备及产品。 3. 根据《省政府关于加强全省化工园区化工集中区规范化管理的通知》（苏政发〔2020〕94 号），化工园区、化工集中区处于长江干流和主要支流岸线 1 公里范围（以下简称沿江 1 公里范围）内的区域不得新建、扩建化工企业和项目（安全、环保、节能、信息化智能化、提升产品品质技术改造项目除外）。禁止建设属于国家、省和我市禁止类、淘汰类生产工艺、产品的项目。从严控制农药、传统医药、染料化工项目审批，原则上不存在新上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染料中间体项目（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中间体及高产出、低污染项目除外，分别由科技部门和环保部门认定）。沿江化工园区不再新建农药、染料化工企业。 4. 落实《市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促进全市乡镇工业集聚区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通政办发〔2022〕70 号），严格控制新增集聚区，推动园区外企业入园进区。除保障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所需项目外，对	1. 本项目不在生态管控区域内，项目建设符合生态红线相关管控要求，不会导致海门区生态红线区域生产服务功能下降； 2. 本项目不使用限制淘汰类工艺装备及产品； 3. 本项目不涉及化工； 4. 本项目选址位于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 11、12 组，属于鸡的饲养（A0321），不属于工业项目； 5.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6. 本项目选址位于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 11、12 组，不涉及基本农田及生态红线。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符合性分析
	招商中不符合规划的项目实行一票否决，各地不得为项目随意调整规划。 5. 落实《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通市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通政办发〔2023〕24号），实施“两高”项目清单化管理，推进沿江产业转型和沿海钢铁石化产业布局，推动落后和过剩产能退出。加快工业领域低碳工艺革新，全面提升船舶海工、新材料、建筑等重点行业数字化水平。推动生态环保产业与5G、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创新技术融合发展，构建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的绿色产业链。 6. 落实《自然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部关于保障和规范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的通知》（自然资发〔2021〕16号）要求，引导农村产业在县域范围内统筹布局，规模较大、工业化程度高、分散布局配套设施成本高的产业项目要进产业园区；具有一定规模的农产品加工要向县域有条件的乡镇城镇开发边界内集聚；直接服务种植养殖业的农产品加工、电子商务、仓储保鲜冷链、产地低温直销配送等产业，原则上应集中在行政村村庄建设边界内；利用农村本地资源开展农产品初加工、发展休闲观光旅游而必需的配套设施建设，可在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不突破国土空间规划建设用地指标等约束条件，不破坏生态环境和乡村风貌的前提下，在村庄建设边界外安排少量建设用地，实行比例和面积控制，并依法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和供地手续。	
污染物排放管控	1. 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把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作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前置条件。排放主要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在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下简称环评文件）审批前，须取得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2. 用于建设项目的“可替代总量指标”不得低于建设项目所需替代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地区、水环境质量未达到要求的地区，相关污染物应按照建设项目所需替代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2倍进行削减替代（燃煤发电机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基本达到燃气轮机组排放限值的除外）；细颗粒物（PM_{2.5}）年平均浓度	本项目建成后废气废水在区域内实施总量平衡。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符合性分析
	不达标的地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四项污染物均需进行 2 倍削减替代（燃煤发电机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基本达到燃气轮机组排放限值的除外）。 3. 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115 号）及配套的实施细则中，关于新、改扩建项目获得排污权指标的相关要求。 4. 落实《南通市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通政办发〔2023〕24 号），升级产业结构，健全绿色交通运输体系，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下降率力争超额完成省定目标。完善园区排污总量与环境质量挂钩的动态分配机制，构建市、县、园区三级总量管理体系，促进排污指标优化配置，差异化保障市级以上重大项目，实施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双控”。	
环境风险防控	1. 落实《南通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0 年修订版）》（通政办发〔2020〕46 号）。 2. 根据《关于加快全省化工钢铁煤电行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苏办发〔2018〕32 号），钢铁行业企业总平面布置必须符合国家规范要求，有较大变更的必须进行安全风险分析和评估论证。企业必须按规定设计、设置和运行自动控制系统，按规定实施全流程自动控制改造，有条件的鼓励创建智能工厂（装置）。企业涉及重大危险源的设施设备与周边重要公共建筑安全距离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坚决淘汰超期服役的高风险设备和设施。 3. 落实《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通市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的通知》（通政办发〔2023〕24 号），完善空气质量异常预警管控、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机制，严格落实应急减排措施清单化管理，基于环境绩效推动重点行业企业错峰生产，确保污染缩时削峰。推进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隐患排查，严格防范关闭搬迁化工企业拆除活动可能造成的土壤污染风险。	本项目建成后将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同时企业储备有足够的环境应急物资，实现环境风险联防联控，故能满足环境风险防控的相关要求。
资源利用效率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禁燃区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和设施，已建成的应逐步或依法限期改用天	本项目使用电能，不使用高污染燃料，不使用地下水资源，各项指标达到当地要求。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符合性分析
要求	然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 2. 化工行业新建化工项目须达到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或行业先进水平，生产过程连续化、密闭化、自动化、智能化；钢铁行业沿海地区新建钢厂、其他地区钢厂改造升级项目必须符合《江苏省钢铁行业布局优化结构调整项目建设实施标准》要求。 3. 严格控制地下水开采。落实《江苏省地下水超采区划分方案》（苏政复〔2013〕59号），在海门区的海门城区、三厂、常乐等乡镇共计136.9平方公里，实施地下水禁采；在如东县的掘港及马塘、岔河、洋口、丰利等乡镇，海门区除三阳、海永外的大部分地区，启东市的汇龙、吕四、北新等乡镇，通州区的东社镇、二甲镇，通州湾的三余镇等地2095.8平方公里，实施地下水限采。 4. 落实《市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促进全市乡镇工业集聚区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通政办发〔2022〕70号），原则上，集聚区新上工业项目的亩均固定资产投资一般不低于250万元，亩均税收一般不低于15万元。结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及产业发展规划，进一步优化配置土地资源，对不符合产业政策、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外较为碎片化的散乱污、低效产业、僵尸企业用地实施有计划盘活，归并入园区统筹利用，实现布局优化、“化零为整”。 5. 落实《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通市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通政办发〔2023〕24号），加强岸线动态监管，严禁工贸和港口企业无序占用港口岸线。严控煤炭消费总量，严禁新（扩）建燃煤自备电厂，新建燃煤发电机组达到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标杆水平，2025年底前现有机组达到标杆水平。 6. 根据《省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考核和节约用水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下达2023年度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目标任务的通知》（苏水办资联〔2023〕2号），2023年南通市地下水用水总量为2800万立方米。	

3、与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南通市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 11、12 组，对照《江苏省 2023 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公告》生态环境管控单元，项目所在区域为一般管控单元。

表1.4-4与海门区一般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

环境管控单元	管控类别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
正余镇	空间布局约束	(1) 各类开发建设活动应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城镇总体规划、土地利用规划、详细规划等相关要求。 (2) 禁止引进与国家、地方现行产业政策相冲突的项目。 (3) 基本农田严格按照《基本农田保护条例》落实基本农田保护要求，项目建设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对于占用的基本农田在土地性质调整前不得开发建设。	本项目位于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已办理了海门区设施农用地备案，不占用生态管控空间区域及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符合空间布局约束方面的要求。
	污染物排放管控	(1) 落实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 (2) 落实《南通市海门区“十四五”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2025年农村生活污水农户覆盖率至70.2%，设施正常运行率达到95%。 (3) 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严格控制化肥农药施加量，合理水产养殖布局，控制水产养殖污染，逐步削减农业面源污染物排放量。	本项目建成后将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新增大气污染物总量能在海门区范围内平衡。故不会突破生态环境承载力。
	环境风险防控	(1)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应急体系建设，加强环境应急预案管理，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持续开展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提升应急监测能力，加强应急物资管理。 (2) 合理布局商业、居住、科教等功能区块，严格控制噪声、恶臭、油烟等污染排放较大的建设项目布局。	项目实施后，将编制应急预案，并按照应急预案要求，配备相应的人员、物资，定期开展演练。
	资源开展效率要求	(1) 优化能源结构，加强能源清洁利用。 (2) 提高土地利用效率，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资源。	本项目不新增耕地、农田等用地，满足土地资源总量要求；生产过程中使用电能、仅冬季鸡舍供热时使用电加热锅炉供热，符合相关要求。

5、与“三线一单”要求相符性分析

(1) 生态红线

①依据《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以及《江苏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南通市海门区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优化调整方案的复函》（苏自然资函〔2021〕877号）、《南通市海门区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优化调整方案》（2021年7月），与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保护目标为北侧的通吕运河清水通道维护区（水体及两岸各500米），距离水面约1470米。项目不在划定的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内。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规划》（苏政发〔2020〕1号）的要求。

②根据《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全省陆域生态保护红线分为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生物多样性保护3大功能7个分区，本项目不在国家级保护红线覆盖范围内，距离最近的生态保护红线为西南侧的海门长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距离约29.7km。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相符。

③根据《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苏政发〔2020〕49号）、《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调整管理办法》（苏政办发〔2021〕3号）、《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通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的通知》（通政办规〔2021〕4号）及《南通市海门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海政办发〔2021〕85号），本项目位于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位于一般管控单元内。一般管控单元主要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基本要求，加强生活污染和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推动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能做到达标排放，固废零排放，对周围环境质量影响不大，不会降低当地环境质量功能，环境风险可防控，所以本项目符合要求。

(2) 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均进行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在达标的基础上选用处理效率和可靠性高的处理工艺，尽可能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本项目所在区域可引用《南通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4年）》中数据。统计数据列表如下：

表 1.4-5 2024 年海门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度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2012版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2026版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8	60	6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9	40	40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42	70	60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7	35	30	达标
CO	日平均第95百分位数	1.0	4000	4000	达标
O ₃	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值第90百分位数	156	160	160	达标

由上表可知，根据统计结果，大气常规因子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中二级标准，区域属于达标区。

根据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补充监测，总悬浮颗粒（TSP）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中二级标准，NH₃、H₂S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D中“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

根据地表水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项目北侧希海河监测断面五日生化需氧量未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要求，其他因子均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要求。分析超标原因可能是受农业面源污染所致。

根据《南通市海门区“十四五”水资源保护规划》主要任务包括：

1、加强水污染防治——（1）纳污能力与污染物入河控制；（2）点源污染控制治理；（3）面源污染控制治理。2、加强水环境治理——（1）实施区域治水；（2）黑臭水体治理；（3）治理河湖“三乱”。3、加强水生态修复——（1）保障生态需水；（2）重要水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3）实施水系连通工程；（4）加强水土保持监测。4、加强水资源节约——（1）城镇节水降损；（2）农业节水增效；（3）工业节水减排；（4）加强非传统水源利用；（5）科技创新引领；（6）加强典型示范；（7）加强全民参与和社会监督。5、加强水资源保护——（1）加强长江大保护；（2）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3）加强地下水资源保护；（4）加强水资源监测能力。6、加强水资源管理——（1）加强用水总量红线管理；（2）加强用水效率红线管理；（3）加强限排总量红线管理。7、开展健全水管理制度——（1）健全法规和标准体系；（2）健全协同管理机制；（3）健全水功能区限制纳污制度；（4）健全生态流量保障制度；（5）健全河湖水系空

间和地下水用途管控制度；（6）健全水生态补偿和激励约束机制。通过以上措施，地表水环境质量有望得到改善。

根据噪声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监测期间厂界各监测点及敏感点声环境均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1类标准，区域的声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根据地下水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评价范围内各监测点硝酸根离子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V类标准、其他指标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及以下标准。

根据土壤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土壤环境监测点各监测因子均低于《畜禽养殖产地环境评价规范》（HJ568-2010）表4限值的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养殖用水、鸡舍冲洗水、职工生活用水等，用水来源于市政自来水管网，用电来自市政电网，对当地资源利用影响较小；本项目符合资源利用上线标准。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①对照《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发改体改规〔2025〕466号），本项目不在负面清单范围内。

②与关于印发《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的通知（长江办〔2022〕7号）相符性分析：

对照关于印发《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的通知（长江办〔2022〕7号），本项目位于南通市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主要从事鸡的饲养，不在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提出的河道利用与岸线开发、区域活动以及产业发展禁止范畴内，因此符合指导意见要求。

③与《关于印发<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苏长江办发〔2022〕55号）相符性分析：

对照苏长江办发〔2022〕55号《<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中“二、区域活动”，本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同时不在禁止新建、改建、扩建的行业内，因此，本项目建设与苏长江办发〔2022〕55号《<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相符。

1.4.3 相关环保政策相符性

1.4.3.1 与《南通市海门区重点行业转型升级和绿色发展工作方案》（海办〔2022〕22号）的相符性分析

对照《南通市海门区重点行业转型升级和绿色发展工作方案》，主要针对纺织印染、装备制造、电子信息、船舶海工、非金属矿物制品、生物医药六大重点行业推进绿色发展，本项目属于A0321鸡的饲养，不在《南通市海门区重点行业转型升级和绿色发展工作方案》规定的重点行业内，因此，本项目与“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通市海门区重点行业转型升级和绿色发展工作方案》的通知”（海办〔2022〕22号）相符。

1.4.3.2 与“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印发《南通市关于加强减污降碳协同推进重点行业绿色发展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通办〔2024〕6号）相符性分析

对照《南通市关于加强减污降碳协同推进重点行业绿色发展的指导意见》，主要针对纺织印染、装备制造、电子信息、船舶海工、造纸、非金属制品、化工、电力与热力供应八大重点行业推进绿色发展，本项目属于A0321鸡的饲养，不在八大重点行业中。

1.4.3.3 与《南通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南通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中强化养殖业污染治理相关内容“优化养殖业空间布局，大力发展生态健康养殖。以畜禽粪污肥料化、能源化利用为主要方向，全面加强畜禽养殖污染治理。按照养殖尾水排放强制性标准，规范养殖尾水排放口设置，推动养殖尾水资源化利用或达标排放。持续开展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以及水产良种场创建活动，规范渔业投入品使用，严禁非法使用药物。到2025年，全市规模养殖场畜禽粪污处理设施配套率达到100%，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稳定在98%以上。”

本项目为鸡的饲养，鸡舍内的鸡粪通过自动清粪设备及时清出，同时鸡舍严格控制通风系统，保证鸡舍内空气新鲜。另外，本项目在鸡舍出风口设置除臭滤网喷洒次氯酸钠，可进一步消除臭气。废水经处理后产生肥水用于农肥；鸡粪、破损蛋、水处理污泥作为有机肥原料外售，病死鸡交由海门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统一处理；废离子交换树脂、废外包装收集后外售；消毒剂内包装、废机油、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机油桶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医疗垃圾交由有资质的单

位进行安全处置；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符合《南通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1.4.3.4与《江苏省重点流域水生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属于长江流域。根据《江苏省重点流域水生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中促进畜禽生态健康养殖相关内容——加快建立“生态消纳为主、纳管和工业治理为辅”的畜禽养殖污染治理体系，构建种养结合、农牧循环的生态健康养殖新格局。结合区域水环境质量和畜禽养殖发展规划，以县为单位编制实施畜禽养殖污染防治专项规划。鼓励畜禽养殖户结合土地消纳能力，采用“截污建池、收运还田”等模式科学实施粪污还田。组织实施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和资源化利用提升行动，对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的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执行、粪污综合利用及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等情况进行“回头看”，督促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完善粪污设施装备配套。落实地方政府对规模以下养殖场（户）污染防治属地兜底责任，加快开展畜禽养殖废弃物的统一收集、集中处置、资源化利用等工作。鼓励各地建立“乡镇设收集点、区县建处置利用中心、专业化收集转运”的畜禽粪污收集处理模式。加强对畜禽养殖场户的执法监管，推进对万头以上猪场安装粪污集中贮存处理设施的视频监控，将设有排污口的畜禽养殖场户全部纳入排污许可管理。到2025年，全省规模养殖场畜禽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100%，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稳定在95%左右。”

本项目为鸡的饲养行业，鸡舍内的鸡粪通过自动清粪设备及时清出，同时鸡舍严格控制通风系统，保证鸡舍内空气新鲜。另外，本项目在出鸡舍风口设置除臭滤网喷洒次氯酸钠，可进一步消除臭气。废水经处理后产生肥水用于农肥，不外排；鸡粪、破损蛋、水处理污泥作为有机肥原料外售，病死鸡交由海门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统一处理；废离子交换树脂、废外包装收集后外售；消毒剂内包装、废机油、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机油桶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医疗垃圾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符合《江苏省重点流域水生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

1.4.3.5与《关于印发南通市“十四五”畜禽养殖污染防治专项规划的通知》（通环办〔2022〕106号）相符性分析

表1.4-6与《关于印发南通市“十四五”畜禽养殖污染防治专项规划的通知》对照分析

类别	文件要求	相符性分析
推行畜禽粪污多元化利用	针对不同地区的畜禽粪污环境承载力和消纳土地配备情况，科学合理选择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技术模式。以畜禽粪便和“三沼”利用为重点，努力打通畜禽粪污还田利用通道，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充分挖掘消纳潜力，扩大消纳地范围，形成多途径、多形式、多层次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新格局。 （一）大型规模养殖场 根据周边环境承载力和生产实际现状，选择清洁回用、环保达标排放等工业化方法进行多样化处理，同步推进养殖污染防治和畜禽粪便综合利用。大力推行畜禽养殖沼气发电并网，鼓励建设与沼气发电并网相配套的生态循环农业基地，支持沼液管道输送、田间蓄贮、车辆运输等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沼液的使用效率和覆盖面。对配套农用地面积不足的规模养殖场，指导通过减少畜禽存栏量、新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增加配套农用地面积、污水深度处理后达标排放、增加有机肥外销量等措施，确保做到种养匹配。对配套土地面积充足的畜禽养殖场，指导优化粪污处理方式，逐步降低处理成本，确保充分腐熟发酵。	企业具有较成熟的养殖技术，鸡舍内的鸡粪采用干清粪工艺，同时鸡舍严格控制通风系统，保证鸡舍内空气新鲜。另外，本项目在鸡舍出风口设置除臭滤网喷洒次氯酸钠，可进一步消除臭气。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产生肥水用于农肥（已签订消纳协议，且消纳土地面积满足要求），不外排；鸡粪、破损蛋、水处理污泥作为有机肥原料外售，病死鸡交由海门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统一处理；废离子交换树脂、废外包装收集后外售；消毒剂内包装、废机油、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机油桶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医疗垃圾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符合要求。
推进养殖场户治理与生态化改造	继续推进畜禽养殖污染治理。按照“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落实畜禽养殖场（户）污染治理的主体责任。加快规模畜禽养殖场治理，按照《南通市畜禽养殖污染治理技术要点》推荐的粪污治理六大推荐模式，科学制定畜禽污染治理工作方案，配套建设畜禽粪便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设施并正常运转，确保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全覆盖。在规模养殖场治理的基础上，重点开展小型分散养殖污染扩面整治工作，通过建设集粪池、化粪池等粪污收集设施，配备运输罐车、肥水还田输送管道、撒肥机等设施，结合周围农田、园地、林地就近消纳，达到“存得住、可利用、不直排”的治理需求。 持续推进畜禽养殖生态化改造。以绿色发展为先导，集成推广一批控量减排、清洁生产、粪便综合利用的新技术、新模式，积极发展一批适度规模经营、种养有机结合、资源循环利用的标准化生态健康养殖场。通过开展畜牧生态健康示范创建活动，进一步提升全市生态健康养殖水平。开展规模化养殖场沼气利用示范项目，大力推行“规模养殖+沼气发电+绿色种植”和“非规模化分户收集+集中处理+	企业鸡舍内的鸡粪采用干清粪工艺，同时鸡舍严格控制通风系统，保证鸡舍内空气新鲜。另外，本项目在鸡舍出风口设置除臭滤网喷洒次氯酸钠，可进一步消除臭气。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产生肥水用于农肥（已签订消纳协议），不外排；鸡粪、水处理污泥作为有机肥原料外售，病死鸡交由海门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统一处理；废离子交换树脂、废外包装收集后外售；消毒剂内包装、废机油、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机油桶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医疗垃圾交由有资

类别	文件要求	相符性分析
	沼气发电”的生态循环农业模式。	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符合要求。
强化废水污染防治	畜禽养殖场（户）排水系统严格执行雨水和污水收集输送系统分离，各县（市、区）按照农牧结合的原则，因地制宜选择合理的废水净化工艺和综合利用方式，明确畜禽饮水器具改造、栏舍清洗等方面源头节水设施建设要求，规模养殖场应当采用干清粪、水泡粪等节水型清粪方式，逐步淘汰全程水冲粪清粪方式，减少污染物产生与排放。 一是消纳利用。畜禽养殖场（户）与消纳地之间建立有效的沼液输送渠道，通过铺设管道、槽罐车运输将沼液运往消纳场所，输送过程中严格防治二次污染，杜绝跑、冒、滴、漏等现象；配套设置消纳地储液池，其总容积不得低于当地农林作物生产用肥的最大间隔时间内畜禽养殖场（户）排放污水的总量。二是生化或工业净化达标处理。配套有效的畜禽养殖废水处理设施，采取沼液发酵、氧化塘、垂直流人工湿地等生物处理方式或厌氧、好氧、深度处理等工业净化处理方式，实现稳定达标排放，同时做好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台账。	本项目严格执行雨污分流，新建初期雨水池、厂区污水处理站，鸡只饮水器为乳头式，鸡粪采用干清粪工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鸡舍冲洗废水、纯水制备排水、初期雨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产生肥水，用作农肥（已签订消纳协议），不外排。符合要求。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	养殖场恶臭气体来源复杂，属于无组织面源排放。单靠某一种除臭技术很难取得良好的治理效果，只有采取综合除臭措施，从源头上杜绝臭气的产生、防止恶臭扩散等多种方法并举，才能有效地防止和减轻其危害，保证人畜健康，促进畜牧业生产的可持续发展。 畜禽养殖场（户）建立控制恶臭的相关制度与措施，控制恶臭的防治技术主要包括设置卫生防护距离、合理设计养殖区及清粪方式、饲料添加生物制剂、开展周边环境绿化、加强日常管理等。采用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模式的畜禽养殖场户应建设堆沤肥、粪污密闭贮存和沼气收集处理等设施，通过采取畜禽舍保温干燥、通风换气、勤换垫料、及时清粪、合理喂养、降低饲养密度等相关规定，妥善处理利用固废发酵生产的沼气，不得直接向外环境排放，臭气浓度达到排放标准要求。采用环境友好的消毒剂和消毒措施（包括紫外线、臭氧、双氧水等方法），提倡采用非氯化的消毒措施，防止产生氯代有机物及其他二次污染物。针对专业化集中式畜禽养殖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工厂，适宜采用生物吸附和生物过滤等除臭技术进行集中处理，臭气浓度达到排放标准要求。	根据模式计算和卫生防护距离设置要求，确定本项目养殖区作为整体边界为起点，外延卫生防护距离为100m。项目拟通过畜禽舍保温干燥、通风换气、勤换垫料、及时清粪、合理喂养、降低饲养密度等措施降低恶臭的产生。符合要求。
强化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动物无害化处理工作的意见》（苏政办发〔2013〕191号）要求，加快推进病死畜禽无害化收集处理体系建设，建立完善“政府主导、市场运作，统一收集、集中处理，财政补助、保险联动”的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运行机制，确保南通市辖区内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全覆盖。	项目病死鸡交由海门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统一处理，项目建成后将做好病死畜禽的处置，及时报告畜禽死亡情况，集中处理病死畜

类别	文件要求	相符性分析
	提档升级病死畜禽无害收集处理体系，强化病死畜禽收集、运输、处理各环节监督。完善畜禽养殖与保险理赔、无害化处理、财政补助等环节联动机制，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畜禽饲养户须做好病死畜禽的处置，及时报告畜禽死亡情况，集中处理病死畜禽。	禽。符合要求。

1.4.3.6与关于印发《畜禽养殖场（户）粪污处理设施建设技术指南》的通知（农办牧〔2022〕19号）相符性分析

表1.4-7与《畜禽养殖场（户）粪污处理设施建设技术指南》对照分析

类别	文件要求	相符性分析
1.设施设备总体要求	畜禽养殖场应根据养殖污染防治要求和当地环境承载力，配备与设计生产能力、粪污处理利用方式相匹配的畜禽粪污处理设施设备，满足防雨、防渗、防溢流和安全防护要求，并确保正常运行。交由第三方处理机构处理畜禽粪污的，应按照转运时间间隔建设粪污暂存设施。畜禽养殖户应当采取措施，对畜禽粪污进行科学处理，防止污染环境。	本项目新建处理能力100t/d的污水处理站，鸡舍冲洗废水、初期雨水、纯水制备排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肥水用于农田灌溉，企业消纳协议已签订，配置耕地满足需求；鸡粪作为有机肥原料外售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圈舍及运动场粪污减量设施	畜禽养殖场（户）宜采用干清粪、水泡粪、地面垫料、床（网）下垫料等清粪工艺，逐步淘汰水冲粪工艺，合理控制清粪环节用水量。新建养殖场采用干清粪工艺的，鼓励进行机械干清粪。鼓励畜禽养殖场采用碗式或液位控制等防溢漏饮水器，减少饮水漏水。新建猪、鸡等养殖场宜采取圈舍封闭半封闭管理，鼓励有条件的现有畜禽养殖场开展圈舍封闭改造，对恶臭气体进行收集处理。畜禽养殖场（户）应保持合理的清粪频次，及时收集圈舍和运动场的粪污。鼓励畜禽养殖场做好运动场的防雨、防渗和防溢流，降低环境污染风险。	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日产日清，并在鸡舍出风口设置除臭滤网喷洒次氯酸钠，舍内恶臭气体经通风和舍外绿化等措施控制；选用优质饲料饲养。饲养期间鸡舍不冲洗，仅在淘汰一批父母代种鸡后进行冲洗，减少废水产生量。
3.雨污分流设施	畜禽养殖场（户）应建设雨污分流设施，液体粪污应采用暗沟或管道输送，采取密闭措施，做好安全防护，输送管路要合理设置检查口，检查口应加盖且一般高于地面5厘米以上，防止雨水倒灌。	本项目建设雨污分流，鸡舍冲洗废水采用暗管输送，新建污水处理站池体均加盖，输送管路合理预留检查口。
4.畜禽粪污暂存设施	畜禽养殖场（户）建设畜禽粪污暂存池（场）的，液体粪污暂存池容积不小于单位畜禽液体粪污日产生量（立方米/天·头、只、羽）×暂存周期（天）×设计存栏量（头、只、羽），固体粪污暂存场容积不小于单位畜禽固体粪污日产生量（立方米/天·头、只、羽）×暂存周期（天）×设计存栏量（头、只、羽），暂存周期按转运处理最大时间间隔确定。鼓励采取加盖等措施，减少恶臭气体排放和雨水进入。	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鸡粪不在厂内贮存，不设置畜禽粪便贮存设施，饲养采用两高一低棚架饲养模式，两高（棚架）处鸡粪日产日清，一低（楼地面）主要是垫料。

1.4.3.7与《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2025年第1号）相符

性分析

表1.4-8与《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对照分析

序号	文件第五条要求	相符性分析
1	(一)生产经营的种畜禽是通过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审定或者鉴定的品种、配套系,或者是经批准引进的境外品种、配套系,来源清楚且符合种用标准;	本项目经批准引进的品种、配套系,来源清楚且符合种用标准。
2	(二)生产经营规模符合种畜禽养殖场规模标准(从事家畜卵子、精液、胚胎等遗传材料生产经营的除外);	本项目生产经营规模符合种畜禽养殖场规模标准。
3	(三)有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繁育饲养、疫病防控等专业的畜牧兽医技术人员;	本项目有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繁育饲养、疫病防控等专业的畜牧兽医技术人员。
4	(四)有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繁育饲养、生产性能测定等设施设备;	本项目有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繁育饲养、生产性能测定等设施设备。
5	(五)具备法律、行政法规和农业农村部规定的种畜禽防疫条件,并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本项目具备法律、行政法规和农业农村部规定的种畜禽防疫条件,并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后运营。
6	(六)有完善的质量管理、育种记录制度;	本项目有完善的质量管理、育种记录制度。
7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符合

1.4.3.8与《规模化畜禽场良好生产环境第1部分场地要求》(GB/T41441.1-2022)

相符性分析

表1.4-9与《规模化畜禽场良好生产环境第1部分场地要求》(GB/T41441.1-2022)

对照分析

序号	文件要求	相符性分析
1	4.1基本要求 4.1.1应符合当地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发展规划和环境保护规划。 4.1.2应符合当地畜牧业发展规划。 4.1.3不应占用基本农田。 4.1.4应种植业结合,对畜禽粪便进行资源利用。 4.1.5不应在下列区域内建设畜禽养殖场: a)生活饮用水的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以及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和缓冲区。 b)城镇居民区、文化教育科学研究区等人口集中区域。 4.1.6应距离铁路、高速公路、主要交通干线500m以上,与其他养殖场、养殖小区的距离在500m以上,距离功能地表水体400m以上。 4.1.7应建在该区域常年主导风向的下风向或侧风向	本项目为种鸡养殖,选址位于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符合海门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发展规划和环境保护规划,符合海门区畜牧业发展规划,鸡粪委托有资质单位生产有机肥利用,选址不在生活饮用水的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和缓冲区、城镇居民区、文化教育科学研究区等人口集中

序号	文件要求	相符性分析
	处，畜禽养殖的场界与4.1.5规定区域边界的距离应不小于500m（见HJ/T81）。	区域，距离最近的S28高速公路5.88km，距离最近的功能水体通吕运河1.47km，符合大于400m的要求；位于最近的集镇海门区余东镇2.3km，且在其主导风向东南风的下风向，符合不小于500m规定。
2	4.2场地要求 4.2.1宜平坦开阔，山区场地应为稍平缓坡，总坡度宜小于20%。建筑区坡度以1%~3%为宜。 4.2.2给水充足，水质应符合NY5027的规定。 4.2.3宜有二级供电电源，如果仅有三级供电电源则应自备发电机。 4.2.4场区应实施雨污分流，对场区已接触或可能接触废弃物的径流雨水进行导流，应视其为污水进行处理，对场区周围的地表径流进行导流，未接触废弃物的径流雨水应净水处理。	本项目位于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属于冲积平原地区，地势平坦，本项目配备二级供电电源；场区应实施雨污分流。
3	4.3养殖场场区面积 4.3.1奶牛场的场区面积以每头成母牛120m²~160m²为宜。 4.3.2肉牛场的场区面积以每头肉牛20m~25m为宜。 4.3.3猪场的场区面积以每头育肥猪4m²~6m²为宜。 4.3.4鸡场的场区面积以每只鸡0.4m²~0.6m²（笼养）或0.25m²~0.3m²（地面/网上平养）为宜。 4.3.5羊场的场区面积以每只羊8m~10m为宜。	本项目种鸡养殖面积34856m ² ，养殖14.6万套种鸡，采用地面平养方式，折合每只鸡0.22m ² ，略低于标准。
4	5场区布局 5.1结合当地气候条件和地形地势，合理组织场内、外的人流和物流，因地制宜进行功能分区。场区布局应按照NY/T682、NY/T1167的规定执行。 5.2生活管理区和辅助生产区应位于场区常年主导风向的上风处和地势较高处，隔离区位于常年主导风向的下风处和地势较低处，生产区位于辅助生产区和隔离区之间。生产区与废弃物管理区分开。 5.3畜禽舍建筑之间的防火间距应不小于10m，并配备消防设施。 5.4各功能区设施应按照NY/T682和NY/T1167执行。	厂区主入口位于厂区东侧，生产区位于场址中部，污水处理区域临近鸡舍，位于生产区西侧，有利于高效地实行污水处理和减少鸡粪、污水等的输送距离，减少臭气逸散；生活办公区位于场址东北侧。各区域内部按建筑设置形成通车支路，道路旁边及围墙四周种植绿化带。场内道路和各种运输管线要闭合成环线，合理规划，路旁和鸡舍四周搞好绿化。根据统计资料，项目所在地区常年主导风向为东北风。项目

序号	文件要求	相符性分析
		办公区位于养殖区、沉淀池的东侧,属于局地主导风向的侧风向处。畜禽舍建筑之间的防火间距10m,并配备消防设施。
5	6管理与记录 6.1场区绿化 场区绿化植物应修剪和维护,鸡场不宜采用高大树木绿化。 6.2建筑维护 应定期对场区建筑设施进行维护,建筑物的内、外表面应保持干净。 6.3饲料车间 饲料加工车间应相对密闭,防止粉尘和噪声污染周围环境。 6.4场区道路 场区净道和污道应分隔并保持畅通,散落的饲料或饲料原料应及时清理。 6.5场区废弃物 6.5.1粪便不宜在场区内长期堆置,并避免雨淋。废弃物贮存和处理设施应封闭或覆盖。 6.5.2普通垃圾、医疗垃圾和动物分娩废弃物应分别收集,分类处理。 6.6鸟兽危害 应配备防止啮齿动物、鸟类和害虫的设备,做好防蚊灭蝇。 6.7检查和记录 6.7.1定期对场区环境和排水进行检查,宜每月检查一次。 6.7.2定期对水质和场界空气进行检测,宜每年检测一次。 6.7.3应制定书面的检查和检测计划,检查和检测记录应在场内至少保存5年。 6.7.4应建立纸质或电子档案记录保管制度,长期保存所有建筑设施的设计和施工图纸。 6.8应急预案 6.8.1应制定暴雨洪水等极端天气应急预案。 6.8.2应制定突发疫情病、死畜禽处理和场区消毒应急预案。	道路旁边及围墙四周种植绿化带。本项目定期对场区建筑设施进行维护,建筑物的内、外表面应保持干净。不设饲料车间。各区域内部按建筑设置形成通车支路。场区废弃物定期清理。配备防止啮齿动物、鸟类和害虫的设备,做好防蚊灭蝇。制定定期检查计划和应急预案。

1.4.3.9与《规模化畜禽场良好生产环境第2部分畜禽舍技术要求》

(GB/T41441.2-2022) 相符性分析

表1.4-10与《规模化畜禽场良好生产环境第2部分畜禽舍技术要求》

(GB/T41441.2-2022) 对照分析

序号	文件要求	相符性分析
1	4建筑与结构 4.1畜禽舍建筑形式宜为密闭式（含有窗式）、半开敞式或开敞式。鸡舍建筑形式宜选择密闭式，采用东西走向，南北偏东或偏西不宜超过15°；猪舍建筑形式宜选择密闭式或有窗式，猪舍纵向轴线与常年主导风向呈30°~60°；牛舍和羊舍建筑形式宜采用半开放式和开放式，采用东西走向，南北偏东或偏西不宜超过30°。 4.2畜禽舍围护结构应有保温隔热性能，屋面传热系数在0.25W/(m²·K)~0.60W/(m²·K)，墙体传热系数在0.48W/(m²·K)~0.90W/(m²·K)。墙体内壁应平整光滑、耐腐蚀。 4.3畜禽舍内地面应防渗，舍内运输病死畜的污道应单独设置，并及时消毒。 4.4畜禽舍内粪尿沟和冲水沟应采用混凝土结构，并防渗处理，沟面坡度宜为0.5%~1%。 4.5应采用防护网、啮齿动物诱饵或其他有效方法防止鸟类、害虫和啮齿动物进入畜禽舍。	本项目鸡舍符合建筑形式宜为密闭式（含有窗式），采用东西走向；围护结构应有保温隔热性能，屋面传热系数在0.25W/(m²·K)~0.60W/(m²·K)，墙体传热系数在0.48W/(m²·K)~0.90W/(m²·K)。墙体内壁应平整光滑、耐腐蚀。地面应防渗，舍内运输病死畜的污道单独设置，并及时消毒。采用防护网防止鸟类、害虫和啮齿动物进入畜禽舍。
2	5运动场 5.1奶牛场宜设置运动场，多雨地区宜设舍内运动场，干旱少雨地区宜设舍外运动场，舍外运动场应紧邻牛舍，长度与牛舍长度一致。面积宜为泌乳牛20m²/头~25m²/头、育成牛15m²/头~20m²/头和犊牛5m²/头~10m²/头计算。 5.2运动场地地面应防渗、防滑，宜采用三合土或侧立砖铺制，靠近牛舍一侧应较高，坡度宜为1.5%。地表径流应导离牛舍和运动场。 5.3应设饮水设备和饲槽。每30头牛应有一台饮水设备，保证供水充足、清洁，料槽及时清理。 5.4应建造围栏，宜用钢管建造，高度1.3m~1.5m。 5.5四周宜建造凉棚，并对凉棚定期维护。 5.6应防止粪尿累积、臭气产生、害虫滋生以及雨季时径流发生。	本项目为养鸡场，不设运动场。
3	6环境调控 6.1畜禽舍内温度、湿度、光照和空气卫生指标应符合GB/T17824.3、NY/T388的要求。 6.2自然通风或机械通风系统的通风量应符合NY/T1755的要求。机械通风系统的夏季最大风速宜控制在1.5m/s~2.0m/s，风机的扇叶、防护罩和发动机应定期维护、保持清洁。 6.3畜禽舍应配备降温 and 供暖设备及其自动控制系统，降温和供暖设备运行应避免舍内温度骤变。 6.4畜禽舍应配备节能照明系统，鸡舍内光照应按照NY/T1566的规定执行。 6.5畜禽舍宜配备热能回收装置，减少冬季环境调控能耗。 6.6畜禽舍宜配备进气过滤、舍内除尘和除臭、排出空气净化装置。	本项目舍内设计温度10-24度、湿度75%，符合光照和空气卫生指标应符合NY/T388的要求；通风量按标准设计符合要求，设计配备降温和供暖设备及其自动控制系统；配备节能照明系统；配备热能回收装置，配备进气过滤、舍内除尘和除臭、排出空气净化装置。

序号	文件要求	相符性分析
4	7粪便清理 7.1一般要求 7.1.1 畜禽场应结合废弃物处理和利用方案选择最佳的清粪方式。 7.1.2 畜禽舍内的粪尿应及时收集和清理。 7.2干清粪 7.2.1 对周围配套农田面积不足的养殖场，应优先选择干清粪方式，以机械干清粪最佳。 7.2.2 清出的固体粪便或垫料和粪便混合物应就地无害化处理。 7.3水泡粪 7.3.1 闸门大小应合适，不应产生泄漏，并防止溢流。 7.3.2 粪池底面和侧壁应具防渗功能。 7.3.3 粪池第一次使用前或每次清理后，应充水备用。粪尿在粪池中的贮存时间不宜超过45d，粪池清空后应用清水或循环水冲洗。 7.3.4 粪池宜配备专用的通风换气系统，排出粪池上部的有害气体，排出气体应净化处理。 7.3.5 粪池清出的液体废弃物宜采用沼气工程处理，当沼气工程处理系统与畜舍的粪池出口距离大于200m时，中间应增设检查井，舍外排污管沟应为暗沟，沟底坡度0.5%~1%。配套建设沼渣和沼液贮存、处理和利用设施。 7.4垫料 7.4.1 塑料在使用前应存放于清洁和干燥处。 7.4.2 畜禽舍内垫料应保持干燥、干净，过湿的垫料应及时清理和更换。 7.4.3 采用垫料养殖工艺时，垫料厚度宜不低于5cm。	本项目采用干清粪方式，采取机械清粪，清出的固体粪便或垫料和粪便混合物应就地委托海门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有机肥；
5	8给排水 8.1 饮用水供应充足，水质应符合NY5027要求。 8.2 应使用节水饮水设施和设备，且无滴漏，饮水漏水应使用导水管收集再利用。 8.3 应对青贮渗出液收集后适当处理，不将其混入粪便贮存池。 8.4 应对降温系统的排水进行循环利用。	本项目每栋鸡舍两条自动饮水线，自动饮水线设置在鸡舍内棚架的中间位置，每个乳头间距25cm，供所有鸡只饮水。无青贮。降温系统的排水循环利用。
6	9卫生消毒 9.1 进出畜禽舍，应对人流、物流进行管控。人员和物品应经允许才可进入畜禽舍，并按养殖场的规定淋浴或消毒。 9.2 畜禽舍内应定期进行载畜（禽）消毒。应采用全进全出制，空舍后及时消毒。 9.3 对发病畜禽进行及时隔离和治疗。 9.4 在每批动物转出或售后应全面清扫并消毒。	本项目人员和物品应经允许才可进入畜禽舍，并按养殖场的规定淋浴或消毒。定期进行载畜（禽）消毒。应采用全进全出制，空舍后及时消毒。对发病畜禽进行及时隔离和治疗；在每批动物转出或售后应全面清扫并消毒。
7	10管理	本项目舍内安装

序号	文件要求	相符性分析
	10.1 畜禽舍内应安装温度、有害气体监控系统和异常报警装置。 10.2 应对普通垃圾、医疗垃圾和动物分娩废弃物分别收集、分类处理。 10.3 对畜禽舍、运动场的空气质量应进行定期检查。 10.4 畜禽场应保存书面的检查时间表和填写完整的检查单。一般检查记录的保存期为5年，具体保存期可根据不同动物饲养周期进行适当调整。	温度、有害气体监控系统 and 异常报警装置。对普通垃圾、医疗垃圾和动物分娩废弃物分别收集、分类处理。对畜禽舍、运动场的空气质量进行定期检查。保存书面的检查时间表和填写完整的检查单。一般检查记录的保存期为5年。

1.5 主要关注的环境问题

本项目施工期重点关注的是施工过程产生的施工废水、废气、噪声及施工弃渣对环境的影响问题。

本项目营运期重点关注饲养过程中鸡舍、粪污处理区产生的恶臭对环境空气及周边敏感点的影响；项目处理后产生的废水用于农田灌溉的可行性及畜禽粪污土地承载力测算可行性分析；鸡粪、病死鸡等无害化处理措施；医疗垃圾的暂存及处置措施；疫情、事故排放等环境风险对环境的影响以及采取的风险防治措施和应急预案。废水、废气、固废、环境风险应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及可行性分析。

1.6 主要评价结论

项目为肉鸡育种培育项目，建设内容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要求，选址符合海门区发展规划要求。项目建成后具有显著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严格执行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和预防措施，严格执行工程环境监理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制度，加强施工期和营运期的环境保护工作，则项目施工和营运过程对项目区周围环境的影响是较小的，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考虑：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2.总则

2.1评价目的与原则

2.1.1评价目的

(1) 通过对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了解项目所属区域的环境特征、环境敏感点、环境质量现状及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

(2) 通过工程分析确定项目的主要污染源和排污特征，查清项目的污染源分布、排污环节、污染物种类、数量等，选择适当的模式预测该工程排放的污染物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程度及范围。

(3) 评价项目环保设施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可行性与可靠性，有针对性地提出切实可行的污染防治措施及对策，为项目的运行、环境管理以及污染物总量控制提供科学依据。

(4) 从环境保护角度论证项目选址、总平面布置的合理性，提出项目环境管理监控计划，确保项目建设与环保措施“三同时”，使项目对环境的不良影响降到最低程度，保证区域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5) 从环保角度论证建设项目的可行性，为项目审批部门决策、环境工程设计和项目运行以及有关部门进行环境管理和污染防治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通过上述评价，论证项目在环境方面的可行性，给出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为项目的设计、施工、验收及建成投产后的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支持，为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2.1.2评价原则

突出环境影响评价的源头预防作用，坚持保护和改善环境质量。

a) 依法评价

贯彻执行我国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标准、政策和规划等，优化项目建设，服务环境管理。

b) 科学评价

规范环境影响评价方法，科学分析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

c) 突出重点

根据建设项目的工程内容及其特点,明确与环境要素间的作用效应关系,充分利用符合时效的数据资料及成果,对建设项目主要环境影响予以重点分析和评价。

2.2 编制依据

2.2.1 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2026年8月15日实施) 》;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订);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2018.10.26);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实施);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起施行);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实施);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2021年3月1日起实施);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年9月1日起实施);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6年7月1日实施);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18年10月26日修订);
-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2015年修正版) 2015年4月24日起施行;
- (1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分级审批规定》(国环部令第5号);
- (15)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682号);
- (16) 《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
- (17) 《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号);
- (18) 《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号);
- (19)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 (20)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13〕101号);

- (21)《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的通知》（农牧发〔2020〕6号）；
- (22)《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号）；
- (23)《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98号）；
- (24)《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的通知》，（环办〔2013〕103号）；
- (25)《关于进一步规范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和管理促进生猪发展的通知》（环办土壤〔2019〕55号）；
- (26)《关于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严格环境影响评价准入的通知》（环办〔2014〕30号）；
- (27)《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环发〔2014〕197号）；
- (28)《关于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衔接相关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2017〕84号）；
- (29)《排污许可管理办法》（2024年4月1日生态环境部令第32号公布，自2024年7月1日起施行）；
- (30)《排污许可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6号）；
- (31)《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
- (32)《关于开展工业固体废物排污许可管理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2021〕26号）；
- (3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16号）；
- (3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的意见》（国办发〔2017〕48号）；
- (35)《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启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基础信息表〉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711号）；
- (36)《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版）》（部令第15号）；
- (37)《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国务院令第643号）；

- (38) 《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
- (39) 《关于加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联动工作的意见》（环发〔2015〕178号）；
- (40) 《关于进一步加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环水体〔2016〕144号）；
- (41) 《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9号）
- (42) 《促进畜禽粪污还田利用加强养殖污染治理的指导意见》（农办牧〔2019〕84号）；
- (43) 《关于进一步明确畜禽粪污还田利用强化养殖污染监管的通知》（农办牧〔2020〕23号）
- (44) 关于印发《畜禽养殖场（户）粪污处理设施建设技术指南》的通知（农办牧〔2022〕19号）
- (45) 《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版）》（长江办〔2022〕7号）
- (46) 《关于发布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的通知》（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第89号）
- (47) 《江苏省环境空气功能区划分》，江苏省环保局，1998年9月；
- (48) 《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21—2030年）》（苏政复〔2022〕13号）；
- (49) 《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正版）》（2018年11月23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 (50) 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关于修改〈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等十六件地方性法规的决定》修正），2018年3月28日；
- (51) 《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24年修正版）》（2024年11月28日江苏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 (52) 《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正版）》（2018年3月28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 (53) 《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江苏省人民政府，苏政发〔2020〕1号）；

(54) 与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号)；

(55) 关于发布实施《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的通知，江苏省国土厅、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苏国土资发〔2013〕32，2013.8.23；

(56) 《关于落实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严格环境影响评价准入的通知》(苏环办〔2014〕104号)；

(57) 《江苏省主体功能区规划》，苏政办发〔2014〕20号；

(58) 《江苏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生态保护引领区和生态保护特区建设的指导意见》苏政办发〔2017〕73号；

(59) 《关于印发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实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工作规程的通知》苏环办〔2013〕365号；

(60) 《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要求的通知》，苏环办〔2018〕18号；

(61) 《关于做好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门联动工作的意见》(苏环办〔2020〕101号)；

(62) 关于印发《江苏省排污许可证发放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苏环规〔2015〕2号)，2015.11.1施行；

(63)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号)；

(64)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9〕149号)；

(60)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号)；

(61) 《关于印发江苏省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应急相关内容编制要点的通知》苏环办〔2022〕338号；

(62)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的意见》(苏政办规〔2023〕6号)；

(63) 关于优化排污总量指标管理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苏环发〔2022〕6号)；

(64)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工作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17〕146号)

(65) 《江苏省畜禽养殖污染治理技术要求》(2018年)；

(66) 《南通市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条例》(2019年5月30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批准)；

(67) 《关于进一步优化建设项目排污总量指标管理提升环评审批效能的意见(试行)》的通知(通环办〔2023〕132号)；

2.2.2采用的技术导则及规范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T2.1-2016)；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

(5)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

(6)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生态影响》(HJ19-2022)；

(7)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

(8)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9)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畜禽养殖行业》(HJ1029-2019)；

(10) 《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

(11) 《畜禽养殖业污染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497-2009)；

(12) 《粪便无害化卫生标准》(GB7959-2012)；

(13) 《病害动物和病害动物产品生物安全处理规程》(GB16548-2006)；

(14) 《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GB/T36195-2018)；

(15)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公告2017年第43号)；

(16)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工业固体废物(试行)》
(HJ1200-2021)；

(17)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工业噪声》(HJ1301—2023)；

(18) 《工业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试行)》(HJ1209-2021)；

(19)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等标准规范实施后危险废物环境管理衔接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3〕154号)；

- (20)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畜禽养殖行业》（HJ1252-2022）；
- (21) 《农业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技术导则》（HJ588-2010）；
- (22) 《畜禽粪便还田技术规范》（GB/T25246-2010）；
- (23) 《畜禽粪污土地承载能力测算技术指南》（农办牧〔2018〕1号）；
- (24) 《畜禽养殖污水贮存设施设计要求》（GB/T26624-2011）；
- (25) 《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规范（试行）》（农办牧〔2018〕2号）；
- (26) 《畜禽养殖产地环境评价规范》（HJ568-2010）。

2.2.3 建设项目有关文件

- (1) 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
- (2) 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资料。

2.3 环境功能区划

2.3.1 环境空气功能区划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分类，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乡村区域，故环境空气功能区应为二类区。

2.3.2 环境噪声功能区划

本项目位于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本项目区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区（昼间55dB（A），夜间45dB（A））。

2.3.3 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21—2030年）》及《省政府关于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21—2030年）的批复》（苏政复〔2022〕13号），项目所在地的周围地表水体最近为北侧紧邻希海河、南侧和西侧紧邻农村小水沟、北侧281m处为运南河，不属于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21—2030年）所列明的功能水体，水质标准参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水标准。

2.3.4 土壤环境功能区划

项目所在地土确定本项目所在区域土壤环境功能区划按照《畜禽养殖产地环境评价规范》（HJ568-2010）》表4标准进行评价。

2.4 评价标准

2.4.1 环境质量标准

（1）环境空气

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中二类区标准相应限值，具体标准值见表2.4-1；NH₃、H₂S参考《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D中“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有关标准要求，详见表2.4-1。

表2.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过渡期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26) 中二 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PM ₁₀	年平均	60		
	24 小时平均	120		
PM _{2.5}	年平均	30		
	24 小时平均	60		
CO	24 小时平均	4000		
	1 小时平均	10000		
O ₃	日最大 8h 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NO _x	年平均	40	50	
	24 小时平均	70	100	
	1 小时平均	250		
TSP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NH ₃	小时值	200		参考《环境影响评价技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过渡期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标准来源
H_2S	小时值	10		术导则大气环境》 (HJ2.2-2018)附录D 中“其他污染物空气质 量浓度参考限值”

(3) 地表水环境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22年版），项目所在地的周围地表水体最近为北侧紧邻希海河、南侧和西侧紧邻农村小水沟、北侧281m处为运南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2.4-2。

表2.4-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单位：mg/L、pH值无量纲）

序号	评价因子	III类
1	pH（无量纲）	6-9
2	COD	20
3	氨氮	1.0
4	BOD_5	4
5	总磷	0.2
6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2
7	石油类	0.05
8	粪大肠菌群	10000 个/L

(2) 声环境

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及敏感点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1类区标准，详见表2.4-3。

表2.4-3环境噪声限值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标准值 dB(A)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1 类	55	45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地下水

本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具体标准值见表2.4-4。

表2.4-4地下水质量标准

序号	评价因子	标准值				
		I类	II类	III类	IV类	V类
感官性状及一般化学指标						
1	色（铂钴色度单位）	≤5	≤5	≤15	≤25	>25

序号	评价因子	标准值				
		I类	II类	III类	IV类	V类
2	嗅和味	无	无	无	无	无
3	浑浊度/NTU ^a	≤3	≤3	≤3	≤10	≤10
4	肉眼可见物	无	无	无	无	无
5	pH（无量纲）	6.5≤pH≤8.5			5.5≤pH≤6.5 8.5≤pH≤9.0	pH<5.5或 pH>9.0
6	总硬度（以CaCO ₃ 计）	≤150	≤300	≤450	≤650	>650
7	溶解性总固体/ （mg/L）	≤300	≤500	≤1000	≤2000	>2000
8	硫酸盐/（mg/L）	≤50	≤150	≤250	≤350	>350
9	氯化物/（mg/L）	≤50	≤150	≤250	≤350	>350
10	铁/（mg/L）	≤0.1	≤0.2	≤0.3	≤2.0	>2.0
11	锰/（mg/L）	≤0.05	≤0.05	≤0.1	≤1.5	>1.5
12	铜/（mg/L）	≤0.01	≤0.05	≤1.00	≤1.5	>1.5
13	锌/（mg/L）	≤0.05	≤0.5	≤1	≤5	>5
14	铝/（mg/L）	≤0.01	≤0.05	≤0.20	≤0.50	>0.50
15	挥发性酚类（以苯酚计）/（mg/L）	≤0.001	≤0.001	≤0.002	≤0.01	>0.01
16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不得检出	≤0.1	≤0.3	≤0.3	>0.3
17	耗氧量（COD _{Mn} 法， 以O ₂ 计）/（mg/L）	≤1.0	≤2.0	≤3.0	≤10	>10
18	氨氮（以N计）/（mg/L）	≤0.02	≤0.10	≤0.50	≤1.50	>1.50
19	硫化物/（mg/L）	≤0.005	≤0.01	≤0.02	≤0.1	>0.1
20	钠/（mg/L）	≤100	≤150	≤200	≤400	>400
微生物指标						
21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或 CFU/100mL）	≤3	≤3	≤3	≤100	>100
22	菌落总数（CFU/mL）	≤100	≤100	≤100	≤1000	>1000
毒理学指标						
23	亚硝酸盐（以N计）/ （mg/L）	≤0.01	≤0.10	≤1.00	≤4.80	>4.80
24	硝酸盐（以N计）/ （mg/L）	≤2	≤5	≤20	≤30	>30
25	氰化物/（mg/L）	≤0.001	≤0.01	≤0.05	≤0.1	>0.1
26	氟化物/（mg/L）	≤1.0	≤1.0	≤1.0	≤2.0	>2.0
27	碘化物/（mg/L）	≤0.04	≤0.04	≤0.08	≤0.50	>0.50
28	汞/（mg/L）	≤0.0001	≤0.0001	≤0.001	≤0.002	>0.002
29	砷/（mg/L）	≤0.001	≤0.001	≤0.01	≤0.05	>0.05

序号	评价因子	标准值				
		I类	II类	III类	IV类	V类
30	硒/ (mg/L)	≤0.01	≤0.01	≤0.01	≤0.1	>0.1
31	镉/ (mg/L)	≤0.0001	≤0.001	≤0.005	≤0.01	>0.01
32	铬（六价）/ (mg/L)	≤0.005	≤0.01	≤0.05	≤0.1	>0.1
33	铅/ (mg/L)	≤0.005	≤0.005	≤0.01	≤0.1	>0.1
34	三氯甲烷/ (μg/L)	≤0.5	≤6	≤60	≤300	>300
35	四氯化碳/ (μg/L)	≤0.5	≤0.5	≤2.0	≤50.0	>50.0
36	苯/ (μg/L)	≤0.5	≤1.0	≤10.0	≤120	>120
37	甲苯/ (μg/L)	≤0.5	≤140	≤700	≤1400	>1400
aNTU为散射浊度单位。bMPN表示最可能数。cCFU表示菌落形成单位。						

（4）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所在区域执行《畜禽养殖产地环境评价规范》（HJ568-2010）表4标准，具体详见表2.4-5。

表2.4-5放牧区和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土壤环境质量评价指标限值

单位：mg/kg

序号	评价指标	放牧区			养殖场、养殖小区
土壤pH值		<6.5	6.5~7.5	>7.5	
1	镉	0.30	0.30	0.60	1.0
2	汞	0.30	0.50	1.0	1.5
3	砷	40	30	25	40
4	铜	150	200	200	400
5	铅	250	300	350	500
6	铬	150	200	250	300
7	锌	200	250	300	500
8	镍	40	50	60	200
9	六六六	0.50			1.0
10	滴滴涕	0.50			1.0
11	土壤中寄生虫卵数/（个/kg）	10			10

注1：重金属铬（主要是三价）和砷均按元素量计，适用于阳离子交换量>5cmol(+)/kg的土壤，若≤5cmol(+)/kg，其标准值为表内数值的半数。

注2：六六六为四种异构体总量，滴滴涕为四种衍生物总量。

2.4.2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

施工期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浓度执行江苏省《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32/4437-2022）表1排放限值，具体详见表2.4-6。

表 2.4-6 施工期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监测项目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TSP ^a	500
PM10 ^b	80
a.任一监控点(TSP自动监测)自整时起依次顺延15min的总悬浮颗粒物浓度平均值不应超过的限值。根据HJ663判定设区市AQI在200~300之间且首要污染物为PM10或PM _{2.5} 时,TSP实测值扣除200 $\mu\text{g}/\text{m}^3$ 后再进行评价。	
b.任一监控点(PM ₁₀ 自动监测)自整时起依次顺延1h的PM ₁₀ 浓度平均值与同时段所属设区市PM ₁₀ 小时平均浓度的差值不应超过的限值。	

本项目厂界臭气浓度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7中的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本项目运行期养殖区排放的H₂S、NH₃等恶臭污染物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中新改扩建二级标准。具体详见表2.4-7。

表 2.4-7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序号	污染物	监控点	浓度限值 (mg/m^3)	标准来源
1	臭气浓度	厂界	70 (无量纲)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
2	氨	厂界	1.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3	硫化氢	厂界	0.06 mg/m^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4	颗粒物	厂界	0.5 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饲料装卸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具体详见表2.4-8。

表 2.4-8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序号	排气筒编号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3)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标准来源
2	DA001	颗粒物	20	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2) 废水

本项目废水排放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表4集约化畜禽养殖业干清粪工艺最高允许排水量标准及《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1中旱地作物类标准。标准值见表2.4-9~2.4-10。

表2.4-9集约化畜禽养殖业干清粪工艺最高允许排水量

类别	鸡 (m ³ /千只*d)	
季节	冬季	夏季
标准值	0.5	0.7

表2.4-10农田灌溉水质基本控制项目限制

序号	项目类别		作物种类		
			水田作物	旱地作物	蔬菜
1	pH值		5.5-8.5		
2	水温/℃	≤	35		
3	悬浮物（mg/L）	≤	80	100	60 ^a 、15 ^b
4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	60	100	40 ^a 、15 ^b
5	化学需氧量（mg/L）	≤	150	200	100 ^a 、60 ^b
6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	5	8	5
7	氯化物（以Cl计）/(mg/L)	≤	350		
8	硫化物（以S ²⁻ -计）/(mg/L)	≤	1		
9	全盐量（mg/L）	≤	1000（非盐碱土地区），2000（盐碱土地区）		
10	总铅（mg/L）	≤	0.2		
11	总镉（mg/L）	≤	0.01		
12	铬（六价）/(mg/L)	≤	0.1		
13	总汞（mg/L）	≤	0.001		
14	总砷（mg/L）	≤	0.05	0.1	0.05
15	粪大肠菌群数/(MPN/L)	≤	40000	40000	20000 ^a 、10000 ^b
16	蛔虫卵数（个/10L）	≤	20		20 ^a 、10 ^b
a加工、烹调及去皮蔬菜。					
b生食类蔬菜、瓜类和草本水果					

后期雨水排放执行《江苏省重点行业工业企业雨水排放环境管理办法(试行)》中要求,本项目雨水经雨水管网排入希海河,排放标准参照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特征因子不得检出。

表 2.4-11 后期雨水排放要求

序号	污染物项目	标准限值
1	COD	20mg/L
2	SS	30mg/L
3	粪大肠菌群	5000个/L

（3）噪声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表 1 标准，具体见表 2.4-12；运行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1 类功能区排放限值，详见表 2.4-13。

表 2.4-12 《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单位：dB(A)

昼间	夜间
70	55

表 2.4-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1 类	55	45

（4）固废

本项目所产生的鸡粪、破损蛋、水处理污泥作为有机肥原料外售，病死鸡交由海门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统一处理；废离子交换树脂、废外包装收集后外售；消毒剂内包装、废机油、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机油桶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医疗垃圾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鸡粪、水处理污泥等固废贮存及处置执行《农业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技术导则》（HJ588-2010）中相关规定。病死鸡尸体的处理与处置按《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及农业农村部《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中相关规定执行，即：病死畜禽尸体要及时处理，严禁随意丢弃，严禁出售或作为饲料再利用。本项目病死鸡委托专业单位无害化处置。一般固体废物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要求进行分类收集、储存。危险废物贮存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储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相关规定要求以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号）、《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9〕149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等标准规范实施后危险废物环境管理衔接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3〕154号）要求进行危险废物的包装、贮存设施的选址、设计、运行、安全防护、监测和关闭。

(4) 《畜禽养殖产地环境评价规范》(HJ568-2010)

表2.4-14 畜禽饮用水水质评价指标限值

序号	评价指标	指标限值		单位
		畜	禽	
1	色度	30		度
2	浑浊度	20		
3	臭和味	不得有异臭、异味		—
4	pH 值	5.5~9.0	6.5~8.5	量纲为一
5	总硬度（以 CaCO ₃ 计）	1500		mg/L
6	溶解性总固体	4000	2000	
7	硫酸盐（以 SO ₄ ²⁻ 计）	500	250	
8	氟化物（以 F 计）	2.0	2.0	
9	氰化物	0.20	0.05	
10	砷	0.20	0.20	
11	汞	0.01	0.001	
12	铅	0.10	0.10	
13	铬（VI）	0.10	0.05	
14	镉	0.05	0.01	
15	硝酸盐（以 N 计）	10.0	3.0	
16	六六六	0.005		mg/L
17	滴滴涕	0.001		
18	乐果	0.08		
19	敌敌畏	0.001		
20	总大肠菌群	100（成年） 3（幼年）	3	个/L

表2.4-15 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生产用水水质评价指标限值

序号	评价指标	指标限值	单位
1	pH 值	6.0~9.0	无量纲
2	嗅	无不快感	—
3	浑浊度	10	NTU
4	色	30	度
5	溶解性总固体	1500	mg/L
6	生化需氧量 (BOD_5)	15	

序号	评价指标	指标限值	单位
7	氨氮	10	
8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LAS)	1.0	
9	溶解氧 $\geq$	1.0	
10	总余氯	接触 30min 后 $\geq$ 1.0, 管网末端 $\geq$ 0.2	
11	总大肠菌群	3	个/L

表2.4-16放牧区和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土壤环境质量评价指标限值

序号	评价指标	放牧区 (mg/kg)			养殖场、养殖小区 (mg/kg)
	土壤 pH 值	<6.5	6.5~7.5	>7.5	
1	镉	0.30	0.30	0.60	1.0
2	汞	0.30	0.50	1.0	1.5
3	砷	40	30	25	40
4	铜	150	200	200	400
5	铅	250	300	350	500
6	铬	150	200	250	300
7	锌	200	250	300	500
8	镍	40	50	60	200
9	六六六	0.50			1.0
10	滴滴涕	0.50			1.0
11	土壤中寄生虫卵数/(个/kg)	10			10

注 1: 重金属铬 (主要是三价) 和砷均按元素量计, 适用于阳离子交换量 $>5\text{cmol}(+)/\text{kg}$ 的土壤, 若 $\leq 5\text{cmol}(+)/\text{kg}$, 其标准值为表内数值的半数。

注 2: 六六六为四种异构体总量, 滴滴涕为四种衍生物总量。

表2.4-17畜禽养殖场和养殖小区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指标限值

序号	评价指标	取值时间	场区	单位
1	氨气	1 日 平均	5	mg/m^3
2	硫化氢		2	
3	二氧化碳		750	
4	可吸入颗粒物		1	

序号	评价指标	取值时间	场区	单位
5	总悬浮颗粒物		2	
6	恶臭（稀释倍数）		50	

表 2.4-18 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及放牧区声环境质量评价指标限值

昼间	夜间	单位
55	45	dB(A)

2.5环境影响因子识别

（1）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期工程主要为新建鸡舍、垫料房、配电房、隔离舍等建筑。施工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施工废水、生活污水以及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扬尘等；同时施工期各种施工机械设备的运转和各类车辆的运行，不可避免地产生施工噪声、交通噪声等；施工所产生的建筑垃圾以及由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等。

（2）运营期

项目运营期对环境的影响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①生产、生活污水可能对地表水及土壤、地下水环境的影响；②养殖区产生的恶臭气体对环境空气的影响，以及消毒剂在利用、储存过程中的环境风险；③设备噪声等对声学环境的影响；④鸡粪处置、储存及利用不当，可能对外环境产生的影响，病死鸡、防疫医疗废物、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处置不当可能对环境的影响；⑤废水用作农肥过程中对土壤环境产生的影响。

工程运营期的影响是长期的，部分影响是不可逆的，主要的评价因素是地表水、大气、声环境、固体废物、土壤环境及生态环境，运营期环境影响评价因子识别见表2.5-1。

表2.5-1主要环境要素影响识别矩阵

影响受体 影响因素		自然环境					生态环境			
		环境 空气	地表水 环境	地下水 环境	土壤 环境	声环 境	陆域 环境	水生 生物	渔业 资源	主要生态 保护区
建设期	施工废水		-1SRDNC	-1SRDNC	-1SRDNC					
	施工扬尘	-1SRDNC								
	施工噪声					-1SRDNC				
	施工废渣			-1SRDNC	-1SRDNC		-1SRDNC			
运行期	废水排放		-1SRDNC	-1SRDNC	-1SRDNC					
	废气排放	-2SRDNC								
	噪声排放					-1SRDNC				
	固体废物				-1SRDNC					
服务期满	废水排放									
	废气排放									
	固体废物									

说明：“+”“-”分别表示有利、不利影响；“L”“S”分别表示长期、短期影响；“0”“1”“2”“3”数值分别表示无影响、轻微影响、中等影响和重大影响；“R”、“IR”分别表示可逆、不可逆影响；“D”“ID”分别表示直接与间接影响；“C”“NC”分别表示累积与非累积影响。

2.6 评价内容及重点、评价工作等级

2.6.1 评价内容及重点

在该项目工程分析的基础上，根据项目排污特征及项目所在地环境状况，针对该项目实施将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营运期以大气环境、水环境、固体废物为评价重点，着重进行项目水污染防治措施和废水综合利用措施、大气污染防治和达标排放的可行性分析以及固体废物的处置措施分析。

2.6.2 评价工作等级及评价因子

(1) 大气环境

① 评价工作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计算本项目主要污染物 H_2S 、 NH_3 和颗粒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_i （ i 第 i 个污染物）及第 i 个污染物的地面浓度达标准限值10%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_{10\%}$ ，然后根据表2.6-1分级判据进行分级。 P_i 计算公式如下：

$$P_i = \frac{C_i}{C_{oi}} \times 100\%$$

式中： P_i —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C_i —采用估算模型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1h地面空气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

C_{oi}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mu\text{g}/\text{m}^3$ 。

C_{oi} 一般取GB3095中1h平均质量浓度的二级标准的浓度限值；对于没有小时浓度限值的污染物，可取日平均浓度限值的三倍值；对该标准中未包含的污染物，可参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D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如果污染物数 i 大于1，取 P 值中最大值（ $P_{\max}$ ）。同一项目有多个污染源（两个及以上）时，则按各污染源分别确定评价等级，并取评价等级最高者作为项目的评价等级。

表2.6-1 大气评价级别判据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	$P_{\max} \geq 10\%$
二级	$1\% \leq P_{\max} < 10\%$
三级	$P_{\max} < 1\%$

表2.6-2主要污染源估算模型计算结果表

污染源名称	评价因子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C_{\text{max}}(\mu\text{g}/\text{m}^3)$	$P_{\text{max}}(\%)$	$D_{10\%}(\text{m})$
正常排放养殖区	NH_3	200.0	2.21	1.11	/
正常排放养殖区	H_2S	10.0	0.22	2.21	/
装卸粉尘排口 DA001	TSP	900.0	0.92	0.10	/
非正常排放养殖区	NH_3	200.0	6.12	3.06	/
非正常排放养殖区	H_2S	10.0	0.63	6.27	/
饲料装卸区	TSP	900.0	48.70	5.41	/

由上表可见，本项目非正常排放养殖区 H_2S 预测 P_{max} 值为6.27%，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分级判据，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

②评价因子

现状评价因子： SO_2 、 NO_2 、 O_3 、 CO 、 $\text{PM}_{2.5}$ 、 PM_{10} 、 H_2S 、 NH_3 、TSP、臭气浓度。

预测评价因子： H_2S 、 NH_3 、TSP。

（2）地表水环境

①评价工作等级

本项目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农肥，不外排。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评价等级的判据，本项目评价等级确定如下：

表2.6-3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判定表（水污染影响型）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本项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 $Q/\text{m}^3/\text{d}$ 水污染物当量数 $W/$ （无量纲）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 $Q/\text{m}^3/\text{d}$ 水污染物当量数 $W/$ （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20000$ 或 $W>600000$	本项目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农肥，不外排	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一级A	直接排放	$Q<200$ 且 $W<6000$		
一级B	间接排放	--		

注：建设项目生产工艺中有废水产生，但作为回水利用，不排放到外环境的，按三级B评价。

根据上表，确定本项目地表水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B，仅做简要定性分析。本次环评重点评价废水零排放的可靠性、合理性以及废水资源化利用的可行性及合理性。

②评价因子

现状评价因子：pH、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粪大肠菌群和石油类。

预测评价因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水污染影响型三级B评价可不进行水环境影响预测。

（3）地下水环境

①评价工作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的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可知，本项目属于“B 农、林、牧、渔、海洋-14、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年出栏生猪 5000 头（其他畜禽种类折合猪的养殖规模）及以上的，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类别为 III 类。

建设项目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分为敏感、较敏感、不敏感，分级原则见下表。

表 2.6-4 建设项目的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分级表

敏感程度	地下水环境敏感特征	本项目
敏感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包括已建成的在用、备用、应急水源，在建和规划的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	不属于
	除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以外的国家或地方政府设定的与地下水环境相关的其他保护区，如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	不属于
较敏感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包括已建成的在用、备用、应急水源，在建和规划的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以外的补给径流区	不属于
	未划定准保护区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其保护区以外的补给径流区	属于
	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地	不属于
	特殊地下水资源（如矿泉水、温泉等）保护区以外的分布区等其他未列入上述敏感分级的环境敏感区	不属于
不敏感	上述地区之外的其他地区	不属于

注：a“环境敏感区”系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所界定的涉及地下水的环境敏感区。

对照上表，根据现场调查可知，本项目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及热水、矿泉水、温泉等其他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本项目所在地不属于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以外的补给径流区及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以外的分布区。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用地周边范围内农民有使用水井的习惯，可以认为属于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地，对地下水环境敏感目标较敏感。综上，本项目场地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判定为较敏感。

建设项目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见下表。

表2.6-5地下水评价等级指标明细表

项目类别 环境敏感程度	I类项目	II类项目	III类项目
敏感	一	一	二
较敏感	一	二	三
不敏感	二	三	三

综上所述，本项目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类别为III类，项目场地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较敏感，根据表2.6-5，本项目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确定为三级。

②评价因子

现状评价因子：pH、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高锰酸盐指数、碳酸盐、重碳酸盐、氟离子、氯离子、硝酸根离子、硫酸根离子、亚硝酸盐氮、氨氮、挥发酚、氰化物、六价铬、汞、砷、铅、镉、铁、锰、 K^+ 、 Na^+ 、 Ca^{2+} 、 Mg^{2+} 。

预测评价因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本评价采用类比分析法进行地下水影响分析与评价。

(4) 声环境

①评价工作等级

本项目位于南通市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项目所在地属于声环境1类区，厂址周围200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敏感目标。本项目设备噪声主要来自饲养设备、运输车辆、风机、水泵等设备噪声以及鸡叫声等，本项目噪声经设备减振、厂房隔声等治理措施后，项目建设前后噪声级增加小于3dB。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符合两个等级的划分原则，按较高等级评价，因此，确定本项目声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二级。

②评价因子

现状评价因子：等效 A 声级（ L_{eq} ）。

影响评价因子：等效 A 声级（ L_{eq} ）。

(5)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的确定

①评价工作等级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HJ964-2018）要求，本建设项目对土壤环境可能产生污染影响，土壤环境污染影响型划分应依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占地规模与土壤环境敏感程度分级进行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中附录A，本项目行业类别为“农林牧渔业”，项目类别为“年出栏生猪5000头（其他牲畜种类折合猪的养殖规模）及以上的畜禽养殖场或养殖小区”，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类别为Ⅲ类项目。

本项目占地面积为3.48hm²，占地规模属于小型，建设项目周边为耕地，污染影响属于敏感。根据HJ964-2018《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表4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判定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

表2.6-6本项目土壤评价工作等级分级表

占地规模 评价等级 敏感程度	I类项目			II类项目			III类项目			评价等级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表2.6-7污染影响型敏感程度分级表

项目	判别依据
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耕地、园地、牧草地、饮用水源地或者居民区、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较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其他土地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不敏感	其他情况

②评价因子

现状评价因子：pH、铅、镉、汞、砷、镍、铜、铬（六价）、锌、六六六、滴滴涕、寄生虫卵。

影响评价因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本次评价采用定性描述法进行预测。

（6）生态环境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生态影响》（HJ19-2022）规定，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等级主要由评价项目影响区域的生态敏感性和敏感程度所确定。

1、评价等级判定原则：

- a) 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世界自然遗产、重要生境时，评价等级为一级；
- b) 涉及自然公园时，评价等级为二级；
- c) 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时，评价等级不低于二级；
- d) 根据HJ2.3判断属于水文要素影响型且地表水评价等级不低于二级的建设

项目，生态影响评价等级不低于二级；

e) 根据HJ610、HJ964判断地下水水位或土壤影响范围内分布有天然林、公益林、湿地等生态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生态影响评价等级不低于二级；

f) 当工程占地规模大于20km²时（包括永久和临时占用陆域和水域），评价等级不低于二级；改扩建项目的占地范围以新增占地（包括陆域和水域）确定；

g) 除本条a)、b)、c)、d)、e)、f) 以外的情况，评价等级为三级；

h) 当评价等级判定同时符合上述多种情况时，应采用其中最高的评价等级。

2、建设项目涉及经论证对保护生物多样性具有重要意义的区域时，可适当上调评价等级。

3、建设项目同时涉及陆生、水生生态影响时，可针对陆生生态、水生生态分别判定评价等级。

4、在矿山开采可能导致矿区土地利用类型明显改变，或拦河闸坝建设可能明显改变水文情势等情况下，评价等级应上调一级。

5、线性工程可分段确定评价等级。线性工程地下穿越或地表跨越生态敏感区，在生态敏感区范围内无永久、临时占地时，评价等级可下调一级。

6、涉海工程评价等级判定参照GB/T19485。

7、符合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且位于原厂界（或永久用地）范围内的污染影响类改扩建项目，位于已批准规划环评的产业园区内且符合规划环评要求、不涉及生态敏感区的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可不确定评价等级，直接进行生态影响简单分析。

本项目利用现有养猪场改建，不新增用地，符合相关规划要求，不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世界自然遗产、重要生境，也不涉及自然公园、生态红线，不涉及经论证对保护生物多样性具有重要意义的区域时，同时也不涉及陆生、水生生态影响。因此，本项目进行生态影响简单分析。

（7）环境风险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对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进行判定。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B中重点关注的危险物质，根据本项目工程分析，本项目主要危险物质为烧碱、戊二醛、二氧化氯以及危险废物。

①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

根据HJ169-2018附录B、附录C，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B、附录C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区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Q；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按下式计算：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q1，q2...q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1，Q2...Q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Q<1时，判定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级；

当Q≥1时，将Q值划分为1≤Q<10，10≤Q<100，Q≥100。

本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1，判断项目的风险潜势为I，为简单分析。

表2.6-8项目涉及主要化学品暂存量一览表

物质名称	项目最大暂存量（t/a）	临界量（t）	计算值（qi/Qi）
烧碱	0.05	50	0.001
戊二醛	0.05	50	0.001
二氧化氯	0.05	0.5	0.1
次氯酸钠	0.5	5	0.1
消毒剂内包装	0.01	50	0.0002
废机油	0.3	50	0.006
废机油桶	0.024	50	0.00048
含油抹布及手套	0.1	50	0.002
合计	--	--	0.21068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第4.3条内容，当项目风险潜势为I时，项目风险评价仅需做简单分析，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见下

表。

表2.6-9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	--	--	简单分析 ^a
^a 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综上，建设项目环境评价等级汇总如下表：

表2.6-10项目评价等级一览表

类别	大气	地表水	噪声	地下水	环境风险	土壤	生态
评价等级	二级	三级B	二级	三级	简单分析	三级	简单分析

2.7评价范围

根据本项目特性和周围环境特征，参照环境影响评价有关技术规范的基本要求，按不同环境要素，确定本次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如表2.7-1所示。

表2.7-1项目评价范围表

环境要素	评价范围
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污染因子简单，产生量小，废水处理后用作农肥，本次环评仅分析污水处理后用作农肥的可行性；现状监测项目北侧希海河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断面
地下水环境	包括本项目在内的项目周围6km ² 范围
大气环境	边长5km的矩形区域范围
声环境	以项目厂界外延200m区域
土壤环境	项目占地范围内及周边0.05km范围内的区域
生态环境	项目场地范围
环境风险	简单分析

2.8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本项目位于南通市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根据对建设项目厂址周围环境状况的调查。

表2.8-1大气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敏感点名称	保护对象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规模/人数
三合村	居民点	二类	NW	141.8	38
	居民点		NE	377	800
	居民点		N	244	1500
王灶河村	居民点		SW	157.6	1600
	居民点		W	504.8	
	居民点		SE	216	

敏感点名称	保护对象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规模/人数
昌盛村	居民点		NW	1629	2000
桥闸村	居民点		N	1464	1800
双烈村	居民点		NE	1510	2600
河岸村	居民点		W	613	3000
邢柏村	居民点		NE	1749	1600
安渡村	居民点		NE	1751	1400
殷忠村	居民点		SW	635	2800
木桩港村	居民点		S	1624	1400
戴青山村	居民点		S	1432	1500
邢柏村	居民点		SE	1765	1700
瑞丰村	居民点		SE	2369	800
余东	居民点		SE	2242	1000
余南村	居民点		SE	2935	200
余东小学	学校		SE	3350	1400
海门王浩中心小学	学校		NW	2247	720

表2.8-2地表水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环境保护目标	方位	距项目最近厂界距离 (m)	环境功能
希海河	N	紧邻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中III类标准 (其中希海河、运南河和运盐河不属于《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21—2030年)》中列明的功能水体, 参照执行III类标准)
通吕运河	N	1459	
运南河	N	281	
运盐河	S	540	

表2.8-3其他环境要素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类别	环境保护目标	方位	距项目最近厂界距离 (m)	规模	环境功能
声环境	王灶河村	SW	157.6	2户/6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1类标准
	三合村	NW	141.8	3户/9人	
地下水环境	评价范围内的潜水含水层	/	/	/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生态环境	通吕运河清水通道维护区(水体及两岸各500米)	N	1459	31.46平方公里	水源水质保护

本项目环境风险保护目标为项目周边3km范围内的环境敏感目标, 具体见

表2.8-4。

表2.8-4环境风险敏感保护目标（3km范围）

敏感点名称	保护对象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规模/人数
三合村	居民点	二类	NW	141.8	38
	居民点		NE	377	800
	居民点		N	244	1500
王灶河村	居民点		SW	157.6	1600
	居民点		W	504.8	
	居民点		SE	216	
昌盛村	居民点		NW	1629	2000
桥闸村	居民点		N	1464	1800
双烈村	居民点		NE	1510	2600
河岸村	居民点		W	613	3000
邢柏村	居民点		NE	1749	1600
安渡村	居民点		NE	1751	1400
殷忠村	居民点		SW	635	2800
木桩港村	居民点		S	1624	1400
戴青山村	居民点		S	1432	1500
邢柏村	居民点		SE	1765	1700
瑞丰村	居民点		SE	2369	800
余东	居民点		SE	2242	1000
余南村	居民点		SE	2935	200
海门王浩中心小学	学校		NW	2247	720

3 工程分析

3.1 项目概况

3.1.1 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京海集团白羽肉鸡育种规划与新品种培育项目

(2) 建设单位：江苏京海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3) 项目性质：新建

(4) 行业类别：鸡的饲养（A0321）

建设地点：南通市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中心经纬度为东经121°19'58.828"，北纬32°2'34.752"，本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6) 项目占地规模：34856.34m²

(7) 项目投资：本项目总投资6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20万元，占总投资的12%。

3.1.2 建设内容与规模

本项目拟建成6栋三层楼房白羽肉鸡育种鸡舍，新建配套的办公生活、仓库等辅助用房工程和配电设施、清洗消毒池、环保工程等附属设施，合计建筑面积3.53万平方米。同时，配备配套的饲养设施设备，开展白羽肉鸡扩繁推广，初步形成14.6万套种鸡的存栏规模。

本项目组成情况见下表。

表3.1-1 本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序号	工程类别	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备注
1	主体工程	父母代种鸡养殖生产线	新建设鸡舍6栋，每栋占地1961.5m ² （3层、总高8.7米），建筑面积35307m ² ，	年存栏种鸡14.6万套
3	储运工程	料塔	新建，建筑面积80m ²	/
		库房	新建辅房2座，占地1320m ² （1F、高3.18米），占地289m ² （1F、高3.18米）	/
2	公用工程	供热	项目新建冬季供暖采用1台2.0t/h电加热热水锅炉	/

序号	工程类别	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备注	
		制冷	鸡舍夏季利用水帘降温		新建，水帘损失水量由新鲜水进行补充，水帘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供水	项目用水由市政管网供应，用水量38424.13t/a		新建	
		纯水	1t/h纯水制备机		新建，用于锅炉补水	
		供电	由海门区城市供电提供，项目年用电量200万度		新建	
		排水	项目排水采取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和鸡舍冲洗废水、纯水制备排水、初期雨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产生肥水，用作农肥，不外排。水帘用水循环使用仅定期补充损耗，无废水产生。此次改建雨水管网，雨水受纳河流为北侧希海河		新建，雨水经YS001排口排入希海河	
3	辅助工程	办公	设办公楼1栋，2F，位于项目东侧，建筑面积246m²		依托现有	
4	环保工程	废水	鸡舍采取干式清扫，定期消毒；鸡舍冲洗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产生肥水用作农肥。		新建雨污管线（雨水排口编号YS001）、厂区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工艺：格栅池+调节池+沉淀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沉淀池+清水池，设计处理能力100t/d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产生废水用作农肥。			
			水帘用水循环使用仅定期补充损耗，无废水产生。			
			锅炉纯水制备排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产生废水用作农肥。			
			消毒用水全部自然蒸发，无外排。			
			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池收集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产生肥水用作农肥			
		废气	养殖恶臭	鸡舍通过采用“干清粪”工艺，在出风口设置除臭滤网喷洒次氯酸钠，舍内恶臭气体经通风和舍外绿化等措施控制		新建
			污水处理站恶臭	污水处理站通过池体加盖、厂区绿化等措施控制		新建
			饲料装卸粉尘	经布袋除尘后通过15m高DA001排气筒排放		新建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鸡舍排气扇、鸡		新建		

序号	工程类别	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备注
			鸣、锅炉等运行时发出的噪声，其噪声值在70~90dB（A）之间。在采取加强绿化、设备隔声等措施后，噪声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固体废物	鸡粪、病死鸡日产日清不堆放；其他一般固废仓库10m ²	新建
			防疫废物等危废仓库10m ²	
		地下水	重点防渗区采用等效黏土防渗层Mb≥1.5m，K≤10 ⁻⁷ cm/s的防渗材料进行防渗处理；一般防渗采取10~15cm厚混凝土浇筑，防渗系数≤10 ⁻⁵ cm/s；简单防渗区仅对地面进行硬化处理	新建
		防渗工程	鸡舍地面、污水处理站、污水管道等采用混凝土防渗，化粪池，渗透系数均为≤1.0×10 ⁻⁷ cm/s；危废暂存间采用2.0mm厚人工防渗膜+混凝土防渗，渗透系数均为≤1.0×10 ⁻¹⁰ cm/s；	新建
5	环境风险	消防水池	540m ³	新建
		初期雨水池	360m ³	新建
		事故池	456m ³	新建
		清水池	250m ³	新建，用于雨季暂存土地无法及时消纳的肥水

3.1.3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本项目共设置有6栋3层鸡舍。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见下表所示。

表3.1-2项目产品方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模
1	存栏种鸡	14.6万羽母鸡，1.46万羽公鸡

3.1.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项目不进行饲料加工，采用饲料厂生产的预混料饲养。项目饲料主要由玉米、豆粕等组成。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拟建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3.1-3，主要原辅料理化性质见表3.1-4。

表3.1-3拟建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辅料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父母代种鸡苗		万套/a	14.6	14.6万羽母鸡，1.46羽公鸡
2	饲料	成品饲料	t/a	6400	玉米、豆粕等
3	消毒剂	烧碱	t/a	11.2	按每周2次消毒，2.5%溶液，地面34856m ² 、空间102390m ³ ，三种消毒剂交叉使用

4		戊二醛	t/a	1.12	按每周2次消毒，400倍溶液，地面34856m ² 、空间102390m ³ ，三种消毒剂交叉使用
5		二氧化氯	t/a	0.56	按每周2次消毒，800倍溶液，地面34856m ² 、空间102390m ³ ，三种消毒剂交叉使用
6	除臭剂	次氯酸钠	t/a	4	/
7	垫料	垫料	t/a	100	/
8	防疫药物	疫苗等	瓶/a	260	/

表3.1-4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序号	物质名称	理化性质	危险特性
1	烧碱(氢氧化钠)	外观与性状：白色不透明固体，易潮解；沸点：1390℃；相对水密度（水=1）：2.12；溶解性：易溶于水、乙醇、甘油，不溶于丙酮。	急性毒性：大鼠经口LD50（mg/kg）：140—340mg/kg；兔经口LD50:1340mg/kg
2	戊二醛	外观：透明至淡黄色液体；熔点：-15℃；沸点：189℃；相对密度（水=1）：1.06（20℃）；饱和蒸汽压（kPa）：19.95（20℃）	可燃，具有强刺激性
3	二氧化氯	11℃时液化成红棕色液体，-59℃时凝固成橙红色晶体。有类似氯气和硝酸的特殊刺激臭味。液体为红褐色，固体为橙红色。沸点11℃。相对蒸气密度2.3g/L；极易溶于水而不与水反应	急性毒性：94mg/kg（大鼠口服）；LCLo：260ppm（大鼠，2小时）
4	次氯酸钠	微黄色溶液，有似氯气味，熔点：-6℃，沸点102.2℃，相对密度1.1，溶于水	受高温分解产生有毒的腐蚀性烟气，具有腐蚀性

3.1.5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为鸡舍设备、辅助设施设备等，详见表3.1-5。

表3.1-5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功能区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鸡舍区	公鸡料线	/	18	套	1条/套
2		自动产蛋箱	小窝	18	套	2条/套
3		环控系统	AC2000	18	套	含风机、湿帘等
4		照明	可调光	18	套	1栋/套
5		室外输料线	/	18	套	/
6		母鸡料线	/	18	套	3循环/套
7		乳头式水线	/	18	套	2条/套

序号	功能区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8		行车栏网	/	18	栋	1套/栋
9		风机	20000-50000m ³ /h	168	台	28台/栋
10	公辅设施	电加热热水锅炉	2t/h	1	台	/
11		消毒设施	/	1	套	/
12		除臭设施	/	4	套	1套/栋

养殖能力核算：对照《规模化畜禽场良好生产环境第1部分场地要求》（GB/T41441.1-2022），4.3 养殖场场区面积，4.3.4 鸡场的场区面积以每只鸡0.25m²~0.3m²（地面/网上平养）为宜。本项目种鸡养殖面积34856m²，养殖14.6万套种鸡，采用地面平养方式，折合每只鸡0.22m²，略低于标准，基本满足养殖需要。

3.1.6公用工程

（一）给排水

（1）给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包括鸡饮用水、鸡舍消毒用水、鸡舍地面清洗水、员工生活用水、锅炉用水、夏季鸡舍水帘降温用水。项目用水由当地自来水管网供给。

①鸡饮用水

根据《江苏省畜牧业用水定额（试行）》分析，按照每只鸡500mL/d计，本项目设计存栏代种鸡14.6万套（约16.06万羽），则鸡饮用新鲜水量为80.3t/d、29309.5t/a。

②消毒除臭用水

为满足防疫及卫生要求，本项目鸡舍日常消毒、空舍消毒、车辆消毒及员工消毒均需用水稀释消毒液进行消毒。消毒方式采用喷洒消毒，喷洒的消毒剂全部蒸发殆尽。此外，养殖期间，采用喷洒消毒对鸡舍内进行消毒，淘汰鸡只出舍后，鸡舍清扫、消毒。根据业主提供资料，烧碱年用量为11.2t/a，配置消毒液浓度为2%~3%（取2.5%），则需要用水436.8t/a；戊二醛年用量为1.12t/a，以1:400的稀释比例稀释，则需用水446.9t/a；二氧化氯年用量为0.56t/a，以1:800的稀释比例稀释，则需用水447.4t/a；次氯酸钠年用量为4t/a，与水配比1:700，则需用水2800t/a，则消毒总用水量约为4131.05m³/a（折算成日用水量为11.32m³/d）。这部分水全部蒸发耗散，不产生废水。

③鸡舍冲洗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饲养期间鸡舍不冲洗，仅在淘汰一批父母代种鸡后进行冲洗，根据《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本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并实现雨水和污水的分流。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畜禽养殖行业》（HJ1029-2019）中“表4畜禽养殖行业排污单位禽畜基准排水量推荐取值表”，鸡的单位禽畜基准排水量为 $0.6\text{m}^3/\text{千只}\cdot\text{d}$ 。本项目仅在淘汰一批父母代种鸡后进行冲洗，按每年冲洗1次，每次按7天计算。本项目存栏代种鸡14.6万套（约16.06万羽），鸡舍地面冲洗用水 $113.36\text{m}^3/\text{d}$ ，7天合计用水 $793.52\text{m}^3/\text{a}$ 。

④职工生活用水

本项目新增员工50人，根据《江苏省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定额》（2025版），按城市居民生活用水按 $150\text{L}/\text{d}$ 用水定额计算，年工作365天合计用水 $2737.5\text{t}/\text{a}$ 。

⑤锅炉用水

本项目取暖采用1台 2.0t /电热水锅炉对办公及鸡舍供暖，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供暖主要集中在冬季，供暖时间约60天，循环水总量为 $2880\text{m}^3/\text{a}$ ，其损耗量约2%，则需补充水为 $57.6\text{m}^3/\text{a}$ 。该部分用水全部损耗或蒸发，不外排。锅炉用水需用除盐水，故本项目设置纯水制备设备，纯水制备出水率约70%，则本项目锅炉补水需新鲜用 $82.29\text{m}^3/\text{a}$ ，纯水制备产生的尾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⑥水帘补充用水

高温季节为了降低鸡舍的温度，项目在鸡舍一端安装通风降温湿帘设备，降温水循环使用，主要用于降低鸡舍内的温度，保持鸡舍温度在 $28\sim 30^\circ\text{C}$ 。每座鸡舍水帘系统循环水量约 $4\text{m}^3/\text{h}$ ，则全场水帘循环水量为 $24\text{m}^3/\text{h}$ ，蒸发损失和风吹损失按5%计算，损失水量由新鲜水进行补充，湿帘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夏季水帘运行按90天计算，则全场水帘降温需水量为 $2592\text{m}^3/\text{a}$ 。

（2）排水

由于消毒剂采用喷洒的形式使用，消毒用水全部自然蒸发，故无消毒废水产生。故本项目排水主要为鸡舍地面清洗废水。废水具体排放情况如下：

①鸡舍冲洗废水

本项目饲养期间鸡舍不冲洗，仅在淘汰一批父母代种鸡后进行冲洗，清洗会产生地面清洗废水，地面清洗废水产生量约为用水量的 85%，项目地面冲洗用水为 $793.52\text{m}^3/\text{a}$ ，则地面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674.49\text{m}^3/\text{a}$ ($96.35\text{m}^3/\text{d}$)。鸡舍冲洗废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农肥。每年排放 7 天。

②初期雨水

依据《江苏省工业企业雨水排放管理办法》的规定，初期雨水按汇水面积的 10~30mm 降雨量计算，本项目汇水面积 3.48hm^2 ，降雨量取值 10mm，计算得拟建项目单次初期雨水收集量为 348m^3 。本项目拟设置一座 360m^3 的初期雨水池。

间歇降雨频次以 10 次/年计，则项目初期雨水收集量为 $3480\text{t}/\text{a}$ 。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池收集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农肥。

③锅炉用水纯水制备排水

项目锅炉用水纯水制备用水 $82.29\text{m}^3/\text{a}$ ，纯水制备出水率约 70%，则产生尾水 $24.69\text{m}^3/\text{a}$ ，纯水制备产生的尾水用于锅炉房地面清扫及洒水降尘，不外排。纯水制备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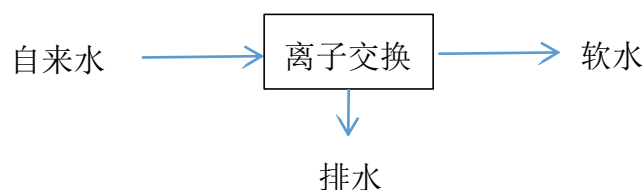


图3.1-1纯水制备工艺流程图

④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按生活用水量的 85% 排放核算，生活污水量为 $2326.87\text{m}^3/\text{a}$ 。

项目水平衡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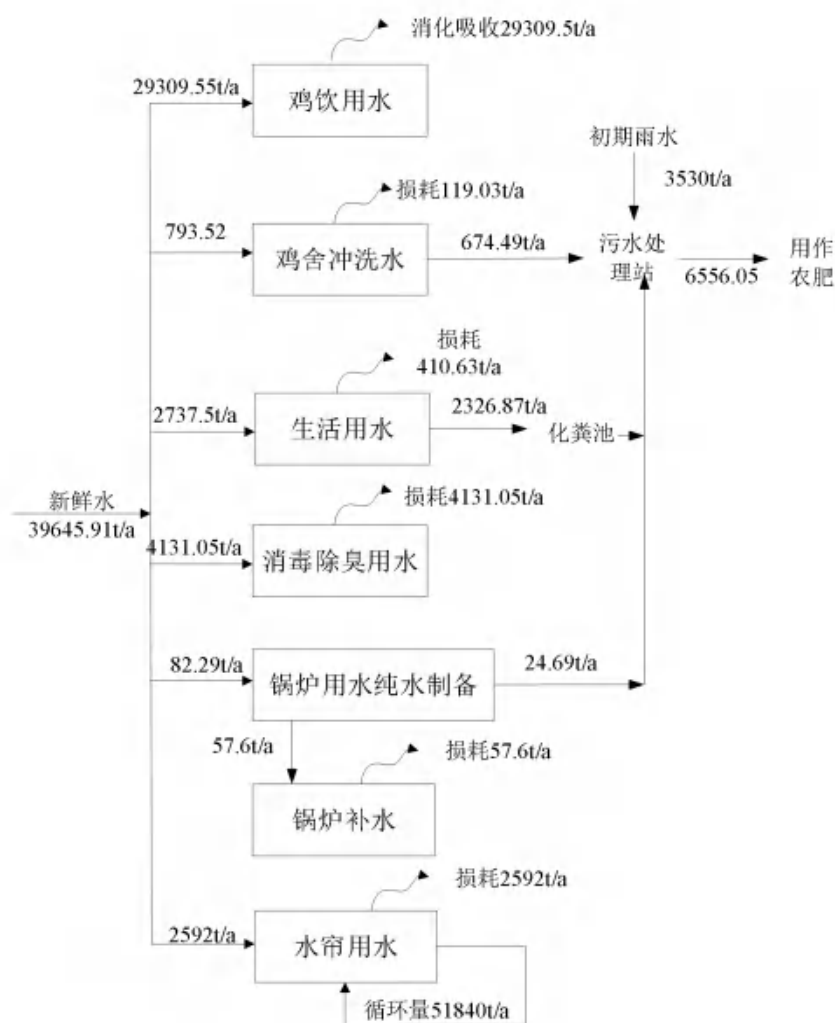


图3.1-2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水平衡图

（3）供热

本项目鸡舍 6 栋，冬季需提供供热，项目设置锅炉房一台 2t/h 电加热热水锅炉供给。

必要性分析：鸡舍冬季往往需要快速稳定地提高室温，使用电加热锅炉供热能很好地满足这一要求，不仅热效率高，占用场地非常小，同时对人工参与的要求低。

（4）供电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供电由海门区供电部门进行供给。

3.1.7 总平面布置

1、厂区平面布置状况

厂区总占地面积为3.48hm²，布局经济，工艺流程合理，各种管线短捷顺畅。具体介绍如下：

厂区主入口位于厂区东侧，生产区位于场址中部，污水处理区域临近鸡舍，位于生产区西侧，有利于高效地实行污水处理和减少鸡粪、污水等的输送距离，减少臭气逸散；生活办公区位于场址东北侧。各区域内部按建筑设置形成通车支路，道路旁边及围墙四周种植绿化带。场内道路和各种运输管线要闭合成环线，合理规划，路旁和鸡舍四周搞好绿化，总平面布置见附图3。本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详见附图4。

2、厂区平面布置合理性

根据《畜禽养殖业污染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497-2009）5.4总平面布置：平面布置应以废水处理系统、固体粪便处理系统、恶臭集中处理系统为主体，其他各项设施应按粪污处理流程合理安排，确保相关设备充分发挥功能，保证设施运行稳定、维修方便、经济合理、安全卫生。

根据《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中有关规定：新建、改建、扩建的畜禽养殖场应实现生产区、生产管理区的隔离；粪便废水处理设施和粪便临时堆存点应设在养殖场的生产区、生活管理区的常年主导风向的下风向或侧风向处，粪便临时堆放点还必须远离各项功能地表水体（距离不得小于400m）。养殖场的排水系统应实行雨水和污水收集输送系统分离，在厂区内外设置的污水收集输送系统，不得采取明沟布设。

根据统计资料，项目所在地区常年主导风向为东北风。项目办公区位于养殖区、沉淀池的东侧，属于局地主导风向的侧风向处。

养殖场的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鸡粪不在厂内贮存，不设置畜禽粪便贮存设施，鸡粪日产日清，厂区北侧的希海河不属于地表功能水体，项目总体布置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的规定。

3.1.8项目建设进度

根据本工程的特点和同类项目的建设周期情况，在项目各项审批工作顺利通过以及建设资金及时到位的前提下，本项目预计2026年8月投入生产。

3.1.9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本项目设50名员工，年工作365天，工作实行3班制，每班8h。

3.2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3.2.1 施工期工艺分析

(1) 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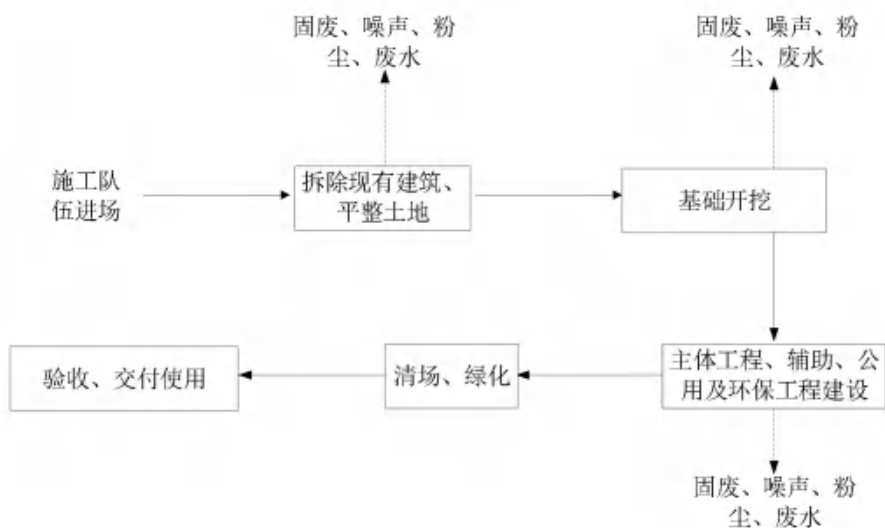


图3.2-1施工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项目工程土建阶段施工内容包括原有猪舍已经拆除、场地平整，基础开挖、鸡舍、管网布置及其他配套设施的建设，设备安装等，施工工程内容简单，施工期短，主要的污染物有废气、噪声、废水及固废及生态环境影响，施工期主要环境影响因素见表3.2-1。

表3.2-1施工期污染源强识别

污染源类型	主要污染源强类别
水环境	施工废水、生活污水
大气	粉尘、机械废气
噪声	机械施工噪声、运输噪声
固废	土石方、生活垃圾、建筑垃圾
生态	地表扰动，植被破坏、水土流失

项目施工期在占地范围内利用现有2层办公楼设置临时施工生活营地，不在占地范围外设置临时施工设施。

(2) 施工期污染源强分析

① 废气

粉尘：施工期对空气环境的主要影响因子为扬尘。施工扬尘主要来自土石方的挖掘、建筑材料的现场搬运、施工垃圾的清理、车辆运输等产生的动力扬尘以

及建材和施工垃圾的现场堆放产生风力扬尘。

施工扬尘影响面主要集中在表土临时堆场及临时施工区100~150m范围内。根据同类工程类比浓度较高的地点是场地平整过程中的土料装卸过程（约 $20\text{mg}/\text{m}^3 \sim 50\text{mg}/\text{m}^3$ ）；风速为 $2.4\text{m}/\text{s}$ ，测试结果表明建筑施工扬尘严重。施工及运输车辆引起的扬尘对路边30m范围以内影响较大，路边的TSP浓度可达 $10\text{mg}/\text{m}^3$ 以上。

施工期间，使用机动车运送原料、设备和施工机械设备的运转，均会产生一定量的燃气尾气，主要污染物为 NO_x 、HC、CO等，其排放量很少，且属于间歇性无组织排放。本项目无装修工程。

②废水

施工过程中产生施工废水及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人员30人。

①施工废水：施工期产生的施工废水主要为混凝土养护水，产生量 $2\text{m}^3/\text{d}$ ，其特点为废水中悬浮物含量高（以泥沙为主，不含有毒物质），悬浮物浓度一般在 $5000\text{mg}/\text{L}$ 左右，pH值在11-12之间，在工地设沉淀池，施工废水加絮凝剂静置2h后，使废水中悬浮物含量低于 $70\text{mg}/\text{L}$ 后回用场地洒水抑尘，不外排。混凝土养护水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可以通过合理控制浇洒混凝土养护水，可使混凝土养护水难以形成径流，通过蒸发形式损耗，不外排，对水环境无影响。

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期无污水外排，对地表水环境影响很小。

②生活污水：施工人员用水按照 $50\text{L}/(\text{人}\cdot\text{d})$ 计算，生活污水产污系数为0.8。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1.2\text{m}^3/\text{d}$ ，施工生活污水中主要含有SS、 BOD_5 、COD等，施工期设置临时厕所和化粪池，定期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③噪声

项目施工期噪声主要来自施工开挖、钻孔、混凝土浇筑等施工活动中的机械运行、车辆运输等。施工作业机械种类较多，主要有挖掘机、推土机、装载机等，运输车辆包括各种卡车、自卸车。这些机械运行时在距离声源5m处的噪声可高达 $70 \sim 110\text{dB}(\text{A})$ ，联合作业时叠加影响更加突出。这些突发性非稳态噪声源将对施工人员和周边居民生活产生不利影响。本项目主要施工机械不同距离处的噪声源强见表3.2-2及表3.2-3。

表 3.2-2 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噪声一览表

序号	施工机械	测量声级[dB(A)]	测量距离 (m)
1	挖路机	79	5
2	压路机	73	5
3	铲土机	75	5
4	自卸卡车	70	7.5
5	冲击式打桩机	110	5
6	钻孔式灌注桩机	81	5
7	静压式打桩机	80	5
8	混凝土振捣器	80	5
9	升降机	72	5

表 3.2-3 施工期主要噪声源情况

施工阶段	主要噪声源	噪声级[dB(A)]	声源特征
土石方阶段	推土机	87.5	声源无指向性，有一定影响，应控制
	挖掘机	86.5	
	运输车辆	85	
	空压机	98.5	
结构施工	振捣棒	96	工作时间长，影响较广泛
	电锯	106	
装修阶段	砂轮机	102	在考虑室内隔声量的情况下，其影响有所减轻

(4) 固体废物

施工期固体废物包括：建筑垃圾（原有建筑物拆除垃圾、场地平整建筑垃圾、建筑施工垃圾）及生活垃圾。根据《环境卫生工程》（2006年vol.14No4）（建筑垃圾的产生与循环利用管理），在建筑物的建造过程中，单位建筑面积的建筑垃圾产生量为20~50kg/m²，本项目建筑面积35307m²，建筑垃圾产生量取平均值为35kg/m²，整个施工过程中，约产生1235.74t建筑施工垃圾。其主要由碎砖头、石块、混凝土和砂土组成，无有机成分，更无有毒有害物质，建筑垃圾中80%回收利用，20%不可回收，交由地方政府指定的建筑垃圾处理厂处理，不会对环境造成任何影响。施工人员30人，产生的生活垃圾按0.5kg/人·d，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15kg/d。

3.2.2 营运期工艺分析

饲养过程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3.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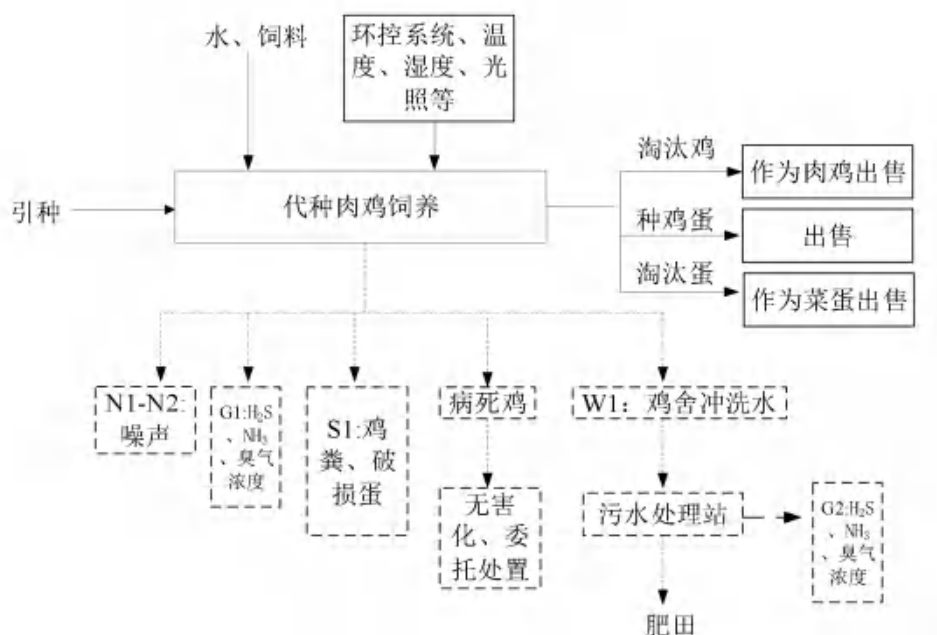


图3.2-2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1）养殖过程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可知，鸡只引种后进入鸡舍饲养，其中比较体弱的鸡只暂养于隔离舍，暂养后健康鸡只转入大群，病弱鸡只淘汰。本项目代种肉鸡饲养采用两高一低棚架饲养模式，两高（棚架）处鸡粪日产日清，一低（楼地面）主要是垫料，基本工作过程如下：

喂料：按时把饲料从大料塔输送到每栋鸡舍外日料塔，由输料装置按设定的时间把饲料从日料塔输送到每栋鸡舍内6个料箱，按设定的时间由链式料线把饲料从料箱均匀地输送到喂料槽内。每只鸡都可自由地采食到新鲜的饲料。

饮水：每栋鸡舍两条自动饮水线，自动饮水线设置在鸡舍内棚架的中间位置，每个乳头间距25cm，供所有鸡只饮水。

清粪：本项目饲养肉种鸡，采用限料饲喂模式，产生的鸡粪日产日清。清理出来的鸡粪通过密闭槽车运输至外售单位。

此过程主要产生养殖废气G1（H₂S、NH₃、臭气浓度）、鸡舍冲洗废水W1、设备噪声N1、鸡叫噪声N2，以及鸡粪、破损蛋、病死鸡及羽毛、医疗废物等固废S1。

（2）温度控制

根据鸡场所处地理位置的气候条件，（江苏地区历史最高温度为40℃，最低温度为-8℃），设置了3个气候控制模式，鸡舍前端两侧墙前端布置有降温湿帘，湿帘配有自动导风板。鸡舍两侧墙檐边布置进风小窗。

夏天控制模式：夏天天气炎热，以通风降温为主。本设计采用了降温湿帘和负压通风的原理，在工作中，通过排风机对鸡舍产生负压，使湿帘产生的凉空气（新鲜空气）贯穿整个鸡舍，起到降温作用。湿帘和风机的启动数量，由鸡舍内设定的温度来确定，通过温度的自动控制来实现鸡舍的温度调节。

春、秋天控制模式：春、秋天的气候比较温和，以通风排气为主。这两个季节关闭湿帘水泵，依据设定的温度，通过自动开启排风扇的数量和湿帘挡风板开口的大小及通风窗进风口的大小来进行通风排气，以达到舍内所需要的温度和新鲜空气量。

冬天控制模式：冬天天气寒冷，鸡舍的温度主要由鸡只本身来产生，为了保持舍内空气清新而又不冷坏鸡群，本设计采用了调频排风机和排风机进行自动换气工作。本季节封闭所有的湿帘窗口，开启鸡舍两侧通风小窗，空气的流量依据舍内的温度来自动调节（亦可用最小通风量模式来控制）。供暖采用1台2.0t/h电加热锅炉供热。

此过程产生设备噪声N1。

（3）消毒

如果上批鸡感染了细菌和病毒，无论发病与否，舍内都会残留病原体，这些病原体如果得不到彻底消灭，很容易导致下批鸡感染，所以消毒尤为重要。为给下一个饲养周期创造良好的环境，必须进行彻底的消毒。同时，在鸡群转群、销售、淘汰完毕后，鸡舍成为空舍，这时鸡舍中能彻底消毒，消灭上批养鸡过程中蓄积的细菌、病毒、球虫卵囊等一切病原体的唯一有利时机。消毒方式为鸡舍冲洗干净后，采用稀释400倍的戊二醛、稀释800倍的二氧化氯及2%~3%烧碱进行消毒，三者交叉使用，通过喷洒进行消毒，喷洒前关闭门窗，消毒时间保持6小时，然后自然通风换气24小时，消毒完毕后进行空栏通风，喷洒的消毒液全部自然蒸发，不外排。喷雾消毒需保持45°仰角，距离鸡体7080厘米，空间喷雾量为30-50毫升/立方米，地面喷雾量为200-300毫升/平方米。冬季消毒应选择中午时

段，消毒后需密闭鸡舍5—20分钟再通风。消毒频次按周龄划分：1-4周龄每周1—2次，疫情期每日1次。此过程产生消毒剂内包装固废S2。

（4）通风

最小通风（寒冷季节、小日龄雏鸡）：确保冷空气从进风口高速射入，沿屋顶流动至鸡舍中心后才下沉，避免冷风直接吹到鸡群，同时实现有效换气。负压范围：15—25Pa是最常见的推荐值。

育雏期（如1—14日龄）：为保证空气射流能到达舍内中心，负压通常设置在20—25Pa。随着日龄增长：鸡群产热增加，所需通风量增大，负压可逐步降低至15—20Pa。

鸡舍宽度影响：宽舍（如15米以上）需要更高的负压来驱动空气跨越更长的距离。

过渡通风与隧道通风（温暖/炎热季节、大日龄肉鸡）：以高风速（通常2.5—3m/s）实现高效降温，此时负压主要作用是保证进风口有足够风速。负压范围：10—15Pa。

具体说明：在高温季节，通风以纵向（隧道）通风为主，对负压要求低于寒冷季节。若使用水帘降温，负压应控制在12—13Pa，以保证穿帘风速在1.8—2.0m/s的理想范围。

（5）清粪

①鸡粪收集方式

鸡粪收集方式主要取决于清粪系统的设计与选择，可分为人工辅助收集与自动化收集两大类。本项目采用自动化收集系统清粪。

a.人工辅助收集系统

此类系统通常在鸡舍走道两侧设置集粪沟，沟底具有一定坡度，利于粪水排出。操作时，使用集粪刮板将笼下鸡粪刮入沟内，再用平头铁锹或推粪车将沟内粪便分段推至舍外，此方式投入较少，但劳动强度相对较高。

b.自动化收集系统

该系统以输送带式清粪机为核心设备，是目前广泛应用的高效方式。设备构成：主要由电机减速设备、链传动、主被动辊及承粪带（清粪传送带）组成，传送带通常采用PVC或PP材质，具有耐磨、防腐蚀特性。工作原理：清粪带安装在鸡笼下方，直接承接掉落的鸡粪。系统启动后，传送带将鸡粪

自动输送至鸡舍末端的指定出口。

收集效果：此系统能使鸡粪在输送过程中部分干燥，形成粒状，便于后续处理与资源化利用。

②鸡粪转移方式

鸡粪从鸡舍内部转移到外部处理场所的方式，随收集方式不同而有所差异。

a.人工辅助系统的转移

舍内转移：使用平头铁锹或推粪车，将集粪沟内的粪便分段推至舍外的出粪口。

舍外转移：清出的粪便被直接堆放在舍外，或装入农用车辆。车辆需配备密封设施，以防止运输过程中的泄漏与异味扩散。

b.自动化系统的转移

直接对接转移：自动化清粪系统的传送带末端可直接与等候在舍外的专用运输车对接，实现鸡粪从舍内到运输车的无缝转移。这种方式极大地提升了效率，并减少了暴露时间。

暂存后转移：部分设计会将粪便先输送至舍旁的密闭储粪池或暂存设施，再由车辆定期清运。

③转移时间说明

转移时间的核心原则是“及时”，以减少舍内污染、病原滋生及氨气等异味排放。

a.清粪频率

即时清粪：自动化输送带系统可实现每日多次清粪，理想频率为每日2—3次。这能显著缩短粪污在舍内的滞留时间，降低氨气排放30%以上。

定期清粪：对于人工辅助或刮粪板系统，也强调“日产日清”，即每日至少清理一次，从舍内清出的粪便应及时运走。

b.转移时效

快速转移：采用传送带与运输车直接对接的模式，可实现鸡粪“当天清走”。清粪操作完成后，粪便即被运离场区，送往有机肥厂等处理场所。

避免堆积：无论采用何种系统，都应避免粪便在舍内或场区长时间堆积。

传统方式中若外运不及时，粪便在贮存池发酵会产生严重异味与环境污染⁵。

综上所述，现代化的清粪工序倾向于采用自动化输送带系统进行收集，通过传送带与专用运输车的直接对接实现快速转移，并遵循每日多次、日产日清的时效原则，以达到最佳的环境控制与资源利用效果。

（6）病死鸡处理

根据相关规定，病死畜禽及其产品的暂存和转移需遵循及时性原则，以确保动物防疫安全和公共卫生。具体要求如下：

①暂存要求

a.及时贮存：畜禽养殖场在发现病死畜禽或病害畜禽产品后，应立即进行收集和暂存。

b.暂存设施条件：用于集中暂存病死畜禽的场所或设施需满足以下基本条件：具备独立、封闭的贮存区域。具备防渗、防漏、防鼠、防盗功能，且易于清洗消毒。配备必要的冷藏、冷冻及清洗消毒等设施设备。设置显著的警示标识。配备符合动物防疫要求的其他设施设备。

c.专人管理：集中暂存点应配备专门人员负责日常管理。

②转移（清运）要求

a.及时清运：完成暂存后，应及时安排清运，将病死畜禽或病害畜禽产品移出养殖或生产区域。

b.转移方式：委托专业无害化处理场进行处理时，需符合以下要求：

在暂存和转移过程中采取必要的冷藏、冷冻及清洗消毒等措施。具备专用的病死畜禽及病害产品输出通道。及时通知无害化处理场前来收集，或自行运送至指定的处理地点。

c.不具备暂存条件的处理：对于不具备自建暂存设施（如冷库）的养殖场，应及时向当地指定的无害化处理中心报告，请求收集处理，或送至主管部门设置的集中收集点进行临时存放，再由处理中心统一转运。

综上，病死鸡的暂存与转移核心在于“及时”，即发现后立即存入符合条件的专用设施，并尽快联系或送至专业机构进行无害化处理，以最大限度减少疫病传播风险和环境污染。

3.2.3主要产污环节

本项目主要的产污环节和排污特征见下表。

表3.2-4营运期产污环节表

污染因子	污染源	污染物	去向	治理措施
废气	代肉种鸡养殖G1	H ₂ S、NH ₃ 、臭气浓度	周围大气	严格控制通风系统，保证鸡舍内空气新鲜。另外，本项目在鸡舍出风口设置除臭滤网喷洒次氯酸钠除臭
	污水处理站G2	H ₂ S、NH ₃ 、臭气浓度	周围大气	池体采用半埋式，对池体进行加盖，周围种植绿化带
	饲料装卸G3	颗粒物	周围大气	布袋除尘+15mDA001排气筒排放
废水	鸡舍冲洗废水W1、纯水制备废水W2、初期雨水W3	COD、SS、BOD ₅ 、NH ₃ -N、TP、TN、全盐量、粪大肠菌群、蛔虫卵	污水处理站	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产生肥水用作农肥，肥水通过槽罐车运输至灌溉农田
噪声	机械噪声N1	风机、锅炉、泵类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建筑隔声、距离衰减和种植绿化等
	养殖N2	鸡鸣叫		
固废	养殖S1	鸡粪	外售相关单位	外售相关单位
		破损蛋	外售相关单位	外售相关单位
		病死鸡及羽毛	海门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	
		医疗废物	有资质单位	集中收集后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消毒S2	消毒剂内包装	有资质单位	集中收集后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纯水制备S3	废离子交换树脂	外售	外售相关单位
	检修S4	废机油、含油抹布及手套	有资质单位	集中收集后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机油桶	有资质单位	集中收集后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原辅料包装S5	废外包装	外售	外售相关单位
	污水处理S6	水处理污泥	外售相关单位	外售相关单位
	职工生活S7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3.3项目运营期污染源强分析

3.3.1废气产生及排放源强

(1) 养殖恶臭气体

鸡粪堆积、运送过程中有恶臭气体产生，恶臭气体中主要污染物为氨、硫化氢和臭气浓度。恶臭气体产生环节主要为鸡舍饲养。

根据《大气氨源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试行）》，畜禽排泄物释放大气氨包含户外、圈舍—液态、圈舍—固态、存储—液态、存储—固态、施肥—液态、

施肥—固态共7个部分，具体如下：

$$E_{\text{畜禽}} = E_{\text{户外}} + E_{\text{圈舍-液态}} + E_{\text{圈舍-固态}} + E_{\text{存储-液态}} + E_{\text{存储-固态}} + E_{\text{施肥-液态}} + E_{\text{施肥-固态}}。$$

其中， $E_{\text{户外}} = A_{\text{户外}} \times EF_{\text{户外}} \times 1.214$ （本项目不涉及）；

$E_{\text{圈舍-液态}} = A_{\text{圈舍-液态}} \times EF_{\text{圈舍-液态}} \times 1.214$ （本项目不涉及）；

$E_{\text{圈舍-固态}} = A_{\text{圈舍-固态}} \times EF_{\text{圈舍-固态}} \times 1.214$ ；

$E_{\text{存储-液态}} = A_{\text{存储-液态}} \times EF_{\text{存储-液态}} \times 1.214$ （本项目不涉及）；

$E_{\text{存储-固态}} = A_{\text{存储-固态}} \times EF_{\text{存储-固态}} \times 1.214$ ；

$E_{\text{施肥-液态}} = A_{\text{施肥-液态}} \times EF_{\text{施肥-液态}} \times 1.214$ （本项目不涉及）；

$E_{\text{施肥-固态}} = A_{\text{施肥-固态}} \times EF_{\text{施肥-固态}} \times 1.214$ （本项目不涉及）。

圈舍内排泄阶段总铵态氮计算方法为： $A_{\text{圈舍-固态}} = T_{\text{AN室内}} \times (1 - X_{\text{液}})$ ，其中， $X_{\text{液}}$ 为液态粪肥占总粪肥的质量比重，散养畜禽均取11%，集约化养殖中畜类取50%，禽类取0，放牧畜禽均取0。即 $A_{\text{圈舍-固态}} = T_{\text{AN室内}}$ 。

粪便存储处理总铵态氮计算方法为： $A_{\text{存储-固态}} = T_{\text{AN室内}} \times (1 - X_{\text{液}}) - E_{\text{圈舍-固态}}$ ， $E_{\text{圈舍-固态}} = A_{\text{圈舍-固态}} \times EF_{\text{圈舍-固态}}$ 。即 $A_{\text{存储-固态}} = T_{\text{AN室内}} - A_{\text{圈舍-固态}} \times EF_{\text{圈舍-固态}}$ 。

$T_{\text{AN室内、户外}} = \text{畜禽年内饲养量} \times \text{单位畜禽排泄量} \times \text{含氮量} \times \text{铵态氮比例} \times \text{室内户外比}$ （集约化养殖条件下畜禽排泄物在室内户外分别占100%和0）。

根据《大气氨源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试行）》表4，本项目 $T_{\text{AN室内}} = 160600 \times 0.09 \times 1.63\% \times 100\% = 235.6\text{kg}$ 。

根据《大气氨源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试行）》表2， $EF_{\text{圈舍-固态}} = 0.504$ ， $EF_{\text{存储-固态}}(\text{NH}_3) = 0.008$ 。

本项目 $A_{\text{圈舍-固态}} = T_{\text{AN室内}} = 235.6\text{kg}$ ， $A_{\text{存储-固态}} = 235.6 - 235.6 \times 50.4\% = 116.86\text{kg}$ 。

本项目 $E_{\text{畜禽}} = E_{\text{圈舍-固态}} + E_{\text{存储-固态}} = A_{\text{圈舍-固态}} \times EF_{\text{圈舍-固态}} \times 1.214 + A_{\text{存储-固态}} \times EF_{\text{存储-固态}} \times 1.214 = 235.6 \times 50.4\% \times 1.214 + 116.86 \times 0.8\% \times 1.214 = 14.5\text{kg} = 145.28\text{kg}$

综上，本项目鸡舍养殖产生的 NH_3 为0.145t/a。

根据《畜禽场环境评价》（刘成国主编，中国标准出版社，2005），鸡粪中氮挥发量约占总氮的10%，其中 NH_3 占挥发量的25%、 H_2S 含量约为 NH_3 的10%。本项目鸡舍养殖产生的 H_2S 为0.0145t/a。

本项目鸡粪采取干清粪工艺；加强鸡舍通风，在出风口设置除臭滤网喷洒次氯酸钠，可进一步消除臭气；购进优质饲料，提高饲养技术；加强场区内绿化管

理等措施，可有效削减鸡舍恶臭污染物的产生。参考2011年5月《规模畜禽养殖场污染防治最佳可行技术指南（试行）编制说明》，本项目选取的废气源头削减系数详见下表：

表3.3-1鸡舍恶臭削减措施及效果

序号	削减措施	削减率*	本次评价削减率取值（%）	备注
1	选用优质饲料，添加微生物制剂等来提高饲料的消化率和转化率，有效减少粪便的排放量，从而减少恶臭气体的排放量。	15%~20%	19	/
2	鸡舍密闭，仅设置必要通风设施，鸡舍设置控温系统、湿度调控系统，减缓鸡粪发酵速度。	67%	33.5	鸡粪采取干清粪工艺，日产日清；加强鸡舍通风，在出风口设置除臭滤网喷洒次氯酸钠除臭，取参考削减率的50%计算
3	鸡粪日产日清，采用干清粪法，避免鸡粪存放时间过长而发酵	25%	12.5	
综合削减效率			65	/

注*：削减率参考《规模畜禽养殖场污染防治最佳可行技术指南（试行）编制说明》

本项目鸡舍内的恶臭气体产排情况见表3.3-2。

表3.3-2项目运营期鸡舍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

污染源	污染物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拟采取措施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养殖区	NH ₃	0.00166	0.145	鸡粪采取干清粪工艺，日产日清；加强鸡舍通风，在出风口设置除臭滤网喷洒次氯酸钠除臭；优化饲料配方，提高饲养技术，合理调配饲料；加强场区内绿化管理，种植较高大的绿色植物。综合削减效率65%。	0.0058	0.0509
	H ₂ S	0.00017	0.0145		0.00058	0.00509

（2）污水处理站恶臭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工艺为“格栅池+调节池+沉淀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沉淀池+清水池”，所有池体采用半地埋式。建设项目拟对池体进行加盖，保障污水处理设施恶臭不会外溢，且建设单位污水处理设施周边拟种植绿化带，可进一步减缓恶臭气体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本次不做定

量分析。

根据污水处理厂经验数据统计，污水处理厂各处理单元的恶臭污染物排污系数一般可通过单位时间内单位体积散发量表征，项目根据设计的构筑物面积估算污水处理厂的废气源强。本次拟对污水站产生的废气进行收集处理，采用类似阳光房（材质：PC耐力板）的设计，污水处理区加盖面积约600m²、层高1.5m，设计风量2000m³/h，收集后纳入鸡舍废气经“除臭滤网喷洒次氯酸钠除臭”处理工艺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3）温室气体

按照《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融合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畜禽粪便管理甲烷排放系数采用公式（8-15）进行测算：

$$EF_{M-CH_4} = (VS \times 365) \times [B_0 \times 0.67 \times \sum_i MCF_i \times MS_i] \quad (8-15)$$

式中，VS为畜禽每日易挥发固体排泄量，单位为kgVS/头·天，可参考附表E-4；B₀为畜禽粪便的最大甲烷生产能力，单位为m³CH₄/kgVS，见附表E-5；0.67为甲烷的质量体积密度，单位为kg/m³；MCF_i为第i种粪便管理方式的甲烷转化系数（%），见附表E-6；MS为第i种粪便管理方式所占比例（%），为活动水平数据，需要依据核算设施情况进行收集。

VS取蛋鸡0.02kgVS//头·天；

B₀取蛋鸡0.33m³CH₄/kgVS；

MCF取值委托处理0.5%；

MS取值100%。

计算得甲烷排放量=16.06万*0.02*365*（0.33*0.67*0.5%*100%）=1296.1t/a。

（4）装卸粉尘

本项目饲料采用玉米和豆粕，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1989年）中谷物储存过程卡车卸料颗粒物排放因子0.3kg/t原料，本项目饲料用量为6400t/a，颗粒物产生量为1.92t/a。在投料口安装吸风罩，收集后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DA001排气筒排放。吸风罩按长0.6m宽0.6m设计，罩口距离为0.3m，罩口边缘风速0.4m/s，计算风量为1814m³/h，取整按2000m³/h设计，收集率按95%设计，有组织颗粒物产生量为1.824t/a、无组织颗粒物产生量为0.096t/a。每天装卸按4小时计算，全年运行1460小时。

表3.3-3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污染源产生及排放情况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工艺、效率	污染物排放			浓度排放标准 (mg/m ³)	排气筒编号	排放时间 (h)
		核算方法	排气量 m ³ /h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饲料装卸	颗粒物	推荐系数	2000	624.66	1.2493	1.824	布袋除尘99%	6.25	0.01	0.02	20	DA001	1460

表3.3-4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源产生及排放情况

污染源	污染物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工艺、效率	排放情况		排放参数			排放时间 (h)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长/m	宽/m	高/m	
养殖区	NH ₃	0.0166	0.145	鸡粪采取干清粪工艺，日产日清；加强鸡舍通风，在出风口设置除臭滤网喷洒次氯酸钠除臭；优化饲料配方，提高饲养技术，合理调配饲料；加强场区内绿化管理，种植较高的绿色植物。综合削减效率65%	0.0058	0.0509	219	78	8.7	8760
	H ₂ S	0.00166	0.00145		0.00058	0.00509				
饲料装卸	颗粒物	0.066	0.096	/	0.066	0.096				1460

表3.3-5本项目非正常情况下（处理效率为0）无组织废气污染源产生及排放情况

污染源	污染物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工艺、效率	排放情况		排放参数			排放时间（h）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长/m	宽/m	高/m	
养殖区	NH ₃	0.0166	0.145	鸡粪采取干清粪工艺，日产日清；加强鸡舍通风，在出风口设置除臭滤网喷洒次氯酸钠除臭；优化饲料配方，提高饲养技术，合理调配饲料；加强场区内绿化管理，种植较高大的绿色植物。综合削减效率0%	0.0166	0.145	219	78	15	8760
	H ₂ S	0.00166	0.00145		0.00166	0.00145				
饲料装卸	颗粒物	0.066	0.096	/	0.066	0.096				1460

3.3.2 废水产生及排放源强

本项目主要废水为鸡舍冲洗废水、纯水制备排水、初期雨水，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池收集后与纯水制备排水、鸡舍冲洗废水进入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废水处理产生的肥水用作农肥不外排。本项目不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废水处理产生的肥水用作农肥不外排。

(1) 鸡舍冲洗废水

本项目饲养期间鸡舍不冲洗，仅在淘汰一批父母代种鸡后进行冲洗，清洗会产生地面清洗废水，地面清洗废水产生量约为用水量的 85%，项目地面冲洗用水为 674.52m³/a，则地面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573.34m³/a。鸡舍冲洗废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农肥。

鸡的肠道较短，对饲料的消化吸收能力差，饲料中约有70%~80%的营养成分未被消化吸收就被排出体外，鸡粪中粗蛋白含量高达25%~28%，高于大麦、小麦和玉米的粗蛋白含量的65%。由于鸡以采食精料为主，故鸡粪中氨基酸的种类齐全，含量也较高，并含有丰富的矿物质和微量元素。根据环保部《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最佳可行技术指南》编制说明，各类养殖场废水中污染物浓度见表3.3-6。

表3.3-6 各类养殖场废水中污染物浓度单位：mg/L

养殖种类	清粪方式	CODcr	NH ₃ -N	TN	TP	pH
猪	水冲粪	12600-46800 平均21600	127-1780平 均590	141-1970平 均805	32.1-293平 均127	6.3-7.5
	干捡粪	2510-2770平 均2640	234-288平 均261	317-423平 均370	34.7-52.4平 均43.5	
肉牛	干捡粪	887	22.1	41.1	5.33	7.10-7.51
奶牛	干捡粪	918-1050平均 983	41.6-60.4平 均51	57.4-78.2平 均67.8	16.3-20.4平 均18.6	
蛋鸡	水冲粪	2740-10500平 均6060	70-601平均 261	97.5-748平 均342	13.2-59.4平 均31.4	6.53-8.49
鸭	干捡粪	27	1.85	4.70	0.139	7.39

畜禽养殖业排放的废水中污染物的含量与清粪方式有很大的关系，由表3.3-7可见，尽管各养殖场废水中的污染物浓度差异很大，但总体趋势可以看出废水中的污染物浓度与养殖场的清粪方式关系十分密切。以养猪场为例，采用干捡粪方式的养殖场废水，比水冲粪方式养殖场废水中的CODcr浓度平均值约低一个数量

级，其他指标也相差3-6倍。本项目为干清粪种鸡养殖，因此清舍水质，取蛋鸡水冲粪的1/2进行预测，则主要污染物浓度为：COD_{Cr}约3030mg/L、氨氮约130.5mg/L、总氮约171mg/L、总磷约15.7mg/L，BOD₅约757.5mg/L（注：BOD₅按COD_{Cr}的1/4计），SS约400mg/L。

根据《畜禽规模养殖对环境的污染与对策》（江浩军，上海畜牧兽医通讯，2010年第6日），废水中粪大肠菌群约为 3.0×10^8 个/L，蛔虫卵190个/L。

项目清舍废水污染物产生情况见表3.3-7。

表3.3-7 鸡舍冲洗废水污染物产排一览表

废水来源	废水量 m ³ /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排放方式和去向
			浓度mg/L	产生量 t/a	
鸡舍冲洗废水	573.34	COD	3030	1.737	经污水站处理后产生肥水，用作农肥
		BOD ₅	757.5	0.434	
		SS	400	0.229	
		NH ₃ -N	130.5	0.075	
		TP	15.7	0.009	
		TN	171	0.098	
		粪大肠菌群	3.0×10^8 个/L	1.72×10^{14} 个	
		蛔虫卵	190个/L	1.08×10^8 个	

（2）生活污水

本项目定员50人，按150L/d用水定额计算，年工作365天合计用水2737.5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废水处理产生的废水用作农肥不外排，生活污水产生量为2326.875m³/a。

表3.3-8 生活污水中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废水来源	废水量 m ³ /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排放方式和去向
			浓度mg/L	产生量 t/a	
生活污水	2326.875	COD	400	0.931	经化粪池后进入污水站处理后产生肥水，用作农肥
		SS	300	0.698	
		NH ₃ -N	25	0.058	
		TP	4	0.009	
		TN	40	0.093	

（3）初期雨水

②初期雨水

依据《江苏省工业企业雨水排放管理办法》的规定，初期雨水按汇水面积的10~30mm降雨量计算，本项目汇水面积3.48hm²，降雨量取值10mm，计算得拟

建项目单次初期雨水收集量为348m³。本项目拟设置一座400m³的初期雨水池。

间歇降雨频次以10次/年计，则项目初期雨水收集量为3480t/a，主要污染物有COD、SS。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池收集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农肥。

表3.3-9 初期雨水中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废水来源	废水量 m ³ /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排放方式和去向
			浓度mg/L	产生量 t/a	
初期雨水	3480	COD	300	1.044	经污水站处理后产生肥水，用作农肥
		SS	200	0.696	

(3) 纯水制备排水

纯水制备排水产生量为24.69m³/a，主要污染物有COD、全盐量。

表3.3-10 纯水制备排水中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废水来源	废水量 m ³ /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排放方式和去向
			浓度mg/L	产生量 t/a	
纯水制备排水	24.69	COD	50	0.001	经污水站处理后产生肥水，用作农肥
		全盐量	1600	0.040	

表3.3-11 全厂综合废水产排情况一览表

废水来源	废水量 m ³ /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排放方式和去向
			浓度mg/L	产生量 t/a	
综合废水	6404.905	COD	579.71	3.713	经污水站处理后产生肥水，用作农肥
		BOD ₅	67.81	0.434	
		SS	253.46	1.623	
		NH ₃ -N	20.76	0.133	
		TP	2.86	0.018	
		TN	29.84	0.191	
		全盐量	6.25	0.04	
		粪大肠菌群	1.19×10 ⁸ 个/L	1.72×10 ¹⁴	
		蛔虫卵	16.7个/10L	1.08×10 ⁸	

3.3.3 固废产生及排放源强

(1) 鸡粪

根据《畜禽养殖业污染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497-2009）中表A.2“不同畜禽粪污日排泄量”，结合本项目养殖鸡的特点，鸡平均排粪量为0.12kg/（只·d），

则产生量为7034.28t/a。鸡粪日产日清，作为有机肥原料外售给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利用。

（2）水处理污泥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沉淀池污泥产生量按污水量的0.1%计，污泥量约3.399t/a（60%含水率），作为有机肥原料外售给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利用。

（3）病死鸡及散落的毛羽

项目采用科学化管理与养殖模式，鸡死亡率较低，年死亡率一般为存栏数的1.8%左右，病死鸡重量平均2kg/只，拟建项目投产后病死鸡产生量约为5.78t/a。企业委托海门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处理。

项目从事规模化畜禽养殖，鸡的饲养位于鸡舍内，散落毛羽产生量较小，年产生量约为0.1t/a，收集后与批量病死鸡一起委外处置。

（7）破损蛋

项目产生的破损蛋不得作为商品进行出售，应及时收集作为有机肥生产原料外售，不得随意丢弃，本项目存栏14.6万只，一般产蛋率为0.116只/只/天，存栏周期为66周约462天，折算全年产蛋618.164万只，破损率按3%控制，破损蛋约为18.54万只，一斤鸡蛋大约有8到11只，预计产生量约9.272t/a。

（8）医疗废物

在疫病防治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医疗废物，本项目年使用防疫药物260瓶，每瓶500ml，500ml玻璃瓶的重量通常在220克至250克之间，取值235克，全年预计约0.0611t/a，主要为检验用具及注射疫苗的玻璃瓶等。本项目疫病防治产生的医疗废物由防疫单位回收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在场内暂存。

（9）消毒剂包装

拟建项目养殖场在消毒剂使用过程中会产生废内包装物，全年使用戊二醛1.12t/a、二氧化氯0.56t/a、烧碱11.2t/a，采用25kg塑料桶装，产生包装桶516个，每个以1.5kg计算，则产生废包装桶约0.774t/a，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7）废机油、含油抹布及手套

项目运营期需对生产设备、污水处理站设备等进行定期检修，检修过程中会产生废机油，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项目运营期废机油产生量约为0.3t/a，含油抹

布及手套0.1t/a，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8) 废离子交换树脂

项目锅炉纯水制备过程会产生废离子交换树脂，需定期更换，大约1年更换一次，每次更换500kg，年产生废离子交换树脂0.5t/a。收集后外售。

(9) 废机油桶

本项目使用机油规格为25kg/桶，则废机油桶产生量为12个，单个桶重量以2kg计，则废机油桶产生量为0.024t/a，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10) 废外包装

本项目鸡饲料以袋装形式包装，每袋饲料重50kg，本项目年饲料用量为6400t，共产生废外包装128000个/a，约2.56t/a（每个约0.02kg），其余消毒剂、防疫药物等外包装采用纸箱，其废外包装产生量约为0.05t/a，则项目共产生废外包装2.61t/a。

(11) 生活垃圾

本项目员工50人，全年工作天数以365天计，生活垃圾产生量按0.5kg/人·d计，则职工生活垃圾约产生9.125t/a，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本项目运营后固体废弃物产生情况见表3.3-12，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见表3.3-13。

表3.3-12建设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t/a	种类判定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鸡粪	饲养	固	鸡粪	7034.28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
水处理污泥	污水处理	固	污泥	3.399	√	/	
破损蛋	饲养	固	不合格蛋	9.272	√	/	
病死鸡及羽毛	饲养	固	病死鸡及羽毛	5.88	√	/	
防疫医疗废物	检验检疫	固	药物废弃容器、一次性医疗用具等	0.0611	√	/	
消毒剂包装	消毒	固	消毒包装	0.774	√	/	
废机油	检修	液	废机油	0.3	√	/	
含油抹布及手套	检修	固	废油	0.1	√	/	
废离子交	纯水制备	固	废离子交换	0.5	√	/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t/a	种类判定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换树脂			树脂				
废机油桶	检修	固	废机油	0.024	√	/	
废外包装	原辅料包装	固	塑料、纸箱	2.61	√	/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	生活垃圾	9.125	√	/	
合计				7066.3251			

表3.3-13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主要成分	形态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t/a
1	鸡粪	一般固废	饲养	鸡粪	固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	/	SW82	030-001-S82	7034.28
2	水处理污泥		污水处理	污泥	固		/	SW07	900-099-S07	3.399
3	病死鸡及羽毛		饲养	病死鸡及羽毛	固		/	SW82	030-002-S82	5.88
4	破损蛋		饲养	破损蛋	固		/	SW82	030-003-S82	9.272
5	废离子交换树脂		纯水制备	废离子交换树脂	固		/	SW59	900-008-S59	0.5
6	废外包装		原辅料包装	塑料、纸箱	固		/	SW17	900-099-S17	2.61
7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固		/	SW64	900-099-S64	9.125
8	防疫医疗废物	危险废物	检验检疫	药物废弃容器、一次性医疗用具等	固		T	HW01	841-005-01	0.0611
9	消毒剂内包装		消毒	消毒包装	固		T/In	HW49	900-041-49	0.774
10	废机油		检修	废机油	液		T,I	HW08	900-214-08	0.3
11	含油抹布及手套		检修	废油	固		T/In	HW49	900-041-49	0.1
12	废机油桶		检修	废机油	固		T,I	HW08	900-249-08	0.024
	合计									7066.3251

表3.3-14项目营运期危险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防疫医疗废物	HW01	841-005-01	0.0611	检验检疫	固态	药物废弃物、容器、一次性医疗用具等	细菌、真菌、病毒	每月	T	委托焚烧处置
2	消毒剂内包装	HW49	900-041-49	0.774	消毒	固态	消毒包装	消毒剂	每月	T/In	委托利用
3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0.3	检修	液态	废机油	废机油	每月	T,I	委托利用
4	含油抹布及手套	HW49	900-041-49	0.1	检修	固态	废油	废油	每月	T/In	委托焚烧
5	废机油桶	HW08	900-249-08	0.024	检修	固态	废机油	废机油	每月	T,I	委托利用
	合计			1.2591							

3.3.4噪声产生源强

运行期噪声源主要是鸡舍风机、除臭系统配套风机、锅炉、污水处理水泵等设备运行噪声，以及鸡舍内部由鸡引起的噪声（运动、叫、翅膀扇动）。噪声源强在65~85dB（A）。本项目在设计中采取了消声、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以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有关噪声源情况及治理情况见表3.3-15、3.3-16。

表3.3-15本项目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声压级/距声源距离/（dB（A）/m）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	
																		东	南	西	北		
1	1#鸡舍	鸡运动、叫、翅膀扇动等	65dB/1m	基础减震+建筑物隔声	68.8	121.2	1.2	216.2	97.2	75.7	35.4	41.7	45.1	46.2	49.5	间歇	25	11.7	15.1	16.2	19.5	1	
2	2#鸡舍	鸡运动、叫、翅膀扇动等	65dB/1m		68.8	102.5	1.2	216.2	82.5	75.7	58.2	41.7	45.8	46.2	47.4	间歇	25	11.7	15.8	16.2	17.4	1	
3	3#鸡舍	鸡运动、叫、翅膀扇动等	65dB/1m		68.8	79.5	1.2	216.2	61.1	75.7	75.4	41.7	47.1	46.2	46.2	间歇	25	11.7	17.1	16.2	16.2	1	
4	4#鸡舍	鸡运动、叫、翅膀扇动等	65dB/1m		68.8	56.9	1.2	216.2	32.9	75.7	102.2	41.7	49.8	46.2	44.9	间歇	25	11.7	19.8	16.2	14.9	1	
5	5#鸡舍	鸡运动、叫、翅膀扇动等	65dB/1m		191.1	115.2	1.2	55.6	49.0	196.4	55.2	47.5	48.1	42.1	47.6	间隙	25	17.5	18.1	12.1	17.6	1	
6	6#鸡舍	鸡运动、叫、翅膀扇动等	65dB/1m		191.1	94.6	1.2	35.9	24.9	196.4	75.4	49.4	51.0	42.1	46.2	间隙	25	19.4	21.0	12.1	16.2	1	

备注：位于同一区域的同种设备声源已进行了叠加等效为1个点源，表中坐标以厂界左下角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X轴正方向，正北向为Y轴正方向。

表3.3-16本项目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外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型号	空间相对位置/m			声压级/距声源距离/（dB（A）/m）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X	Y	Z			
1	1#鸡舍 28 台风机	/	68.8	113.7	1.2	85dB/1m	隔声、减震	9:00-17:00
2	2#鸡舍 28 台风机	/	68.8	95	1.2	85dB/1m		9:00-17:00
3	3#鸡舍 28 台风机	/	68.8	72	1.2	85dB/1m		9:00-17:00
4	4#鸡舍 28 台风机	/	68.8	49.4	1.2	85dB/1m		9:00-17:00
5	5#鸡舍 28 台风机	/	191.1	107.7	1.2	85dB/1m		9:00-17:00
6	6#鸡舍 28 台风机	/	191.1	87.1	1.2	85dB/1m		9:00-17:00
备注：位表中坐标以厂界左下角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3.4项目污染物排放“三本账”

项目建成后全厂“三本账”见表3.4-1。

表3.4-1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三本账单位t/a

种类	污染物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	有组织	颗粒物	1.824	1.804	0.02
	无组织	NH ₃	0.1453	0.0944	0.051
		H ₂ S	0.0145	0.0094	0.0051
		颗粒物	0.096	/	0.096
废水	废水量		6404.905	6404.905	0
	COD		3.7130	3.713	0
	BOD ₅		0.4343	0.434	0
	SS		1.6234	1.623	0
	NH ₃ -N		0.1330	0.133	0
	TP		0.0183	0.018	0
	TN		0.1911	0.191	0
	全盐量		0.0400	0.04	0
	粪大肠菌群		1.72×10 ¹⁴ 个	1.72×10 ¹⁴ 个	0
	蛔虫卵		1.09×10 ⁸ 个	1.09×10 ⁸ 个	0
固废	一般固废	鸡粪	7034.28	7034.28	0
		水处理污泥	3.399	3.399	0
		病死鸡及羽毛	5.88	5.88	0
		破损蛋	9.272	9.272	0
		废离子交换树脂	0.5	0.5	0
		废外包装	2.61	2.61	0
		生活垃圾	9.125	9.125	0
	危险固废	防疫医疗废物	0.0611	0.0611	0
		消毒剂内包装	0.774	0.774	0
		废机油	0.3	0.3	0
		含油抹布及手套	0.1	0.1	0
		废机油桶	0.024	0.024	0

3.5清洁生产分析

清洁生产是污染综合防治战略，通过优化产品、生产过程和服务，达到废物最小化，对环境影响最小的目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第二条指出，“本法所称清洁生产，是指不断采取改进设计、使用清洁的能源和原料、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与设备、改善管理、综合利用等措施，从源头削减污染，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少或者避免生产、服务和产品使用过程中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以减轻或者消除对人类健康和环境的危害”。清洁生产是以综合预防污染为目的的环境战略，以节能、降耗、减污、增效为宗旨，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手段。

3.5.1原辅材料及产品分析

拟建项目使用饲料直接购入，质量可靠；项目生产供热使用电加热锅炉，符合清洁生产要求。从原辅材料使用及产品上可实现清洁生产。

3.5.2生产工艺、装备及能耗水平

(1) 本项目种鸡养殖采用全进全出立体笼养饲养工艺，该工艺既是保证鸡群健康、根除传染病的根本措施，也是种鸡生产中计划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全进全出”就是同一范围内只进同一批雏，饲养同一日龄的鸡，采用统一的料号、统一的免疫程序和管理措施，并且在同一时期全部出场，出场后对整体环境实行彻底打扫、清洗、消毒。由于在鸡场内不存在不同日龄的鸡群的交叉感染机会，切断了传染病的流行环节，从而保证下批鸡的安全生产，具有增重快、耗料少、死亡发病率低等优势，有利于提高经济效益，提高环境质量。

(2) 项目种鸡养殖栏舍内置自动化家禽饲养设备，养殖场设施完善，种鸡养殖栏舍结构合理。

(3) 鸡粪外售第三方资源化利用，减少环境污染的同时带来了很好的经济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

(4) 干清粪工艺是将动物的粪便和尿液排出后随即进行分流处理，干粪由机械或人工收集、清扫、运走，尿液则从排尿沟流出，然后再分别进行处理，是目前养殖场提倡的一种清粪工艺。干清粪工艺的优点是粪便一经产生便分流，可保持舍内清洁，无臭味，产生的污水量少，且浓度低，易于净化处理，最大限度地减少废水的产生和排放，降低废水的污染负荷。干粪直接分离，养分损失小，肥料价值高，经过适当堆制后，可制作出高效生物活性有机肥。实现干清粪、粪水分离、分别处理是降低处理成本，提高处理效果的最佳方案，也是减少和降低畜禽生产给环境所造成严重污染的重要措施之一。与水冲式和水泡式清粪工艺相比，干清粪工艺固态粪污含水量低，粪中营养成分损失小，肥料价值高，便于高温堆肥或其他方式的处理利用。且干清粪产生的污水量少，污染物含量低，易于净化处理，在中国劳动力资源比较丰富的条件下，是较为理想的清粪工艺。

本项目每个种鸡养殖采用两高一低棚架饲养模式，两高（棚架）处鸡粪日产日清，一低（楼地面）主要是垫料，当潮湿时少量更换。在出风口设置除臭滤网喷洒次氯酸钠，以此来减少种鸡养殖栏舍的臭气浓度，达到清洁生产的目的。

3.5.3资源能源利用分析

(1) 本项目家禽饲养过程中的环境控制采用自动化设备，自动化程度高、节约劳动力。能源、物料和水资源的消耗量低。

(2) 在高压开关柜和低压开关柜内采用节能高效分断能力高的断路器，保证电力的正常运行，减少停电事故；泵类、风机等设备选用国内外先进的高效节能设备，严禁使用落后淘汰产品，对负荷变化较大的电机采用变频调速，使其实际功率与负荷相适应，达到降低能耗，提高工作品质的作用。

(3) 所有用水器具等设备都应选用节水型产品，严格控制各用水点的水压和水量，安装计量仪表，以免管网跑、冒、滴、漏和流速过大或静压过高而造成水资源浪费。

(4) 鸡粪外售第三方资源化利用，废水经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实现资源化利用。

3.5.4污染控制水平分析

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处理，鸡粪、水处理污泥、破损蛋作为有机肥原料外售至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病死鸡及羽毛委托海门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处理，废离子交换树脂外售处置，消毒池沉渣由环卫部门清运，危险废物均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置。废物资源得到优化利用，养鸡场产生的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地处理。

鸡舍废气采用选用益生菌配方饲料；及时清运粪污；喷洒除臭剂；加强通风及周边绿化来减少臭味的影响。对污水处理设施定时喷洒除臭剂。采取的措施均能使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轻。

项目按照养殖规模配套设置了污水处理站处理废水，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实现废物综合利用和废水零排放。

项目主要噪声源设备为风机、泵类等，根据工艺安置在车间内，车间进行密闭处理，设备进行基础减振，经以上措施降噪，边界噪声达标排放。

综上所述，拟建项目为国内先进水平。

3.6风险源项分析

3.6.1风险识别的范围和类型

(1) 风险识别范围

识别范围包括生产设施风险识别和生产过程所涉及物质风险识别。

①生产设施风险识别范围：主要生产装置、贮运系统、公用工程系统、工程环保设施及辅助生产设施等；

②物质风险识别范围：主要原辅材料以及生产过程中排放的“三废”污染物。

(2) 风险类型

根据有毒有害物质放散起因，分为火灾、爆炸和泄漏三种类型。

本项目风险类型主要为生产过程中出现的物料泄漏及因此而造成的事故排放，不考虑自然灾害如地震、洪水、台风等引起的事故风险。

3.6.2 风险物质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B，识别本项目的风险物质为烧碱、戊二醛、二氧化氯、次氯酸钠及危险固废。按照全厂最大存贮量核算，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合计为0.21068，具体详见表3.6-1。

表3.6-1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一览表

风险物质	存在区域	最大存在量 (q _i /t)	临界量 (Q _i /t)	q _i /Q _i
烧碱	仓库	0.05	50	0.001
戊二醛	仓库	0.05	50	0.001
二氧化氯	仓库	0.05	0.5	0.1
次氯酸钠	仓库	0.5	5	0.1
消毒剂内包装	危废仓库	0.774	50	0.0002
废机油	危废仓库	0.3	50	0.006
废机油桶	危废仓库	0.024	50	0.00048
含油抹布及手套	危废仓库	0.1	50	0.002
合计	--	--	--	0.21068

3.6.3 生产过程危险性识别

本项目烧碱、戊二醛、二氧化氯存储于仓库内，危废暂存于危废仓库中，存储量较小。本项目属于畜禽养殖业，病死鸡委外处理。其环境风险主要为鸡饲养过程中的疾病疫情和病鸡尸体。

表 3.6-2 风险源强分析表

风险类别	作用因子	性质或污染特性	危害
易燃易爆物	废机油	发生火灾、发生爆炸、中毒	环境污染、威胁职工身体健康

风险类别	作用因子	性质或污染特性	危害
污水事故排放	SS、COD、BOD ₅ 、氨氮、TN、TP、全盐量、粪大肠菌群、蛔虫卵	改变水环境或土壤的性质	污染水环境或土壤
疫情风险	患传染病的鸡	患传染病的鸡和工作人员接触后引发工作人员发病，从而传染导致疫情发生。	引发区域性人畜疾病
消毒剂等泄漏	次氯酸钠、戊二醛、二氧化氯等	运输、储存过程中泄漏后改变土壤质量、改变水环境	污染环境、威胁人群健康
火灾	烟尘	火灾及火灾引发的次生灾害	污染环境、威胁人群健康

(1) 疾病疫情

养鸡场如管理不善，会诱发常见疾病，如新城疫、中等毒力或高致病性禽流感、鸡传染性支气管炎等，而且传播很快。

禽流感是一种发病率和病死率高，产蛋母鸡产蛋率下降快的鸡传染病；鸡冠、脚趾肿胀呈暗紫色或坏死。剖检最突出的病变：全身出血性病变明显，卵泡严重出血并液化；肝脏、脾脏表面有灰黄色的小坏死灶；心肌上有小条纹状坏死。

新城疫是一种各种年龄、品种鸡都易感的鸡传染病，鸡群发病后表现为急性、典型的新城疫症状。雏鸡呼吸困难、咳嗽、成年鸡除呼吸道有症状外，消化道症状更明显。如嗉囊积有酸臭的液体、拉稀、粪便附有黏液或血液。剖检：腺胃乳头肿胀、点状出血，是其特征的病理变化；十二指肠、空肠及泄殖腔黏膜有出血点；盲肠扁桃体肿大呈弥漫性出血，而心、肝、脾、肾无明显变化。病程较长或亚急性新城疫部分鸡只出现阵发性头颈扭转、转圈或翅、腿麻痹等神经症状。

传染性支气管炎：临床表现的特点为，发病的鸡主要在两个年龄段而且临床表现各异。1~4周龄雏鸡常突然成群（80%左右）发病，表现为聚堆、流鼻涕、喘气，出现呼吸道症状的病鸡，并迅速蔓延，打喷嚏、气管有啰音，病死率约25%。

产蛋母鸡发病，除有不太明显的呼吸道症状外，可见到产蛋量下降（可下降25%~50%），产出软壳蛋、砂皮蛋或畸形蛋，棕色蛋壳的颜色变浅，蛋内容物的品质也发生改变，蛋清稀薄如水。经3~6周又逐渐恢复。

(2) 病鸡尸体

根据调查，鸡尸体携带有一定量病菌，如不加以处理会使病菌得以传播，对周围环境有一定影响。本项目病死鸡及时送往专业的动物安全处置中心进行处理

处置。当发生疫情时，将导致鸡大规模死亡，假设一个鸡舍内鸡全部死亡，则病死鸡数量最多约为4.4万只，平均体重为2kg/只，则疫情状态下病死鸡产生量为88t。由于短时间内产生较多的病死鸡，超出了厂内填埋并无害化处置的处理能力，因此应立即上报政府防疫部门及农业部门，按政府要求进行处置，防止疫情进一步扩散。

（3）废水排放事故风险

事故排放指污水未经处理直排的情况。废水直接外排将造成污染影响，废水会对土壤、大气环境质量造成直接影响，进而对地下水、地表水都可能产生污染性影响。

（4）污水清运泄漏风险

本项目废水采用槽罐车运输（槽罐车租用）的方式，运输至灌溉农田，可能造成的运输污染主要因素有：

- ①由于操作不合格，造成废水在中途发生泄漏、流失等情况，造成沿途污染；
- ②由于运输车辆发生交通事故造成废水大量倾倒、流失，造成事故发生地发生污染事故。

（5）火灾事故风险

本项目火灾事故将对周围大气环境、地表水环境、地下水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6）各种自然灾害、极端天气或不利气象条件

- 1、当雨水量特大，排水系统故障时，有可能发生洪涝灾害，使装置淹水、电器受潮、环境湿度大等可能引发二次事故；
- 2、本区域夏季雷雨较多，属雷击多发危险区域，生产车间存在遭受雷击风险，若无防雷设施或防雷设施未定期检测、损坏等，有被雷击的可能；
- 3、地震、台风等灾害突然来临，如果疏于防范，也会因对设备和设施造成破坏而引发二次事故；
- 4、建筑物外围设备、设施附近，在风力等级较大的情况下，可能会因粘结不牢等原因发生松动，接触人员有产生物体打击的危险；
- 5、南通地区的地震烈度为7度，如发生高烈度地震，有可能引起坍塌或可能引起火灾、爆炸的事故；
- 6、南通区域夏季气温较高，相对湿度大。仓库注意温度变化，防止高温引发事故。由于室外环境温度高。室内温度不易挥发，若劳动组织不合理，未做好

防暑降温，操作人员会发生中暑。气温过高还会使操作人员失误增加，发生事故可能性增加。

7、南通区域冬季气温较低，相对干燥。会对操作人员身体造成伤害，危害工人健康。在寒冷天气，有可能造成水冻结，另外极低气温管道设备也存在冻裂可能，易导致事故发生，应采取一定防寒保温措施。

4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

4.1自然条件概况

(1) 地理位置

南通市位于江苏省东南部，长江口北翼。地处北纬 $31^{\circ} 41'06''\sim 32^{\circ} 42'44''$ ，东经 $120^{\circ} 11'47''\sim 121^{\circ} 54'33''$ 。东濒黄海，南倚长江，与上海市和江苏省苏州市隔江相望，西和泰州市毗邻，北同盐城市接壤。全市总面积8001平方公里，其中市区248平方公里，市区建成区60.81平方公里。全市境内拥有江海岸线364.91公里。

海门区地处北纬 $31^{\circ} 51' 49'' \sim 31^{\circ} 52' 47''$ ，东经 $121^{\circ} 20' 06'' \sim 121^{\circ} 21' 44''$ ，位于长江下游入海口北支的左岸，南临长江，东邻启东市，西、北部与通州区接壤，东北濒临黄海，有海岸线11.73km。

本项目位于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地理位置详见附图1。

(2) 地质、地貌

海门区地处以长江冲积成土为主、浅海相为次的启海平原。境内地形低而平坦，平均海拔4.96米。地势呈西北偏高，东南偏低态势。

项目所处陆域为长江滩涂地，地层基本为沙土沉积，平均承载力标准值为120Kpa，可作为一般建筑物的天然地基持力层。

(3) 气候条件

海门区地处中纬度，属北亚热带季风湿润气候，全年气候温和，四季分明，雨量充沛，光照较足，无霜期长，具有明显的海洋性季风气候特征。当地主要气象要素及风玫瑰图如下：

①气温

多年平均气温 12.1°C ，历年极端最高气温 40.7°C ，历年极端最低气温 -10.6°C 。

②降水

历年平均降水量1033.1mm，历年最大日降水量40.7mm，历年最大时降水量-32.9mm。

③湿度

多年平均湿度62.7%，最热月平均湿度67.4%，最冷月平均湿度53.1%。

④风况

最小频率风向SW，年主导风向E、ESE，全年平均风速（m/s）3.8，最大风速（m/s）25.0。

⑤大气

大气稳定度以中性（D类）状态为主，出现频率约占45.5%。年均气压0.09573~0.0967MPa。

⑥气压

年日照1930.8小时，年无霜期210天。

表4.1-1区域多年气象资料统计结果

气象要素		数值
气温	年平均气温	12.1℃
	极端最高气温	40.7℃
	极端最低气温	-10.6℃
降水量	年平均降水量	1133.1mm
风速	历年平均风速	3.8m/s
雨日	年雨日	127d
日照	历年平均日照时数	1930.8h
无霜期	历年平均无霜日	210d
风向	全年主导风向	E、ES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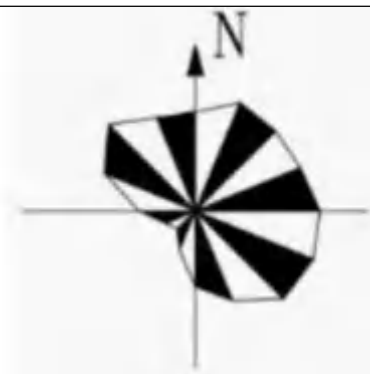


图4.1-1区域近20年长期风向玫瑰图

(4) 水文

海门属长江流域范围，紧靠长江入海口，境内河网密布，水资源丰富。主要河道为人工河道，形成三横七竖的格局。三横从北向南依次为通吕运河、通启运河和海门河，为境内最主要的三条河流，均为东西走向；七竖自西向东依次为新江海河、浒通河、青龙河、圩角河、大洪河、大新河、黄家港——灵甸河，均为

南北走向，境内其他小河多数呈南北走向与这七条河流平行等距分布，区域内的河道已全部连通。

1、长江海门段

长江流经南通市海门区，全市长江岸线长约33公里，年均径流量约8904亿 m^3 ，年均流速29000 m^3/s ，流域面积约17.14万亩。长江口区北支为潮汐河段，一日两潮，最高潮位在8~10月，最低潮位在12月至次年2月。青龙港断面近年来平均涨潮量981亿 m^3 ，平均落潮量1351亿 m^3 。净泄量370亿 m^3 ，年平均流量1173 m^3/s 。历年最高潮位6.68米，最低潮位1.2米，最大潮差4.48米，枯水期平均潮差2.04米，涨落潮历时平均为12时25分。

1、内河

海门地区境内河网均为长江水系，区内河流均与长江相通，主要河道为人工河道，形成三横七纵的格局。三横从北向南依次为通吕运河、通启运河和海门河，为海门境内最主要的三条河流；七纵从西向东依次为新江海河、浒通河、青龙河、东洲河、大洪河、大新河、黄家港—灵甸河。

境内其他小河多数呈南北走向与这七条河流平行分布，区域内河道全部连通。

2、地下水

海门区地下水分为四层，常年地下水位1.0—1.6米。潜层含水层埋深较浅，已与地表水连成一体；第一、二承压含水层埋深在110米左右，水质较差，水量也不够丰富；第三承压含水层埋深在220~250米，水质较好，水量丰富。

（5）土壤

海门区土壤分为潮土和盐土两大类。土壤质地良好，土层深厚，无严重障碍层，以中性、微碱性轻、中壤为主，土体结构具有沙粘相间的特点。

（6）生态环境

由于人类长期经济活动的影响，评价区内天然植被稀少，天然木本植物缺乏。路边、宅边、江、河堤岸边主要为人工种植的龙柏、杨树、柳树、水杉、苦楝等。常见的草本植物有芦苇、盐蒿、野塘蒿、车前草、灰灰菜、小蓟、藜、泽漆等。野生动物主要有蛙类、鸟类、蛇类等。

该地区农作物复种指数较高，地面裸露时间较短。现状植被主要为农业栽培植被，有小麦、玉米、油菜、蚕豆、黄豆、花生，以及蔬菜、瓜果、湖桑等，果

树有桃、梨、柿等。

4.2 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4.2.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1、达标区判定

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功能为二类，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二级标准。评价基准年选择2024年为基准年，根据《南通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4年），南通市海门区空气环境质量现状见下表。

表 4.2-1 2024 年海门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2026 版标准 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	8	60	13.33	达标
NO ₂	年平均	19	40	47.5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	42	60	70.0	达标
PM _{2.5}	年平均	27	30	90.0	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000	4000	25.0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	156	160	97.5	达标

根据 2024 年南通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4 年海门区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细颗粒物(PM_{2.5})、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一氧化碳第 95 百分位浓度(CO-95%)和臭氧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浓度(O₃-8h-90%)各污染物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二级标准。因此，本项目位于环境空气达标区。

2、其他污染物现状

(1) 监测点位布设

本项目委托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在评价区域内项目所在地各布设 1 个监测点进行监测，以了解项目所在地下风向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检测报告编号：No.250248TK25M011262。

(2) 监测项目

根据本项目特点，需对环境空气质量进行补充监测，总悬浮颗粒(TSP)、NH₃、H₂S、臭气浓度共 5 项。

(3) 监测时间及监测频次

监测时间：监测时间为2025年3月28日—4月3日，连续7天，监测期间原有猪舍已拆除。

监测频次：总悬浮颗粒（TSP）、NH₃、H₂S、臭气浓度连续监测7天，每天监测4次小时值；

(5)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时间及技术方法满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大气部分）与《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的要求。

(6) 监测及评价结果

评价方法采用单项标准指数法，计算公式如下：

$$I_i = C_i / C_{io}$$

式中：I_i—i污染物的标准指数；

C_i—i污染物的平均浓度，mg/m³；

C_{io}—i污染物的二级评价标准值，mg/m³。

环境空气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见表4.2-2。

表4.2-2环境空气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2025年）		3.28	3.29	3.30	3.31	4.1	4.2	4.3
采样点位		G1						
经纬度		E121°20'16.4081",N32°02'28.1295"						
检测项目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氨（mg/m ³ ）	02:00-03:00	0.08	0.04	0.07	0.07	0.07	0.05	0.03
	08:00-09:00	0.09	0.04	0.09	0.06	0.06	0.07	0.06
	14:00-15:00	0.08	0.05	0.1	0.09	0.09	0.08	0.08
	20:00-21:00	0.05	0.07	0.07	0.07	0.07	0.04	0.06
硫化氢（mg/m ³ ）	11:00-12:00	0.003	0.003	0.002	0.004	0.004	0.002	0.003
	12:01-13:01	0.004	0.004	0.004	0.002	0.002	0.004	0.004
	13:02-14:02	0.002	0.005	0.002	0.003	0.003	0.006	0.003
	14:03-15:03	0.003	0.004	0.003	0.005	0.005	0.004	0.005
臭气浓度（无量纲）	02:00	12	<10	<10	12	12	13	12
	08:00	14	12	13	13	13	14	13
	14:00	15	11	14	14	14	14	14
	20:00	11	13	<10	12	12	<10	11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01:25-次日 1:25	0.245	0.243	0.246	0.243	0.246	0.244	0.245
NOx(mg/m ³)	01:25-次日 1:25	0.015	0.016	0.014	0.017	0.019	0.020	0.017
备注：“ND”表示未检出。								

由上表可以看出，TSP、NH₃、H₂S、臭气浓度在监测点均无超标现象，TSP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中二级标准、氨和硫化氢的小时平均值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TJ2.2-2018）中附录D中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二级标准，说明该区域环境空气有较大的环境容量，对污染物具有较大的环境承载能力，该区域内环境空气质量较好。

4.2.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1、区域水环境质量

根据《2024年度南通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南通市共有16个国家考核断面，均达到省定考核要求，其中15个断面水质达到或优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55个省考以上断面中九圩港桥、聚南大桥、营船港闸、通吕二号桥等16个断面水质符合Ⅱ类标准，孙窑大桥、碾砣港闸、勇敢大桥、东方大道桥、城港路桥等38个断面水质符合Ⅲ类标准；无Ⅴ类和劣Ⅴ类断面。长江（南通段）水质为Ⅱ类，水质优良。其中，姚港（左岸）、团结闸（左岸）、小李港（左岸）断面水质保持Ⅱ类。南通市境内主要内河中，焦港河、通吕运河、如海运河、九圩港河、通启运河、新江海河、通扬运河、新通扬运河、栟茶运河、如泰运河、遥望港水质基本达到Ⅲ类标准。

2、附近水体水质补充监测

（1）监测断面及监测因子设置

项目为污染影响类项目，养殖污水均经处理后用于农业灌溉用水，不外排，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地表水环境评价等级为三级B，可不展开区域污染源调查，为了解本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本项目委托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进行监测，对区域的地表水环境进行了一期监测，共计设置1个水质监测断面，具体监测断面设置见表4.2-3。检测报告编号：No.250248TK25M011262。

表4.2-3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

编号	监测水体	位置	监测因子	功能
W1	厂区北侧 希海河	北侧紧邻	pH、COD、氨氮、TP、BOD ₅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粪大肠菌群及其他有关水文要素。	Ⅲ类

(2) 监测时段与频率

2025年3月30日—4月1日，连续3天，每天2次。总磷于2025年5月29日—30日进行了补测。粪大肠菌群于2025年7月4日进行了补测。

(3) 采样及分析方法

水样的采集及保存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分析方法采用《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规定的选配分析方法。具体监测与分析方法见监测报告。

(4) 评价方法

地表水现状评价采用单因子指数法，模式如下：

$$S_{ij} = \frac{C_{ij}}{C_{si}}$$

式中：S_{ij}——为i污染物在j监测点处的单项污染指数；

C_{ij}——为i污染物在j监测点处的实测浓度（mg/L）；

C_{si}——为i污染物的评价标准（mg/L）；

$$\begin{aligned} \text{pH评价模式: } S_{pH,j} &= \frac{pH_j - 7.0}{pH_{su} - 7.0} & pH_j \geq 7.0 \\ S_{pH,k} &= \frac{7.0 - pH_j}{7.0 - pH_{sd}} & pH_j < 7.0 \end{aligned}$$

式中：

S_{pHj}——pH的单项污染指数；

pH_{sd}——地表水水质标准中规定的pH值下限；

pH_{su}——地表水水质标准中规定的pH值上限；

pH_j——在j监测点处实测pH值；

(5) 评价标准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

(6) 评价结果分析

项目地表水现状监测结果详见表4.2-4。

表4.2-4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L)			标准限值 (mg/L)
		2025.3.30	2025.3.31	2025.4.1	
W1	样品描述	浅黄、无味、浑浊、无油膜	浅黄、无味、浑浊、无油膜	浅黄、无味、浑浊、无油膜	/
	pH (无量纲)	7.3	7.4	7.4	6~9
	化学需氧量	33	35	37	≤20
	氨氮	0.722	0.831	0.955	≤1.0
	五日生化需氧量	6	7.4	7.1	≤4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ND	ND	ND	≤0.2
	石油类	0.04	0.04	0.04	≤0.05
	检测项目	2025.5.29	2025.5.30	/	标准限值 (mg/L)
	总磷	0.12	0.12	/	≤0.2
	检测项目	2025.7.4	2025.7.4	2025.7.4	标准限值
	粪大肠菌群	100	170	140	≤10000个/L
	检测项目	2025.7.4	2025.7.4	2025.7.4	标准限值
	粪大肠菌群	190	120	120	≤10000个/L

注：1.标准限值依据《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1中Ⅲ类的限值要求；
2.“/”表示标准无要求；标志位“ND”表示未检出，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检出限为0.05mg/L。

根据表4.2-7评价结果可看出监测断面五日生化需氧量未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要求，其他因子均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要求。

根据《南通市海门区“十四五”水资源保护规划》主要任务包括：

1、加强水污染防治——（1）纳污能力与污染物入河控制；（2）点源污染控制治理；（3）面源污染控制治理。2、加强水环境治理——（1）实施区域治水；（2）黑臭水体治理；（3）治理河湖“三乱”。3、加强水生态修复——（1）保障生态需水；（2）重要水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3）实施水系连通工程；（4）加强水土保持监测。4、加强水资源节约——（1）城镇节水降损；（2）农业节水增效；（3）工业节水减排；（4）加强非传统水源利用；（5）科技创新引领；（6）加强典型示范；（7）加强全民参与和社会监督。5、加强水资源保护——（1）加强长江大保护；（2）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3）加强地下水资源保护；（4）加强水资源监测能力。6、加强水资源管理——（1）加强用水总量红线管

理；（2）加强用水效率红线管理；（3）加强限排总量红线管理。7、健全水管理制度——（1）健全法规和标准体系；（2）健全协同管理机制；（3）健全水功能区限制纳污制度；（4）健全生态流量保障制度；（5）健全河湖水系空间和地下水用途管控制度；（6）健全水生态补偿和激励约束机制。通过以上措施，地表水环境质量有望得到改善。

4.2.3 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评价

（1）监测点布设

本项目委托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在项目厂界四周共布置4个监测点，检测报告编号：No.250248TK25M011262。委托江苏荟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在敏感点布置2个点监测。

表4.2-5 声环境监测点位

编号	监测点名称	位置
1	N1	项目东边界外1米处
2	N2	项目南边界外1米处
3	N3	项目西边界外1米处
4	N4	项目北边界外1米处
5	N5	王灶河村敏感点
6	N6	三合村敏感点

（2）监测时间

于2025年3月30日—31日和5月29日—30日监测2天，昼夜各1次。

（3）监测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4.2-6。

表4.2-6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型	项目	分析方法	来源	主要仪器及型号
噪声	等效连续A声级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噪声仪多功能计/AWA5688

（4）监测结果及评价

监测及评价结果见表4.2-7。

表4.2-7 声环境监测及评价结果单位：dB（A）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昼间		夜间	
		时段	检测值dB(A)	时段	检测值dB(A)
2025.3.30	N1项目东边界外1米处	15:26-16:23	50	22:00-22:55	42
	N2项目南边界外1米处		51		44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昼间		夜间	
		时段	检测值dB(A)	时段	检测值dB(A)
	N3项目西边界外1米处		52		43
	N4项目北边界外1米处		51		42
2025.3.31	N1项目东边界外1米处	15:27-16:24	51	22:02-22:57	41
	N2项目南边界外1米处		52		43
	N3项目西边界外1米处		52		44
	N4项目北边界外1米处		50		41
2025.5.29	N5王灶河村	16:00-16:40	54	22:00-22:40	44
	N6三合村		53		43
2025.5.30	N5王灶河村	16:00-17:00	54	22:00-22:40	43
	N6三合村		53		44

通过以上监测及评价结果,本项目各厂界及敏感点昼间、夜间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1类标准限值。

4.2.4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1) 监测方案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以及项目周边情况,项目具体监测点位及监测项目见表4.2-8。

表4.2-8地下水现状监测方案

测点编号	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D1	项目所在地	pH、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高锰酸盐指数、碳酸盐、重碳酸盐、氟离子、氯离子、硝酸根离子、硫酸根离子、亚硝酸盐氮、氨氮、挥发酚、氰化物、六价铬、汞、砷、铅、镉、铁、锰、K ⁺ 、Na ⁺ 、Ca ²⁺ 、Mg ²⁺ 、水位	一次	实测
D2	项目所在地西侧485米			实测
D3	项目所在地南侧420米			实测
D4	项目所在地西南侧580米	水位		实测
D5	项目所在地东南侧470米			实测
D6	项目所在地东南侧780米			实测

(2) 监测时间

由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1日进行现状监测,检测报告编号:

No.250248TK25M011262。

(3) 监测方法

表4.2-9项目地下水监测方法

检测项目	检出限	分析方法及国标代号	分析仪器/型号
pH值	/	水质pH值的测定电极法 HJ1147-2020	综合水质检测仪/8603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05mg/L	水质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7494-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新世纪
化学需氧量	4mg/L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HJ828-2017	标准COD消解器/HCA-102 50.00ml酸式滴定管
氨氮（以N计）	0.025mg/L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新世纪
石油类	0.01mg/L	水质石油类的测定紫外分光光度法HJ970-2018	调速振荡器/HY-4B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新世纪
碳酸根	5mg/L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第49部分：碳酸根、重碳酸根和氢氧根离子的测定滴定法DZ/T0064.49-2021	50ml酸式滴定管
碳酸氢根	5mg/L	《水质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原子荧光法》HJ694-2014水质挥发酚的测定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HJ503-2009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220/QYY-YQ-004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6新世纪
挥发酚	0.0003mg/L		
总磷（以P计）	0.01mg/L	水质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T11893-1989	手提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DSX-280B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新世纪
高锰酸盐指数	0.5mg/L	水质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T11892-1989	滴定管/25ml
氟化物	0.05mg/L	水质氟化物的测定离子选择电极法GB/T7484-1987	离子计/PXSJ-216 50.00ml酸式滴定管
总硬度	5.005mg/L	水质钙和镁总量的测定EDTA滴定法GB/T7477-1987	
硫酸盐	10mg/L	水质硫酸盐的测定重量法 GB/T11899-1989	万分之一天平/PX224ZH/E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240A
溶解性总固体	/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5750.4-2023(11)	万分之一天平/PX224ZH/E 电热鼓风干燥箱/AG204

检测项目	检出限	分析方法及国标代号	分析仪器/型号
六价铬	0.004mg/L	水质六价铬的测定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GB/T7467-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21G
氰化物	0.004mg/L	水质氰化物的测定滴定法和分光光度法HJ484-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6新世纪 数显恒温水浴锅/HH-8
氯化物	10mg/L	水质氯化物的测定硝酸银滴定法GB/T11896-1989	50.00ml酸式滴定管
汞	0.04 μ g/L	水质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原子荧光法HJ694-2014	原子荧光仪/PF31
砷	0.3 μ g/L	《水质钾和钠的测定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T11904-1989	原子荧光仪/PF31
铁	0.03mg/L	水质铁、锰的测定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T11911-1989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ICP-OES5800
锰	0.01mg/L		
铅	0.05mg/L	水质铜、锌、铅、镉的测定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T7475-1987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7800
镉	0.1μg/L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2002年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3.4.7.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7800
钠	0.01mg/L	水质钾和钠的测定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T11904-1989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ICP-OES5800
钾	0.03mg/L		
钙	0.02mg/L	水质钙和镁的测定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T11905-1989	
镁	0.002mg/L		
氯化物（以Cl ⁻ 计）	0.007mg/L	水质无机阴离子（F ⁻ 、Cl ⁻ 、NO2 ⁻ 、Br ⁻ 、NO3 ⁻ 、PO4 ³⁻ 、SO3 ²⁻ 、SO4 ²⁻ ）的测定离子色谱法HJ84-2016	离子色谱仪IC-6000
硫酸盐（以SO4 ²⁻ 计）	0.018mg/L		
硝酸盐（氮）（以N计）	0.016mg/L		
亚硝酸盐（氮）（以N计）	0.016mg/L		

（4）地下水环境现状评价

①评价标准

本次评价采用《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水质标准进行现

状评价。

②评价方法

采用单因子指数法对地下水环境现状监测统计结果进行评价，评价公式为：

$$P_i = C_i / S_i$$

式中： P_i —指污染物 i 的单因子指数；

C_i —指污染物 i 的监测结果；

S_i —指污染物 i 的所执行的评价标准。

对pH值进行评价的公式为：

$$P_{pH} = (7.0 - pH_i) / (7.0 - pH_{sd}) \quad pH_i \leq 7.0$$

$$P_{pH} = (pH_i - 7.0) / (pH_{su} - 7.0) \quad pH_i \geq 7.0$$

式中： P_{pH} —指pH值的单因子指数；

pH_i —指pH的监测结果；

pH_{sd} —指水质标准中pH值的下限；

pH_{su} —指水质标准中pH值的上限。

（6）评价结果

地下水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详见表4.2-10。

表4.2-10地下水监测与评价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5.4.1					
点位名称			D1		D2		D3	
经纬度			E:121°21'44.60" N:31°53'45.16"		E:121°21'22.23" N:31°53'47.46"		E:121°21'46.66" N:31°53'27.11"	
水位（m）			2.43		1.96		2.21	
样品描述（色、浊度）			无色、透明、无味		无色、透明、无味		无色、透明、无味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001		002		003	
			监测值	水质类别	监测值	水质类别	监测值	水质类别
pH值	无量纲	5.0	7.7	I类	7.6	I类	7.5	I类
总硬度	mg/L	/	216	II类	256	II类	265	II类
溶解性总固体	mg/L	0.5	651	III类	726	III类	607	III类
高锰酸盐指数	mg/L	/	2.1	/	2.7	/	2.3	/
碳酸盐	mg/L	/	ND	/	ND	/	ND	/
重碳酸盐	mg/L	0.006	90.7	/	153	/	144	/
氟离子	mg/L	0.007	0.263	I类	0.288	I类	0.347	I类
氯离子	mg/L	0.016	38.4	I类	78.0	II类	23.3	I类
硝酸根离子	mg/L	0.018	27.9	IV类	27.2	IV类	2.06	III类
硫酸根离子	mg/L	0.003	73.4	II类	211	III类	30.8	I类
亚硝酸盐氮	mg/L	0.025	0.009	I类	0.006	I类	0.006	I类
氨氮	mg/L	0.0003	0.049	II类	0.041	II类	0.051	II类

挥发酚	mg/L	0.002	ND	I类	0.0009	I类	0.0008	I类
氰化物	mg/L	0.004	ND	I类	ND	I类	ND	I类
六价铬	mg/L	4.0×10 ⁻⁵	ND	I类	ND	I类	ND	I类
汞	mg/L	3.0×10 ⁻⁴	ND	I类	ND	I类	ND	I类
砷	mg/L	0.09	4.0×10 ⁻⁴	I类	5.2×10 ⁻⁴	I类	ND	I类
铅	mg/L	0.05	ND	I类	ND	I类	ND	I类
镉	mg/L	0.01	ND	I类	ND	I类	ND	I类
铁	mg/L	0.01	ND	I类	ND	I类	ND	I类
锰	mg/L	0.07	ND	I类	ND	I类	ND	I类
钾	mg/L	0.03	8.57	/	12.8	/	18.8	/
钠	mg/L	0.02	91.4	I类	128	Ⅱ类	45.8	I类
钙	mg/L	0.02	28.1	/	24.8	/	49.3	/
镁	mg/L	5.0	33.6	/	46.4	/	28.1	/
点位名称			D4		D5		D6	
经纬度			E:121°21'7.39" N:31°53'33.74"		E:121°22'1.93" N:31°53'36.95"		E:121°21'56.38" N:31°53'20.70"	
水位（m）			2.17		2.62		2.07	
备注：标志位“ND”表示未检出。								

从以上评价指数可以看出，评价范围内各监测点硝酸根离子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V类标准；其他指标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及以上标准。

4.2.5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1) 监测点位布设

本项目属于污染影响型，用地为农业用地，依据评价等级、土地利用类型及土壤类型，共布设了3个土壤监测点（内部3个表层样）。

表4.2-11 土壤监测方案

测点编号	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样品类型	标准来源	监测频次
T1	项目所在地	pH；铅、镉、汞、砷、镍、铜、铬（六价）、锌；六六六、滴滴涕、寄生虫	表层样	HJ568-2010	一次
T2			表层样		
T3			表层样		

(2) 监测时间

土壤委托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监测，本次土壤现状监测时间为2025年3月31日，采样监测1次。检测报告编号：No.250248TK25M011262 和 No.260159TK26M020419。寄生虫委托南京卓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检测，采样监测1次。检测报告编号：ZY2025070087。

(4) 评价标准及方法

《畜禽养殖产地环境评价规范》（HJ568-2010）表4养殖小区土壤环境质量评价指标进行评价。

评价方法：采用污染物单项指数法对项目区土壤现状进行评价。

(5) 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见表4.2-12。

表4.2-12 土壤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5.3.31		
点位名称			T1	T2	T3
点位坐标			E:121°21'41.35" N:31°53'45.45"	E:121°21'47.34" N:31°53'45.20"	E:121°21'42.22" N:31°53'47.41"
样品状态			棕色、柱状、微湿	棕色、柱状、干	棕色、柱状、干
深度（m）			0-0.5	0-0.5	0-0.5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样品编号		
			001	002	003
pH值	无量纲	/	8.82	7.31	8.82
汞	mg/kg	0.002	8.11×10^{-2}	7.00×10^{-2}	4.42×10^{-2}

采样日期			2025.3.31		
点位名称			T1	T2	T3
点位坐标			E:121°21'41.35" N:31°53'45.45"	E:121°21'47.34" N:31°53'45.20"	E:121°21'42.22" N:31°53'47.41"
样品状态			棕色、柱状、微湿	棕色、柱状、干	棕色、柱状、干
深度（m）			0-0.5	0-0.5	0-0.5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样品编号		
			001	002	003
砷	mg/kg	0.01	4.43	3.49	3.59
镉	mg/kg	0.01	0.08	0.11	0.07
铜	mg/kg	1	24	46	21
镍	mg/kg	3	42	42	34
铅	mg/kg	0.1	39	33	29
六价铬	mg/kg	0.5	ND	ND	ND
锌	mg/kg	1	49	43	49
六六六	μg/kg	1.5	ND	ND	ND
滴滴涕	mg/kg	0.1	ND	ND	ND
寄生虫	个/kg	/	NoCt阴性	/	/
备注：“ND”表示未检出。					

从表4.2-12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土壤可以满足《畜禽养殖产地环境评价规范》（HJ568-2010）表4限值。

5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5.1施工期环境影响评价

5.1.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一）废气

施工过程中废气主要来源于施工机械驱动设备（如柴油机等）和运输及施工车辆所排放的废气。各种废气排放时间较短，排放量有限，且施工作业场地远离居民等敏感区，只要使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一般不会对周围环境空气产生明显影响。

（二）粉尘和扬尘

本工程项目在建设过程中，粉尘污染主要来源于：

- （1）土方的挖掘、堆放、清运、回填和场地平整等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 （2）建筑材料如水泥、白灰、砂子以及土方等在其装卸、运输、堆放等过程中，因风力作用而产生的扬尘污染；
- （3）搅拌车辆及运输车辆往来造成地面扬尘；
- （4）施工垃圾堆放及清运过程中产生扬尘。

上述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粉尘及扬尘将会造成周围大气环境污染，其中又以粉尘的危害较为严重。

施工期间产生的粉尘（扬尘）污染主要取决于施工作业方式、材料的堆放及风力等因素，其中受风力因素的影响最大。随着风速的增大，施工扬尘产生的污染程度和超标范围也将随之增强和扩大。

（三）防治措施

为减轻粉尘和扬尘污染程度和影响范围，建设单位应采取以下对策：

- （1）对施工现场实行合理化管理，使砂石料统一堆放，水泥应在专门库房堆放，并尽量减少搬运环节，搬运时做到轻举轻放，防止包装袋破裂；
- （2）开挖时，对作业面和土堆适当喷水，使其保持一定湿度，以减少扬尘量，而且开挖的泥土和建筑垃圾要及时运走，以防长期堆放表面干燥而起尘或被雨水冲刷；

(3) 运输车辆应完好，不应装载过满，并尽量采取遮盖、密闭措施，减少沿途抛洒，并及时清扫散落在路面上的泥土和建筑材料，冲洗轮胎，定时洒水压尘，以减少运输过程中的扬尘；

(4) 应首选使用商品混凝土，因需要必须进行现场预拌砂浆、混凝土时，应尽量做到不洒、不漏、不剩、不倒；混凝土搅拌应设置在棚内，搅拌时要有喷雾降尘措施；

(5) 施工现场要设围栏或部分围栏，缩小施工扬尘扩散范围；

(6) 当风速过大时，应停止施工作业，对堆存的砂粉等建筑材料采取遮盖措施。

5.1.2 废水环境影响分析

各种施工机械设备运转的冷却水及洗涤用水和施工现场清洗、建材清洗、混凝土养护、设备水压试验等产生的废水，这部分废水含有一定量的油污和泥沙。

它是由于施工队伍的生活活动造成的，包括食堂用水、洗涤废水和冲厕水。生活污水含有大量细菌和病原体。

虽然上述废污水水量不大，但如果不经处理或处理不当，同样会危害环境。所以，施工期间废污水不能随意直排。施工期间，在排污工程尚不健全的情况下，应尽量减少物料流失、散落和溢流现象。施工期间各类废污水应统一收集进行处理。此外对各类车辆、设备使用的燃气、机油、润滑油等应加强管理，所有废弃油类均要集中处理，不能随意倾倒，更不能任意弃入河中。

5.1.3 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间，运输车辆和各种施工机械如打桩机、挖掘机、推土机、搅拌机都是主要的噪声源，根据有关资料，这些机械、设备运行时的噪声值如表5.1-1。

表5.1-1 施工机械设备噪声值

序号	设备名称	距源10m处A声级dB(A)	序号	设备名称	距源10m处A声级dB(A)
1	打桩机	105	5	夯土机	83
2	挖掘机	82	6	起重机	82
3	推土机	76	7	卡车	85
4	搅拌机	84	8	电锯	84

在施工过程中，这些施工机械又往往是同时作业，噪声源辐射量的相互叠加，声级值将更高，辐射范围也更大。

施工噪声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采用《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表5.1-2）进行评价。

表5.1-2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昼间	夜间
70	55

施工机械噪声主要属中低频噪声，预测其影响时可只考虑其扩散衰减，预测模型可选用：

$$L_2 = L_1 - 20 \lg(r_2/r_1)$$

式中： L_1 、 L_2 分别为距声源 r_1 、 r_2 处的等效声级值[dB(A)]；

r_1 、 r_2 为接收点距声源的距离（m）。

$$\Delta L = L_1 - L_2 = 20 \lg(r_2/r_1)$$

由上式可计算出噪声值随距离衰减情况，详见表5.1-3。

表5.1-3噪声值随距离的衰减情况

距离（m）	10	50	100	150	200	250	300
ΔL [dB(A)]	20	34	40	43	46	48	49

如按施工机械噪声最高的打桩机和混凝土搅拌机计算，作业噪声随距离衰减后，不同距离接受的声级值如表5.1-4。

表5.1-4施工设备噪声对不同距离接受点的影响值

噪声源	距离（m）	10	20	100	150	200	250	300
打桩机	声级值[dB(A)]	105	99	85	82	79	77	76
搅拌机	声级值[dB(A)]	84	78	64	61	58	56	55
夯土机	声级值[dB(A)]	83	77	63	60	57	55	54
起重机	声级值[dB(A)]	82	76	62	59	56	55	53

经过预测，拟建工程白天施工时，如不进行打桩作业，施工噪声超标范围在150m以内，若有打桩作业，打桩噪声超标范围将超过1000m。由于夜间禁止打桩作业，其他施工设备作业时，施工噪声300m以外不超过限值。因此，工程施工时，施工噪声会对周围居民产生短暂影响。

根据以上分析，要求建设单位在施工期间必须采取以下相应措施：

- （1）加强施工管理，合理安排作业时间，严格按照施工噪声管理的有关规定，夜间不得进行打桩和其他有高噪声设备作业的施工；
- （2）尽量采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和噪声低的施工方法；
- （3）作业时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屏蔽；

- (4) 尽量采用商品混凝土；
- (5) 加强运输车辆的管理，建材等运输尽量在白天进行，并控制车辆鸣笛；
- (6) 打桩时加强与受施工噪声影响居民的联系，做好稳定工作，最大限度减轻施工噪声对附近村民的影响。

5.1.4 施工垃圾的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垃圾主要来自施工所产生的建筑垃圾和施工队伍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施工期间将有一定数量的废弃建筑材料如砂石、石灰、混凝土、废砖、土石方等。

在工程建设期间，前后必然要有大量的施工人员工作和生活在施工现场，其日常生活将产生一定数量的生活垃圾。

对施工现场要及时进行清理，建筑垃圾要及时清运、并加以利用，防止其因长期堆放而产生扬尘。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如不及时进行清运处理，则会腐烂变质，滋生蚊虫苍蝇，产生恶臭，传染疾病，从而对周围环境和作业人员健康带来不利影响。所以，工程建设期间对生活垃圾要进行专门收集，并定期将之送往较近的垃圾场进行合理处置，严禁乱堆乱扔，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5.2 营运期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5.2.1 大气影响预测与评价

5.2.1.1 气象特征

本项目拟建地周边污染气象特征具体见4.1.3章节。

5.2.1.2 预测因子及预测模式选择

为表征项目运营期间废气对周边环境影响，结合项目所在区域环境标准值、评价区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选取颗粒物、NH₃、H₂S等作为大气污染影响评价因子；燃气锅炉烟气选取颗粒物、SO₂、NO_x等作为大气污染影响评价因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采用其推荐的AERSCREEN估算模型进行预测。根据前述分析，项目营运期间点源及面源参数见表5.2-1、5.2-2、5.2-3。

表5.2-1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	农村

城市/农村选项	人口数（城市选型时）	/
最高环境温度/℃		38.2
最低环境温度/℃		-10.8
土地利用类型		农业用地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气候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 是 ☒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90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 是 ☒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表5.2-2点源参数调查清单

污染源名称	排气筒底座坐标		排气筒参数							污染物名称	排放速率 (kg/h)
	经度	纬度	底部海拔 (m)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C)	流速 (m/s)	年排放小时数 /h	排放工况		
装卸粉尘排气筒 (DA001)	121.3390	32.0413	6	15	0.3	25	7.8	1460	正常	TSP	0.01

表5.2-3面源参数调查清单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面源起始点坐标		海拔 (m)	矩形面源						
		经度	纬度		长度 (m)	宽度 (m)	与正北夹角/°	有效高度 (m)	年排放小时数 /h	排放工况	排放速率kg/h
养殖区	NH ₃	121.3378	32.0410	3	219	78	5	8.7	8760	正常	0.0058
	H ₂ S										0.00058
饲料装卸	TSP	121.3378	32.0410	3	219	78	5	8.7	1460	正常	0.066
养殖区	NH ₃	121.3378	32.0410	3	219	78	5	8.7	8760	非正常	0.0166
	H ₂ S										0.0017

表5.2-4大气环境影响预测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

评价因子	评价时段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标准来源
NH ₃	1小时平均	200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 (HJ2.2-2018) 附录D
H ₂ S	1小时平均	10	
TSP	日均值	3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26)

5.2.1.2预测结果及评价

(1) 正常排放预测

根据表5.2-1~表5.2-4中数据，项目营运期间在各项环保措施正常运行状态下，污染物排放预测结果见表5.2-5~表5.2-7。

表5.2-5正常排放养殖区无组织废气估算模式计算结果一览表

下风向距离(m)	NH ₃ 浓度 (μg/m ³)	NH ₃ 占标率 (%)	H ₂ S浓度 (μg/m ³)	H ₂ S占标率 (%)
50	1.43	0.71	0.14	1.43
100	2.11	1.06	0.21	2.11
200	1.83	0.91	0.18	1.83
300	1.68	0.84	0.17	1.68
400	1.56	0.78	0.16	1.56
500	1.44	0.72	0.14	1.44
600	1.34	0.67	0.13	1.34
700	1.28	0.64	0.13	1.28
800	1.22	0.61	0.12	1.22
900	1.17	0.58	0.12	1.17
1000	1.12	0.56	0.11	1.12
1100	1.07	0.54	0.11	1.07
1200	1.03	0.51	0.1	1.03
1300	0.98	0.49	0.1	0.98
1400	0.95	0.47	0.09	0.95
1500	0.91	0.45	0.09	0.91
1600	0.87	0.44	0.09	0.87
1700	0.84	0.42	0.08	0.84
1800	0.81	0.41	0.08	0.81
1900	0.78	0.39	0.08	0.78
2000	0.76	0.38	0.08	0.76
2100	0.73	0.37	0.07	0.73
2200	0.71	0.35	0.07	0.71
2300	0.69	0.34	0.07	0.69
2400	0.67	0.34	0.07	0.67
2500	0.65	0.33	0.07	0.65
下风向最大浓度	2.21	1.11	0.22	2.21
下风向最大浓度 出现距离	127	127	127	127
D10%最远距离	/	/	/	/

表5.2-6正常排放饲料装卸粉尘有组织废气估算模式计算结果一览表

下风向距离 (m)	装卸粉尘排口DA001	
	TSP浓度 (μg/m ³)	TSP占标率 (%)
50.0	0.62	0.07
100.0	0.75	0.08
200.0	0.92	0.10

300.0	0.79	0.09
400.0	0.63	0.07
500.0	0.51	0.06
600.0	0.48	0.05
700.0	0.46	0.05
800.0	0.44	0.05
900.0	0.41	0.05
1000.0	0.38	0.04
1100.0	0.36	0.04
1200.0	0.34	0.04
1300.0	0.33	0.04
1400.0	0.31	0.03
1500.0	0.30	0.03
1600.0	0.28	0.03
1700.0	0.27	0.03
1800.0	0.26	0.03
1900.0	0.25	0.03
2000.0	0.24	0.03
2100.0	0.23	0.03
2200.0	0.22	0.02
2300.0	0.22	0.02
2400.0	0.21	0.02
2500.0	0.20	0.02
下风向最大浓度	0.92	0.10
下风向最大浓度出现距离	201.0	201.0
D10%最远距离	/	/

表5.2-7正常排放饲料装卸粉尘无组织废气估算模式计算结果一览表

下风向距离 (m)	装卸粉尘	
	TSP 浓度 ($\mu\text{g}/\text{m}^3$)	TSP 占标率 (%)
50.0	36.70	4.08
100.0	46.48	5.16
200.0	40.24	4.47
300.0	37.00	4.11
400.0	34.29	3.81
500.0	31.72	3.52
600.0	29.57	3.29
700.0	28.22	3.14
800.0	26.95	2.99
900.0	25.74	2.86
1000.0	24.62	2.74
1100.0	23.56	2.62
1200.0	22.59	2.51
1300.0	21.67	2.41
1400.0	20.80	2.31
1500.0	19.98	2.22
1600.0	19.23	2.14
1700.0	18.52	2.06
1800.0	17.86	1.98

1900.0	17.24	1.92
2000.0	16.65	1.85
2100.0	16.09	1.79
2200.0	15.57	1.73
2300.0	15.07	1.67
2400.0	14.78	1.64
2500.0	14.32	1.59
下风向最大浓度	48.70	5.41
下风向最大浓度出现距离	127.0	127.0
D10%最远距离	/	/

(2) 非正常排放预测

非正常排放状态废气影响预测结果见表5.2-8。

表5.2-8非正常排放养殖区无组织废气估算模式计算结果一览表

下风向距离(m)	非正常排放养殖区			
	NH ₃ 浓度 (μg/m ³)	NH ₃ 占标率 (%)	H ₂ S浓度 (μg/m ³)	H ₂ S占标率 (%)
50	4.61	2.31	0.47	4.72
100	5.84	2.92	0.6	5.98
200	5.06	2.53	0.52	5.18
300	4.65	2.33	0.48	4.76
400	4.31	2.16	0.44	4.41
500	3.99	1.99	0.41	4.08
600	3.72	1.86	0.38	3.81
700	3.55	1.77	0.36	3.63
800	3.39	1.69	0.35	3.47
900	3.24	1.62	0.33	3.31
1000	3.09	1.55	0.32	3.17
1100	2.96	1.48	0.3	3.03
1200	2.84	1.42	0.29	2.91
1300	2.72	1.36	0.28	2.79
1400	2.61	1.31	0.27	2.68
1500	2.51	1.26	0.26	2.57
1600	2.42	1.21	0.25	2.48
1700	2.33	1.16	0.24	2.38
1800	2.25	1.12	0.23	2.3
1900	2.17	1.08	0.22	2.22
2000	2.09	1.05	0.21	2.14
2100	2.02	1.01	0.21	2.07
2200	1.96	0.98	0.2	2
2300	1.9	0.95	0.19	1.94
2400	1.86	0.93	0.19	1.9
2500	1.8	0.9	0.18	1.84

下风向最大浓度	6.12	3.06	0.63	6.27
下风向最大浓度 出现距离	127	127	127	127
D10%最远距离	/	/	/	/

根据估算模式预测结果可知,各污染源排放的污染物最大地面落地浓度占标率 $1\% \leq P_{\max} < 10\%$ 。故该评估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估工作等级为二级。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二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只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

根据预测结果可知,正常排放情况下无组织排放 NH_3 最大落地浓度为 $2.21 \mu\text{g}/\text{m}^3$, H_2S 最大落地浓度为 $0.22 \mu\text{g}/\text{m}^3$, TSP最大落地浓度为 $48.7 \mu\text{g}/\text{m}^3$,均低于厂界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非正常排放情况下无组织排放 NH_3 最大落地浓度为 $6.12 \mu\text{g}/\text{m}^3$, H_2S 最大落地浓度为 $0.63 \mu\text{g}/\text{m}^3$,均低于厂界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5.2.1.3排放量核算

项目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量核算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5.2-9项目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3)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一般排放口					
1	DA001	颗粒物	6.25	0.01	0.02
一般排放口合计		颗粒物			0.02

表5.2-10项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防治措施	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3)	
1	养殖区	饲养	NH_3	定期通风、 喷洒除臭剂 及时清粪、 选用优质饲料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1.5	0.051
2			H_2S			0.06	0.0051
4	饲料装卸	装卸	颗粒物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0.5	0.096
无组织排放总计							
总计		NH_3					0.051
		H_2S					0.0051

	颗粒物	0.096

表5.2-11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颗粒物	0.116
2	NH ₃	0.051
3	H ₂ S	0.0051

5.2.1.4臭气影响分析

(1) 臭气评价标准和方法

嗅觉是人的一种感官体验,不是严格的科学特征,嗅觉概念的定量尚难做到。恶臭学科还处于试验科学阶段,难以用模式计算方法来制定标准。国家环境保护科技部标准司编制的《大气环境标准手册》(1996年7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编制说明”中推荐臭气强度6级,级别标准如下表。

表5.2-12臭气强度分级

气强度分级	指标
0	无气味
1	勉强能感觉到气味
2	感觉到微弱气味
3	感觉到明显气味
4	较强气味
5	强烈的气味

恶臭气体浓度对人体的影响大致可分为四种情况:

- ①不产生直接或间接影响;
- ②恶臭气体的浓度已对植物产生危害,则将影响人的眼睛,使其视力下降;
- ③对人的中枢神经产生障碍和病变,并引起慢性病及缩短生命;
- ④引发急性病,并可能引起死亡;

恶臭气体污染对人体的影响一般仅停留在①和②的水平浓度上。当然,如果发生大规模恶臭污染事件,则会使恶臭气体污染的浓度达到③和④的水平上。

恶臭污染影响一般有两个方面:

①使得感到不快、恶心、头疼、食欲缺乏、喝水减少、妨碍睡眠、嗅觉失调、情绪不振、爱发脾气以及诱发哮喘。

②社会经济受到损害,如由于恶臭污染使工作人员工作效率降低,受到恶臭污染的地区经济建设和商业销售额、旅游事业将受到影响,从而使经济效益受到

影响。

单项恶臭气体对人体影响，如气体浓度为0.007ppm时，影响人眼睛对光的反射。 H_2S 气体浓度为10ppm是刺激人眼睛的最小浓度。又如 NH_3 浓度为17ppm时，人在此环境中暴露7~8小时，则尿中的 NH_3 量增加，同时氧的消耗量降低，呼吸频率下降。如在高浓度 $(\text{CH}_3)_2\text{N}$ 气体暴露下，会刺激眼睛、催泪并患结膜炎等。

臭气强度与臭味物质浓度的关系见表5.2-13。

现将有关数据摘录如下：

表5.2-13恶臭污染物浓度、臭气强度和臭气浓度关系表

臭气强度（级）	1	2	2.5	3	3.5	4	5
$\text{H}_2\text{S}(\text{mg}/\text{m}^3)$	0.1	0.6	1.0	2.0	5.0	10.0	40.0
$\text{NH}_3(\text{mg}/\text{m}^3)$	0.0005	0.006	0.02	0.06	0.2	0.7	3.0

当 NH_3 和 H_2S 厂界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时分别对应的臭气强度为3和2.5~3，根据估算模式预测结果，正常工况和非正常工况下， NH_3 和 H_2S 最大落地浓度对应的臭气强度均小于2级，对比之下， NH_3 的影响比 H_2S 的影响大。建设项目场地周围为耕地，地形开阔，通风条件好，便于臭气浓度扩散和衰减。

鸡舍产生 NH_3 及 H_2S ，需要定期在鸡舍内喷洒除臭剂，本项目拟在出风口设置除臭滤网喷洒次氯酸钠除臭，鸡粪采取干清粪工艺，种鸡淘汰后鸡粪日产日清，鸡舍经以上除臭处理后，除臭效率可达65%，保证恶臭气体在厂界达标排放。本项目污水池沉淀过程产生一定量的恶臭气体，污水池一般情况下为密闭状态，密闭状态时恶臭气体逸出量较小，仅在清掏污泥时有一定量恶臭气体逸出。因此，相较于鸡舍恶臭，其产生量较小，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

5.2.1.5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8.7.5.1对于项目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限值，但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的，可以自厂界向外设置一定范围的大气环境保护区域，以确保大气环境保护区域外的污染物贡献浓度满足环境质量标准”的规定，结合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主要污染源正常排放下各污染物贡献值均满足相应环境质量和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同时，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8.8.5.1采用进一步预测模型模拟评价基准年内，本项目所有污染源对厂界外主要污染物的短期贡献浓度分布”的规定，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二级，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因此，本

项目不需要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5.2.1.6 卫生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大气有害物质无组织排放卫生防护推导技术导则》(GB/T39499-2020),推荐的公式计算,确定拟建项目产生大气有害物质的生产单元的边界值敏感区边界的最小距离(即卫生防护距离)。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 r^2)^{0.50} L^D$$

式中:

Q_c —大气有害物质的无组织排放量, kg/h;

C_m —大气有害物质环境空气质量的标准限值, mg/m³;

L —大气有害物质卫生防护距离初值, m;

r —大气有害物质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 m, 根据该生产单元占地面积 S (m²) 计算, $r = (S/\pi)^{0.5}$;

A 、 B 、 C 、 D —卫生防护距离初值计算系数, 无因次, 根据工业企业所在地区近五年平均风速及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从GB/T39499-2020) 表1中查取。

根据《大气有害物质无组织排放卫生防护距离推导技术导则》(GB/T39499-2020), 不同行业及生产工艺产生无组织排放的特征大气有害物质差别较大。在选取特征大气有害物质时, 应首先考虑其对人体健康损害毒性特点, 并根据目标行业企业的产品产量及其原辅材料、工艺特征、中间产物、产排污特点等具体情况, 确定单个大气有害物质的无组织排放量及等标排放量(Q_c/cm), 最终确定卫生防护距离相关的主要特征大气有害物质 1 种~2 种。

当目标企业无组织排放存在多种有毒有害污染物时, 基于单个污染物的等标排放量计算结果, 优先选择等标排放量最大的污染物为企业无组织排放的主要特征大气有害物质。当前两种污染物的等标排放量相差在 10%以内时, 需要同时选择这两种特征大气有害物质分别计算卫生防护距离初值。

根据卫生防护距离设置规则, 卫生防护距离初值小于 50 m 时, 级差为 50 m。如计算初值小于 50 m, 卫生防护距离终值取 50 m。当企业某生产单元的无组织排放存在多种特征大气有害物质时, 如果分别推导出的卫生防护距离初值在同一级别时, 则该企业的卫生防护距离终值应提高一级; 卫生防护距离初值不在同一级别的, 以卫生防护距离终值较大者为准。

海门区常年平均风速在 2~4m/s，初始距离 L<1000m，根据上述表格 A、B、C、D 取值为 470、0.021、1.85、0.84。

表 5.2-14 无组织废气卫生防护距离估算表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 t/a	标准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Qc/Cm	面源面积 /m ²	A	B	C	D	计算值/m	取值 /m
养殖区	NH ₃	0.0058	0.2	0.0058	0.029	34856	470	0.021	1.85	0.84	0.2	50
	H ₂ S	0.00058	0.01	0.00058	0.058	34856	470	0.021	1.85	0.84	0.45	50
	颗粒物	0.066	0.9	0.0658	0.0731	34856	470	0.021	1.85	0.84	0.6	50

根据卫生防护距离设置规则，本项目等标排放量最大的污染物为颗粒物，以颗粒物作为特征污染物计算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初值小于50 m时，级差为50 m，卫生防护距离终值取50 m。按照上述卫生防护距离设置要求，根据卫生防护距离估算结果，本项目以养殖区边界向外设置50m卫生防护距离，在此范围内无居民等环境敏感目标，此范围内以后也不得新建环境敏感目标。NH₃、H₂S 提级后需设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100m，本评价建议设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以养殖区为边界向外100m。

经现场勘查，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100m范围内无医院、学校、居民区等人口集中及环境敏感区，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综上，本项目运营期不会对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造成明显影响。

5.2.1.6结论

1、估算模式已经考虑了最不利的气象条件，预测结果显示，在正常情况下，本项目各污染源的小时平均最大落地浓度贡献值均低于环境质量标准，最大浓度占标率均低于10%，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根据模式计算，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废气最大浓度占标率均小于10%，无超标点，因此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3、根据模式计算和卫生防护距离设置要求，确定本项目养殖区作为整体边界为起点，外延卫生防护距离为100m。该区域范围内无居民集中居住区 and 环境敏感目标，符合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表5.2-15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	边长5~50km ☐	边长=5km ☒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2000t/a ☐	500~2000t/a ☐	<500t/a ☒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PM ₁₀) ; 其他污染物 (TSP、NH ₃ 、H ₂ S)					包括二次PM _{2.5} ☐ 不包括二次PM _{2.5} ☒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		地方标准 ☐			附录D ☒		其他标准 ☐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		二类区 ☒			一类区和二类区 ☐		
	评价基准年	(2023)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			现状补充监测 ☒		
	现状评价	达标区 ☒				不达标区 ☐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 现有污染源 ☐		拟替代的污染源 ☐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		区域污染源 ☐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	ADMS ☐	AUSTAL2000 ☐		EDMS/AEDT ☐	CALPUFF ☐	网格模型 ☐	其他 ☒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		边长5~50km ☐				边长=5km ☐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TSP、NH ₃ 、H ₂ S)					包括二次PM _{2.5} ☐ 不包括二次PM _{2.5} ☐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					C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		
	非正常排放1h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一类区	C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 ☐			C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 ☐			
		二类区	C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 ☐			C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 ☐			
	非正常排放1h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1)h		C非正常占标率≤100% ☒		C非正常占标率>100% ☐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叠加达标 ☐				C叠加不达标 ☐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20% ☐				k>-20% ☐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TSP、NH ₃ 、H ₂ S)			有组织废气监测 ☒ 无组织废气监测 ☒		无监测 ☐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无							
	污染源年排放量	TSP:0.116t/a NH ₃ :0.051t/a H ₂ S:0.0051t/a							

注：“□”为勾选项，填“√”：“()”为内容填写项

5.2.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1) 项目废水源强分析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废水主要为鸡舍地面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纯水制备排水、初期雨水，主要含COD、BOD₅、SS、NH₃-N、TP、TN、全盐量等污染物，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产生肥水，用于农肥，做到综合利用，实现零排放，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

（2）项目排水对地表水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项目采取雨污分流，鸡舍地面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纯水制备排水、初期雨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产生肥水，用于农肥不外排。不会对地表水造成影响。综上分析，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产生废水，用作农肥，达到生态平衡，实现废水的零排放，不会改变评价区水环境质量级别和功能。

（3）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出水回用于农田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主要排放废水是鸡舍冲洗水等，排放的废水中不仅含有一定的氮、磷、钾等元素，而且还含有钙、镁、锰等多种微量元素，对农作物的生长是有利的。经处理后产生肥水用作农肥，可以节省大量化肥，提高作物产量，还可以改善土壤的物理化学性质，提高土壤肥力，有利于农作物的生长，节约水资源，减少污染物排放量，为“一举两得”的措施

废水灌溉的农田位于鸡场南侧、西侧及西北侧1000米范围内，废水采用槽罐车（槽罐车租用）运输；若遇雨季及非耕作期，无法及时消纳，废水暂存于废水储存池，约250m³，待晴天时，对回用水进行综合利用，确保不外排。

（4）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场内自建污水处理站，采用“格栅池+调节池+沉淀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沉淀池+清水池—农田灌溉”处理工艺，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畜禽养殖行业》（HJ1029-2019）中表6畜禽养殖行业排污单位废水防治可行技术参考表中“间接排放—中型”可行技术为“干清粪+固液分离+厌氧

（UASB/CSTR）+好氧（完全混合活性污泥法、SBR、接触氧化、MBR）+自然处理（人工湿地、氧化塘）”，因此，本项目废水采取“格栅池+调节池+沉淀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沉淀池+清水池—农田灌溉”处理，为可行技术。

从水量方面分析，本项目废水产生量为6404.905t/a（17.5t/d），鸡舍清洗作业时高峰水量达到96t/d，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100t/d，因此，从水量方面来看，本项目废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可行。

从水质方面分析，根据资料调查及项目废水设计方案（见附件），污水设计处理效果具体分析见下表：

表5.2-16项目污水处理效果分析一览表

污水处理工段		COD(mg/L)	SS(mg/L)	BOD ₅ (mg/L)
污染物浓度（综合废水）		577.54	253.05	67.28
综合调节池、初沉池	去除率%	50	50	10
	出水水质	288.77	126.52	60.55
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	去除率%	70	10	80
	出水水质	86.63	113.87	12.11
二沉池	去除率%	30	50	30
	出水水质	60.64	56.94	8.48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地作物）		200	100	100
注：本项目消纳土地种植旱地作物，无水田				

由上表可知，从水质方面来看，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出水用作农肥可行。

综上所述，在正常情况下，本项目废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产生废水，用于农肥，实现废水的“零排放”，因此不会对附近地表水环境造成影响。

表5.2-17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 ；水文要素影响型 ☐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 ；饮用水取水口 ☐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 ；重要湿地 ☐ ；重点保护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 ；涉水的风景名胜區 ☐ ；其他 ☒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直接排放 ☐ ；间接排放 ☐ ；其他 ☒	水文要素影响型 水温 ☐ ；径流 ☐ ；水域面积 ☐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 ；有毒有害污染物 ☐ ；非持久性污染物 ☒ ；pH值 ☐ ；热污染 ☐ ；富营养化 ☒ ；其他 ☐	水温 ☐ ；水位（水深） ☐ ；流速 ☐ ；流量 ☐ ；其他 ☐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 ；二级 ☐ ；三级A ☐ ；三级B ☒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已建 ☐ ；在建 ☐ ；拟建 ☒ ；其他 ☐	拟替代的污染源 ☐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数据来源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 ；补充监测 ☐ ；其他 ☐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 ; 开发量40%以下 ☐ ; 开发量40%以上 ☐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	水行政主管部门 ☐ ; 补充监测 ☐ ; 其他 ☐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	(pH、COD、氨氮、TP、BOD ₅ 、TN)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1)个	
现状评价	评价范围	河流: 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km ²		
	评价因子	(pH、COD、氨氮、TP、BOD ₅ 、TN)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 I类 ☐ ; II类 ☐ ; III类 ☒ ; IV类 ☐ ; V类 ☐ ; 近岸海域: 第一类 ☐ ; 第二类 ☐ ; 第三类 ☐ ; 第四类 ☐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 : 达标 ☒ ; 不达标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 : 达标 ☒ ; 不达标 ☐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 : 达标 ☒ ; 不达标 ☐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 : 达标 ☐ ; 不达标 ☐ 底泥污染评价 ☐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		达标区 ☒ 不达标区 ☐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 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km ²		
	预测因子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设计水文条件 ☐		
	预测情景	建设期 ☐ ; 生产运行 ☐ ; 服务期满后 ☐ 正常工况 ☐ ; 非正常工况 ☐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		
	预测方法	数值解 ☐ ; 解析解 ☐ ; 其他 ☐ 导则推荐模式 ☐ ; 其他 ☐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 ; 替代消减源 ☐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同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 () m/s；鱼类繁殖期 () m/s；其他 () m/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 () m/s；鱼类繁殖期 () m/s；其他 () m/s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 1；水文减缓措施 ☐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 ；区域消减 ☐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 ；其他 ☐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 ；自动 ☐ ；无监测 ☒		
		监测点位		()		
		监测因子	()			()
	污染物排放清单	☐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注：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5.2.3 声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5.2.3.1 噪声源强

项目运行期噪声源主要是鸡舍风机、除臭系统配套风机、污水处理水泵、锅炉等设备运行噪声。

5.2.3.2 预测模式

项目营运期间连续噪声预测模式及预测结果，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工业噪声预测模式。

①室内点声源

室内声源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先计算出某个室内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然后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i*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1ij}} \right)$$

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按下式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L_i + 6)$$

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A声级。

②室外声源

根据声源声功率级或参考位置处的声压级、户外声传播衰减，计算预测点的声级，可按下式做近似计算：

$$L_p(r) = L_w + D_C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w ——由点声源产生的声功率级（A计权或倍频带），dB；

D_C ——指向性校正，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_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dB；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dB；

A_{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dB；

A_{gr} ——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A_{bar} ——障碍物屏蔽引起的衰减，dB；

A_{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③噪声贡献值计算

设第*i*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A声级为 LA_i ，在T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j*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A声级为 LA_j ，在T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④预测值计算

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为：

$$L_{eq} = 10 \lg \left(10^{0.1L_{eqs}} + 10^{0.1L_{eqb}} \right)$$

⑤距离衰减公式

$$LP = Lw - 20 \lg r - 8 + 10 \lg Q$$

式中：LP距声源r米处的声压级d（B）A；

Lw点声源的声功率级d（B）A；

r观察点距声源的径向距离（m）；

Q声源的指向性因子。

5.2.3.3预测结果

经预测，与背景值叠加后厂界噪声预测见表5.2-18。

表5.2-18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一览表

序号	声环境保护 目标名称	噪声背景值/dB(A)		噪声现状值/dB(A)		噪声标准/dB(A)		噪声贡献值/dB(A)		噪声预测值/dB(A)		较现状增量/dB(A)		超标和达标 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东厂界	50.5	41.5	50.5	41.5	55	45	38.3	34.3	50.8	42.3	0.3	0.8	达标	达标
2	南厂界	51.5	43.5	51.5	43.5	55	45	43	36.5	52.1	44.3	0.6	0.8	达标	达标
3	西厂界	52.0	43.5	52.0	43.5	55	45	37.6	33.2	52.2	43.9	0.2	0.4	达标	达标
4	北厂界	50.5	41.5	50.5	41.5	55	45	43	40.2	51.2	43.9	0.7	2.4	达标	达标
5	王灶河村	53.5	43.5	53.5	43.5	55	45	15.6	11.2	53.5	43.5	0.0	0.0	达标	达标
6	三合村	53.5	43.5	53.5	43.5	55	45	21.5	18.7	53.5	43.5	0.0	0.0	达标	达标

根据表5.2-18中的预测结果，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噪声，经采取有效措施后，能够实现项目东、西、南、北侧厂界昼夜间噪声贡献值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1类标准限值要求，敏感点昼夜间噪声贡献值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1类标准限值要求。

为尽可能减小项目生产期间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建设项目应重视噪声的污染控制，从噪声源和噪声传播途径着手，并综合考虑平面布置和绿化的降噪效果，控制噪声对厂界外声环境的影响。具体可采取的治理措施如下：

①为了减少鸡鸣叫声对操作工人及周围环境的影响，尽可能满足雏鸡与蛋鸡饮食需要，避免因饥饿或口渴而发出叫声；同时应减少外界噪声及突发性噪声等对鸡舍的干扰，避免因惊吓而产生不安，使鸡只保持安定平和的气氛。

②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针对产噪较大的风机等设备进行减振、软连接、厂房隔声以及绿化等措施降噪，其场界噪声可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

③场区内行驶车辆应严格控制车速、禁止鸣笛。

④加强厂区内绿化，在场区周围及场内加强绿化，充分利用建筑的边角空隙土地及不规则土地进行绿化；场区绿化应结合场区与鸡舍之间的隔离、遮阴及防风需要进行。

表5.2-19声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 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评价范围	200m□大于200m□小于200m☑					
评价因子	评价因子	等效连续A声级☑最大A声级□计权等效连续感觉噪声级□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国外标准□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0类区□	1类区☑	2类区□	3类区□	4a类区□	4b类区□
	评价年度	初期□		近期□		中期□	远期□
	现状调查方法	现场实测法☑现场实测加模型计算法□收集资料□					
	现状评价	达标百分比			100%		

噪声源调查	噪声源调查方法	现场实测 ☐ 已有资料 ☒ 研究成果 ☐		
声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导则推荐模型 ☒		其他 ☐
	预测范围	200m ☐ 大于200m ☐ 小于200m ☒		
	预测因子	等效连续A声级 ☒	最大A声级 ☐	计权等效连续感觉噪声级 ☐
	厂界噪声贡献值	达标 ☒ 不达标 ☐		
	声环境保护目标处噪声值	达标 ☒ 不达标 ☐		
环境监测计划	排放监测	厂界监测 ☒ 固定位置监测 ☐ 自动监测 ☐ 手动监测 ☒ 无监测 ☐		
	声环境保护目标处噪声监测	监测因子: (等效连续A声级)	监测点位数 (1)	无监测 ☐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行 ☒ 不可行 ☐		

注“☐”为勾选项，可√；“（ ）”为内容填写项。

5.2.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鸡粪、病死鸡及羽毛、破损蛋、消毒剂内包装、医疗废物、水处理污泥、废机油、含油抹布及手套、废离子交换树脂、废外包装、废机油桶等。

本项目产生的鸡粪、破损蛋、水处理污泥按照《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中的有关规定，鸡粪、破损蛋、水处理污泥定期清运，作为有机肥原料外售。

本项目病死鸡及羽毛及时委托海门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处置，不在场区留存。转运车辆应符合以下要求：

- （一）不得运输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产品以外的其他物品；
- （二）车厢密闭、防水、防渗、耐腐蚀，易于清洗和消毒；
- （三）配备能够接入国家监管监控平台的车辆定位跟踪系统、车载终端；
- （四）配备人员防护、清洗消毒等应急防疫用品；

（五）有符合动物防疫需要的其他设施设备。通过以上措施，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中相关要求，不向环境排放，不会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防疫会产生废疫苗瓶，本项目医疗废物产生后以密封罐、桶单独贮存，严禁乱堆乱放和随便倾倒，由防疫部门回收后定期交由有相关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

位处理，废机油、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机油桶、消毒剂内包装定期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离子交换树脂、废外包装外售处置，不会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固体废物运输：企业应根据《危险废物联单转移制度》要求，做好危险废物产生和转移情况的记录，制定严格的危废台账管理制度，记录上须注明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并应保留三年。

企业危险废物在运输过程中要采用专用的车辆，密闭运输，严格禁止跑冒滴漏，杜绝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环境的二次污染，在危险废物的运输中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中有关的规定和要求。本项目病死鸡运输过程中使用专用车辆，密闭运输，本项目固体废物运输车辆应避让车辆高峰期，并尽量避开城市主干道。

综上所述，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均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进行分类收集、储存；弱鸡、病死鸡按照《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的要求，用专用车辆运至无害化处理收集点集中处理；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进行暂存，设置“防风、防雨、防渗”措施等。本项目所有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合理妥善处置。

5.2.5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5.2.5.1区域水文地质概况

1、区域水文地质条件

南通市海门区总体上属于河口三角洲地貌单元，广泛分布厚度超过200m的第四系松散土层，主要的土体类型有（淤泥质）粉质粘土、粉土、粉砂、细砂、中粗砂、砾石等，成因类型主要为河口、河湖相以及海相沉积。南通市海门区成陆较晚，且松散沉积物成因较为复杂、岩性岩相变化不稳定。古气候的大幅度周期性变化是第四纪的重要特征之一，通常主要以气候地层学为原则划分第四纪地层。本区的第四纪地层划分，前人做了大量工作，这里以古气候和宏观地层标志为主，结合微体古生物、古地磁等成果进行综合划分。区内上第三系、第四系为一套松散沉积物，直接覆盖在泥盆纪至白垩纪不同岩性的基岩剥蚀面之上。基岩起伏较大，总的由西向东倾斜，松散层厚度从平潮西侧新坝镇220米向东至海门

三厂镇增到488米，与下伏基岩呈平行不整合接触。其中狼山至小海为一北东向隆起。按《江苏省及上海市区域地层志》的划分，本区属扬子地层区。主要地层有古生界泥盆系、石炭系，二迭系及中生界三迭系下统，侏罗系上统火山岩系，白垩系上统浦口组及新生界上第三系。

2、地下水类型及空间分布特征

南通市海门区地下水类型主要为第四系松散岩类孔隙水，按含水介质的成因时代、埋藏条件及水动力特征等，自上而下可划分为5个含水层组，即孔隙潜水含水层、第Ⅰ承压含水层组、第Ⅱ承压含水层组、第Ⅲ承压含水层组、第Ⅳ承压含水层组。

潜水含水层：区内除基岩裸露区外，广泛分布。区域水文地质条件：本区属于古河道泛滥带区，其含水层时代为第四系全新统，具河口三角洲相特征，含水层岩性主要为浅灰至深灰色粉细砂、亚砂土及亚砂土与粉砂互层，含淤泥质粉砂等。区内含水层厚度不等，一般20~30m，局部地段可达50m以上，一般由西南向北东逐渐增厚，隔水底板由亚粘土、淤泥质亚粘土、亚粘土与粉砂或亚粘土互层组成。

第Ⅰ承压含水层：区内广泛分布，分布范围与潜水含水层基本一致。该含水层主要是由上更新统（Qpg-Qpk）地层组成。主要为长江河口相松散砂层组成，曾遭到二次海侵影响。该含水层顶板埋深一般为50~60m，隔水顶板岩性为粉质粘土、淤泥质粉质粘土，局部为粉土、粉砂与粉质粘土互层，厚度10~20m不等。底板岩性为灰黄、棕黄色粉质粘土、粘土及淤泥质土，厚度不稳定，厚度为20~30m。Ⅰ承压含水层单井涌水量>3000m³/d。

3、地下水补给、径流、排泄条件

区内潜水含水层补给源主要有3种方式：①区内地域平坦、气候温湿、雨量充沛、潜水位埋藏浅，有利于接受降水补给。因此大气降水垂直入渗补给是潜水含水层主要的补给源；②长江沿岸及河渠两侧，大多数地段潜水位介于高、低潮位之间，两者水力联系极为密切，高潮位时，潜水含水层迅速接受地表水体的侧向径流补给；③区内农灌期，抽取地表水体进行大面积农田灌溉，潜水含水层接受农田水回灌入渗补给。

区内潜水的径流条件除受地形高低制约外，还受土层结构及地表水体影响。

区内由于地形平坦，河渠纵横交错，土层结构复杂，因此潜水径流条件也极为复杂。区内潜水径流没有固定流向，径流途径短，接受补给后就地泄入附近地表水体，但总体流向为向南泄入长江。区内潜水含水层排泄主要有4种方式：①泄入地表水体：据多年宏观资料分析，区内潜水位有两种情况：一是潜水位始终高于地表水体；另一种是地表水在某一时段高于潜水位。为了有利于农作物生长，水利部门筑有江堤，设置河闸，调节控制内河水位。汛期内河水位过高，则通过人为排除积水，同时也排泄潜水。总之不管丰水期、枯水期，潜水都有向地表水体排泄，仅是排泄方式的差异，所以向地表水体排泄是潜水含水层排泄的主要方式之一；②蒸腾、蒸发：区内农作物、植被较发育，由于潜水位埋藏较浅，因此植物蒸腾、地面蒸发也是潜水含水层排泄的主要方式；③民井开采：区内民井星罗棋布，虽然饮用水多为自来水，但是根据本次调查，民井也多用于除饮用以外的其他生活用途，甚至进行小范围地表灌溉；④越流补给 I 承压水：由于 I 承压水的开采，I 承压水位下降，形成一定的降落漏斗，潜水位高于 I 承压水位，I 承压隔水顶板由亚粘土、淤泥质亚粘土、亚粘土与粉砂或亚粘土互层组成，为弱透水层，在一定条件下潜水越流入渗补给 I 承压含水层。

4、调查区水文地质概况

在区域调查基础上，对项目及周边（即地下水评价范围）进行环境水文地质勘察和试验工作，查明评价范围含水层类型及水文地质条件，确定含水层的渗透系数等水文地质参数，统测评价范围地下水流场。

调查评价区50米深度范围内为第四系河流—滨海—浅海相交互沉积土层。各层分层描述如下：

①层填土：黄褐色、灰色，粘性素填土，上部为建筑垃圾，松散，不均匀。层厚0.71—2.10m。

②层粉质粘土：黄褐色，软塑，中等压缩性，稍有光泽，无摇震反应，干强度中，韧性。层厚-0.89—3.7m。

③层粉土夹粉质粘土：灰色，很湿，稍密，中等压缩性，无光泽反应，摇振反应迅速，韧性低，干强度低。层厚-2.69—5.5m。

④层粉土：灰色，湿，中密~密实，中等压缩性，无光泽反应，摇振反应迅速，韧性低干强度低。层厚-5.79—8.6m

⑤层粉土夹粉质粘土：灰色，很湿，稍密，中等压缩性，无光泽反应，摇振反应迅速，韧性低，干强度低。层厚-6.99—9.80m。

⑥层粉质粘土：灰色，软塑，中等压缩性，稍有光泽，无摇震反应，干强度中，韧性中。层厚-12.9—15.0m。

区域水文地质剖面图见图5.2-1，调查评价范围内典型钻孔柱状图见图5.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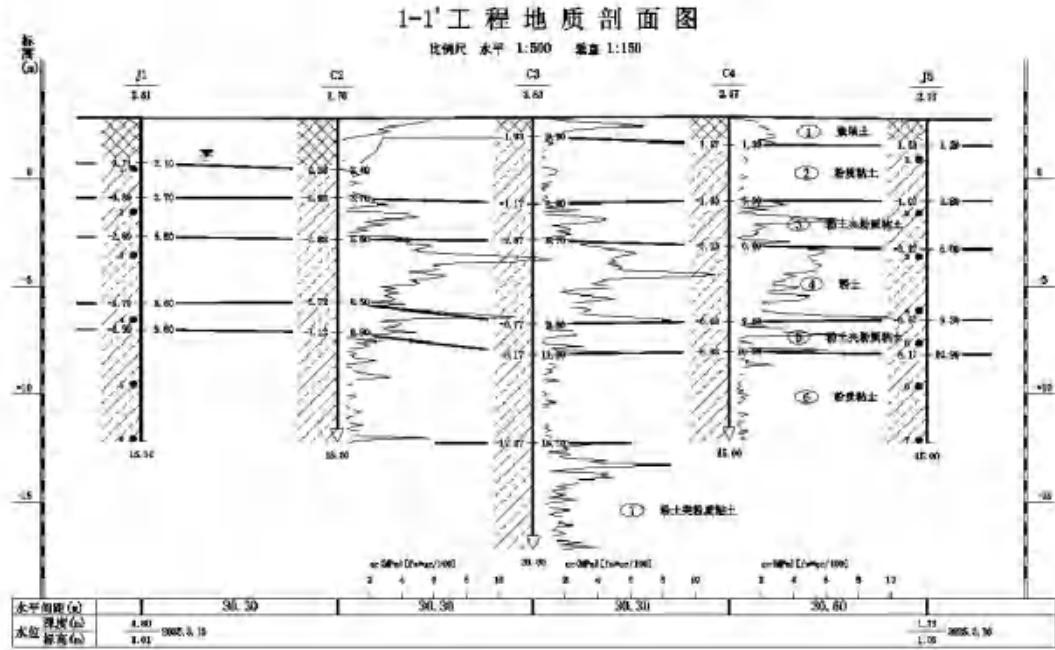


图5.2-1调查评价区水文地质剖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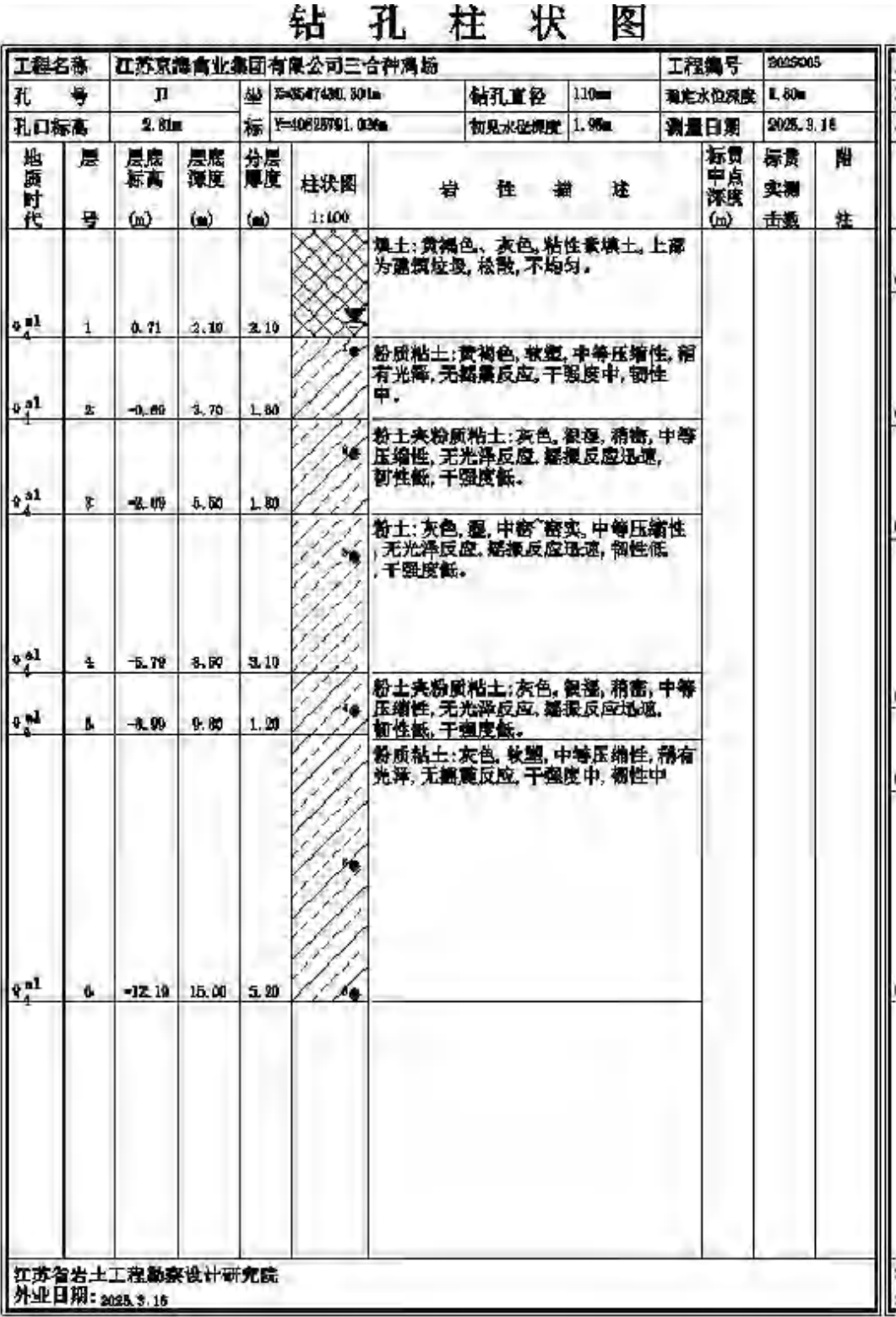


图5.2-2调查评价区地层典型钻孔柱状图

5.2.5.2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与分析

(1) 预测原则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三级评价可采

用解析法或类比分析法进行影响预测，本次预测评价采用解析法。

(2) 环境影响分析

考虑到地下水环境污染的复杂性、隐蔽性和难恢复性，应遵循保护优先、预防为主的原则，为评价各方案的环境安全和环境保护措施的合理性提供依据，因此本次工作对建设项目可能对地下水环境产生的影响进行预测。

(3) 预测范围

据本项目场地水文地质条件，场地潜水与承压水之间隔一层较厚的相对隔水层，不存在直接的水力联系，因此本次预测的重点层位为潜水含水层。预测的范围与调查评价范围一致。

(4) 预测时段

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时段应选取可能产生地下水污染的关键时段，本次工作将预测污染发生后的100d、1000d、5a、10a、20a。

(5) 水文地质条件概化

根据类比地勘报告中工程勘探成果，各土层在垂直、水平方向上的厚度变化不大，各土层均匀性较好。周围的潜水区与承压区的水文地质条件较为简单，因此可通过解析法预测地下水的环境影响。计算时不考虑水流的源汇项目，且对污染物在含水层中的吸附、挥发、生物化学反应等不作考虑，将被当作保守性污染物考虑，从而可简化地下水水流及水质模型。

本项目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D推荐的一维稳定流动一维水动力弥散问题，概化条件为一维半无限长多孔介质柱体，一端为定浓度边界。其解析为：

$$\frac{C}{C_0} = \frac{1}{2} \operatorname{erfc}\left(\frac{x-ut}{2\sqrt{D_L t}}\right) + \frac{1}{2} e^{\frac{ux}{D_L}} \operatorname{erfc}\left(\frac{x+ut}{2\sqrt{D_L t}}\right)$$

式中：

x—预测点距污染源的距离，m；

t—预测时间，d；

C—t时刻x处的污染物浓度，mg/L；

C0—地下水污染源强浓度，mg/L；

u—水流速度，m/d；

DL—纵向弥散系数， m^2/d ；

$\text{erfc}()$ —余误差函数。

其一维稳定流动一维水动力弥散问题污染物运移示意图见图5.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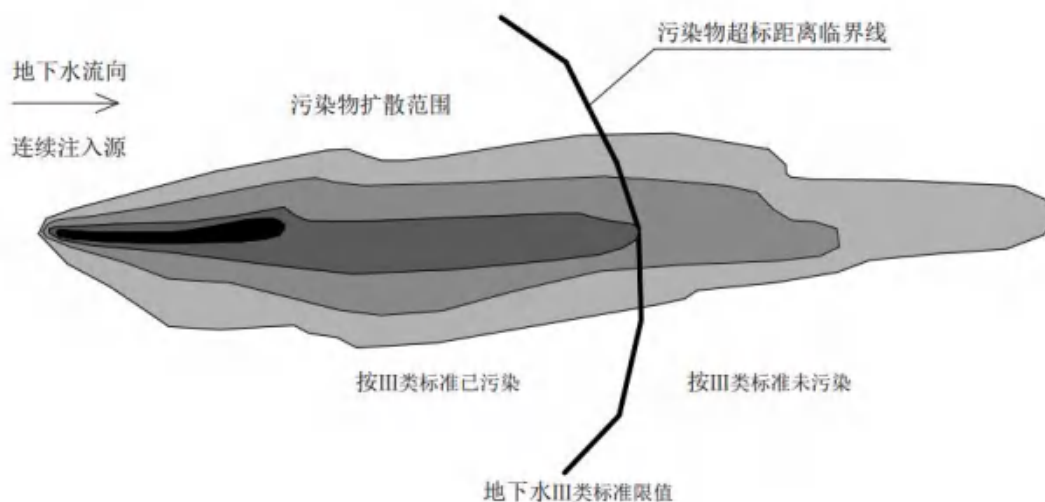


图5.2-3一维稳定流动一维水动力弥散问题污染物运移示意图

(6) 参数选取

①渗透系数

根据前文所述项目厂区潜水含水层土层主要为粉土，潜水含水层渗透系数取值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B中表B.1推荐的经验值粉砂渗透系数 $1.0\text{m}/\text{d} \sim 1.5\text{m}/\text{d}$ 。

②孔隙度

岩石和土壤孔隙度的大小与颗粒的排列方式、颗粒大小、分选性、颗粒形状以及胶结程度有关，不同岩性孔隙度大小见表5.2-21。评价区的岩性主要为粉土，孔隙度取值为 $0.34 \sim 0.61$ 。

表5.2-20松散岩石孔隙度参考值（据弗里泽，1987）

松散岩体	孔隙度 (%)	沉积岩	孔隙度 (%)	结晶岩	孔隙度 (%)
粗砾	24-36	砂岩	5-30	裂隙化结晶岩	0-10
细砾	25-38	粉砂岩	21-41		
粗砂	31-46	石灰岩	0-40	致密结晶岩	0-5
细砂	26-53	岩溶	0-40	玄武岩	3-35
粉砂	34-61	页岩	0-10	风化花岗岩	34-57
粘土	34-60			风化辉长岩	42-45

③弥散度

D.S.Makuch（2005）综合了其他人的研究成果，对不同岩性和不同尺度条件

下介质的弥散度大小进行了统计,获得了污染物在不同岩性中迁移的纵向弥散度,并存在尺度效应现象图5.2-5。对本次评价范围潜水含水层,纵向弥散度取50m,横向弥散度取5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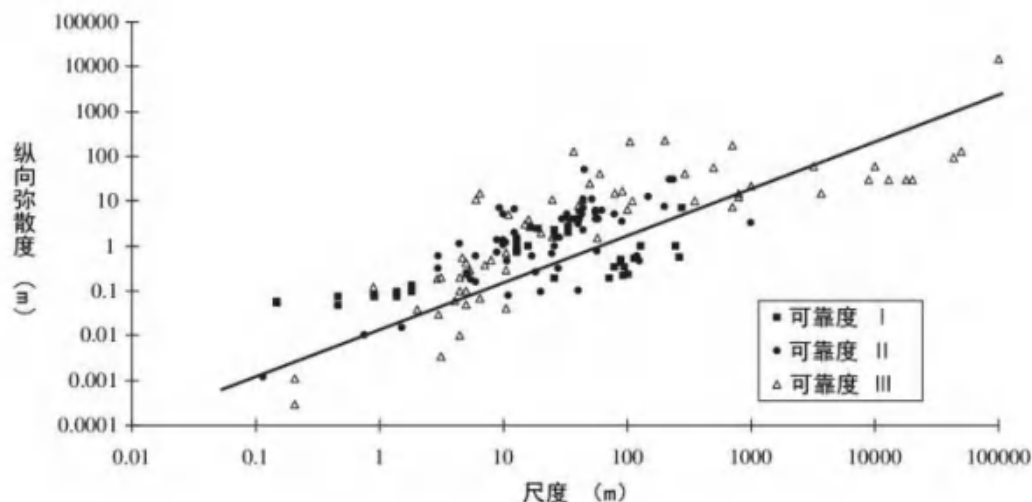


图5.2-4弥散度与研究区域尺度的关系

④水流速度

地下水实际流速和弥散系数的确定按下列方法取得：

$$U=K \times I/n; \quad DL=aL \times Um; \quad DT=aT \times Um$$

其中：U—地下水实际流速，m/d；K—渗透系数，m/d；I—水力坡度；n—孔隙度；m—指数；DL—纵向弥散系数，m²/d；DT—横向弥散系数，m²/d；aL—纵向弥散度；aT—横向弥散度。

⑤计算时参数取值统计

计算参数根据含水层中砂砾石颗粒大小、颗粒均匀度和排列情况类比取得的水文地质参数，详见表5.2-21和表5.2-22。

表5.2-21地下水含水层参数

参数	渗透系数 (m/d)	m指数	弥散度	水力坡度 (%)	孔隙度
项目建设区含水层	1.2	1.07	16.3	1.5	0.475

表5.2-22含水层弥散度类比取值表

粒径变化范围 (mm)	均匀度系数	m指数	弥散度
0.4-0.7	1.55	1.09	3.96
0.5-1.5	1.85	1.1	5.78
1-2	1.6	1.1	8.8

2-3	1.3	1.09	13.0
5-7	1.3	1.09	16.7
0.5-2	2	1.08	3.11
0.2-5	5	1.08	8.3
0.1-10	10	1.07	16.3
0.05-20	20	1.07	70.7

地下水实际流速和弥散系数的确定按下列方法取得：

$$U=K \times I/n$$

$$DL=aL \times U^m$$

其中：U—地下水实际流速，m/d；K—渗透系数，m/d；I—水力坡度；n—孔隙度；DL—纵向弥散系数，m²/d；aL—纵向弥散度；m—指数。

计算时渗透系数、水力坡度、水流速度、纵向弥散度、纵向弥散系数及污染源强统计见表5.2-23。

表5.2-23计算参数一览表

参数	水流速度u (m/d)	纵向弥散系数 DL(m ² /d)	泄漏量 (m ³ /d)	污染源强C ₀ (mg/L)	
				COD	氨氮
项目建设区含水层	0.0038	0.066	100	577.54	20.6

(7) 情景设置

①正常状况下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导则——地下水》的要求，本项目属于设计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的建设项目，池内的污水在无风险发生的情况下应该基本无渗出，不会对地下水产生不良影响，可不进行正常状况下的预测。

②非正常状况下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

非正常状况是指建设项目的工艺设备或地下水环境保护措施因系统老化、腐蚀等原因不能正常运行或保护效果达不到设计要求时的运行状况，防渗层功能降低，污染物进入含水层中，由于逐渐积累，从而污染潜水含水层的情况。这种渗漏往往不容易发现。本项目收集池是最重要的地下水污染源。因此非正常状况主要考虑收集池发生破损渗漏对地下水造成的影响。

根据类比，本项目选取废水中COD、氨氮作为评价因子。

表5.2-24渗滤液泄漏污染预测结果表

污染物种类	地下水类 标准值	计算值	污染物运移的超标扩散距离 (m)				
			100天	1000天	5年	10年	20年
COD	3mg/L	距离	4	12	17	26	31

		浓度	0.84	0.12	0.078	0.049	0.032
氨氮	0.5mg/L	距离	4	12	17	26	42
		浓度	0.0007	1.06E-04	6.83E-05	4.26E-05	2.76E-05

从表5.2-25中可看出，在非正常工况下，随着时间的增加，污染物的超标扩散距离越来越大。100天后，COD在纵向方向（沿水流方向）上运移的最大扩散距离约为4m。1000天后，COD在纵向方向（沿水流方向）上运移的最大扩散距离约为12m。5年后，COD在纵向方向（沿水流方向）上运移的最大扩散距离约为17m。10年后，COD在纵向方向（沿水流方向）上运移的最大扩散距离约为26m。20年后，COD在纵向方向（沿水流方向）上运移的最大扩散距离约为31m。100天后，氨氮在纵向方向（沿水流方向）上运移的最大扩散距离约为4m。1000天后，氨氮在纵向方向（沿水流方向）上运移的最大扩散距离约为12m。5年后，氨氮在纵向方向（沿水流方向）上运移的最大扩散距离约为17m。10年后，氨氮在纵向方向（沿水流方向）上运移的最大扩散距离约为26m。20年后，氨氮在纵向方向（沿水流方向）上运移的最大扩散距离约为42m。

③预测结果

厂区污染物的渗漏/泄漏对地下水影响范围较小，仅影响到厂区周边较小范围地下水水质而不会影响到区域地下水水质，不会影响到周边的村庄等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正常情况下，厂区排放的废水在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农肥，一般不会对地下水产生污染，因此在污染防渗措施有效情况下（正常工况下），污水处理站对区域地下水水质影响较小；在事故情况（非正常工况）下，会在厂区及周边一定范围内污染地下水。污染防渗措施对溶质运移结果会产生较明显的影响。

（8）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及措施

根据本项目所在地的水文地质条件及本项目工程特点，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应加强对厂区内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分为：

①重点防渗区：包括污水处理站、鸡舍、污染物运输道路（污道）、危废仓库、化粪池等；

②一般防渗区：包括仓库、门卫场区内道路等；

③非防渗区：主要为办公室、绿化等。

防渗措施：

①污水处理设施等重点污染区，应采取有效的防渗措施：各废水处理池粘土铺底，再在上层铺设10~15cm的水泥进行硬化，四周壁用砖砌再用水泥硬化防渗，全池涂环氧树脂防腐防渗。通过上述措施可使重点污染区各单元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②鸡舍、固废临时堆放场地等一般污染区地面采取粘土铺底，再在上层铺10~15cm的水泥进行硬化。通过上述措施可使一般污染区各单元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③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对工艺、管道、设备、污水储存及处理构筑物采取相应的措施，以防止和降低污染物的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程度；优化排水系统设计。管线敷设尽量采用“可视化”原则，即管道尽可能在地上敷设，做到污染物“早发现、早处理”，以减少由于埋地管道泄漏而可能造成的地下水污染。

5.2.6 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在建设运行过程中可能造成土壤污染，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的相关要求，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判定为三级，故本次进行定性分析说明。

5.2.6.1 土壤环境影响识别

本次土壤环境预测与评价工作，是在对评价区土壤环境影响识别、评价工作等级划分及土地利用现状等因素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结合项目的特点，根据工程建设涉及的垂直入渗途径，给出工程建设在各实施阶段不同环节与不同环境影响防控措施下预测因子的土壤环境影响范围与程度，对工程建设产生的土壤包气带环境影响进行综合评价。

本项目运营期对土壤的影响主要有鸡舍鸡粪、污水处理区等对土壤产生的影响。

本项目对土壤的影响类型和途径见表5.2-26，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识别见表5.2-25。

表5.2-26 拟建项目土壤环境类型与影响途径表

时段	污染影响型			
	大气沉降	地面漫流	垂直入渗	其他
建设期	/	/	/	/

运营期	/	/	√	/

表5.2-26 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源及影响因子识别表

污染源	工艺流程	污染途径	污染因子	备注
鸡舍	地面冲洗废水，经污水收集池处理后，用作液肥施用于厂区绿化或周边草地	垂直入渗	COD、氨氮	连续
污水处理站	污水经沉淀池、水解酸化+厌氧处理后用于农肥	垂直入渗		连续

5.2.6.2 土壤环境预测与评价

本项目运营期对土壤环境的影响，主要是畜禽粪污用于肥料施用进入土壤，超过土壤的自净能力，导致有机物不完全降解或厌氧腐解，产生恶臭物质和亚硝酸盐等有害物质，破坏土壤理化性质，造成土壤污染。此外，粪污中的一些高浓度物质，如铜、锌、铁等物质会随粪污一起进入土壤，不仅破坏土壤理化性质，而且还会影响区域内的人和动物健康。

防渗措施：

①污水处理设施等重点污染区，应采取有效的防渗措施：各废水处理池粘土铺底，再在上层铺设10~15cm的水泥进行硬化，四周壁用砖砌再用水泥硬化防渗，全池涂环氧树脂防腐防渗。通过上述措施可使重点污染区各单元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②鸡舍、固废临时堆放场地等一般污染区地面采取粘土铺底，再在上层铺10~15cm的水泥进行硬化。通过上述措施可使一般污染区各单元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③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对工艺、管道、设备、污水储存及处理构筑物采取相应的措施，以防止和降低污染物的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程度；优化排水系统设计。管线敷设尽量采用“可视化”原则，即管道尽可能在地上敷设，做到污染物“早发现、早处理”，以减少由于埋地管道泄漏而可能造成的地下水污染。

由污染途径及对应措施分析可知，建设项目对可能产生土壤影响的各项途径均进行有效预防，在确保各项防渗措施得以落实，并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可有效控制厂区内的废水、物料下渗现象，避免污染土壤，因此不会对区域土壤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因此，本项目的土壤环境影响是可接受的。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见

表5.2-27。

表5.2-27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备注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污染影响型 ☒ ; 生态影响型 ☐ ; 两种兼有 ☐				
	土地利用类型	建设用地 ☒ ; 农用地 ☐ ; 未利用地 ☐				
	占地规模	占地面积3.48hm ²				
	敏感目标信息	/				
	影响途径	大气沉降 ☐ ; 地面漫流 ☒ ; 垂直入渗 ☒ ; 地下水位 ☐ ; 其他 ☐				
	全部污染物	COD、氨氮等				
	特征因子	COD、氨氮等				
	所属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I类 ☐ ; II类 ☐ ; III类 ☒ ; IV类 ☐				
	敏感程度	敏感 ☒ ; 较敏感 ☐ ; 不敏感 ☐				
评价工作等级		一级 ☐ ; 二级 ☐ ; 三级 ☒				
现状调查内容	资料收集	a) ☒ ; b) ☒ ; c) ☐ ; d) ☐				
	理化特性	现状监测				同附录C
	现状监测点位		占地范围内	占地范围外	深度	点位布置图
		表层样点数	3	0	0~0.2m	
		柱状样点数	0	0	0	
	现状监测因子	pH值、45项基本项目、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现状评价	评价因子	pH值、45项基本项目、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评价标准	GB15618 ☐ ; GB36600 ☒ ; 表D1 ☐ ; 表D2 ☐ ; 其他 ☐				
	现状评价结论	全部达标				
影响预测	预测因子	COD、氨氮				
	预测方法	附录E ☐ ; 附录F ☐ ; 其他(定性描述)				
	预测分析内容	影响范围(一); 影响程度(一)				
	预测结论	达标结论: a) ☒ ; b) ☐ ; c) ☐ 不达标结论: a) ☐ ; b) ☐				
防治措施	防控措施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保障 ☐ ; 源头控制 ☒ ; 过程防控 ☒ ; 其他 ☐				
	跟踪监测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污水处理站	COD、氨氮	5年一次		
信息公开指标	跟踪监测点位、监测指标、监测频次、执行标准					
评价结论		项目对区域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环境影响可接受				
注1: “ ☐ ”为勾选项; √; “()”为内容填写项; “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注2: 需要分别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 分别填写自查表。						

5.2.7 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5.2.7.1 生态环境现状

本项目所在地位于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 建设前本项目所在地主要为养猪场, 周围土地利用状况为农田用地(非基本农田), 是人类按一定要求对自然生态系统进行积极干预改造下形成的生态系统, 物种种类以水

稻、小麦为主，依靠灌溉、追肥等物质和能量的输入，农产品的输出维持其系统，它是以经济生产、自然再生产交织在一起，构成与社会经济区互相反馈的生态经济系统。

根据现场踏勘调查，本项目评价区域2.5km²范围内无珍稀濒危动植物，无文物古迹保护单位。本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是土地利用的变化，以及周围种植结构的改变。

5.2.7.2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以及《南通市海门区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优化调整方案》，与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保护目标为北侧的通吕运河清水通道维护区，距离约959米。本项目不在海门区生态红线区域范围内，且本项目废水经生化处理设施处理后用作肥水，不外排，不会对海门区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产生直接影响。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关要求。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生态影响》（HJ19-2022）中的规定。本项目所在区域为农田生态系统，占地面积为3.48hm²，面积≤20km²；评价区不属于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敏感目标，属于一般区域，故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定为简单分析。

1、废气

项目主要废气为养殖过程中产生的恶臭，恶臭有害于人体健康，恶臭对人的大脑皮层是一种恶性刺激，长期待在恶臭环境里，会使人产生恶心、头晕、疲劳、食欲缺乏等症状。恶臭环境还会使某疾病恶化。评价提出通过在鸡舍等喷洒除臭剂来降低臭气排放强度，减轻对外环境的影响。

2、废水

项目废水为鸡舍冲洗废水，全部进入生化处理设施处理，出水作为农肥，企业在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的情况下，不会对区域的生态环境造成严重影响。

3、固废

项目固废处理处置率达100%，不会对区域的生态环境造成严重影响。

4、对陆生动、植物的影响分析

①对陆生植物的影响

本项目所用土地主要为农田，周围用地情况也主要为一般农田，拟对场区周围绿化，因此，在一定程度上丰富了该区域植物资源，总体上来说，不会对当地的陆生植物资源和林业资源带来明显的不利影响。

②对陆生动物的影响

受本项目的建设及施工期扰动的影响，一些动物的栖息地可能会受到一定的影响，项目所在地主要分布的是小型动物，这些动物的迁移能力较强，同类生境在附近易于寻找，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动物的种群及数量带来明显的影响。

项目所在地现状用地类型为一般农田，周围以农业生态环境为主，建成后对植被、植物种类和群落分布以及动物区系的基本组成和性质不会发生明显变化。

5.2.7.3.生态保护措施

1、加强污染物治理

加强建设项目自身的污染治理，采用先进、高效的防治措施减少全场“三废”排放对当地生态环境影响。本项目投产运营后各项污染物做到了达标排放，但排放总量仍然会对当地环境造成一定影响。因此应从全场范围进行严格管理，使全场污染物排放总量进一步削减，减轻区域环境污染。

2、场区硬化

为进一步改善区域生态环境，建设单位在加强场内“三废”治理同时，还应加强场内绿化和硬化工作。

3、加强职工生态环保意识

随着项目建设，场内应健全管理体制，加强生态意识教育，以利于生态环境资源保护。

4、加强场区绿化

场区应制定绿化规划，实施全面绿化。利用植物作为治理污染的一种经济手段，发挥它们在吸收有害气体、净化空气、降低噪声、改善环境、保持生态平衡方面的作用。重点为：养殖区、生活管理区和道路两侧，应以乔木绿化为主，乔、灌、草合理配置；在场界四周根据实际条件营造防护林，用以防止污染物对周边生态环境的影响。绿色植物具有多种环境生态效应，如调节空气、温度、湿度，阻挡风沙、滞留空气中的灰尘、吸收SO₂等有害气体等，有些植物还有一定的杀

菌能力，此外，树本身还有降噪隔声的功能。

结合项目的特点，种植高低相结合的乔灌木，形成隔离林带，防止污染扩散。生活管理区应以美化环境为主，种植绿篱、布置花坛、草坪等。道路的绿化以种植道路树为主，选择适宜的树种，进行多种树种混栽，形成沿道路的绿化带。

5.2.7.4.结论

评价区生态系统受本项目影响相对较小，在严格采取环评规定的生态保护措施情况下，其生态特征不会从根本上发生改变，体系仍然维持原有的稳定性和生态承载能力。项目在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不利影响的同时，其农肥有效施用于土壤，既增加了土壤肥力，又减少了化肥的使用，提高了农作物的产量和质量，可见，本工程的建设对周围农业环境有很大的有益作用。

从总体上看，项目运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小，评价要求对废水、废气、固废各种污染物按照处理措施严格执行，并加大场区及其周围地区的绿化面积，这样才能保证生态环境不会受到破坏，并能够对受到影响的场地及时补救。

表5.2-28生态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生态影响识别	生态保护目标	重要物种 ☐ ；国家公园 ☒ ；自然保护区 ☐ ；自然公园 ☐ ；世界自然遗产 ☐ ；生态保护红线 ☐ ；重要生境 ☐ ；其他具有重要生态功能、对保护生物多样性具有重要意义的区域 ☐ ；其他 ☐
	影响方式	工程占用 ☐ ；施工活动干扰 ☐ ；改变环境条件 ☐ ；其他 ☐
	评价因子	物种 ☐ （ 生境 ☐ （ 生物群落 ☐ （ 生态系统 ☐ （ 生物多样性 ☐ （ 生态敏感区 ☐ （ 自然景观 ☐ （ 自然遗迹 ☐ （ 其他 ☐ （
评价等级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生态影响简单分析 ☒
评价范围		陆域面积：（）km ² ；水域面积（）km ²
生态现状调查与评价	调查方法	资料收集 ☒ ；遥感调查 ☐ ；调查样方、样线 ☐ ；调查点位、断面 ☐ ；专家和公众咨询 ☐ ；其他 ☐
	调查时间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丰水期 ☐ ；枯水期 ☐ ；平水期 ☐
	所在区域的生态问题	水土流失 ☐ ；沙漠化 ☐ ；石漠化 ☐ ；盐渍化 ☐ ；生物入侵 ☐ ；污染危害 ☐ ；其他 ☐
	评价内容	植被/植物群落 ☐ ；土地利用 ☐ ；生态系统 ☐ ；生物多样性 ☐ ；重要物种 ☐ ；生态敏感区 ☐ ；其他 ☐
生态影响	评价方法	定性 ☒ ；定性和定量 ☐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预测与评价	评价内容	植被/植物群落□；土地利用□；生态系统□；生物多样性□；重要物种□；生物入侵风险□；其他□
生态保护对策措施	对策措施	避让□；减缓□；生态修复□；生态补偿□；科研□；其他☑
	生态监测计划	全生命周期□；长期跟踪□；常规□；无☑
	环境管理	环境监理□；环境影响后评价□；其他☑
评价结论	生态影响	可行☑；不可行□
注1：“□”为勾选项；√；“（）”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5.2.8 环境风险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判断，本项目大气环境、地下水环境、地表水环境的风险评价等级均为简单分析。

1、大气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恶劣气象条件可能会造成环控设备故障，进而对周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火灾事故对大气环境造成次生危害。

2、废水事故排放风险事故分析

本项目清舍废水为高浓度有机废水，COD、NH₃、SS浓度高。若污水池破损导致废水外溢或者污水清运过程中发生洒落，同时还可能受到恶劣天气影响，如暴雨倒灌而导致废水外溢等，另外火灾情形下的次生消防废水也应收集处理，如处置不力，废水事故外排将造成污染影响。废水会对土壤、地表水、大气环境质量造成直接影响，进而对地下水可能产生污染性影响。

（1）土壤

当废水排放超过土壤的自净能力，便会出现降解不完全和厌氧腐解，产生恶臭物质和亚硝酸盐等有害物质，使土壤环境质量严重恶化。同时，土壤对病原微生物的自净能力下降，容易造成生物污染和疫病传播。

（2）大气

废水散发高浓度的恶臭气体，不仅降低空气质量、妨碍人畜健康生存，持续时间过长可能引起呼吸系统的疾病。此外，废水中含有大量的微生物扩散到空气中，可能引发口蹄疫和大肠埃希菌、炭疽、布氏杆菌、真菌孢子等疫病传播，危害人和动物健康。

（3）地表水

养殖场废水中含有大量的N、P等营养物质，废水事故排放进入自然水体后，使水中固体悬浮物（SS）、有机物和微生物含量升高，可造成水体富营养化，使水体中的藻类大量繁殖，溶解氧降低，水体变黑发臭，导致鱼类死亡，这种水体将不可能再得到恢复。此外，废水中含有大量的病原微生物将通过水体或水生动植物扩散传播，危害人畜健康。

（4）地下水

废水渗入会使地下水溶解氧含量减少，水质变坏，严重时使水体发黑、变臭、失去使用价值。一旦污染了地下水，将极难治理恢复，造成较持久性的污染。可见事故排污对环境的危害极大，应坚决杜绝废水事故排放的发生。一旦出现池体破碎事故，应该立即将清舍废水转移至事故池，待沉淀池抢修完毕后，再将事故池内废水外运处置。

3、动物疫病风险事故影响分析

动物疫病主要产生危害为大量病死鸡，如处置不力，发生泄漏，有害的病毒和细菌在传播过程中会影响直接接触者的健康，会对泄漏事故所在地的土壤、地下水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

以禽流感为例，禽流感病毒通过空气、水、食物、接触等渠道传播，特别是在饲养密度大和水质差的情况下容易传播。禽流感对禽类的危害很大，尤其是对肠道和呼吸系统的损伤更为严重。病毒的传播不仅会导致禽类的死亡和产蛋量下降，还会导致肉质变坏，从而造成经济损失。

禽流感病毒通过直接或间接接触禽类排泄物、食品和环境中的禽流感病毒，可引起人类感染。一旦感染，病毒会引起高热、咳嗽、呼吸道症状等，并可导致肺炎、脑炎、败血症等严重的症状。对于老年人、儿童、孕妇等免疫力较弱的人群，禽流感的影响更为严重。禽流感防控的关键在于人类行为和疫苗防控措施。

4、小结

本项目风险潜势为I，项目的环境风险主要为泄漏、火灾次生危害以及动物疫病风险。为了防范事故和减少危害，建设项目从厂区总平面布置、物料储存管理、污染治理系统运行机制、工艺设备及装置、电气电讯安全措施及消防、火灾报警系统等方面编制了详细的风险防范措施，并根据有关规定制定了企业的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进行演练。当出现事故时，采取紧急的工程

应急措施，如有必要，采取社会应急措施，以控制事故和减少对环境造成的危害。

在加强监控、建立前述风险防范措施，并制定切实可行的应急预案的情况下，本项目所发生的环境风险可以控制在较低的水平，风险发生概率及危害将低于国内同类企业水平，环境风险可控。

表5.2-29本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年存栏父母代种鸡14.6万套项目
建设地点	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烧碱、戊二醛、二氧化氯、次氯酸钠，仓库。危废，危废仓库。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本项目因对病鸡管理不善，引起疾病，可能对周围人群健康产生影响；泄漏或渗漏的废水一旦进入地表河流，将造成地表河流的污染，使地面水体受到污染，随渗水进入土壤，污染地下水，可能对地面水体和地下水造成二次污染。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A. 为防止设备发生事故时的热辐射影响，场区设置消防设施，保持周围消防通道的畅通。 B. 火灾和爆炸的预防：定期对设备进行安全检测，检测内容、时间、人员应有记录保存，安全检测应根据设备的安全性、危险性设定检测频次。 C. 具体防范要求 ①拟对废水处理工程进行加盖封闭处理；②场区内实施雨污分流；③定期检查废水处理工程的设施状况；④建议企业设立专门机构，配备高层次的技术管理人员专门负责全场的卫生防疫工作，对饲养人员建立严格的岗位培训，合格后上岗；⑤制定卫生防疫实施细则，设置卫生管理机构，并配有经培训合格的专门兽医技术人员；⑥建立人员车辆出入登记制度，任何车辆及生产人员未经消毒不得进入生产区；⑦鸡场生产区出入口设立车辆消毒棚，对进场车辆进行消毒，鸡场每月进行一次全场大消毒；⑧病死鸡仅可作无害化处理，尸体接触的器具和环境做好清洁及消毒工作；⑨淘汰及出售种鸡应经检疫并取得检疫合格证明后方可出场，运鸡车辆必须经过严格消毒后进入指定区域装车⑩当鸡只发生疑似传染病或附近养殖场出现烈性传染病时，应立即采取隔离封锁和其他应急措施。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进行分析。Q值<1，风险潜势为I，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在落实了环评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后，环境风险可控，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较大风险。	

6环境保护措施及其可行性论证

6.1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

6.1.1施工期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对环境产生的影响随着施工活动的结束而结束。施工期影响多为短期可逆影响，随着施工阶段的结束而消失，其影响虽然较小，但仍需采用一定的防护措施：

(1) 基础及管沟等开挖过程中，应洒水使作业面保持一定的湿度；对施工场地内松散、干枯的表土，也应经常洒水防治粉尘；回填土方时，在表层土质干燥时应适当洒水，防止粉尘飞扬。加强回填土方堆放场的管理，制定土方表面压实、定期喷水、覆盖等措施；不需要的淤泥，建筑材料弃渣应及时运走，不宜长时间堆积；

(2) 建筑材料运输车应按规定配置防洒装备，装载不宜过满，保证运输过程中不散落；并规划好运输车辆的运行路线与时间，尽量避免在交通集中区和居民住宅等敏感区行驶。运输车辆加蓬盖，且离开装卸场前先将车辆冲洗干净，减少车轮、底盘等携带泥土散落路面。运输过程中落在路面上的泥土要及时清扫，以减少运行过程中的扬尘。

(3) 燃油废气

施工期间，使用机动车运送原材料、设备和建筑机械设备的运转，均会排放一定量的CO、NO_x以及未完全燃烧的HC等，其特点是排放量小，且属间断性无组织排放，项目选用达到环保要求的设备，通过自然稀释后场界的贡献值可控制在较低水平。

综上，本项目施工期废气经过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废气治理措施可行。

6.1.2施工期地表水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来源于施工现场产生的生产废水、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施工现场产生的生产废水主要污染物为SS，通过在现场设置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用于农灌，不外排。

综上所述，本项目施工期废水处理措施可行，不会对周围水体产生不利影响。

6.1.3施工期噪声环境保护措施

(1) 施工单位必须选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施工机具，尽量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从根本上降低噪声源强；

(2) 加强设备的维护和保养，保持机械润滑，降低运行噪声。振动较大的机械设备应使用减振机座降低噪声；

(3)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量避免在夜间（22:00至次日6:00）和午间（12:00至14:30）进行噪声较大的施工作业和车辆运输；

(4) 为防止交通混乱造成的人为噪声污染，夜间应减少施工车流量，在施工场地以及生活区出口等车流量较高的交叉路口设立标志牌，限制工区内车辆时速在20 km以内，并在路牌上标明禁止施工车辆大声鸣笛。运输车辆经过村庄时，应减缓车速禁止鸣笛。

经上述措施处理后，施工期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噪声控制措施可行。

6.1.4施工期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施工期其他固体废物主要为基坑开挖弃土、建筑垃圾以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采取以下处置措施：

(1) 土建工程时，应将表层土分开堆置，并拍实、做成锥形，以减少水土流失；下层的土按照当地的规定送到指定地点堆存，不得乱丢乱倒；

(2) 建筑垃圾等，应运至当地指定的弃渣场进行妥善处置；

(3) 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统一清运到当地的统一处理场所进行处理；

(4) 施工结束时，应及时对施工占用场地进行清理，用表土进行植被恢复并进行绿化。

经过上述处置措施处理后，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均能够得到颗粒的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处置措施可行。

6.1.5施工期生态保护与生态保护措施

(1) 减少占地和扰动

避免高填深埋，做到少取土，少弃土，少占地，搞好挖填土方平衡，最大限度地减少临时用地。项目建设应充分利用地块内原有的地形地貌，依地形就势进

行规划施工。对临时弃土要加以遮盖，以防止雨水冲淋。避免在雨天实行挖方。

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应将剥离的表土堆存在场地内指定地点，待施工结束后用于覆土绿化，严禁随意丢弃。

（2）对土壤的保护

施工期应尽可能通过集中堆存等方式保护开挖产生的表层熟化土壤，杜绝随意堆弃造成水土流失和资源浪费，做到物尽其用。将表土运至排土场地块暂时堆放，回用于绿化，使其得到充分有效地利用。

（3）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①进一步优化主体工程设计，在既保证主体工程顺利施工的条件下，同时兼顾水土保持的要求，减少土石方开挖和废弃土石渣的堆放，防止废弃渣土乱堆乱放，项目建设区域地质总体较平，平场产生的挖方用于地势较低处填筑，填筑前应预先建设挡土墙及排水沟等设置，防止地表冲刷及水土流失。

②规范施工程序，优化施工组织和施工工艺。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尽量缩短施工工期，减少疏松地面的裸露时间；尽量避开雨季施工，适时开挖，减轻施工期造成的水土流失。增加土石方移动过程中临时处理措施，完善边坡挡土工程、护坡工程。

③增加临时排水措施和沉沙池工程。本工程全面扰动地表，施工建设期土体裸露面积大、裸露时间长，雨季易产生水土流失，因此在采取永久性防治措施之前，应采取临时性措施，控制施工期水土流失。

（4）生态恢复措施

项目建设后应对场区生态环境进行恢复，场区绿化主要种植高大乔木、低矮常绿灌木及草坪等绿化。不同区域选取不同植被进行生态恢复。

场区一般区域：场区主要选择桂花树、桑树、女贞、泡桐、樟树、夹竹桃、紫薇、广玉兰、桃树等，不仅美化效果，具有除臭、吸尘、杀菌等方面的作用。

鸡舍：周边种植樟树、桃树等，不仅美化效果，具有除臭作用，樟树还具有一定的驱蚊作用。

污水处理站：周边种植樟树、夹竹桃、紫薇、广玉兰、桃树等，不仅美化效果，具有除臭、吸尘、杀菌等方面的作用，樟树还具有一定的驱蚊作用。

此外在办公生活区域与养殖区域间应种植乔木带，以与项目养殖区域进行一定程度的隔离，减少恶臭污染物对项目办公生活区域的影响。

6.2 营运期污染防治对策及其可行性论证

6.2.1 营运期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及其可行性论证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废气主要为养殖场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恶臭气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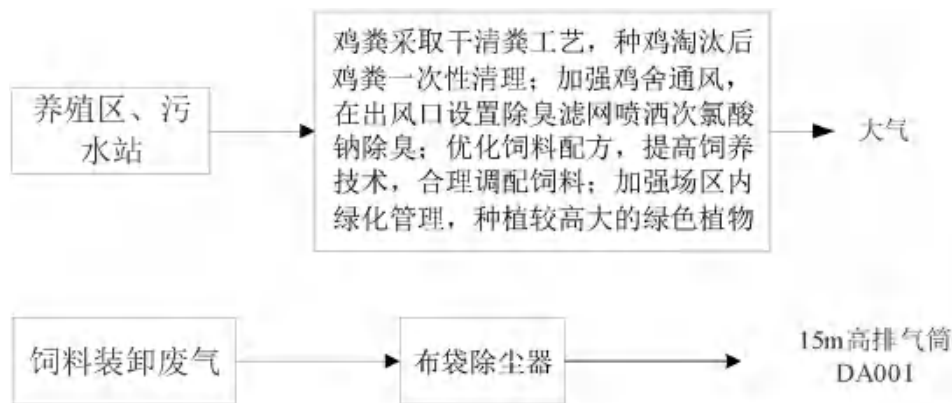


图6.2-1 本项目工艺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

1、恶臭气体

本项目养殖区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废气主要来源于鸡舍中的皮屑、毛屑、干燥的粪便产生的恶臭气体，主要成分为氨、硫化氢等。随着养鸡产业规模化、集约化发展，养鸡场恶臭废气污染问题日益突出。这些废气主要成分为氨气、硫化氢、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等，不仅会降低鸡群产蛋率、引发呼吸道疾病，还会严重影响周边居民生活，甚至面临环保处罚风险。因此，选择科学有效的恶臭废气治理方案，对养鸡场实现绿色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本方案将从源头控制、过程管理、末端治理三个层面，对不同治理技术和组合方案进行比选分析。

养鸡场恶臭废气主要源于鸡粪、尿液中含氮有机物的微生物分解，饲料残渣腐败，以及鸡群呼吸分泌物等。其中，氨气占比可达60%—80%，硫化氢、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等也是重要恶臭成分。一个存栏50万羽的蛋鸡场，鸡舍内氨气浓度最高可达50mg/m³，硫化氢浓度可达15mg/m³，臭气浓度远超国家标准。对鸡群健康的影响：高浓度氨气会刺激鸡呼吸道黏膜，降低鸡群免疫力，引发呼吸道疾病，导致产蛋率下降5%—15%。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恶臭废气会扩散至周边居民区，引发居民投诉，甚至导致养殖场被要求关闭。同时，氨气、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等还会促进PM_{2.5}形成，甲烷作为强效温室气体，加剧大气污染。对企业发

展的影响：未达标排放的养鸡场将面临环保罚款，影响场群关系，阻碍企业扩建，甚至威胁企业生存。

（1）源头控制方案

源头控制是从根本上减少恶臭废气产生的关键，主要通过饲料优化和养殖工艺改进实现。

表6.2-1源头控制方案比选

方案类型	具体措施	效果对比	经济成本	适用场景
饲料优化方案 1：低蛋白日粮+酶制剂	精准配比氨基酸，减少饲料中蛋白质含量 10%—15%，添加植酸酶、非淀粉多糖酶等酶制剂	可降低粪尿中氮含量 10%—20%，减少氨气排放，提高饲料消化率 5%—10%。	每吨饲料成本增加 50-80 元，年投入约 3 万—5 万元（以存栏 50 万羽蛋鸡场为例）	规模化、集约化养鸡场，注重长期效益提升
饲料优化方案 2：益生菌+腐殖酸钠添加	在饲料中添加益生菌（有效活菌数 30 亿—50 亿 CFU/mL）和 0.5%的腐殖酸钠	抑制肠道有害菌繁殖，提高饲料利用率，使粪便干燥，减少氨气散发，鸡舍氨气浓度降低 20%—30%。	每吨饲料成本增加 30-60 元，年投入约 2 万—4 万元	各类养鸡场，尤其是粪便湿度大、氨气问题突出的场舍
养殖工艺改进 方案 1：干清粪工艺	采用刮粪板、传送带等机械清粪，减少粪尿混合	比水冲粪降低异味 30% 以上，减少污水产生量 40%—60%。	设备投资约 10 万—20 万元，年运行维护成本约 2 万—3 万元	新建或改造的规模化养鸡场，便于粪污后续处理
养殖工艺改进 方案 2：漏缝地板+及时清理	安装漏缝地板，每日清理粪便 2—3 次	减少粪便滞留时间，避免厌氧发酵产臭，鸡舍氨气浓度降低 15%—25%。	漏缝地板投资约 5 万—10 万元，人工清理成本增加 1 万—2 万元	中小型养鸡场，场地条件有限的场舍

方案比选结论：饲料优化方案长期效益显著，可从源头减少恶臭产生，适合所有养鸡场持续推行；干清粪工艺在减少异味和污水方面效果突出，适合规模化养鸡场进行设备改造；漏缝地板+及时清理则更适合中小型养鸡场，投资小、易操作。

（2）过程管理方案

过程管理主要通过圈舍环境调控和粪污处理环节的优化，减少恶臭废气扩散。

表6.2-2过程管理方案比选

方案类型	具体措施	效果对比	经济成本	适用场景
圈舍环境调控方案 1: 负压通风+智能控温	采用负压通风系统, 冬季最小通风量 $\geq 0.4\text{m}^3/(\text{h} \cdot \text{kg})$, 搭配智能环境控制系统, 根据温湿度、粉尘浓度自动调节通风	降低鸡舍内氨气、硫化氢浓度 20%—30%, 改善鸡舍空气质量, 减少病原微生物传播。	通风设备投资约 8 万—15 万元, 年运行成本约 1 万—2 万元	规模化养鸡场, 注重鸡群生长环境精准调控
圈舍环境调控方案 2: 植物净化+空间除臭	在鸡舍周边种植 10—20 米宽的臭椿、夹竹桃等抗污染树种, 鸡舍内定期喷洒生物除臭剂	绿植可吸收氨气、粉尘, 生物除臭剂 10 分钟内可显著降低臭味, 连续使用 3 天基本消除臭味。	绿植种植成本约 2 万—5 万元 (一次性投入), 生物除臭剂年投入约 3 万—6 万元	各类养鸡场, 尤其是周边有居民区、需要改善场群关系的场舍
粪污处理方案 1: 高温好氧堆肥	将鸡粪与 10%—20% 秸秆混合, 在 55-65℃ 条件下维持 7 天堆肥	臭气浓度降低 70% 以上, 堆肥可制成有机肥实现资源化利用 [^]	堆肥设备投资约 5 万—10 万元, 年运行成本约 1 万—2 万元	有配套种植基地、可实现粪肥还田的养鸡场
粪污处理方案 2: 沼气工程+生物脱硫	鸡粪厌氧消化产生沼气, 配套生物脱硫塔 (去除 H_2S 效率 $>95\%$)	沼气可用于发电、供暖, 年沼气发电收益约 40 万—220 万元, 有机肥生产收益约 30 万—300 万元。	设备投资约 80 万—200 万元, 年运行成本约 5 万—10 万元	大型规模化养鸡场, 具备能源自给和资源化利用需求的场舍

方案比选结论: 负压通风+智能控温适合规模化养鸡场提升圈舍环境管理水平; 植物净化+空间除臭是改善场群关系的有效辅助手段; 高温好氧堆肥适合有种植配套的养鸡场实现粪污资源化; 沼气工程+生物脱硫则适合大型养鸡场, 可实现能源自给和多重经济效益。

(3) 末端治理方案

末端治理是对已产生的恶臭废气进行处理, 确保达标排放, 主要包括生物处理、物理化学处理、复合处理等技术。

表6.2-3末端治理方案比选

方案类型	具体措施	效果对比	经济成本	适用场景
生物处理方案 1: 生物滤池	填充腐熟堆肥、树皮等滤料, 废气停留时间 30—60 秒	对氨气去除率可达 85%—95%, 硫化氢去除率 70%—85%, 运行成本	设备投资约 50 万—120 万元, 年运行成本约	大中型养鸡场, 废气浓度相对稳定的

		低，约 0.03-0.1 元/m ³	3 万—8 万元	场舍
生物处理方案 2: 生物喷淋塔	喷淋含微生物菌群的水溶液，与废气充分接触	适用于高湿度废气，对氨气、硫化氢去除率可达 80%—90%，可与鸡舍通风系统联动	设备投资约 30 万—80 万元，年运行成本约 2 万—6 万元	各类养鸡场，尤其是鸡舍湿度大、废气中水溶性成分高的场舍
物理化学处理方案 1: 活性炭吸附	利用活性炭吸附废气中残余异味	适用于低浓度废气，非甲烷总烃去除率可达 90%，但活性炭需定期更换	设备投资约 20 万—50 万元，年活性炭更换成本约 5 万—10 万元	中小型养鸡场，作为末端深度处理手段
物理化学处理方案 2: 化学洗涤塔	用稀硫酸吸收氨气，次氯酸钠氧化硫化物	对高浓度氨气去除率可达 90%以上，适合集约化养殖场，但易产生二次污染	设备投资约 40 万—90 万元，年运行成本约 4 万—8 万元	大型养鸡场，高浓度氨气应急处理
复合处理方案 1: 生物滤池+活性炭吸附	先通过生物滤池降解大部分恶臭气体，再用活性炭吸附残余异味	臭气浓度降低 80%—90%，处理效果稳定，周边居民投诉减少	设备投资约 70 万—150 万元，年运行成本约 5 万—12 万元	大中型养鸡场，对废气处理要求较高的场舍
复合处理方案 2: 负压集气+旋风除尘+生物滴滤池+活性炭吸附	通过负压系统收集废气，经旋风除尘后，依次通过生物滴滤池、活性炭吸附处理	氨气浓度可降至<5ppm，VOCs 减排 85%，实现达标排放，年回收微生物菌剂可用于肥料	设备投资约 100 万—200 万元，年运行成本约 8 万—15 万元	大型规模化养鸡场，废气含高浓度粉尘和恶臭气体的场舍

方案比选结论：生物滤池和生物喷淋塔是末端治理的主流技术，运行成本低、处理效果好，适合大中型养鸡场；活性炭吸附适合中小型养鸡场作为深度处理手段；化学洗涤塔可用于高浓度氨气应急处理；复合处理方案处理效果最佳，适合对废气排放要求严格的大型养鸡场，但投资和运行成本相对较高。

养鸡场恶臭废气治理是一项系统工程，需结合养鸡场规模、场地条件、经济实力等因素，选择源头控制、过程管理、末端治理相结合的综合方案。通过科学比选和优化组合，不仅能有效解决恶臭废气污染问题，改善鸡群健康和周边环境，还能实现能源自给、粪污资源化利用，提升企业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推动养鸡产业绿色可持续发展。以上方案从养鸡场恶臭废气的来源、危害出发，对源头控

制、过程管理、末端治理等不同层面的治理方案进行了多维度比选，并结合养鸡场规模、场地条件、经济能力等给出了针对性选择建议，同时提出了方案实施的保障措施。

2、本项目设计思路

本项目通过以下措施减少鸡舍废气的产生：

（1）科学设计日粮，提高饲料利用率

鸡采用饲料后，饲料在消化道消化过程中（尤其后段肠道），因微生物腐败产生的污物越多，臭气就越多。提高日粮的消化率，减少干物质（特别是蛋白质）排出量，既减少肠道臭气的产生，又可减少粪便排出后的臭气的产生，这是减少臭气来源的有效措施。

（2）合理使用饲料添加剂

饲料中添加酶制剂、酸制剂、EM制剂、兰丝属植物提取物、沸石等，对控制恶臭具有重要作用。

（3）废水池体加盖、定期喷洒除臭剂，可有效去除臭味异味。

（4）鸡舍合理通风，促进不利气象下污染物的扩散。夏季采取纵向负压通风和水帘降温，秋季采用由纵向负压向横向负压过渡的通风方式。鸡舍通风气量为：夏天22.5立方米/只，冬天2.25立方米/只。本项目存栏16.06万只，夏天最大通风量361.35万立方米/天，冬天最大通风量36.135万立方米/天。

（5）鸡舍出风口设置除臭滤网，喷洒次氯酸钠除臭，示意图见下图。

（6）养殖区通过控制饲养密度、采用节水型饮水器等措施抑制或减少臭气的产生。

（7）加强厂区绿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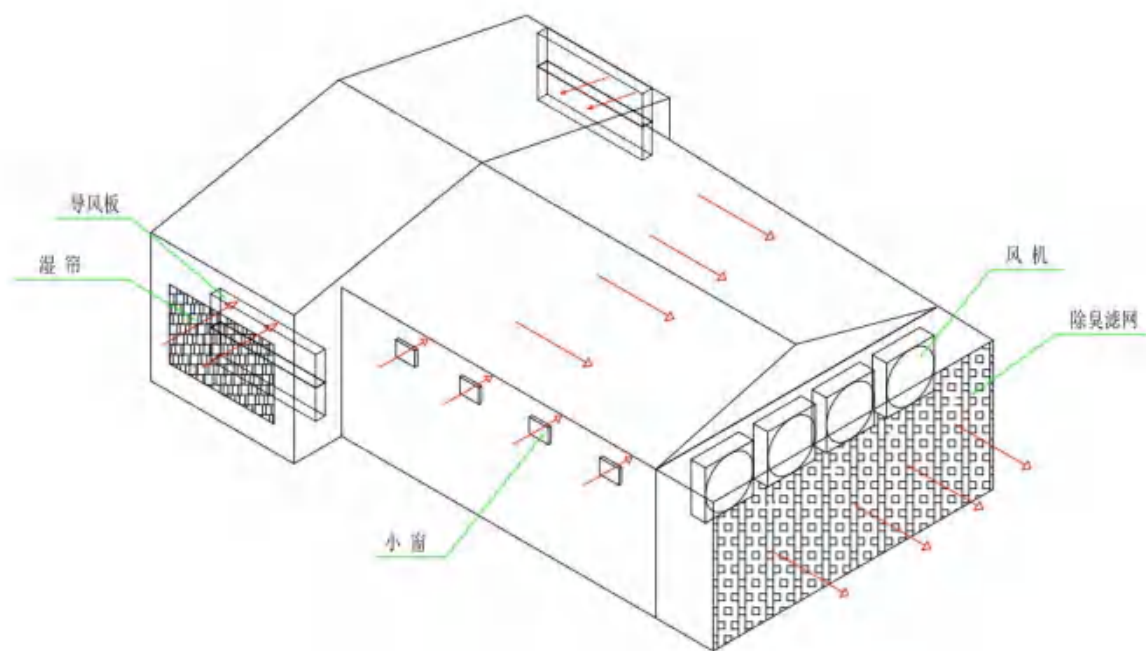


图6.2-2鸡舍通风除臭示意图

3、设计条件

表 6.2-4 废气治理设计条件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排放浓度参数	臭气浓度	100-1000 左右	无量纲	所指风机口排放出的尾气中，含有臭气的浓度
总排放废气参数	禽舍风机数量	168	台	
	风机最大排风量	43000	m ³ /h	
	总排放量	1204000	m ³ /h	
过滤层次 (2级)	一级过滤—不锈钢网	40%	效率%	羽毛
	二级过滤-pp 填充料	90%	效率%	羽毛、粉尘
除臭设备参数	除臭设备厚度	450	mm	
	设计面积	238	m ²	
	有效面积	214.2	m ²	
	接触体积	96.4	m ³	
	喷淋面积	238	m ²	
	喷头喷淋量功	0.6	m ³ /h	
	喷头数量	224	个	
	喷淋总量	134.4	m ³ /h	
除臭效率	喷淋除臭剂 1: 300	90	%	
	喷淋(酸 96%+碱 33%) 情况下处理效率	95	%	
出风口臭气浓		<100	无量纲	

度				

4、风量设计

(1) 一年四季，春秋季节臭气浓度相对高，禽舍排风以换气为主，26000 只肉种鸡，体重 3.8kg， $1.8\text{m}^3/(\text{公斤小时})$ 每只鸡需要空气 $3.8*1.8=6.84$ 立方米/小时；

(2) 最小排风量为： $26000*6.84=177840$ 立方米；

(3) 最小风机开启数量： $177840/43000=4.14$ 台；

(4) 冬季开风机数量少，每只鸡需要空气 $3.8*0.9=3.42$ 立方米/小时，开启风机为： $26000*3.42/43000=2.07$ 台，鸡舍所排出的臭气浓度约在 100-200 无量纲。

(5) 臭气经过除臭间到除臭设备距离 7 米，通过除臭设备的风速会低于 1.00m/s 。有足够的时间接触除臭设备进行处理臭气。循环水加植物除臭剂比例为 1:300，可以将处理效率达到 90%；

(6) 当出口臭气浓度增高时可根据实际测得臭气浓度值增加除臭剂添加比例。除臭剂按照每增加 100 无量纲臭气，增加 50 比例药剂；

(7) 最大通风换气量 $1204000\text{m}^3/\text{h}$ ，当所有风机都开启时，禽舍内换气效率增高，臭气浓度降低，风机口排出尾气浓度在 70-90 之间；

(8) 除臭剂可以按照 1；400 比例投放；

(9) 夏季湿度大，臭气浓度较高的情况下，在循环水内添加酸（96%），调节水 pH 值 5-6 之间，可增强去除臭气浓度效果，去除效率 95%。

5、除臭剂

(1) 将除臭剂按照一定的比例进行稀释，确保其浓度能够达到最佳的除臭效果。然后将稀释后的除臭剂注入雾化喷淋设备中。

(2) 通过雾化喷淋设备，将稀释后的除臭剂均匀地喷洒在 45 厘米厚的除臭湿帘上，使湿帘充分湿润。湿润后的湿帘表面形成一层薄薄的液膜，这层液膜能够更好地吸附空气中的有害气体和粉尘。

(3) 鸡舍内的空气在风机等设备的作用下，被迫通过湿润的除臭湿帘。在空气通过湿帘的过程中，空气中的氨气、硫化氢等有害气体与湿帘表面的除臭剂发生化学反应，被转化为无害物质；

(4) 喷淋在除臭湿帘上被稀释后的除臭剂可以高效地吸收空气中的恶臭分子，被吸附的恶臭分子，能与除臭剂中的酸性缓冲液发生反应，最后生成无味、

无毒的有机盐。如硫化氢在除臭剂的作用下反应生成硫酸根离子和水；氨在植物液的作用下，生成氮气和水。同时，空气中的粉尘颗粒也被湿帘吸附，从而达到除尘和降低有害气体浓度的目的。

6、布袋除尘

原理：布袋除尘器是一种很好的粉尘处理设备，主要由上箱体、中箱体、灰斗、卸灰系统、喷吹系统和控制系统等几部分组成，并采用下进气分室结构。含尘烟气由进风经中箱体下部进入灰斗；部分较大的尘粒由于惯性碰撞、自然沉降等作用直接落入灰斗，其他尘粒随气流上升进入各个袋室。经滤袋过滤后，尘粒被阻留在滤袋外侧，净化后的气体由滤袋内部进入箱体，再通过提升阀、出风口送至排气筒排放。随着过滤过程的不断进行，滤袋外侧所附积的粉尘不断增加，从而导致袋除尘器本身的阻力也逐渐升高。当阻力达到预先设定值时，清灰控制器发出信号，首先令一个袋室的提升阀关闭以切断该室的过滤气流，然后打开电磁脉冲阀，压缩空气由气源顺序经气包、脉冲阀、喷吹管上的喷嘴以极短的时间（0.065~0.085 秒）向滤袋喷射。压缩空气在箱内高速膨胀，使滤袋产生高频振动变形，再加上逆气流的作用，使滤袋外侧所附尘饼变形脱落。在充分考虑了粉尘的沉降时间（保证所脱落的粉尘能够有效落入灰斗）后，提升阀打开，此袋室滤袋恢复到过滤状态，而下一袋室则进入清灰状态，如此直到最后一袋室清灰完毕为一个周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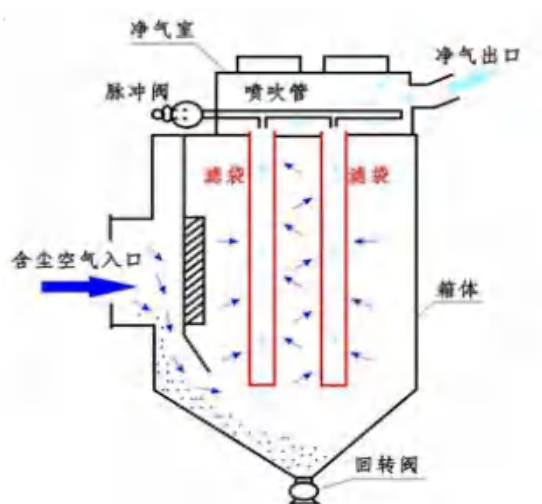


图6.2-3布袋除尘器剖面示意图

根据对国内外类似工艺设备处理效率分析，保守预测，本项目采用布袋除尘器可达到对粉尘的去除率为99%以上。

●布袋除尘器的主要特点：

①除尘效率高，一般在 99%以上，除尘器出口气体含尘浓度在数十毫克/立方米之内，对亚微米粒径的细尘有较高的分级效率。

②处理风量的范围广，小的仅 1 分钟数立方米，大的可达 1 分钟数万立方米。

③结构简单，维护操作方便。

④在保证同样高除尘效率的前提下，造价低于电除尘器。

⑤采用玻璃纤维、聚四氟乙烯、P84 等耐高温滤料时，可在 200℃以上的高温条件下运行。本项目含尘废气的出风口温度为 100℃左右，去布袋除尘器时的温度为 75℃左右。可防止粉尘粘结。

根据《环境保护产品技术要求脉冲类袋式除尘器》（HJ/T328-2006）表 1 要求，长袋过滤风速 1~2m/min，本项目采用的布袋除尘设备装置风量 20500m³/h，风速取 1.5m/min，根据《袋式除尘工程通用技术规范》（HJ/T2020-2012）中 6.6.16 公式（2）（3）计算，袋式除尘器过滤面积为 3.93m²，单个滤袋外径 0.5m，单个滤袋长度 2.5m，需要滤袋约 58.03 个，取整 58 个。

表 6.2-5 布袋除尘设计参数一览表

项目		单位	参数
风量		m ³ /h	2000
风速		m/s	1.5
单个滤袋尺寸	外径	m	0.133
	长度	m	2.0
所需滤袋面积		m ²	0.37
单个滤袋面积		m ²	0.01388
所需滤袋个数		个	32

本项目采用的布袋除尘设备，根据《当前国家鼓励发展的环保产业设备（产品）目录》（2010 年版）所示，应用于建材、电力、冶金工业燃煤锅炉和炉窑烟气治理的脉冲布袋除尘设备的除尘效率通常可达到 99.5%，根据设备设计单位提供资料，其产品除尘效率设计可达到 99%以上，根据实际情况，本项目布袋除尘效率按照 99%计算。运行时只需定期清理，操作维护简单，成本投入较少。

对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HJ1124-2020）中表 A6，本项目切割、打磨、冲砂粉尘采用布袋除尘是可行性技术。

对照 2025 年《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本项目废气处理措施不属于

其中的低效类，符合相关要求。

6.2.2 营运期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及其可行性论证

6.2.2.1 废水处理工艺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鸡舍地面清洗废水、初期雨水、纯水制备排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依据《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HJ1125-2019）及《畜禽养殖业污染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497-2009），本项目由于是干清粪工艺，进入污水处理站的鸡粪量较少，故提出本项目污水处理采用规范中模式 I 工艺即“格栅池+调节池+沉淀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沉淀池+清水池”工艺处理，经处理后用作农肥。污水处理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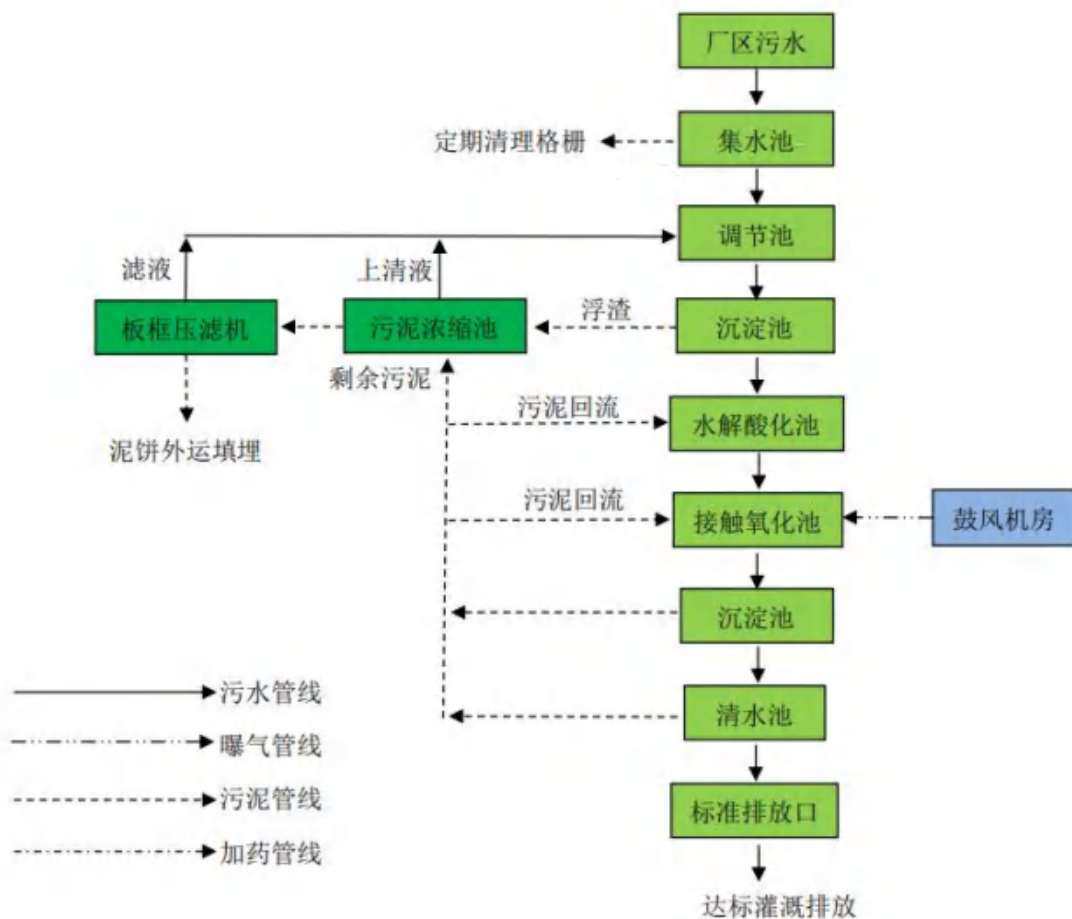


图6.2-4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一、工艺流程说明：

1、厂区污水经管网收集，在筛网的作用下拦截较大的悬浮物及漂浮物，防止后续系统管网及泵的堵塞。格栅池出水自流进入调节池。

2、由于受车间生产工艺的限制，生产废水具有周期性排放，其水量及水质波动很大，设置调节池可以起到调节水量和均衡水质的作用，保证进入后续处理单元的水质及水量的恒定，有利于处理工艺的连续、稳定、可靠运行。调节池内置预曝气，通过提升泵提升进入后续沉淀池系统。

3、本项目生产废水经物理沉淀从而实现固—液分离。可去除悬浮物达70%以上，降低污水中的COD、SS等，出水进入水解酸化池。

4、水解酸化池在大量水解细菌、酸化菌作用下将不溶性有机物水解为溶解性有机物，将难生物降解的大分子物质转化为易生物降解的小分子物质的过程，从而改善废水的可生化性，为后续处理奠定良好基础。水解酸化池出水进入生物接触氧化池。

5、在生物接触氧化池内设置填料，池底曝气对污水进行充氧，并使池体内污水处于流动状态，以保证污水与污水中的填料充分接触，避免生物接触氧化池中存在污水与填料接触不均的缺陷。在微生物培养期间投加适量高效微生物，加快有机物的氧化分解，使废水得到净化。生物膜生长至一定厚度后，填料壁的生物会因缺氧而进行厌氧代谢，产生的气体及曝气形成的冲刷作用会造成生物膜的脱落，并促进新生物膜的生长，此时，脱落的生物膜将随出水流至沉淀池。

6、利用重力作用使接触氧化床出水中比重大于水的悬浮污泥下沉至池底，从而使之从水中去除。沉淀池上清液自流进入清水池，清水池加投次氯酸钠消毒剂去除粪大肠菌群和蛔虫卵。

7、进一步去除沉淀池无法去除的细小悬浮物，保证较好的出水水质。出水进入标准排放口达标排放。

8、系统的剩余污泥、气浮系统的浮渣进入污泥浓缩池，降低污泥含水率、减小污泥体积及降低污泥后续处理费用。浓缩后的污泥通过板框压滤机进行污泥脱水，滤液回流至调节池，泥饼外运作肥料。

二、设计参数

项目污水处理站主要构筑物设计参数如下表所示。

表6.2-6项目污水处理站主要构筑物

序号	名称	结构形式	尺寸	数量
1	集水池	砖混结构方形池，半地埋式	3.0×3.0×2.65m	1
2	调节池	钢混结构方形池，半地埋式	6×4×2.65m	1
3	沉淀池	钢混结构方形池，半地埋式	8×6×2.65m	1
4	水解酸化池	钢混结构方形池，半地埋式	6×7×2.65m	1
5	接触氧化池	钢混结构方形池，半地埋式	6×7×2.65m	1
6	沉淀池	钢混结构方形池，半地埋式	6×3.5×2.5m	1
7	清水池	钢混结构方形池，半地埋式	6×3.5×2.5m	1
8	污泥浓缩池	钢混结构方形池，半地埋式	3×3×2.5m	1

1、集水池

(1)结构形式：砖混结构方形池，半地埋式设计尺寸： $L \times B \times H = 3.0 \times 3.0 \times 2.65\text{m}$

数量：1座

(2) 配套设备：

➤筛网

数量：1套

设计尺寸： $L \times B = 0.6 \times 0.4\text{m}$

参数：60目，304不锈钢材质

➤提升泵（调节池污水提升至沉淀池）型号：QW5-10-0.55数量：1台

参数：流量 $Q=5\text{m}^3/\text{h}$ ；扬程 $H=10\text{m}$ ；功率 $P=0.55\text{kW}$ ；

2调节池

(1) 设计尺寸： $L \times B \times H = 6 \times 4 \times 2.65\text{m}$ 超高1.1m

有效容积： 63.6m^3 ，HRT：12.7h

结构形式：钢混结构方形池，半地埋式

3、沉淀池

(1) 主体尺寸： $L \times B \times H = 8 \times 6.0 \times 2.65\text{m}$

(2) 配套设备：

➤污泥泵（调节池污水提升至沉淀池）

型号：50WQ10-10-0.75

数量：1台

功率：流量 $Q=10\text{m}^3/\text{h}$ ；扬程 $H=10\text{m}$ ；功率 $P=0.75\text{kW}$ ；

4、水解酸化池

(1) 设计尺寸: $L \times B \times H = 6.0 \times 7.0 \times 2.65\text{m}$ 超高1.1m

有效容积: 111.3m^3 , HRT: 22h

数量: 1座

结构形式: 钢混结构方形池, 半地埋式

(2) 配套设备

➤潜水搅拌系统

型号: QJB0.85/8-260/3—740C/S

材质: 液下304不锈钢。

5、接触氧化池

(1) 设计尺寸: $L \times B \times H = 6.0 \times 7.0 \times 2.65\text{m}$ 超高1.1m

有效容积: 100m^3 , HRT: 20h

数量: 1座

结构形式: 钢混结构方形池, 半地埋式

(2) 配套设备

➤组合填料

型号: $\phi 150$

材质: 全塑性夹片维纶醛化丝

数量: 80m^3

➤填料支架

数量: 38根 孔径: 上部 $\Phi 12\text{mm}$, 下部 $\Phi 10\text{mm}$

➤曝气系统

型号: D260微孔曝气器 服务面积: $0.4-0.8\text{m}^3/\text{h} \cdot \text{个}$

数量: 50套

材质: 曝气膜片选用优质橡胶, 底座等均为工程塑料ABS。

➤鼓风机

型号: 3L14

数量: 2台 (交替使用)

参数：Q=1.82m³/min，P=29.4kPa，N=1.5kW，r=1450r/min。

6、沉淀池

(1) 设计尺寸：L×B×H=6.0×3.5×2.5m超高1.1m

有效容积：72m³，HRT：18.5h

数量：1座

结构形式：钢混结构方形池，半地埋式

(2) 配套设备

➤回流泵

型号：50WQ10-10-0.75

数量：1台

功率：流量Q=10m³/h；扬程H=10m；功率P=0.75kW；

➤排泥泵

型号：50WQ10-10-0.75

数量：1台

功率：流量Q=10m³/h；扬程H=10m；功率P=0.75kW；

7、清水池

(1) 设计尺寸：L×B×H=6.0×3.5×2.5m

有效容积：52.5m³

数量：1座

结构形式：钢混结构方形池，半地埋式

8、污泥浓缩池

(1) 设计尺寸：L×B×H=3.0×3.0×2.5m超高1.1m有效容积：22.5m³

数量：1座

结构形式：钢混结构方形池，半地埋式

➤配套设备：1) 板框压滤机

型号：XMY20/630-UB过滤面积：20m²

滤板尺寸：630×630mm

主机装机功率：1.5kW

数量：1套

2) 污泥泵G30-11台

9、综合用房

(1) 设计尺寸：L×B×H=6.0×3.0×3.5m

数量：1座

结构形式：砖混加彩钢结构。

6.2.2.2 废水利用可行性分析

(1) 从水量方面分析

从水量方面分析，本项目废水产生量为6404t/a（17.5t/d），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100t/d，因此，从水量方面来看，本项目废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可行。

(2) 从水质方面分析

根据资料调查及项目废水设计方案，污水设计处理效果具体分析见下表：

表6.2-7项目污水处理效果分析一览表

污水处理工段		pH	COD(mg/L)	SS(mg/L)	BOD ₅ (mg/L)	全盐量 (mg/L)	粪大肠菌群 数(个/L)	蛔虫 卵数 (个/L)
污染物浓度(综合废水)		5.5-8.5	577.54	253.05	67.28	6.20	1.19×10^8	16.7
综合调节池、初沉池	去除率%	0	50	50	10	0	0	0
	出水水质	5.5-8.5	288.77	126.52	60.55	6.20	1.19×10^8	16.7
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	去除率%	0	70	10	80	0	0	0
	出水水质	5.5-8.5	86.63	113.87	12.11	6.20	1.19×10^8	16.7
二沉池	去除率%	0	30	50	30	0	0	0
	出水水质	5.5-8.5	60.64	56.94	8.48	6.20	1.19×10^8	16.7
清水池(消毒)	去除率%	0	0	0	0	0	99.99	99
	出水水质	5.5-8.5	60.64	56.94	8.48	6.20	11900	1
农田灌溉水质标		5.5-8.5	200	100	100	1000	40000	20个

准GB5084-2021 (旱地作物)							/10L
达标性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注：本项目消纳土地种植旱地作物，无水田							

由上表可知，从水质方面来看，pH、COD、SS、BOD₅、全盐量、粪大肠菌群数、蛔虫卵数处理后最终浓度均能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1中相关标准。根据《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4.1.1基本控制项目为必测项目，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鸡舍冲洗废水、生活污水、初期雨水、纯水制备排水，且原辅料不涉及重金属、清洗剂等，因此，污染因子不考虑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氯化物、硫化物、总铅、总镉、铬（六价）、总汞、总砷，但本项目制定灌溉用水监测计划，监测因子包含《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规定的必测项目，以防止不达标废水用于农田灌溉。

综上，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出水用作农肥可行。

（3）从土地消纳能力方面分析

根据《畜禽粪污土地承载力测算技术指南》表2土壤不同氮磷养分水平下施肥供给养分占比推荐值，得出旱地土壤全氮含量取0.8~1.0g/kg。本项目施肥季所用施肥土地多种植玉米，根据《畜禽粪污土地承载力测算技术指南》表1不同植物形成100kg产量需要吸收氮磷量推荐值，得出每产100kg玉米，需氮2.3kg。根据《畜禽粪污土地承载力测算技术指南》表3-1不同植物土地承载力推荐值，得出每1公顷土地玉米目标产量为6t。本项目土壤氮磷养分水平为Ⅱ级，粪肥占施肥比例根据当地实际情况确定为50%。粪肥中氮素当季利用率取25%。施肥季土地消纳计算过程如下：

$$\text{猪当量} = 160600 \div 2500 \times 100 = 6424 \text{个}$$

$$\text{猪当量粪肥养分供给量（氮素）} = 6424 \text{个} \times 7.0 \text{kg} \times 0.62 = 27.88 \text{t};$$

本项目固体粪便外售，不计入土地消纳。本项目干清粪工艺可清理99.5%鸡粪，其余0.5%由随鸡舍冲洗水冲刷到污水处理站，其中需土地消纳的部分占污水处理站的0.5%，则需消纳的粪污量为0.000697t。

$$\text{单位土地养分需求量（氮素）} = (6 \text{t/公顷} \times 1000 \div 100) \times 2.3 \text{kg} = 138 \text{kg/公顷}$$

$$\text{单位土地粪肥养分需求量（氮素）} = (138 \text{kg/公顷} \times 1.0 \text{g/kg} \times 50\%) \div 25\% = 276 \text{g/公顷}$$

$$\text{污水土地消纳面积（氮素）} = 0.000697 \text{t} \times 1000000 \div 276 \text{g/公顷} = 2.525 \text{公顷}$$

(37.88亩)

根据上述计算，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废水需配置约38亩耕地消纳。本项目已与当地经济合作社签订了土地废水消纳协议，可提供39亩耕地消纳本项目废水，因此，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废水能完全消纳。

6.2.2.3雨期及非施肥期

雨季及非施肥期工程所产生的尾水无法及时消纳，在非施肥用水期，废水暂存于废水储存池（位于污水处理区），项目废水若遇雨季，旱地作物几乎不需要施肥，不能及时消耗项目废水。因此，需对雨季天气处理达标的废水进行收集储存，待晴天时，将废水运至灌溉农田进行灌溉，确保不外排。建设单位已考虑在雨季，持续时间30天计，在厂区设置有效容积不少于250m³的清水池用于暂存废水，若遇废水暂存池容量不足，将废水排放至事故应急池暂存。

根据当地气象统计资料，项目所在地区雨季持续时间以30天计，项目废水最大排放量约为96m³/d，则需要约100m³的暂存池。建设单位考虑到雨季，鸡舍冲洗尽量不在雨季进行，减少废水暂存压力，因此，项目在厂区设置250m³的废水暂存池及456m³事故应急池，可满足雨季废水暂存需求。同时在清水池池底和四壁铺设HDPE防渗膜材料，HDPE防渗膜材料具有耐高、低温，耐酸、碱、盐等强酸强碱化学介质腐蚀，抗老化性能好，抗紫外线、抗分解能力强，防渗系数高，抗拉伸机械性强，可裸露使用，材料使用寿命长等优点。因此，在采取本评价提出的措施后，本项目废水储存池完全能满足雨季的尾水暂存要求。

因此，正常情况下本项目尾水不直接进入地表水体，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

6.2.2.4废水运输污染防治措施分析

本项目废水采用槽罐车运输的方式，运输至灌溉农田，可能造成的运输污染主要因素有：

- ①由于操作不合格，造成废水在中途发生泄漏、流失等情况，造成沿途污染；
- ②由于运输车辆发生交通事故造成废水大量倾倒、流失，造成事故发生地发生污染事故。

防止废水运输沿线环境污染的措施：

- ①采用密闭桶装或罐装方式，对在用车加强维修保养，并及时更新废水运输

车辆。

②定期清洗运输车，做好道路及其两侧的保洁工作。

③尽可能缩短运输车在敏感点附近滞留的时间，尽可能避免在进厂道路两旁敏感场所。

④每辆运输车都配备必要的通信工具，供应急联络用，当运输过程中发生事故，运输人员必须尽快通知有关管理部门进行妥善处理。

⑤加强对运输司机的思想教育和技术培训，避免交通事故的发生。

⑥避免夜间运输发生噪声扰民现象。

槽罐车运输过程的监管措施：

①落实责任制度，加强槽罐车动态监管，加强信息化监管手段。

②制定槽罐车运输工作方案。

③对运输车辆注入信息化管理手段；加强运输车辆的跟踪监管；建立运输车辆的信息管理库，实现计量管理和运输的信息反馈制度。

通过以上措施可有效避免运输过程中污染事故的发生。

消纳（灌溉）土地田间粪（污）水输送管网、污水暂存设施和监测监控设施应满足《畜禽粪污处理有限空间作业风险防控技术指南（试行）》（农办牧〔2025〕6号）要求。

6.2.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鸡鸣叫、扇翅膀、风机、锅炉、污水处理水泵等运行时发出的噪声，其噪声值在65~85dB（A）之间，这些噪声防治应首先考虑选用低噪声设备，其次是采用消声、减振和采取隔声罩等措施，降低其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为增强噪声防治效果，采用如下措施：

①为了减少鸡鸣叫声对操作工人及周围环境的影响，尽可能满足鸡饮食需要，避免因饥饿或口渴而发出叫声；同时应减少外界噪声及突发性噪声等对鸡舍的干扰，避免因惊吓而产生不安，使种鸡保持安定平和的气氛。

②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针对产噪较大的污水泵、风机、锅炉等设备进行减振、软连接、厂房隔声以及绿化等措施降噪，其场界噪声可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

③场区内行驶车辆应严格控制车速、禁止鸣笛。

④加强厂区内绿化，在场区周围及场内加强绿化，充分利用建筑的边角空隙

土地及不规则土地进行绿化；场区绿化应结合场区与鸡舍之间的隔离、遮阴及防风需要进行。

⑤厂区布置时在厂界周围及主要道路绿化带，以美化环境和吸收、隔离噪声。

综上，通过采取以上措施，使本项目东、西、南、北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1类标准，敏感点达到1类标准。

从技术、经济角度考虑，项目防治措施可行。

6.2.4 营运期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及其可行性论证

6.2.4.1 固废治理措施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鸡粪、水处理污泥、病死鸡及散落的羽毛、消毒剂内包装、破损蛋、废离子交换树脂、废外包装、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抹布及手套和防疫的医疗垃圾等。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6.2-8。

表6.2-8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方式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形态	处置方式
1	鸡粪	一般固废	SW82	030-001-S82	7034.28	固态	作为有机肥原料外售
2	水处理污泥		SW07	900-099-S07	3.399	固态	
3	病死鸡及羽毛		SW82	030-002-S82	5.88	固态	委托专业单位无害化处置
4	破损蛋		SW82	030-003-S82	9.272	固态	作为有机肥原料外售
5	废离子交换树脂		SW59	900-008-S59	0.5	固态	外售
6	废外包装		SW17	900-099-S17	2.61	固态	外售
7	生活垃圾		SW64	900-099-S64	9.125	固态	环卫清运
8	防疫医疗废物	危险废物	HW01	841-005-01	0.0611	固态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9	消毒剂内包装		HW49	900-041-49	0.774	固态	
10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0.3	液态	
11	含油抹布及手套		HW49	900-041-49	0.1	固态	

12	废机油桶		HW08	900-249-08	0.024	固态	

6.2.4.2 固废处置方案可行性分析

1、鸡粪、水处理污泥、破损蛋

本项目鸡粪产生量为7034.28t/a，污泥量约3.399t/a（60%含水率），破损蛋不得作为商品进行出售，预计产生量约1t/a，

按照《畜禽养殖场（户）粪污处理设施建设技术指南》（农办牧〔2022〕19号），畜禽养殖场（户）宜采用干清粪、水泡粪、地面垫料、床（网）下垫料等清粪工艺，逐步淘汰水冲粪工艺，合理控制清粪环节用水量。新建养殖场采用干清粪工艺的，鼓励进行机械干清粪。鼓励畜禽养殖场采用碗式或液位控制等防溢漏饮水器，减少饮水漏水。新建猪、鸡等养殖场宜采取圈舍封闭半封闭管理，鼓励有条件的现有畜禽养殖场开展圈舍封闭改造，对恶臭气体进行收集处理。畜禽养殖场（户）应保持合理的清粪频次，及时收集圈舍和运动场的粪污。鼓励畜禽养殖场做好运动场的防雨、防渗和防溢流，降低环境污染风险。

本项目不设鸡粪暂存设施，做到日产日清。作为有机肥原料就近运输至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综合利用。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海门区三和镇三江村七组沿江公路北侧，具有污粪水处理2.5万吨/年的处置能力，污粪水经生化处理后成为肥料外售。本项目鸡粪、污泥、破损蛋年产生量约7222t，日均产生量约20t，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目前剩余处置能力约120t/d，在该企业处理能力范围内。因此，委托处置可行。

2、病死鸡及散落的毛羽

拟建项目投产后病死鸡产生量约为5.88t/a，散落毛羽产生量较小，年产生量约为0.1t/a。企业委托海门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处理。

根据《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的有关内容，染疫畜禽以及染疫畜禽排泄物、染疫畜禽产品、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畜禽尸体等病害畜禽养殖废弃物，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农牧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深埋、化制、焚烧等无害化处理，不得随意处置；国家鼓励和支持对染疫畜禽、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畜禽尸体进行集中无害化处理，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处理费用、养殖损失给予适当补助。

《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第9条病死畜禽尸体的处

理与处置：

(1) 病死畜禽尸体要及时处理，严禁随意丢弃，严禁出售或作为饲料再利用。

(2) 病死禽畜尸体处理应采用焚烧炉焚烧的方法，在养殖场比较集中的地区；应集中设置焚烧设施；同时焚烧产生的烟气应采取有效的净化措施，防止烟尘、一氧化碳、恶臭等对周围大气环境的污染。

3、防疫医疗废物

在病疫防治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医疗废物，预计约0.075t/a，主要为检验用具及注射疫苗的玻璃瓶等。本项目疫病防治产生的医疗废物由防疫单位回收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在场内暂存。

4、消毒剂内包装

拟建项目养殖场在消毒剂使用过程中会产生废包装物约0.08t/a，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5、废机油、含油抹布及手套

项目运营期需对生产设备、污水处理站设备等进行定期检修，检修过程中会产生废机油，项目运营期废机油产生量约为0.3t/a，含油抹布及手套0.1t/a，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6、废机油桶

本项目使用机油规格为25kg/桶，则废机油桶产生量为12个，单个桶重量以2kg计，则废机油桶产生量为0.024t/a，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7、废外包装

本项目鸡饲料以袋装形式包装，每袋饲料重50kg，本项目年饲料用量为6400t，共产生废外包装128000个/a，约2.56t/a（每个约0.02kg），其余消毒剂、防疫药物等外包装采用纸箱，其废外包装产生量约为0.05t/a，则项目共产生废外包装2.61t/a。为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

8、废离子交换树脂

项目锅炉纯水制备过程会产生废离子交换树脂，需定期更换，大约为1年更换一次，每次更换500kg，年产生废离子交换树脂0.5t/a，为一般固废，收集后外

售。

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号），企业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生态环境部2021年第82号公告）要求，建立一般工业固废台账，污泥等同时还需在固废管理信息系统申报，电子台账已有内容，不再另外制作纸质台账。

综上，本项目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均得到有效妥善处置，且处置方案可行。

6.2.4.3 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号）等有关规定，危险废物贮存过程中，应做到以下几个方面：

（1）企业应建造专用的危险废物独立贮存间，并设置门锁，钥匙由专人保管，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控制标准》（GB18597-2023）做到“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

（2）企业应根据《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制度》向项目所在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报告企业生产过程中危险废物的产生情况及贮存、处置措施。

（3）执行《江苏省危险废物集中收集体系建设工作方案（试行）》（苏环办〔2021〕290号）中关于贮存周期和贮存量的要求，I级、II级、III级危险废物贮存时间分别不得超过30天、60天、90天，最大贮存量不得超过1吨。

（4）危险废物产生单位须依法核实经营单位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直接签订委托合同，并向经营单位提供相关危险废物生产工艺、具体成分，以及是否易燃易爆等信息，违法委托的，应当与造成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受托方承担连带责任。

（5）危险废物的贮存容器

A.应当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危险废物，所有危废需密封加盖存放，严格控制废气等二次污染。

B.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

C.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

D.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不相互反应）。

E.液体危险废物可注入开孔直径不超过70毫米并有放气孔的桶中。

(6) 危险废物的堆放

A.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1米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厘米/秒），或2毫米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毫米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厘米/秒。

B.危险废物堆要防风、防雨、防晒。

C.产生量大的危险废物可以散装方式堆放贮存在按上述要求设计的废物堆里。

D.不相容的危险废物不能堆放在一起。

E.总贮存量不超过300kg（L）的危险废物要放入符合标准的容器内，加上标签，容器放入坚固的柜或箱中，柜或箱应设多个直径不小于30毫米的排气孔。不相容危险废物要分别存放或存放在不渗透间隔分开的区域内，每个部分都应有防漏裙脚或储漏盘，防漏裙脚或储漏盘的材料要与危险废物相容。

(7)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运行与管理

A.盛装在容器内的同类危险废物可以堆叠存放。

B.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必须按GB15562.2及其修改单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配备照明及通讯设备，出入口、设施内部等关键位置布设监控装置。

C.不得将不相容的废物混合或合并存放。

D.危险废物产生者和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经营者均须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回取后应继续保留3a。危废转移需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规范填写，加强管理。

E.必须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8)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安全防护

A.各类危废分类存放，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及其修改单中的要求做好标识。

B.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他防护栅栏。

C.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D.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本项目危废贮存间位置、占地面积、贮存方式、贮存容积、贮存周期等见表6.2-9。

表6.2-9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t	贮存周期
1	危废仓库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危废仓库	10m ²	袋装	10	90天
		含油抹布及手套	HW49	900-041-49			袋装		
		消毒剂内包装	HW49	900-041-49			袋装		
		废机油桶	HW08	900-249-08			堆放		

由上表可知：项目危险废物临时存放间贮存能力可以满足废物存放要求，故项目危废暂存间的贮存能力满足生产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均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进行分类收集、储存；鸡粪、水处理污泥等固废贮存及处置执行《农业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技术导则》（HJ588-2010）中相关规定。病死鸡尸体的处理与处置按《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及农业农村部《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中相关规定执行，即：病死畜禽尸体要及时处理，严禁随意丢弃，严禁出售或作为饲料再利用。

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因此，本项目所有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合理妥善处置。

6.2.4.4固体废物运输

企业应根据《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要求，做好危险废物产生和转移情况的记录，制定严格的危废台账管理制度，记录上须注明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并应保留十年。

企业危险废物在运输过程中要采用专用的车辆，密闭运输，严格禁止跑冒滴漏，杜绝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环境的二次污染，在危险废物的运输中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中有关的规定和要求。本项目病死鸡运输过程中使用专用车辆，密闭运输，本项目固体废物运输车辆应避让车辆高峰期，并尽量避开城市主干道。

6.2.4.5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

危险废物的处置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及《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将危险废物委托给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置。

综上，根据本项目及项目所在地的实际情况，上述方法能够达到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的目的，在配套环境治理措施完善的情况下，在经济、技术、环保上均可行。

6.2.5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根据《环境影响技术评价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的要求，地下水保护措施与对策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相关规定，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控，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突出饮用水水质安全的原则，结合本次工作中地下水现状调查与预测评价结论，制定本项目的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1、源头防控措施

厂区危废暂存间、鸡污水收集池等是本项目地下水的重点污染防治区，为了保护地下水环境，须采取措施从源头上控制对地下水的污染，具体污染防治措施如下：

（1）从设计、管理中防止和减少污染物的跑、冒、滴、漏而采取的各种措施，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将从工艺、管道、设备、土建、给排水，总图布置等方面着手防止污染物泄漏的措施，运行期严格管理，加强巡检，杜绝污染物泄漏。

（2）对于厂区内废物在运输和临时储存过程中将严格按照一般废物的相关要求储存和保管，从而防止生产过程中泼洒及泄漏可能造成的污染。固废清运过程中将严格做好密闭措施，防止固废抛洒遗漏而导致污染扩散，对周边地下水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

针对可能对地下水造成影响的各环节，按照“考虑重点、辐射全面”的防渗原则，一般区域采用水泥硬化地面。全厂区地下水污染预防措施如下：

项目可能产生地下水影响的各项途径均进行有效预防，在确保各项防渗措施得以落实，并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可有效控制厂区内的废水污染物下渗现象，避免污染地下水。

2、分区防控措施

结合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结果，根据建设项目场地天然包气带防污性能、污染控制难易程度和污染物特性，按照HJ610-2016中参照表7中提出防渗技术要求进行划分及确定。

根据各厂区可能泄漏至地面区域污染物的性质和生产单元的构筑方式，以及潜在的地下水污染源分类分析，将厂区划分为一般防渗区、重点防渗区。

①一般防渗区

本项目的简单防渗区为鸡舍、库房等厂区地面、地上建构筑物。

②重点防渗区

本项目的重点防渗区为污水管网、危废仓库、污水收集池等。

防渗工程需做专项设计和施工。在本章节仅提出对于一般防渗区的防渗建议：对于一般防渗区，宜采用抗渗钢纤维混凝土面，层中掺水泥基透结晶型防水剂，其下粘土务实，单位面积防渗能力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渗透系数 $\leq 1 \times 10^{-7} cm/s$ 。其中危废暂存间要求地面采用2.0mm厚人工防渗膜+混凝土防渗，墙裙高50cm，防参与地面同，防渗系数 $\leq 10^{-10} cm/s$ 。

重点防渗区应采取混凝土+环氧树脂防渗材料防渗，采取上述防渗措施后，防渗层渗透系数小于 $10^{-7} cm/s$ ；

全厂区运输道路均需硬化防渗，采取混凝土地面，防渗层渗透系数小于 $10^{-7} cm/s$ 。

另外，各地块需做好如下措施：

- (1) 清舍废水收集运输管道要经常检查，防止渗滤液泄漏污染地下水。
- (2) 养殖区的排水系统应实行雨水和污水收集输送系统分离，避免雨水进入污水池。
- (3) 加强管理，鸡舍产生的粪便及时清理，特别是雨天来临之前要及时清理干净。
- (4) 定期检修污水池、污水管，加强防渗处理的工程管理，发生设备故障、泄漏事故等意外时，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如采用备用设备、紧急停运检修等，降低风险环境影响。
- (5) 严格控制暂存单元的水量、水质、停留时间等。

3、地下水监控系统

为及时发现地下水污染，设置地下水监测系统，根据预测及水文地质条件，建立地下水环境影响跟踪监测计划，在建设项目场地下游布设一个跟踪监测点，具体跟踪监测井布设情况见表6.2-10。

表6.2-10地下水环境跟踪监测井状况一览表

孔号	位置	监测层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1#	项目所在地	潜水含水层	pH值、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挥发性酚类、氰化物、砷、汞、六价铬、总硬度、铅、氟化物、镉、铁、锰、溶解性总固体、耗氧量、硫酸盐、氯化物、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	每年监测一次

监测数据要及时公开，上报有关生态环境部门。监测一旦发现紧急污染物泄漏情况，对厂区范围内以及周边布设的监测井进行紧急抽水，并进行水质化验分析。监测频率：每天一次，直至水质恢复正常。同时及时通知有关管理部门和附近居民，做好应急防范工作，立即查找渗漏点，进行修补。

4、地下水应急响应预案

为了加强对地下水的监督工作，防止因项目建设对地下水造成污染，从而有效保护地下水资源，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减轻突发灾害和事故造成对地下水污染破坏。

1) 应急治理程序

针对应急工作需要，参照“场地环境保护标准体系”的相关技术导则，结合地下水污染治理的技术特点，制定地下水污染应急治理程序见图6.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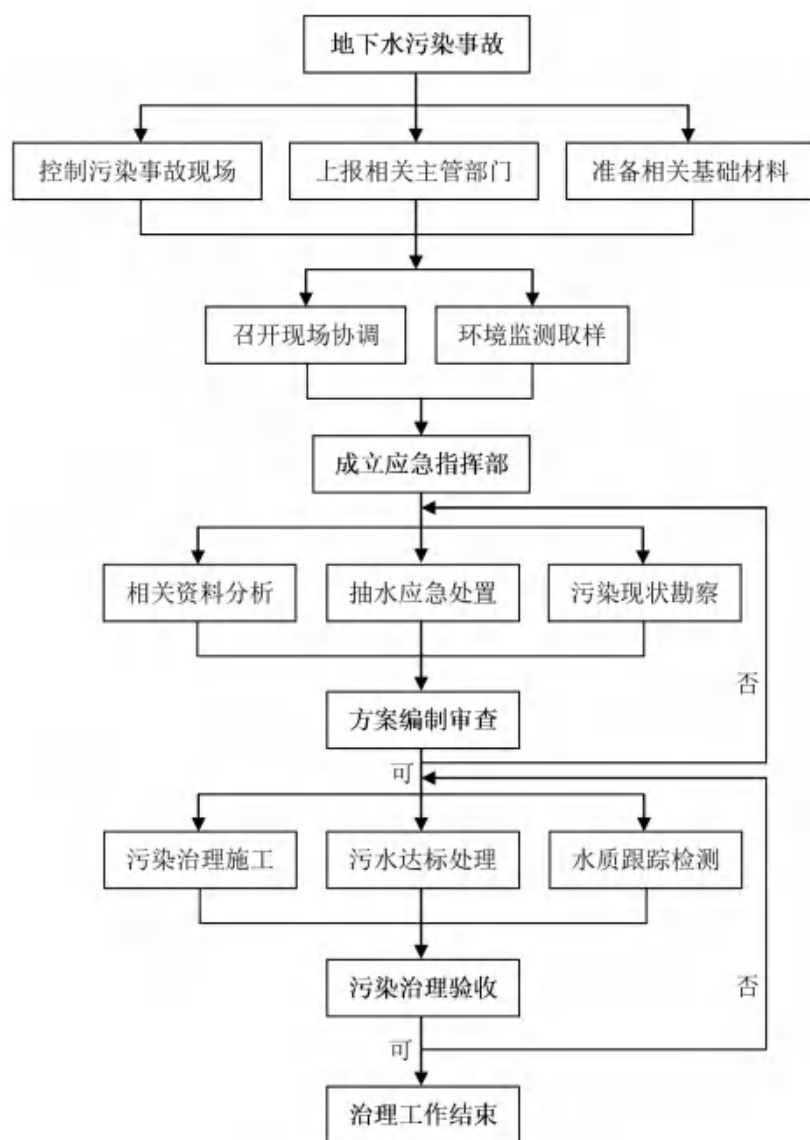


图6.2-5地下水污染应急治理程序框图

2) 地下水污染治理技术

地下水污染治理技术归纳起来主要有：物理处理法、水动力控制法、抽出处理法、原位处理法等。

(1) 物理法

物理法是用物理的手段对受污染地下水进行治理的一种方法，概括起来又可分为：屏蔽法—在地下建立各种物理屏障，将受污染水体圈闭起来，以防止污染物进一步扩散蔓延。被动收集法—在地下水流的下流挖一条足够深的沟道，在沟内布置收集系统，将水面漂浮的污染物质如油类污染物等收集起来，或将所有受污染地下水收集起来以便处理的一种方法，被动收集法在处理轻质污染物（如石油类等）时得到过广泛的应用。

(2)水动力控制法

水动力控制法是利用井群系统,通过抽水或向含水层注水,人为地改变地下水的水力梯度,从而将受污染水体与清洁水体分隔开来。根据井群系统布置方式的不同,水力控制法又可分为上游分水岭法和下游分水岭法。

(3)抽出处理法

抽出处理法是当前应用很普遍的一种方法,可根据污染物类型和处理费用来选用,大致可分为三类:①物理法。包括:吸附法、重力分离法、过滤法、反渗透法、气吹法和焚烧法等。②化学法。包括:混凝沉淀法、氧化还原法、离子交换法和中和法等。③生物法。包括:活性污泥法、生物膜法、厌氧消化法和土壤处置法等。受污染地下水抽出后的处理方法与地表水的处理相同,需要指出的是,在受污染地下水的抽出处理中,井群系统的建立是关键,井群系统要能控制整个受污染水体的流动。

(4)原位处理法

原位处理法是地下水污染治理技术研究的热点,不但处理费用相对节省,而且还可减少地表处理设施,最大程度地减少污染物的暴露,减少对环境的扰动,是一种很有前景的地下水污染治理技术,大致可分为两类:①物理化学处理法。包括:加药法、渗透性处理床、土壤改性法、冲洗法和射频放电加热法等。②生物处理法。包括:生物气冲技术、溶气水供氧技术、过氧化氢供氧技术等。

3) 建议治理措施

工程场地含水层岩性主要为砂卵砾石,其富水性及导水性能均良好,但水力梯度较平缓;当发生污染事故时,污染物的运移速度较慢,污染范围较小,因此建议采取如下污染治理措施。

①一旦发生地下水污染事故,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②查明并切断污染源。

③加密地下水污染监控井的监测频率,并实时进行化验分析。

④一旦发现监控井地下水受到污染,立即启动抽水设施。

⑤探明地下水污染深度、范围和污染程度。

⑥依据探明的地下水污染情况和污染场地的含水层埋藏分布特征,结合拟采用的地下水污染治理技术方法,制定地下水污染治理实施方案。

⑦依据实施方案进行施工，抽取被污染的地下水，并依据各井孔出水情况进行调整。

⑧将抽取的地下水进行集中收集处理，并送实验室进行化验分析。

⑨当地下水中的特征污染物浓度满足地下水功能区划的标准后，逐步停止井点抽水，并进行土壤修复治理工作。

地下水污染的治理相对于地表水来说更加复杂，在进行具体的治理时，还需要考虑以下因素：

①在具体的地下水污染治理中，往往要多种技术结合使用。一般在治理初期，先使用物理法或水动力控制法将污染区封闭，然后尽量收集纯污染物如油类等，最后再使用抽出处理法或原位法进行治理。

②因为污染区域的水文地质条件和地球化学特性都会影响到地下水污染的治理，因此地下水污染的治理通常要以水文地质工作为前提。

③受污染地下水的修复往往还要包括土壤的修复。地下水和土壤是相互作用的，如果只治理了受污染的地下水而不治理土壤，由于雨水的淋滤或地下水位的波动，污染物会再次进入地下水，形成交叉污染，使地下水的治理前功尽弃。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污染主要为养殖废水渗漏，项目各项设计及防渗均满足规范要求，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规范施工，则项目建设对地下水污染可能性较小。

6.2.6 土壤污染防治措施

根据污染物影响途径，提出过程防控措施为在建设过程中尽量少破坏占地范围外的原有植被，不得已进行侵占的应在施工完成后进行植被恢复。在占地范围内应尽可能多地采取绿化措施，以种植符合当地自然条件的具有较强吸附能力的植物为主。项目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防治措施，降低项目实施对周边土壤影响，保护措施从源头控制、过程防控两方面细化。

1、源头控制措施

①企业应加强对废气、废水及固废治理措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有效减少废气污染物通过沉降或降水进入土壤的量。

②企业应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若发生泄漏事故，应立即将泄漏的污水切换至事故池，避免或减少地面漫流量，对产生的地面漫流量

应及时清理，若漫流处已发生地面破损，应尽快将破损处的土壤挖除并找有资质单位处置，避免污染更深的土壤；若发生收集池底部发生垂直下渗，在修复破损的防渗层之前，应将垂直下渗污染的土壤挖除找有资质单位处置，避免污染更深的土壤。

③按照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对污水处理站、粪污区等地面防腐防渗漏处理，加强对危险废物的管理，确保固体废物的暂存及处置不对周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④企业应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提高固废的综合利用率，减少固废的堆存量，固废堆存应入库，堆存场所内设置防渗，避免露天堆放。

⑤加强对场区机械设备日常管理，减少“跑、冒、滴、漏”，减少下渗量；

⑥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对工艺、管道、设备、污水及粪便储存及处理构筑物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对运输车辆实行密闭措施，以防止和降低可能污染物的“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低到最低程度。

2、过程防控措施

①尽量对场区土壤裸露区进行硬化，未硬化区进行绿化，绿化区以种植具有较强吸附能力的植物为主；在硬化区与非硬化区之间设置阻水带，防止泄漏的废水通过裸露区土壤下渗。

②企业应在可能发生泄漏的区域进行地面硬化，并设置围堰，把泄漏液体尽量控制在小范围内，并及时导入事故池，减少液体在地面的漫流面积及时间，以防止土壤环境污染。

③为了防止污染物下渗污染土壤，企业应根据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对厂区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分区防渗措施参照地下水污染防渗措施。厂区包气带防污性能弱，刚性防渗层一旦破损，污染物很容易穿透包气带，因此，要求企业在存放有液体的半地下水池底部和侧面采取“刚性+柔性”的复合防渗结构进行防渗，以增加刚性防渗结构破损后企业的应急反应时间。

6.2.7 营运期生态影响的防护、恢复、补偿及替代方案

生态影响的防护对于建设项目的的设计、施工、运行和管理是非常重要的。生态影响评价工作不但要发现建设项目可能产生的生态影响，更重要的是能够提出避免、消减或补偿的措施建议。防护重要生境及野生生物可能受工程影响的措施，按优先次序选择，应遵循“避免→消减→补偿”这一顺序。即能避免的尽量避免，

实在不能避免的则采取措施消减，消减不能奏效的应有必要的补偿方案。

根据项目的生产特点对厂区土壤产生影响，提出防治措施，主要有：

①土壤污染是以大气污染和水质污染为媒介的二次污染，项目应首先加强废水和废气治理，在确保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应最大限度地减少污染物外排量，从源头上减少污染物的量。

②树木是天然的吸尘器，对于污染大气的各种粉尘和飘尘都能被阻挡、过滤和吸附，从而净化空气，避免由大气污染而引起的土壤污染，此外，树木在涵养水源、防止水土流失以及土壤净化能力等方面也能起到重要作用。

③对污水管网、污水处理站等可能有废水产生的地方，要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杜绝废水通过渗透进入土壤。

根据项目的生产特点对厂区植被产生影响，提出防治补偿措施，主要有：厂区绿化布置以不影响生产、不妨碍交通运输和采光通风为原则，综合考虑生产工艺、建筑物布置、恶臭气体的扩散和地下管线布置，以及当地气候特点、土壤条件等多种因素，对厂区进行绿化，形成乔木、灌木结合的绿化隔离带。

绿化补偿的实施本身也是一种生态建设，具体实施应注意以下几点：

①保护好非规划用地的植被，减少对生态环境的破坏。在工程建设中，除厂区现有占地外，不得占用其他土地；施工和生活所需的木料和燃料，尽量从外地运入，以减少对项目周围植物资源的消耗。

②运营期间不得随意砍伐工程用地外的现有树木，破坏植被；对厂区进行植树绿化，尽可能进行植被恢复。

③在各运营场所，应及时种植树木，恢复植被。

④工程的建设不可避免地对生态环境造成一定的破坏，尽量避免对植被的破坏，在不可避免的情况下，尽量减缓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⑤注意乔木、灌木、草本的比例：按照生态服务功能确定的绿化量，种植一株乔木或大灌木相当于浓密草地 1.5m^2 ，因此在有限的面积内扩大乔、灌木的比例，就可以提高绿地生态服务功能。

⑥选择混交林代替纯林：绿化时可采用多种树种组成针——阔叶混交林，避免使用抗干扰能力差的纯林。在厂内道路两侧种植乔灌木等，在厂界边缘种植杨、柳等高大树种形成多层防护林带。

⑦尽可能使用乡土种：乡土种长期适应本区环境，成活率高，适应力强，抗灾能力强，应是绿化时首选的树（草）种。

6.2.8风险防范措施

6.2.8.1 疫情风险防范措施

集约化养殖规模大、密度高、传播速度快，疾病威胁严重，一旦发生很难控制，可直接导致牲畜死亡、产品低劣、产量下降，防治费用增加，经济损失巨大。因此，企业需要具备对鸡群有群防群控能力。

1、日常预防措施

（1）在生产中应坚持“防病重于治病”的方针，改变原来的被动治疗为现在的主动预防。如引种时的检疫、隔离、消毒；畜禽疾病的化验与预测；疫苗的注射、药物预防等等，都是将疾病拒之门外的有效办法。

（2）企业应将养殖区与生活区分开。养殖区门口应设置消毒池和消毒室（内设紫外线灯等消毒设施），消毒池内应常年保持2%~4%浓度的消毒药。

（3）严格控制非生产人员进入生产区，必须进入时应更换工作服及鞋帽，经消毒室消毒后才能进入。

（4）兽医必须转变观念，现代化养殖必须树立兽医新观念。兽医除了对常见疾病进行治疗外，还必须经常对畜禽临床症状进行收集、分析、整理，形成最佳、最可信的详细资料，再根据流行病学的基本特征去排除养殖场一些慢性病和亚临床症状疾病，保持畜禽健康，达到预期的生长性能。传统的治疗兽医变成防疫兽医，再发展成现在的保健兽医。只有这样，才能在畜禽病防控工作上取得突破性进展。

（5）合理布局、完善设施及严格消毒是预防疾病的基础。养殖场选址一般要求地势高，远离主干道，通风向阳，水质好，排污治污方便的地方。现代化养殖场往往通过改善养殖设备来控制或减少疾病。如漏粪地板和护仔栏的使用；小单元的全进全出；通风系统及温控设备等等。不可忽视隔离墙、隔离沟、消毒池和排污道的建设。经常开展常规的消毒，保持良好的消毒效果来减少疾病的感染机会，进一步促进鸡群健康。

（6）加强饲养管理，搞好环境卫生是预防疾病的条件。全价平衡的营养是保证畜禽发挥生产性能的重要因素，良好的饲养环境有利于畜禽生产性能的正常

发挥。科学程序化的管理使畜禽生产性能获得最大经济效益。相反，营养不良、环境恶劣、管理不善，都能降低畜禽的抗感染能力或者引起畜禽疾病加重。即便是很健康、免疫能力很强的畜禽在极其恶劣的环境下也很难避免疾病的发生。另外及时淘汰无价值的个体，对减少疾病非常重要。

(7) 饲养人员每年应至少进行一次体格检查，如发现患有危害人、鸡的传染病者，应及时调离，以防传染。

(8) 经常保持圈舍、畜禽个体的清洁，圈舍还应保持平整、干燥、无污物（如砖块、石头、炉渣、废弃塑料袋等）。

2、发生一般疫情时紧急措施

若不慎发生传染病，应立即采取有效地控制措施：封闭—隔离—每天消毒—根据临床症状、解剖变化进行疾病的初步诊断—病畜的对症治疗—采样送检确诊—紧急预防接种—取各种综合性防治措施。总之，要做到行动迅速，方法得当，措施有力，尽可能地将损失降到最低。应立即按照计划组成防疫小组，尽快做出确切诊断，迅速向卫生防疫部门报告疫情。迅速隔离病畜禽，对危害较重的传染病应及时划区封锁，建立封锁带，出入人员和车辆要严格消毒，同时严格消毒污染环境。解除封锁的条件是在最后一头病禽痊愈后两个潜伏期内再无新病例出现，经过全面大消毒，报上级主管部门批准，方可解除封锁。对病畜禽及封锁区内的鸡实行合理的综合防治措施，包括疫苗的紧急接种、抗生素疗法、高免血清的特异性疗法、化学疗法、增强体质和生理机能的辅助疗法等。

3、发生大规模疫情时紧急措施

发生大规模疫情时，应加强生物安全管理、早期监测和诊断。应用先进的分子生物学技术进行病毒鉴定、严格防疫卫生制度、有选择地适当降低禽群数量、有选择地采取有效的疫苗接种等综合防治措施。具体措施如下：

(1) 加强消毒，严格隔离；

(2) 应用抗生素类药物控制并发的细菌性疾病造成的危害及损失；

(3) 应用抗病毒药减轻病毒性疫病的危害及损失；

(4) 有些地方建议采用新城疫I系苗注射，既可防止新城疫并发，也可起到一定的干扰作用；

(5) 若遇流行疫病，则病死鸡只可能具有感染性，不得用发酵法处置死鸡，

应及时进行诊断，并尽快向当地畜牧兽医行政部门报告疫情，确认发生高致病性禽流感时，应配合当地畜牧兽医管理部门，对鸡群实施严格的隔离、扑杀并消毒，病死鸡按当地畜牧兽医管理部门的要求处置。

4、疫病监测制度

疫病监测是预防疾病的关键。只有对本场所有畜禽的健康状况、免疫水平以及原发病史进行全面、细致地了解，才能有针对性地制定免疫程序、防控措施和净化方案。养殖场应建立如下疾病监测制度：

（1）对后备畜禽进行细小病毒病、伪狂犬病、乙脑、畜禽瘟疫苗注射及注射1-3周后抽血化验工作。进行血清学检测，监测畜禽健康状况和免疫效果。

（2）对畜禽应做好疫苗接种前后的血清抗体监测工作，以便能随时掌握畜禽免疫状况和接种效果。对血清监测的结果，应根据检测样品多少、检测方法的准确性，以及畜禽的临床检查结果等方面的资料，进行综合分析，可随时调整免疫程序或补免。

（3）定期监测蓝耳病、布鲁氏菌病、传染性胸膜肺炎、萎鼻、气喘病、鸡痢疾、链球菌病。

（4）做好畜禽驱虫前、后的化验监测工作，特别是监测弓形虫病、附红细胞体病等寄生虫病的有无、存在的程度。总之，引起畜禽疾病的因素很多。在实际工作中只有注意到生产中的各种细节，职工能积极主动配合，疾病防治工作才能做好，养殖场才能实现安全生产。

5、病死畜禽尸体处置

根据《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的相关规定，企业对病死畜禽尸体及时处理，不随意丢弃，不出售或作为饲料再利用。该项目病死鸡委托专业单位对病死畜禽进行无害化处理，产生的风险很小。

6.2.8.2 废水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如发生故障导致出水水质超标或水池发生泄漏，将导致污水进入周边环境。项目废水经处理后用于农肥，不设污水排口，废水禁止对外排放。本项目产生的鸡粪每日及时清运外售综合利用，可减少由于暴雨季节粪便堆场处理不当发生溢流现象。若发生事故，应立即关闭雨水总排口阀门，将事故废水、消防废水、可能受污染的雨水等截留在厂区内，以截断事故情况下事故废水

等通过雨水系统排入外环境的途径；同时打开事故池进口阀，使事故废水、消防废水、可能受污染的雨水等进入事故池，确保所有污染物不进入外部水体，直到事故结束，废水外运处置。

事故应急池根据《事故状态下水体污染的预防和控制技术要求》（Q/SY1190-2009）中的相关规定设置。事故应急池主要用于厂区内发生事故或火灾时，控制、收集和存放污染事故水（包括污染雨水）及消防污染水。污染事故水及污染消防水通过雨水管道收集。事故应急池容量按下式计算：

$$V_{\text{总}} = (V_1 + V_2 - V_3)_{\text{max}} + V_4 + V_5$$

式中， $(V_1 + V_2 - V_3)_{\text{max}}$ —应急事故废水最大计算量， m^3 ；

V_1 —收集系统范围内发生事故的物料量，按最大一个容器的设备、装置或贮罐的物料贮存量计， m^3 ；

V_2 —发生事故的储罐、装置或铁路、汽车装卸区的消防水量， m^3 ；危险等级在三级以下，消防用水量以 $0.015\text{m}^3/\text{s}$ 计，假定火灾持续时间 2h ，则本项目最大消防用水量为 108m^3 ）。

V_3 —发生事故时可以传输到其他储存或处理设施的物料量，包括事故废水收集系统的装置或罐区围堰、防火堤内净空容量与事故废水导排管道容量之和， m^3 ；（本项目取0）。

V_4 —发生事故时仍必须进入该收集系统的生产废水量， m^3 ；（本项目生产废水收集依托厂区污水处理站，不进入该废水收集系统，0）。

V_5 —发生事故时可能进入该废水收集系统的降雨量， m^3 ；（计算得拟建项目单次初期雨水收集量为 348m^3 ）。

$$V_{\text{总}} = (V_1 + V_2 - V_3)_{\text{max}} + V_4 + V_5 = (0 + 108 - 0) + 0 + 348 = 456\text{m}^3$$

因此，本项目所在厂区需设置不小于 456m^3 的事故应急池。

防止事故废水进入外环境的控制、封堵系统详见图6.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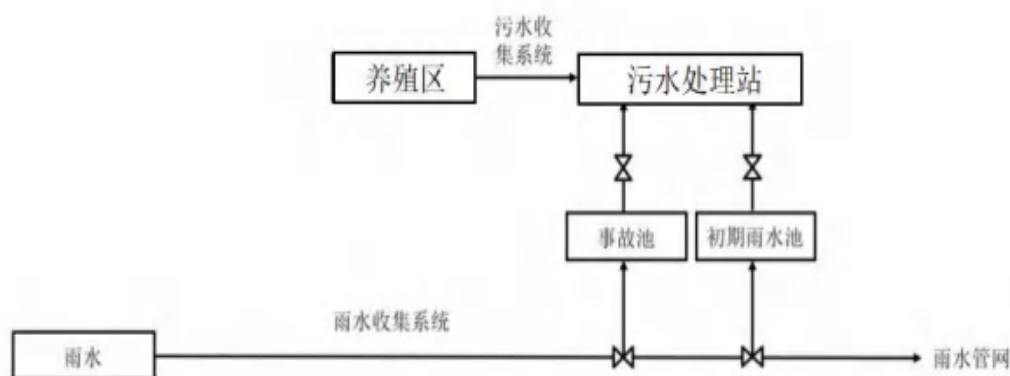


图6.2-5本项目管网、事故池、切换控制阀及污水处理系统示意图

6.2.8.3 火灾爆炸事故应急处理

火灾爆炸是现有项目可能发生的最严重的事故形式，一般自身无法完全应对，必须向社会力量求援。一旦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最早发现者应立即向单位领导、119消防部门、120医疗急救部门电话报警，同时现场指挥人员应当立即组织自救，主要自救方式为使用消防器材，如使用灭火器、灭火栓取水等方法进行灭火，在可能的情况下，采取有效措施切断易燃或可燃物的泄漏源，并转移有可能引燃或引爆的物料。

6.2.8.4 恶劣气象条件应对

高温天气应保证家禽场洁净饮用水的供应，温度过高根据日龄要求加强通风，合理调配水帘、大板、小窗、通风管；在雷雨天气，要将禽舍内的灯光打开，减少闪电对家禽造成的应激；根据家禽疫苗、生产状态合理调配免疫用药，提高家禽成活率，及时淘汰病弱者，做好消毒隔离工作，合理用药防止感染继发其他疫病。完善家禽场生物安全体系，制定消毒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进行消毒。粪污处理要符合生物安全要求，每天清扫禽舍，粪污进行无害化处理。极端寒冷条件下密切关注鸡舍的温度变化，若在最小通风时无法保证鸡舍温度，应启动供暖。

6.2.8.5 应急监测

建设方应根据建设项目可能存在的事故风险，以及在事故发生时可能排放的有毒物质，配备应急监测设备及人员防护服装、防毒面具等。在事故发生时启动公司应急监测系统，对下风向不同距离处按照扇形布点原则进行监测，及时准确发现事故灾害，并对事故性质、参数与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当废气事故性排放或者物料泄漏引发火灾事故，造成大气、水的环境污染，

由企业委托生态环境管理部门负责联系当地环境监测站，对事发区域进行监测。大气监测主要污染物为CO；水质监测主要污染物为pH、COD、SS、总氮、总磷、石油类。

（一）大气监测

①应急防护范围的划定：以发生事故区为圆心，一般情况下在下风向和厂区边界布设3—4个监测点。

②应急监测对象：监测对象为污染发生区域及扩散区域的空气。

③布点方式与范围：根据当地的风力，风向及物质特性，监测时在上风向100m设一对照点，以事故发生时的下风向为轴心，一般情况下在下风向和厂区边界布设3—4个监测点。

④采样方法和频次：采用动力采样或气体检测管直接测定。空气动力采样频次为每2小时一次，流量0.5L/min，采样时间为40min。气体检测管直接测定频次为每半小时一次。

（二）废水监测

当事故废水泄漏进入雨水沟时，应立即从雨水排放口采样进行pH、COD、SS、总氮、总磷、石油类等泄漏污染物监测，并对附近水体上游100m，雨水排口下游500m、1000m进行监测。事故结束后应急池中废水泵送往污水处理站处理。

突发应急事件本项目监测制度详细内容见表7.7-4。

表6.2-11 突发应急事件主要监测指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监测位置	监测个数	监测项目	排放性质
废气	厂界和下风向	3~4 个	CO 等	无组织
废水	雨水排口上游100m，下游500m处、1000m处	3 个	pH、COD、SS、总氮、总磷、石油类等	—

（三）快速监测

①监测人员接到事故通报后立即赶赴事故现场，实施快速监测，及时将监测结果报告指挥部，快测快报，必要时，可以采用先口头报告，后书面报告的形式。

②指挥部依据快速监测的结果，结合事故初步调查评估的结论，确定进一步行动布置以及是否启动精确监测程序。

（四）精确监测

精确监测程序一旦启动，立即着手采样准备，实验分析，确保以最快的速度

实施监测、报告结果。

根据现场情况和监测结果，采取有效的防治措施，控制可能被污染的人数、范围，并及时通知相关部门采取应急措施，对物料泄漏进行排除。

事故得到控制，紧急情况解除后，污染事故应急处理人员立即进入现场，配合消防、卫生等部门指导相关人员清除泄漏现场遗留危险物质，消除物料泄漏对环境产生的影响，同时检测核实没有隐患、空气环境质量达标后，通知被疏散群众返回，恢复正常生产和生活。

（五）监测人员的防护和监护措施

监测人员必须正确佩戴好防护用具，进入事故波及区必须登记。监测人员不得单独行动，须 2~3 人一起进行监测。必须相互间能够联络、监护。可能发生更大事故时应立即撤离监测区域。

6.2.8.6 应急物资配备要求

企业应参照《危险化学品单位应急救援物资配备要求》（GB30077-2013）要求配备相应的应急物资，应急物资可结合厂区危化品及风险源进行适当调整。

表1作业场所救援物资配备标准

序号	物资名称	技术要求或功能要求	配备	备注
1	正压式空气呼吸器	技术性能符合GB/T18664要求	2套	
2	化学防护服	技术性能符合AQ/T6107要求	2套	具有有毒腐蚀性液体危险化学品的作业场所
3	过滤式防毒面具	技术性能符合GB/T18664要求	1个/人	根据有毒有害物质考虑，根据当班人数确定
4	气体浓度检测仪	检测气体浓度	2台	根据作业场所的气体确定
5	手电筒	易燃易爆场所，防爆	1个/人	根据当班人数确定
6	对讲机	易燃易爆场所，防爆	2台	根据作业场所选择防护类型
7	急救箱或急救包	物资清单可参考GB21	1包	
8	吸附材料	吸附泄漏的化学药品	*	以工作介质理化性质确定具体的物资，常用吸附材料为沙土
9	洗消设施或清洗剂	洗消进入事故现场的人员	*	在工作地点配备
10	应急处置工具箱	工具箱内配备常用工具或专业处置工具	*	根据作业场所具体情况确定

注：表中所有“*”表示由单位根据实际需要进行配置，本标准不作强行规定。下同。

表2应急救援人员个体防护装备配备标准

序号	名称	主要用途	配备	备份比	备注
1	消防头盔	头部、面部及颈部的安全防护	1顶/人	4:1	
2	二级化学防护服	化学灾害现场作业时的躯体防护	1套/10人	4:1	1) 以值班人员数量确定 2) 至少配备2套
3	一级化学防护服	重度化学灾害现场全身防护	*		
4	灭火防护服	灭火救援作业时的身体防护	1套/人	3:1	指挥员可选配消防指挥服
5	防静电内衣	可燃气体、粉尘、蒸汽等易燃易爆场所作业时的躯体内层防护	1套/人	4:1	
6	防化手套	手部及腕部防护	2副/人		
7	防化靴	事故现场作业时的脚部和小腿部防护	1双/人	4:1	易燃易爆场所应配备防静电靴
8	安全带	登梯作业和逃生自救	1根/人	4:1	
9	正压式空气呼吸器	缺氧或有毒现场作业时的呼吸防护	1具/人	5:1	1) 以值班人员数量确定 2) 备用气瓶按照正压式空气呼吸器总量1:1备份
10	佩戴式防爆照明灯	单人作业照明	1个/人	5:1	
11	轻型安全绳	救援人员的救生、自救和逃生	1根/人	4:1	
12	消防腰斧	破拆和自救	1把/人	5:1	

注1: 表中“备份比”是指应急救援人员防护装备配备投入使用数量与备用数量之比。

注2: 根据备份比计算的备份数量为非整数时应向上取整。

注3: 小型危险化学品单位应急救援人员可佩戴作业场所的个体防护装备, 不配备该表的装备。

表3企业应急救援队伍抢险救援车辆配备数量

危险化学品单位级别	小型危险化学品单位	中型危险化学品单位	大型危险化学品单位
抢险救援车辆数	0-1	1-2	≥3

6.2.8.7 隐患排查制度

1、从环境应急管理和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控措施两大方面排查可能直接导致或次生突发环境事件的隐患。

1.1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

1.1.1 按规定开展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 确定风险等级情况。

1.1.2 按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情况。

1.1.3 按规定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和建档情况。

1.1.4 按规定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培训, 如实记录培训情况。

1.1.5 按规定储备必要的环境应急装备和物资情况。

1.1.6 按规定公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演练情况。

可参考附表 1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隐患排查表，就上述 1.1.1 至 1.1.6 内容开展相关隐患排查。

1.2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控措施

1.2.1 突发水环境事件风险防控措施

从以下几方面排查突发水环境事件风险防范措施：

（1）是否设置中间事故缓冲设施、事故应急水池或事故存液池等各类应急池；应急池容积是否满足环评文件及批复等相关文件要求；应急池位置是否合理，是否能确保所有受污染的雨水、消防水和泄漏物等通过排水系统接入应急池或全部收集；是否通过厂区内部管线或协议单位，将所收集的废（污）水送至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2）正常情况下厂区内涉及危险化学品或其他有毒有害物质的各个生产装置、装卸区、作业场所和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场所）的排水管道（如围堰、防火堤、装卸区污水收集池）接入雨水或清净下水系统的阀（闸）是否关闭，通向应急池或废水处理系统的阀（闸）是否打开；受污染的冷却水和上述场所的墙壁、地面冲洗水和受污染的雨水（初期雨水）、消防水等是否都能排入生产废水处理系统或独立的处理系统；有排洪沟（排洪涵洞）或河道穿过厂区时，排洪沟（排洪涵洞）是否与渗漏观察井、生产废水、清净下水排放管道连通；

（3）雨水系统、清净下水系统、生产废（污）水系统的总排放口是否设置监视及关闭闸（阀），是否设专人负责在紧急情况下关闭总排口，确保受污染的雨水、消防水和泄漏物等全部收集。

1.2.2 突发大气环境事件风险防控措施

从以下几方面排查突发大气环境事件风险防控措施：

（1）企业与周边重要环境风险受体的各类防护距离是否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的要求；

（2）涉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企业是否在厂界建设针对有毒有害特征污染物的环境风险预警体系；

（3）涉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企业是否定期监测或委托监测有毒有害大气特征污染物；

(4)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通报机制建立情况，是否能在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及时通报可能受到污染危害的单位和居民。

可参考附表 2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控措施隐患排查表，结合自身实际制定本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控措施隐患排查清单。

2 隐患分级

2.1 分级原则

根据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治理难度及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隐患分为重大突发环境事件隐患（以下简称重大隐患）和一般突发环境事件隐患（以下简称一般隐患）。

具有以下特征之一的可认定为重大隐患，除此之外的隐患可认定为一般隐患：

- (1) 情况复杂，短期内难以完成治理并可能造成环境危害的隐患；
- (2) 可能产生较大环境危害的隐患，如可能造成有毒有害物质进入大气、水、土壤等环境介质次生较大以上突发环境事件的隐患。

2.2 企业自行制定分级标准

企业应根据前述关于重大隐患和一般隐患的分级原则、自身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等实际情况，制定本企业的隐患分级标准。可以立即完成治理的隐患一般可不判定为重大隐患。

3 企业隐患排查治理的基本要求

3.1 建立完善隐患排查治理管理机制

企业应当建立并完善隐患排查管理机构，配备相应的管理和技术人员。

3.2 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企业应当按照下列要求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3.2.1 建立隐患排查治理责任制。企业应当建立健全从主要负责人到每位作业人员，覆盖各部门、各单位、各岗位的隐患排查治理责任体系；明确主要负责人对本企业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全面负责，统一组织、领导和协调本单位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及时掌握、监督重大隐患治理情况；明确分管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的组织机构、责任人和责任分工，按照生产区、储运区或车间、工段等划分排查区域，明确每个区域的责任人，逐级建立并落实隐患排查治理岗位责任制。

3.2.2 制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控设施的操作规程和检查、运行、维修与维护等规定，保证资金投入，确保各设施处于正常完好状态。

3.2.3 建立自查、自报、自改、自验的隐患排查治理组织实施制度。

3.2.4 如实记录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形成档案文件并做好存档。

3.2.5 及时修订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完善相关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控措施。

3.2.6 定期对员工进行隐患排查治理相关知识的宣传和培训。

3.2.7 有条件的企业应当建立与企业相关信息化管理系统联网的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治理信息系统。

3.3 明确隐患排查方式和频次

3.3.1 企业应当综合考虑企业自身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生产工况等因素合理制定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排查频次、排查规模、排查项目等内容。

3.3.2 根据排查频次、排查规模、排查项目不同，排查可分为综合排查、日常排查、专项排查及抽查等方式。企业应建立以日常排查为主的隐患排查工作机制，及时发现并治理隐患。

综合排查是指企业以厂区为单位开展全面排查，一年应不少于一次。

日常排查是指以班组、工段、车间为单位，组织对单个或几个项目采取日常的、巡视性的排查工作，其频次根据具体排查项目确定。一个月应不少于一次。

专项排查是在特定时间或对特定区域、设备、措施进行的专门性排查。其频次根据实际需要确定。

企业可根据自身管理流程，采取抽查方式排查隐患。

3.3.3 在完成年度计划的基础上，当出现下列情况时，应当及时组织隐患排查：

- (1) 出现不符合新颁布、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标准、产业政策等情况的；
- (2) 企业有新建、改建、扩建项目的；
- (3)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发生重大变化导致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发生变化的；
- (4) 企业管理组织应急指挥体系机构、人员与职责发生重大变化的；
- (5) 企业生产废水系统、雨水系统、清净下水系统、事故排水系统发生变化的；
- (6) 企业废水总排口、雨水排口、清净下水排口与水环境风险受体连接通道发生变化的；

- (7) 企业周边大气和水环境风险受体发生变化的；
- (8) 季节转换或发布气象灾害预警、地质灾害灾害预报的；
- (9) 敏感时期、重大节假日或重大活动前；
- (10)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或本地区其他同类企业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
- (11) 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或自然灾害的；
- (12) 企业停产后恢复生产前。

3.4 隐患排查治理的组织实施

3.4.1 自查。企业根据自身实际制定隐患排查表，包括所有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控设施及其具体位置、排查时间、现场排查负责人（签字）、排查项目现状、是否为隐患、可能导致的危害、隐患级别、完成时间等内容。

3.4.2 自报。企业的非管理人员发现隐患应当立即向现场管理人员或者本单位有关负责人报告；管理人员在检查中发现隐患应当向本单位有关负责人报告。接到报告的人员应当及时予以处理。

在日常交接班过程中，做好隐患治理情况交接工作；在隐患治理过程中，明确每一工作节点的责任人。

3.4.3 自改。一般隐患必须确定责任人，立即组织治理并确定完成时限，治理完成情况要由企业相关负责人签字确认，予以销号。

重大隐患要制定治理方案，治理方案应包括：治理目标、完成时间和达标要求、治理方法和措施、资金和物资、负责治理的机构和人员责任、治理过程中的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或应急预案。重大隐患治理方案应报企业相关负责人签发，抄送企业相关部门落实治理。

企业负责人要及时掌握重大隐患治理进度，可指定专门负责人对治理进度进行跟踪监控，对不能按期完成治理的重大隐患，及时发出督办通知，加大治理力度。

3.4.4 自验。重大隐患治理结束后企业应组织技术人员和专家对治理效果进行评估和验收，编制重大隐患治理验收报告，由企业相关负责人签字确认，予以销号。

3.5 加强宣传培训和演练

企业应当定期就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制度、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控措施的操作要求、隐患排查治理案例等开展宣传和培训，并通过演练检验各项突发

环境事件风险防控措施的可操作性,提高从业人员隐患排查治理能力和风险防范水平。如实记录培训、演练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并将培训情况备案存档。

3.6 建立档案

及时建立隐患排查治理档案。隐患排查治理档案包括企业隐患分级标准、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年度隐患排查治理计划、隐患排查表、隐患报告单、重大隐患治理方案、重大隐患治理验收报告、培训和演练记录以及相关会议纪要、书面报告等隐患排查治理过程中形成的各种书面材料。隐患排查治理档案应至少留存五年,以备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抽查。

6.2.8.8 应急培训及演练

1.培训

依据对企业单位员工、周边工厂企业、人员情况的分析结果,明确培训如下内容:本公司事故应急救援指挥等人员和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处理的人员培训分以下几个层次开展。

1.1 应急救援人员的专业培训内容和方法

(1) 培训内容

- ①针对各岗位可能发生的事故,在紧急情况下如何进行避险、报警的方法;
- ②针对各岗位可能导致人员伤害类别,现场进行紧急救护方法。
- ③针对各岗位可能发生的事故,如何采取有效措施控制事故和避免事故扩大化。
- ④针对可能发生的事故应急救援必须使用的防护装备,学会使用方法,如防毒面具等。

⑤针对可能发生的事故学习消防器材和各类设备的使用方法。

⑥掌握车间存在危险物质特性、健康危害、危险性、急救方法。

(2) 培训方法

①脱产培训时,安排相应应急专业知识理论培训课程,并以考试的形式进行考核;

②结合各类可能发生的环境事故,定期组织应急救援队伍进行“实战”演练,并组织实际操作考试考核;

③开展研讨式的多媒体教学方式,并对可能发生的环境应急事故救援过程进

行讨论。

1.2 应急指挥人员的专业培训内容和方法

(1) 培训内容

①国家及行业相关环境法律法规的知识、国家环保方针及要求、相关环境基本原理、理论及事故预测理论与方法；

②目前主流的和新型的环保处理工艺、技术、设备、材料；

③应急救援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及事故应急措施；

④掌握应急救援预案，事故时按照预案有条不紊地组织应急救援；各部门依据应急救援的职责和分工开展工作；

⑤针对车间生产实际情况，熟悉如何组织应急物资的调运，有效控制事故，避免事故失控和扩大化；

⑥相关安全基础知识和安全技术理论知识；事故现场的警戒和隔离，以及事故现场的洗消方法；

⑦申请外部救援力量的报警方法，以及发布事故消息，组织周边村、政府部门的疏散方法等；

⑧相关环境事故案例分析；

(2) 培训方法

①脱产培训时，安排相应应急专业知识理论培训课程，并以考试的形式进行考核；

②结合各类可能发生的环境事故，定期组织应急救援队伍进行“实战”演练，并组织实际操作考试考核；

③开展研讨式的多媒体教学方式，并对可能发生的环境应急事故救援过程进行讨论。

1.3 应急监测人员的专业培训内容和方法

(1) 培训内容

①国家及行业相关环境法律法规的知识、国家环保方针及要求；

②相关环境专业知识、理论及监测原理、理论与监测方法；

③应急救援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及事故应急措施；

④相关安全基础知识和安全技术理论知识；

(2) 培训方法

①脱产培训时，安排相应应急专业知识理论培训课程，并以考试的形式进行考核；

②结合各类可能发生的环境事故，定期进行“实战”演练，并组织实际操作考试考核；

1.4 外部公众的应急响应知识的宣传及培训

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和园区内所有企业应组织应急法律法规和事故预防、避灾、避险、自救、互救常识的宣传工作，可通过报纸、广播、宣传手册（单）、上门走访、宣传活动周、开设展览、文艺节目、开设讲座、会议等多种形式对公众进行宣传教育。宣传要覆盖园区内所有区域、周边居民点等环境敏感点及涉及本项目，定期组织部分公众参与应急培训。

企业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做好兼职应急救援队伍的培训，积极组织社会志愿者的培训，提高公众自救、互救能力。

1.5 效果验证

对培训效果应由实际演练、专家评审和公司内部有经验的相关人员讨论等对预案进行正确性验证，对培训结果应予以记录并妥善保存。

2 演练

公司应急指挥领导小组从实际出发，针对危险目标可能发生的事故，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公司级模拟演习。把指挥机构和救援队伍训练成一支思想好、技术精、作风硬的指挥班子和抢救队伍。一旦发生事故，指挥机构能正确指挥，各救援队伍能根据各自任务及时有效地排除险情、控制并消灭事故、抢救伤员，做好应急救援工作。每年年底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下年的演练计划。计划包括①演练组织与准备；②演练范围与频次；③演练组织等，具体内容如下所述。

2.1 演练准备内容

演练应制定演练方案，按演练级别报应急指挥负责人审批；演练前应落实所需的各种器材装备与物资、机动车辆、防护器材的准备，以确保演练顺利进行；演练前应通知周边村、企业人员，必要时与新闻媒体沟通，以避免造成不必要的影响。具体内容如下所述。

（1）企业单位、各应急部门的人员组织等应急力量的准备；

（2）各种相关应急设备、材料、监测设备、交通、通讯工具等应急物资的准备；

(3) 相关应急预案方案和预演练的准备，包括以下内容；

- ①装置设备泄漏的应急处置抢险；
- ②通信及报警信号的联络；
- ③急救及医疗；
- ④消毒及洗消处理；
- ⑤各种标志、设置警戒范围及人员控制；泄漏污染区域内人员的疏散撤离及人员清查；
- ⑥防护指导，包括专业人员的个人防护及员工的自我防护；
- ⑦区内交通控制及管理；
- ⑧向上级报告情况及向周边通报情况。

(4) 相关应急预案演练场地、时间安排、模拟条件（场景）的准备；

(5) 相关演习预案经费的准备；

(6) 相关演习观摩设备的准备。

2.2 演练方式、范围与频次

(1) 演练方式

部门演练（或训练）以报警、报告程序、现场应急处置、紧急疏散等熟悉应急响应和某项应急功能的单项演练。

(2) 演练范围、频次

演练频次每年 1 次以上；公司级演练以多个应急小组之间或某些外部应急组织之间相互协调进行的演练与公司级预案全部或部分功能的综合演练，演练频次每年 1 次以上。

与政府有关部门的演练，视政府组织频次情况确定，亦可结合公司级组织的演练进行。

2.3 演练组织与级别

应急演练分为部门、公司级演练和配合政府部门（主要是指开发区）演练三级；部门级的演练由部门负责人（现场指挥）组织进行，公司安全、环保、技术及相关部门派员观摩指导；公司级演练由公司应急指挥小组组织进行，各相关部门参加；与政府有关部门（主要是指开发区）的联合演练，由政府有关部门组织进行，公司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参加，相关部门人员参加配合。

2.4 演练评价、总结和追踪

(1) 演习评价与总结

应急指挥部应做好演练方案的策划，演练结束后做好总结，总结内容包括：

- ①参加演练的单位、部门、人员和演练的地点；
- ②起止时间；
- ③演练项目和内容；
- ④演练过程中的环境条件；
- ⑤演练动用物资是否储备充足、品种齐全、保管完好；
- ⑥练动用物资设备是否处于完好备用状态；
- ⑦演练效果；
- ⑧持续改进的建议；
- ⑨演练过程记录的文字、音像资料等。

(2) 应急演习的追踪

应急演习应及时追踪，对演习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解决方法不断提出改进意见，并对相似的演习进行追踪和后续关注，总结其他类似演习中出现的问题，不断完善应急预案的内容、程序和管理等，努力提高应急能力，使公司能够依据法律法规和应遵守的其他要求，强化风险管理，进一步减少风险事故发生概率，更加完善环境风险应急救援体系，增强突发环境风险事故应急响应措施，对实际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和紧急情况作出更加有序响应，及时组织有效的应急救援，最大限度地减轻环境风险事故造成的损失。

6.2.8.9 环境应急处置卡

表 6.2-12 环境事故应急处置卡

响应程序	情形	处置措施	责任人
发现	物料泄漏	(1) 在保证自身安全前提下，检查泄漏发生区域有无人员受伤，撤离无关人员； (2) 向值长汇报，同时向公司安环部汇报。	就地人员
	火灾爆炸、废气处理装置事故排放	(1) 检查事故原因； (2) 向值长报告	集控副值
	废水事故外泄，废水总排口污染物超标	向值长报告	集控副值或值班人员
先期处置	接到汇报后	(1) 向安环部、发电部、设备部主任和公司领导汇报； (2) 通知值班或巡检人员到现场查看污染情况； (3) 切断污染源。 (4) 命令消防队赶往现场抢险	值长

	巡操接到命令	(1) 穿戴防护用品, 赶往泄漏地点; (2) 根据泄漏部位, 采取系统隔离措施; (3) 命令泄漏区域无关人员撤离; (4) 实时向值长汇报现场泄漏、污染和风向情况	集控巡操
	仓库油类物质泄漏、着火	(1) 开启消防喷淋系统, 降温喷淋; (2) 就地手动启动泡沫灭火装置;	
	系统隔离后	穿戴防护用品, 赶往泄漏地点进行抢救。	检修人员
汇报	泄漏较大或污染比较严重	向安环部主任及公司领导汇报, 申请启动应急预案	值长
	泄漏较大	对泄漏区域进行喷淋, 防止有毒气体扩散, 搜救受困人员	消防队
		对泄漏区域进行警戒疏散, 疏散到泄漏区的上风向。	警戒疏散组
	人员受伤	命令医务人员紧急救护	医疗救助组
	污染因子监测	对泄漏气体或污染因子进行周边监测	监测组
	污染无法控制时	污染无法控制时, 立即向当地县应急中心等请求支援	应急办
上级应急预案启动, 专业队伍到厂全力配合		应急指挥部	
应急结束	污染源被控制, 确认现场周边无污染隐患	下令应急结束, 各应急队伍现场和正常的生产秩序	应急指挥部

6.2.9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为了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 能够及时、有序、高效地实施抢险救援工作, 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尽快恢复正常工作秩序, 建设单位应按照《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苏环发〔2023〕7号)等文件的要求完善全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并进行备案。应急预案应包括综合预案、专项预案、现场处置预案, 应急预案具体内容见下表。

表6.2-13 应急预案内容及要求

序号	项目	内容及要求
综合预案		
1	总则	明确编制目的、编制依据、适用范围、预案体系、工作原则等。
2	组织机构及职责	明确环境应急组织机构体系、人员及应急工作职责, 辅以图、表形式表示。应急组织机构体系由应急指挥部及其办事机构、应急处置组、环境应急监测组、应急保障组以及其他必要的行动组构成, 企事业单位可依据实际情况调整, 应与其他应急组织机构相协调。
3	监控预警	明确对环境风险源监控的方式、方法以及采取的预防措施。结合事件危害程度、紧急程度和发展态势, 说明预警信息的获得途径、分析研判的方式方法, 明确预警级别、预警发布与解除、预警措施等。
4	信息报告	明确信息报告程序、内容和方式
5	环境应急监测	制定不同突发环境事件情景下的环境应急监测方案, 具体技术规范可参见HJ589中相关规定。
6	环境应急响应	明确响应程序、响应分级、应急启动、应急处置

7	应急终止	明确应急终止的条件、程序 and 责任人，说明应急状态终止后，开展跟踪环境监测和评估工作的方案。
8	事后恢复	明确善后处置和保险理赔。
9	保障措施	根据环境应急工作需求确定相关保障措施，包括经费保障、制度保障、应急物资装备保障、应急队伍保障、通信与信息保障等。
10	预案管理	明确环境应急预案培训、演练、评估修订等要求。
专项预案		
1	总体要求	结合企事业单位生产情况，针对某一种或多种类型突发环境事件制定专项预案，应包括突发环境事件特征、应急组织机构、应急处置程序、应急处置措施等内容。
2	突发环境事件特征	说明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的特征，包括事件可能引发原因、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事件的危险性和可能影响范围等。
3	应急组织机构	明确事件发生时，应负责现场处置的工作组、成员和工作职责。
4	应急处置程序	明确应急处置程序，宜采用流程图、路线图、表单等简明形式，可辅以文字说明。
5	应急处置措施	说明应急处置措施，应包括污染源切断、污染物控制、污染物消除、应急监测及应急物资调用等。
现场处置预案		
1	总体要求	结合已识别出的重点环境风险单元，制定现场处置预案。现场处置预案应包括环境风险单元特征、应急处置要点等，重点工作岗位应制作应急处置卡。
2	环境风险单元特征	说明环境风险单元所涉及环境风险物质、生产工艺、环境风险类型及危害等特征。
3	应急处置要点	针对环境风险单元的特征，明确污染源切断、污染物控制、应急物资调用、信息报告、应急防护等要点。
4	应急处置卡	针对环境风险单元中重点工作岗位编制应急处置卡，明确环境风险物质及类型、污染源切断方式、信息报告方式、责任人等内容。应急处置卡应置于岗位现场明显位置。

当养殖场发生疾病疫情时，应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采取相应措施：

（1）应急准备

建设单位成立应急救援领导小组，明确应急指挥部的职责、组成以及成员单位的分工。

（2）监测、报告和公布

建设单位应立即组成防疫小组，尽快做出确切诊断，迅速向海门区卫生防疫部门报告疫情。海门区卫生防疫部门接到报告后，应当立即赶赴现场调查核实。初步认为属于重大动物疫情的，应当在2小时内将情况逐级报上级动物防疫监督机构，并同时报所在地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兽医主管部门应当及时通报同级卫生主管部门。重大动物疫情由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按照国家规定的程序，及时准确公布，以便当地人群了解疫情发展及处置情况。

（3）应急处理

迅速隔离病鸡，对危害较重的传染病应及时划区封锁，建立封锁带，出入人员和车辆要严格消毒，同时严格消毒污染环境。对病鸡及封锁区内的鸡只实行合理的综合防治措施，包括疫苗的紧急接种、抗生素疗法、高免血清的特异性疗法、化学疗法、增强体质和生理机能的辅助疗法等。

①对疫点应当采取下列措施：

★扑杀并销毁染疫动物和易感染的动物及其产品；

★对病死的动物、动物排泄物、被污染饲料、污水进行无害化处理；

★对被污染的物品、用具、动物圈舍、场地进行严格消毒。

②对疫区应当采取下列措施：

★在疫区周围设置警示标志，在出入疫区的交通路口设置临时动物检疫消毒站，对出入的人员和车辆进行消毒；

★扑杀并销毁染疫和疑似染疫动物及其同群动物，销毁染疫和疑似染疫的动物产品，对其他易感染的动物实行圈养或者在指定地点放养，役用动物限制在疫区内使役；

★对易感染的动物进行监测，并按照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的规定实施紧急免疫接种，必要时对易感染的动物进行扑杀；

★对动物圈舍、动物排泄物、垫料、污水和其他可能受污染的物品、场地，进行消毒或者无害化处理。

③对受威胁区应当采取下列措施：

★对易感染的动物进行监测；

★对易感染的动物根据需要实施紧急免疫接种。④病死鸡尸体要严格按照防疫条例进行处置。

（4）解除封锁的条件

自疫区内最后一只发病动物及其同群动物处理完毕起，经过一个潜伏期以上的监测，未出现新的病例的，彻底消毒后，经上一级动物防疫监督机构验收合格，由原发布封锁令的人民政府宣布解除封锁，撤销疫区；由原批准机关撤销在该疫区设立的临时动物检疫消毒站。

综上，通过以上措施，本项目环境风险可控。

6.2.10海门区风险防范措施的衔接与联动

企业建立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与海门区环境事故应急预案相衔接。按照“企业自救、属地为主”的原则，一旦发生环境污染事件，企业应立即实行自救，采取一切措施控制事态发展，及时向地方人民政府报告；超出本企业应急处置能力时，应启动上一级预案，由地方政府动用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实行分级管理、分级响应和联动，充分发挥地方政府职能作用和各部门的专业优势，加强各部门的协同和合作，提高快速反应能力。

1、风险防范措施的衔接

(1) 风险报警系统的衔接

①企业消防系统需与园区、园区消防站配套建设；厂内采用电话报警，火灾报警信号报送至厂内值班室，上报至海门区、海门区消防站。

②拟建项目生产过程中所使用的各类化学品种类及数量应及时上报海门区应急响应中心，并将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型及对应的救援方案纳入海门区风险管理体系。海门区救援中心应建立入区企业事故类型、应急物资数据库，一旦区内某一家企业发生风险事故，可立即调配其余企业的同类型救援物资进行救援，构筑“一家有难，集体联动”的防范体系。

③废气、废水排放口信号应接入海门区应急响应中心，一旦发生超标或事故排放，应立即启动厂内、海门区应急预案。

(2) 应急防范设施的衔接

当风险事故废水超过企业能够处理范围后，应及时向海门区请求援助，收集事故废水，以免风险事故进一步扩大。

(3) 应急救援物资的衔接

当企业应急救援物资不能满足事故现场需求时，可在应急指挥中心或海门区应急中心协调下向邻近企业请求援助，以免风险事故的扩大，同时应服从海门区、南通市调度，对其他单位援助请求进行帮助。

(4) 风险应急预案的衔接

①应急组织机构、人员的衔接

当发生风险事故时，企业应及时与当地区域或各职能管理部门的应急指挥机构联系，及时将事故发生情况及最新进展向有关部门汇报，并将上级指挥机构的命令及时向项目应急指挥小组汇报。

②预案分级响应的衔接

A.一般污染事故：在污染事故现场处置妥当后，经应急指挥小组研究确定后，向当地环保部门和海门区事故应急指挥中心报告处理结果。

B.较大或重大污染事故：应急指挥小组在接到事故报警后，及时向海门区事故应急指挥部、南通市应急指挥中心报告，并请求支援；海门区应急指挥部进行紧急动员，成立应急行动小组，厂内应急小组听从海门区现场指挥部的领导。

③应急救援保障的衔接

单位互助体系：建设单位和周边企业建立良好的应急互助关系，在重大事故发生后，相互支援。

B.公共援助力量：厂区还可以联系南通市公共消防队、医院、公安、交通以及各相关职能部门，请求救援力量、设备的支持。

C.专家援助：企业建立风险事故救援安全专家库，在紧急情况下，可以联系获取救援支持。

④应急培训计划的衔接

企业在开展应急培训计划的同时，还应积极配合海门区、南通市开展的应急培训计划，在发生风险事故时，及时与海门区应急组织取得联系。

⑤信息通报系统

建设畅通的信息通道，应急指挥部必须与周边企业、海门区管委会及周边居委会保持 24 小时的电话联系。一旦发生风险事故，可在第一时间通知相关单位组织居民疏散、撤离。

⑥公众教育的衔接

企业对厂内和附近地区公众开展教育、培训时，应加强与周边公众和海门区相关单位的交流，如发生事故，可更好地疏散、防护污染。

2、当企业发生应急事故时：

（1）一般事故和较大事故

一般事故和较大事故是影响范围能控制在厂界内的事故。一旦发生事故，事故发现方应立即报警，通知消防化救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由应急处理小组现场指挥，协调事故现场工作。若发生液态污染物泄漏，应利用构筑围堤迅速将液态污染物拦截住，用防爆泵转移至事故池内。若发生火灾事故时，应迅速切断火源、切断泄漏源，及时关闭雨水阀。

较大事故时，应急处理小组应立即启动事故应急救援程序，并同时向周边企业的消防队伍及开发区的消防队请求协助救援。消防队来之后，企业应急处理小组应全力配合消防队的救援工作。

(2) 重大事故和特大事故

重大事故和特大事故是指事故影响范围超出厂界的事故。一旦发生事故，事故发生方应立即报警，通知消防化救应急处理领导小组，应急处理小组应立即启动事故应急救援程序，并向周边企业的消防队伍及南通市消防队请求协助救援，同时向海门区突发事件应急指挥部紧急求援。

应急指挥部根据情况，启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委派现场指挥部处置事故。在现场指挥部来到之前，企业应急处理小组应现场监护，控制事故，并及时向应急指挥部报告情况，关闭雨水阀；现场指挥部来到之后，协助现场指挥部处理事故。现场指挥部按照应急指挥部下达的命令和指示，组织协调、落实应急工作。

海门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下设综合协调组、专家咨询组、应急处置组、应急医疗救援组和宣传组。由综合协调组联络企业和及时向应急指挥部报告，并根据情况向环保局发出求援信息；由专家咨询组对事故的处置提供技术服务；由应急处置组控制污染扩大化；由应急医疗救援组救援遇险人员。

一旦污染物通过雨水管网流出厂界，进入海门区雨水管网，应立即关闭水闸，并严密监控污染水源，根据情况增设监测点。针对水体受污染的类型，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本项目事故时报警与反应系统程序见图 6.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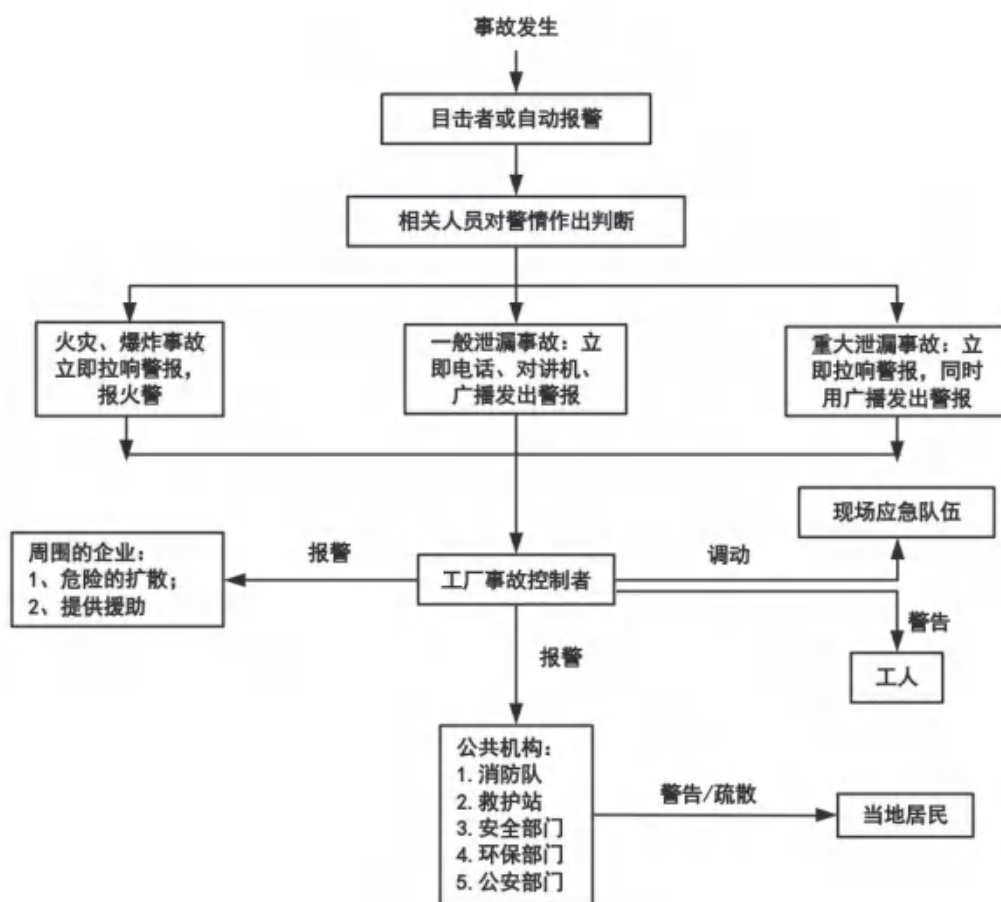


图 6.2-6 现场报警与反应系统图

企业购进原料或运出产成品，需要在系统中进行申报。移动源运输路线为危险货物运输专用路线，当车辆未按计划进入对应企业或发生其他路线异常时，结合实际情况，必要时工作人员会前往现场查看。避免不必要的危险发生。

三级管控相应措施

当企业发生事故时，首先启动一级防控。关闭企业内雨水排口，启动事故源点附近阀门，将事故废水收集至该厂区内围堰、防火堤、企业应急事故池等设施中。

当一级防控措施无法收集完全事故废水时，启动二级防控。首先，将事故废水通过泵打到污水管网内，从企业内事故池转输至海门区公共应急事故池。待到事故结束后，经指挥部检测研究决定如若直接转输至污水处理厂处理，通过转输管网，将事故废水转移至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当有事故废水进入海门区内河道时，则启动三级防控。通过河道处截污措施将事故废水控制在海门区河道内，而不进入海门区以外的范围。待到事故结束后，

经指挥部检测研究决定如若直接转输至污水处理厂处理，启动转输移动泵车，将事故废水转移至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6.2.11与南通市风险防范措施的衔接与联动

当政府及有关部门介入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过程时，公司应急指挥机构和所有应急救援人员全力配合、协助有关部门的应急响应工作，组织实施应急救援：

（1）遇政府成立现场应急指挥部时，移交政府指挥部人员指挥，主动汇报事故情况和已采取的应急措施，配合协助应急指挥与处置。为有关部门开展应急救援工作提供必要的应急防护装备、物资保障；

（2）协助环保、消防、安监等部门，配合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污染和事故危害扩大。在公安消防队伍到达现场后，主动汇报事故现场情况，配合消防队伍组织救人和灭火抢险工作；

（3）按照当地环保部门要求，配合开展应急救援过程中的环境应急抢险保护、环境安全隐患排查、环境应急监测等工作。积极配合有关医疗部门和医疗机构做好人员抢救、医疗救护工作，妥善安置伤病员；

（4）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受事故影响群众的转移和安置工作。积极协助公安部门、武警做好疏散工作，加强治安管理和安保工作，防止谣言散播，维护社会秩序稳定；

（5）配合相关部门对事故的善后处置工作，包括补偿、污染物收集、清理与处理等事项。联络配合应急事件管理部门开展群体性事件的预防控制工作，保证社会稳定，尽快恢复正常秩序；

（6）应急响应结束后，按照事故“四不放过”原则，配合有关部门组成的事故调查组，对事故的调查分析、处理工作，向事故调查组提交有关事故现场受伤人员及其他应移交的资料，对必要的设备设施进行抢修，应急指挥部同时对抢险过程应急能力进行评估，分析存在问题，应急预案不合理的要及时修订。

6.2.12事故后处理

事故后处理是对发生事故设施进行维修和事故后现场的处理。

事故救援结束后，所有应急和非应急人员都安置妥当，并在确定现场进行洗消后对周边不构成环境破坏和威胁后，通过扩音器和书面材料通知本公司人员、外援人员及周边社区人员，事故危险已经解除。

成立事故调查小组，调查事故起因。在事故起因查明后，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处理。“四不放过”即：事故原因不查明不放过，安全补救措施不落实不放过，事故责任人不受惩罚不放过，群众不受到教育不放过。总结本次事故的经验教训，避免日后同类事故的发生。由事故调查小组负责起草事故起因调查的有关内容，并编写事故调查报告，并上报总经理和相关部门，以吸取经验教训，加强企业日后的事故风险管理。

安全器材和生产设施经检查确认可以投入使用后，可宣布紧急情况结束，危险已经消除，恢复正常生产。对产生泄漏的设备，容器或储存场所进行及时的修补和维护，必要时更换有关设备或容器。

收集的泄漏物料和消防水严禁直接排入附近水体，也不得直接排入污水收集管网，应对其做必要的处理使其尽可能回收利用，或经处理达到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再排入污水管网。

6.2.13 污染治理措施“三同时”措施一览表

本项目污染治理措施“三同时”及处理效果见表6.2-14。

表6.2-14项目“三同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建设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水	鸡舍冲洗废水、初期雨水、生活污水、纯水制备排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TN、TP、全盐量、粪大肠菌群、蛔虫卵	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农肥	不外排	50	与建设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废气	养殖区、污水处理站	NH ₃ 、H ₂ S	采用干清粪工艺，在出风口设置除臭滤网喷洒次氯酸钠，舍内恶臭气体经通风和舍外绿化等措施控制；选用优质饲料；污水池体采用半地埋式，对池体进行加盖，周围种植绿化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300	
		臭气浓度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		
	饲料装卸	粉尘	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DA00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建设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DB32/4041-2021)		
噪声	日常生产	高噪声设备	减振底座、厂房隔声	厂界噪声达标	100	
固废	日常生产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仓库100m ²	不产生二次污染，零排放	30	
		危险固废	危废仓库10m ²	不产生二次污染，零排放		
土壤、地下水			厂区分区防渗	不会对地下水及土壤造成污染	20	
绿化	厂内种植落叶阔叶树种、常绿阔叶树种				10	
风险防范措施	设置初期雨水池360m ³ 、事故应急池456m ³ 、清水池250m ³ ；编制应急预案、建立应急组织体系、多方位分类别培训				200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	由运营管理部门负责环境管理工作			每年按计划例行监测	5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	废气拟规范化设置排口，并竖立标志牌			符合相关规范	5	
以新带老措施	1、本次拟建项目新建污水处理设施，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产生废水用于肥田。 2、完善环境监测计划，按照相关自行监测要求，落实各污染源、各监测因子的定期监测。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根据《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建设项目排污总量指标管理提升环评审批效能的意见（试行）>的通知》（通环办〔2023〕132号）：需编制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新（改、扩）建项目（不含生活污水及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垃圾处理场、危险废物填埋和医疗废物处置厂），且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规定的重点管理或简化管理的排污单位，需在排污许可证申领前通过交易获得新增排污总量指标。 本项目为排污登记项目，废气总量控制指标颗粒物新增排放量在区域内平衡无需申请；本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农肥，不外排，无需申请总量；固废排放量为零。					--
区域解决问题	--					--

7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

环境经济损益分析主要是评价建设项目实施后对环境造成的损失费用和采用各种环境治理措施带来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环境损失费用主要有因污染物排放和污染事故造成对周围生态环境和人体健康影响的损失价值、资源能源流失价值和维持各种环境治理设施而投入的运行、维修及管理费用等。环境经济收益主要包括实施各种环保措施后，对资源能源的回收与综合利用价值、减轻环境污染所带来的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

环境经济损失和收益一般都是间接的很难用货币的形式计算，也很难准确，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由于目前对于环境经济损益分析无统一的标准和成熟的方法及有关规范，使该项工作有一定难度。本次评价仅从上述内容中的某些方面作一定程度的描述和分析。

7.1环保投资估算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计规定》中有关内容，环保设施划分的基本原则是，凡属于污染治理环境保护所需的设施、装置和工程设施，属于生产工艺需要又为环境保护服务的设施，为保证生产有良好环境所采取的防尘、绿化设施均属环保设施。

环保措施及投资估算见表6.2-7，本项目总投资6000万元，环保投资720万元，占总投资的12%。

7.2环境经济收益分析

通过投入上述环保投资，采取各种环保措施对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进行治理，实现了废物资源化利用，同时减少了项目对环境造成的污染，达到了削减污染物排放量，保护环境的目的。

环保设施的经济效益不仅表现在其创造了多少产值，还表现在它的间接经济效益即环保设施的有效运行保证了人类良好的生活条件、生存环境和生产活动的可持续发展以及由此创造的可观经济效益。从该意义上讲，项目环保设施的间接经济效益是非常明显的。

7.3社会效益

本项目的社会效益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项目的实施促进了养殖场的良性发展，养殖场的废物得到资源化利用，促进了项目单位循环经济和生态经济的良性发展。同时，项目单位具有一定的销售市场，养殖场的污染治理，实现了清洁养殖，为种鸡的良性繁育创造了较好卫生环境，增强了市场竞争力；

(2) 本项目养殖场标准化、规模化的建设模式所需的技术、管理队伍可就地吸纳农村剩余劳动力，有利于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对提高人民生活水平起到积极作用；

(3) 本项目的建设可拉动周边养殖等行业的快速发展，同时为周围种植业提供了大量优质有机肥，降低了化肥、农药在农产品生产中的使用量，为无公害农产品生产提供了有利条件，有利于促进周围农村产业结构调整；

(4) 本项目投产后，可增加当地财政收入，提高当地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对区域社会稳定发挥了较强作用。

7.4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通过污染物治理每年可产生一定的经济效益。部分收益可用于环保设施的维护、维修等，以保证各类污染防治设施稳定、完好运行，确保各类污染物均能够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剩余的收益可用于环保设施升级改造、污染防治技术开发、周围环境美化等，以最大限度地减少本项目各类污染物的排放量，减轻对环境的影响。并通过周围环境的绿化，改善当地的环境。同时，本项目的建成实施，对当地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均会起到一定的推动作用。

综上所述，本项目如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将具有较为良好的经济效益及环境效益。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增强地方经济实力、财力，增加就业机会；增强企业的盈利能力和资源综合利用水平；有利于地方产业结构的调整；大大改善了环境资源的利用效率。因此，在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方面都是可行的。此外，应当注意在生产过程中加强设备的管理、职工培训、严格操作规程，保证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确保环境保护要求的防治措施得到实施。这样，本项目的环境经济效益才能达到预期的效果。

8环境管理与监测

环境管理是以环境科学理论为基础,采用经济、法律、技术、行政、教育等手段对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施加给环境的污染和破坏进行调节和控制,实现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的和谐统一。随着我国环保法规的完善及严格执法,环境污染问题将极大地影响着企业的生存与发展,因此环境管理应作为企业管理工作中重要的组成部分,企业应积极并主动地预防和治理污染,增强全体员工的环境意识,避免因管理不善而可能产生的环境风险。

8.1环境管理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颁布的环境保护法规、政策和环境保护标准,协助厂领导确定厂环境保护方针、目标。

(2) 制定厂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和实施办法,并经常监督检查各单位执行情况;组织制定厂环境保护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或监督实施。

(3) 负责厂环境监测管理工作,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并组织实施;掌握厂“三废”排放状况,建立污染源排污监测档案和台账,按规定向地方环保部门汇报排污情况以及企业年度排污申报登记,并为解决厂重大环境问题和综合治理决策提供依据。

(4) 监督检查环境保护设施和在线检测仪器设备的运行情况,并建立运行档案。

(5) 制定切实可行的各类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和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效果考核指标、“三废”综合利用指标及绿化建设等环保责任指标,层层落实并定期组织考核。

(6) 制定预防突发性污染事件防范措施和应急处理方案。一旦发生事故,协助有关部门及时组织环境监测、事故原因调查分析和处理工作,并应认真总结经验教训,及时上报有关结果。

8.2环境管理要求

(1) 查清污染源状况、建立污染源档案,协调生产部环境室的管理工作和

定期环境监测工作。

(2) 编制企业环境保护计划，与企业的生产发展规划同步进行，把环境保护设施运转指标、同时生产指标一样进行考核，做好环境统计。

(3) 建立和健全各种环境管理制度，并经常检查监督。

8.3 污染物排放管理要求

8.3.1 污染物排放清单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清单详见表8.3-1。

表8.3-1拟建项目污染物排放清单

类别		污染物	产生浓度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措施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t/a）	排放去向
废水	鸡舍冲洗水、初期雨水、纯水制备排水、生活污水	CODcr、NH ₃ -N、TP、TN、SS、粪大肠菌群、蛔虫卵			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农肥	/		用作农肥
废气	饲料装卸粉尘	颗粒物	624.66mg/m ³	1.824		6.25mg/m ³	0.02	经DA001排气筒有组织排放至大气
		颗粒物	-	0.096		-	0.096	未收集的无组织排放
	养殖区恶臭	NH ₃	-	0.145	鸡粪采取干清粪工艺，日产日清；加强鸡舍通风，在出风口设置除臭滤网喷洒次氯酸钠除臭；优化饲料配方，提高饲养技术，合理调配饲料；加强场区内绿化管理，种植较高大的绿色植物。	-	0.051	无组织排放至大气
		H ₂ S	-	0.0145		-	0.0051	
噪声		鸡叫、污水水泵、锅炉、风机等噪声	65~85dB(A)		加强绿化、厂房隔声、设备隔声	厂界达标		/
固体废物		鸡粪	/	7034.28	作为有机肥原料外售至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不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水处理污泥	/	3.399		/	/	
		破损蛋	/	9.272		/	/	
		病死鸡及羽毛	/	5.88	委托海门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处理	/	/	
		防疫医疗废物	/	0.0611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	
		消毒包装	/	0.774		/	/	
		废机油	/	0.3		/	/	
		废机油桶	/	0.1		/	/	

类别	污染物	产生浓度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措施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含油抹布及手套	/	0.5	收集后外售处置	/	/	
	废外包装	/	0.024		/	/	
	废离子交换树脂	/	2.61		/	/	
	生活垃圾	/	9.125	环卫清运	/	/	

8.3.2其他管理要求

建设单位不得随意更改原辅材料种类，如需更换，则需再次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8.3.3信息公开方案

1、公开建设项目开工前的信息

建设项目开工建设前，建设单位应当向社会公开建设项目开工日期、施工单位和环境监理单位、工程基本情况、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清单和实施计划、由地方政府或相关部门负责配套的环境保护措施清单和实施计划等，并确保上述信息在整个施工期内均处于公开状态。

2、公开建设项目施工过程中的信息

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当在施工中期向社会公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进展情况、施工期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施工期环境监理情况、施工期环境监测结果等。

3、公开建设项目建成后的信息

建设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向社会公开建设项目环评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执行情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和调查结果。对主要因排放污染物对环境产生影响的建设项目，投入生产或使用后，应当定期向社会特别是周边社区公开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8.4环境监测计划

要求建设单位委托具备相关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承担本项目自行监测计划中的废气、地下水噪声及土壤的监测工作，并将监测结果向当地生态环境局汇报。

1、污染源监测计划

根据本项目的污染特征、评价范围内环境保护敏感目标的分布情况，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畜禽养殖行业》（HJ1029-2019）、《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畜禽养殖行业》（HJ1252-2022）、《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T194-2005）、《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征求意见稿）》（HJ166-2019）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的要求，制定本项目的污染物排放监测

计划和周边环境质量影响监测计划；详见表8.4-1。

表8.4-1 项目污染物排放自行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废气	装卸粉尘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	1次/年
	厂界上风向及下风向	NH ₃ 、H ₂ S、TSP	1次/年
		臭气浓度	1次/半年
雨水	雨水排口	COD、SS、氨氮、TN、TP、粪 大肠杆菌	1次/年
噪声	厂界四周	连续等效 A 声级	1次/季度，昼 夜监测

2、灌溉用水监测计划

本项目鸡舍冲洗废水、纯水制备排水、初期雨水，初期雨水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产生的肥水用作农肥，本项目灌溉用水监测计划见表8.4-2。

表8.4-2 项目灌溉用水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灌溉用水	厂区污水处理站清水池	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全盐量、粪大肠菌群数、蛔虫卵数、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氯化物、硫化物、总铅、总镉、铬（六价）、总汞、总砷、水温	灌溉期间测定 2 次

3、环境质量监测计划

本项目建设后，对区域环境质量会产生潜在的影响，因此应加强对周围环境质量监测。环境质量监测方案见表8.4-3。

表8.4-3 项目环境质量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地下水	项目所在地	pH 值、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挥发性酚类、氰化物、砷、汞、六价铬、总硬度、铅、氟化物、镉、铁、锰、溶解性总固体、耗氧量、硫酸盐、氯化物、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	1 次/年
土壤	项目所在地	pH；铅、镉、汞、砷、镍、铜、铬（六价）、锌；六六六、滴滴涕、寄生虫	1 次/年

4、验收监测计划

本项目验收监测计划见表8.4-4，具体由项目验收时确定。

表8.4-4 本项目验收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气	DA001排气筒	颗粒物、除尘效率	连续两天，每天三次
	厂界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颗粒物	连续两天，每天三次
废水	厂区污水处理站进口	CODcr、BOD ₅ 、NH ₃ -N、TP、TN、SS	连续两天，每天四次
	清水池	pH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全盐量、粪大肠菌群数、蛔虫卵数、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氯化物、硫化物、总铅、总镉、铬（六价）、总汞、总砷、水温	连续两天，每天四次
噪声	厂界	等效声级Leq(A)	连续两天，昼夜监测

5、应急监测计划

项目应急监测计划见表8.4-5。

表8.4-5应急监测计划

事故类型	监测项目	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单位
装置、包装材料破损发生泄漏	戊二醛、二氧化氯、次氯酸钠、石油类等	监测频次为1天4次，紧急情况时可增加为1次/2小时	生产装置或包装材料所处区域的最近厂界或上风向对照点、事故装置的下风向厂界、下风向最近的敏感保护目标处各设置一个大气环境监测点。	有资质的环境监测部门
物料泄漏产生废水	pH、COD及泄漏物料	监测频次为1次/3小时，紧急情况时可增加为1次/小时。	离事故装置区最近管网阴井、出现超标的雨水排放口或污水处理装置的尾水排放口	
其他	在正常生产过程中，将根据日常监测数据，及时对废水排放、废气排放等情况进行分析，对潜在的超标趋势及时预测，对可能造成环境污染及时预警，确保有效控制对外环境的污染。			

8.5排污许可管理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环境保护部令第11号），本项目属于“一、畜牧业03”中的“1、牲畜养殖031”中的“无污水排放口的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属于实施排污登记管理的行业。根据规定“新建排污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者填报排污登记表。”，建设单位在发生实际排污之前尽快填报排污登记表。建设单位应落实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和其他各项环境管理要求，确保污染物排放种类、浓度和排放量等达到许可要求，不断提高污染治理和环境管理水平，自觉接受监督检查。

根据《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建设项目排污总量指标管理提升环评审批效能的意见（试行）>的通知》（通环办〔2023〕132号）：需编制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新（改、扩）建项目（不含生活污水及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垃圾处理场、危险废物填埋和医疗废物处置厂），且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规定的重点管理或简化管理的排污单位，需在排污许可证申领前通过交易获得新增排污总量指标。

本项目属于登记管理行业，废气总量控制指标颗粒物无需申请总量；本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农肥，不外排，无需申请总量；固废排放量为零。

8.6 企业环境信息公开

企业事业单位应当按照强制公开和自愿公开相结合的原则，及时、如实地公开其环境信息。如环境信息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或者个人隐私，依法可以不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企业事业单位应当建立健全本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制度，指定机构负责本单位环境信息公开日常工作。

8.6.1 排污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内容

①基础信息，包括单位名称、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生产地址、联系方式，以及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产品及规模；

②排污信息，包括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情况，以及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

③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④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⑤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8.6.2 排污单位信息公开方式

排污单位应当通过其网站、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平台或当地报刊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开环境信息，同时采取以下一种或者几种方式予以公开：

①公告或者公开发行的信息专刊；

②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体；

③信息公开服务、监督热线电话；

④本单位的资料索取点、信息公开栏、信息亭、电子屏幕、电子触摸屏等场

所或者设施；

⑤其他便于公众及时、准确获得信息的方式。

8.7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全部作为肥料还田，无废水外排。

根据核算，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为颗粒物：0.02t/a。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为颗粒物：0.096t/a、NH₃:0.051t/a、H₂S：0.0051t/a。

9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9.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南通市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在原有王浩镇申荣生猪专业合作社场地址拆除原平房猪舍15栋，改建成6栋三层楼房白羽肉鸡育种鸡舍，新建配套的办公生活、仓库等辅助用房工程和配电设施、清洗消毒池、环保工程等附属设施，合计建筑面积3.53万平方米。同时，配备配套的饲养设施设备，开展白羽肉鸡扩繁推广，初步形成14.6万套种鸡的存栏规模。

9.2 分析判定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第一类鼓励类中农林业第14条规定：“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技术开发与应用”及第53项“畜禽养殖废弃物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畜禽粪污肥料化、能源化、基料化和垫料化利用，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本项目属于鼓励类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的产业政策。本项目位于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本项目在现有用地范围内建设，不新增用地。因此，本项目选址是合理的。

9.3 项目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大气环境现状评价：根据2024年南通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4年海门区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细颗粒物（PM_{2.5}）、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一氧化碳第95百分位浓度（CO-95%）和臭氧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值第90百分位浓度（O₃-8h-90%）各污染物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期二级标准。因此，本项目位于环境空气达标区。

2、地表水环境现状评价：监测结果表明距本项目最近的北侧希海河中监测断面五日生化需氧量未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要求，其他因子均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要求。

3、声环境现状评价：现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1类标准，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现状

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1类标准，声环境现状良好。

4、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区域土壤中各项指标均可达到本项目所在区域土壤可以满足《畜禽养殖产地环境评价规范》（HJ568-2010）表4限值的要求。

5、地下水环境现状评价：评价范围内各监测点硝酸根离子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V类标准；其他指标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及以上标准。

9.4主要环境影响

9.4.1施工期环境影响

（1）水环境影响

施工期生产废水主要有施工工艺废水、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等。施工工艺废水中污染物成分主要有泥沙、石油类等。施工单位应在工地搭建临时沉淀池，施工工艺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可用于后期施工和场地洒水抑尘。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生活污水设置防渗旱厕。施工期废水不会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产生明显的影响。

（2）大气环境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扬尘影响主要为建筑材料装卸、输送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和汽车运输车辆行驶扬尘。经采取环保措施后，可以有效地控制施工期扬尘影响的范围及程度。而且施工扬尘造成的污染是短期的、局部的，施工结束后即会消失，故项目对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3）噪声影响

施工期间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主要来自各种施工机械作业及运输工具所产生的噪声。施工期间采取一定的措施可避免或减轻其噪声污染，施工期间噪声对环境的影响是短期的，也是局部小范围的，随着施工结束其影响也随之消失。

（4）固废环境影响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基坑开挖的挖方弃土、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挖方全部回用不外排，建筑垃圾运至指定的建筑垃圾处置点处置，施工场地需设置垃圾箱集中暂存施工期间的生活垃圾，并由当地环卫

部门统一收集处置。施工期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9.4.2运营期环境影响

(1) 废水影响预测分析结果

本项目运营期鸡舍地面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纯水制备排水、初期雨水经污水收集池收集后，进行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农肥，不外排。因此，本项目废水排放，对区域水环境影响很小。

(2) 大气环境影响

根据预测结果，本项目各污染物短期贡献值的最大浓度占标率均小于100%，对各敏感点的污染影响较小，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本评价要求建设单位以养殖区边界外100m范围设置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废气排放得到有效抑制，因此对区域环境影响很小。

(3) 噪声环境影响

本项目厂界的噪声预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敏感点符合《工业企业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要求。因此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声环境及敏感点的影响较小。

(4) 固废影响

本项目鸡粪、破损蛋、水处理污泥经收集后作为有机肥原料外售；废离子交换树脂、废外包装收集后外售相关单位；病死鸡及羽毛委托海门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进行无害化处理；本项目疫病防治产生的医疗废物由防疫单位回收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在场内暂存。消毒剂内包装、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抹布及手套等危废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清运。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合理处置，不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5) 土壤环境影响

本项目养殖区、污水处理站、危废仓库等均采取防渗、防溢流、防雨水等措施，正常工况下不会进入地下对土壤环境造成污染。建设项目在正常运行工况下，不会对土壤环境质量造成显著影响。

(6) 环境风险影响

为将发生各种风险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项目建设单位应编制突发环境事件

应急预案，并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组织成立风险应急机构，落实责任人，切实做好风险管理和防范工作，杜绝一切人为风险事故的发生。

9.5运营期环境保护措施

9.5.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鸡舍冲洗废水、纯水制备排水、初期雨水收集后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作农肥，不外排；水帘用水循环使用仅定期补充损耗，无废水产生；消毒用水全部自然蒸发，无外排。

9.5.2废气

本项目恶臭的源头来自养殖区，养殖过程的恶臭通过采用“干清粪”工艺、在鸡舍出风口设置除臭滤网喷洒次氯酸钠，加强舍内通风和舍外绿化等措施控制；项目污水池体采用半地埋式，对池体进行加盖，周围种植绿化带，减少恶臭的产生；饲料装卸粉尘通过布袋除尘后由15m高DA001排气筒排放。

9.5.3噪声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噪声源大多设置在室内，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保养，经墙体隔声、基础减振及距离衰减可实现场界噪声达标。

9.5.4固废

本项目鸡粪、破损蛋、水处理污泥经收集后作为有机肥原料外售；废离子交换树脂、废外包装收集后外售相关单位；病死鸡及羽毛委托海门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进行无害化处理；本项目疫病防治产生的医疗废物由防疫单位回收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在场内暂存。消毒剂内包装、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抹布及手套等危废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清运。

9.5.5土壤

针对工程可能发生的土壤污染，按照“源头控制、末端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从污染物的产生、入渗、扩散、应急响应全阶段进行控制。

9.5.6地下水

地下水保护措施与对策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相关规定，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控，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突出饮用水水质安全的原则，

结合本次工作中地下水现状调查与预测评价结论，制定本项目的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9.6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项目公众调查采取通过网上发放公众参与调查表、现场公示、报纸刊登和网络公示的形式来征求公众意见。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

9.7 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

根据环境经济损益分析可知，该项目在纳入环境成本后，通过经济分析本项目建设可行。

9.8 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为贯彻执行国家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定，确保企业实施可持续发展的长远战略，协调好新建项目投产后的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建设单位应按照本报告相关章节执行环境管理制度和环境监测制度。

9.9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鸡舍冲洗废水、纯水制备排水、初期雨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全部作为肥水灌溉，无废水外排。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为颗粒物：0.02t/a。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为颗粒物：0.096t/a、NH₃：0.051t/a、H₂S：0.0051t/a。本项目属于排污许可登记管理行业，废气总量控制指标颗粒物无需申请总量；本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农肥，不外排，无需申请总量；固废排放量为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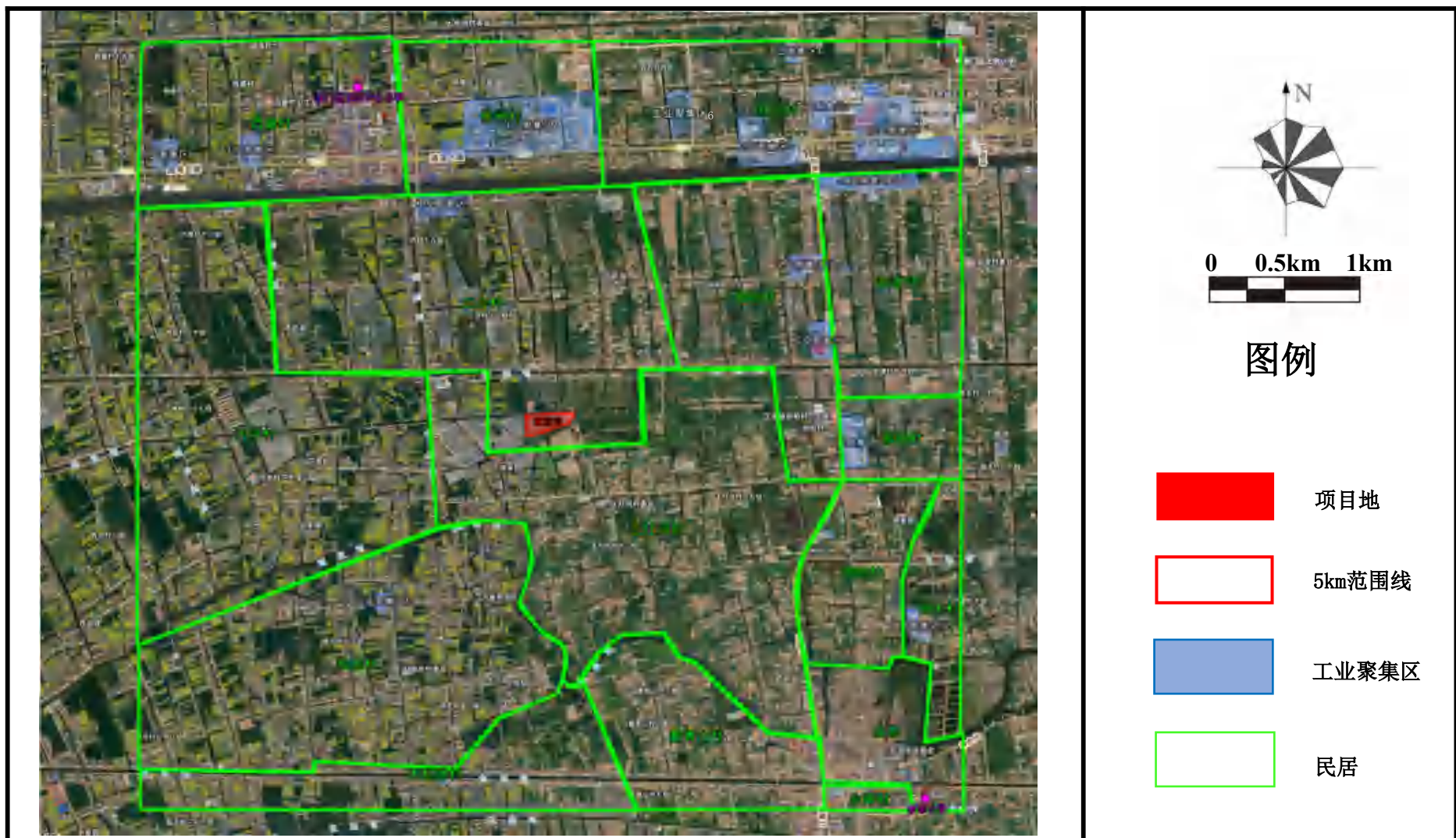
9.10 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项目落实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后，满足当地环境功能要求，符合循环经济要求；公众支持本项目建设。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选址合理，建设是可行的，环境影响可以接受。建设项目具有显著的环境效益，达到既发展经济又保护环境、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通过以上社会、经济、环境效益的综合分析，表明本项目具有明显的社会和经济

效益，在迅速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和经济效益时，环境效益明显，能够实现企业发展经济、保护环境战略目标。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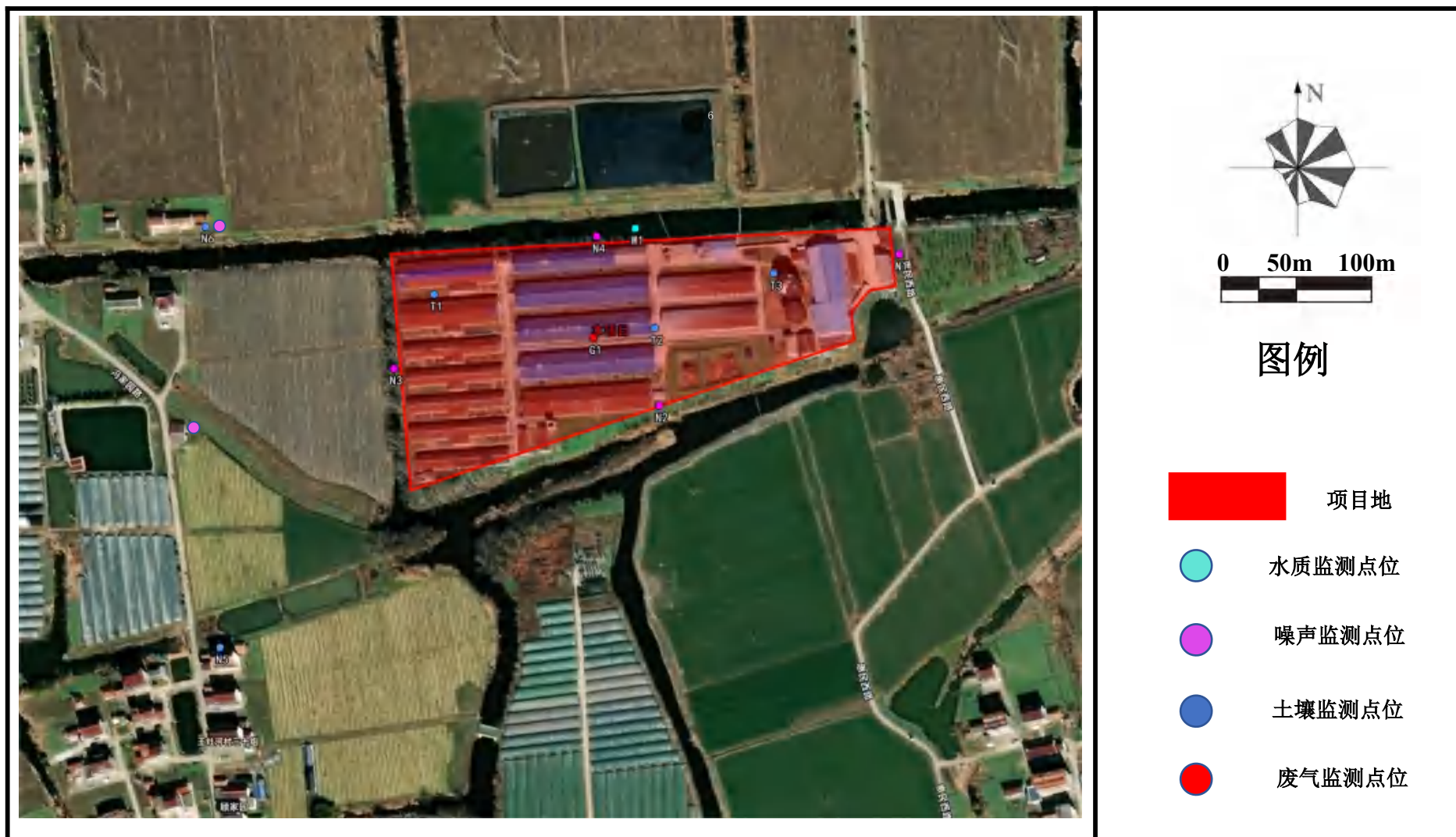


附图3 周边5km环境概况图

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三合种鸡场项目总平图



附图4 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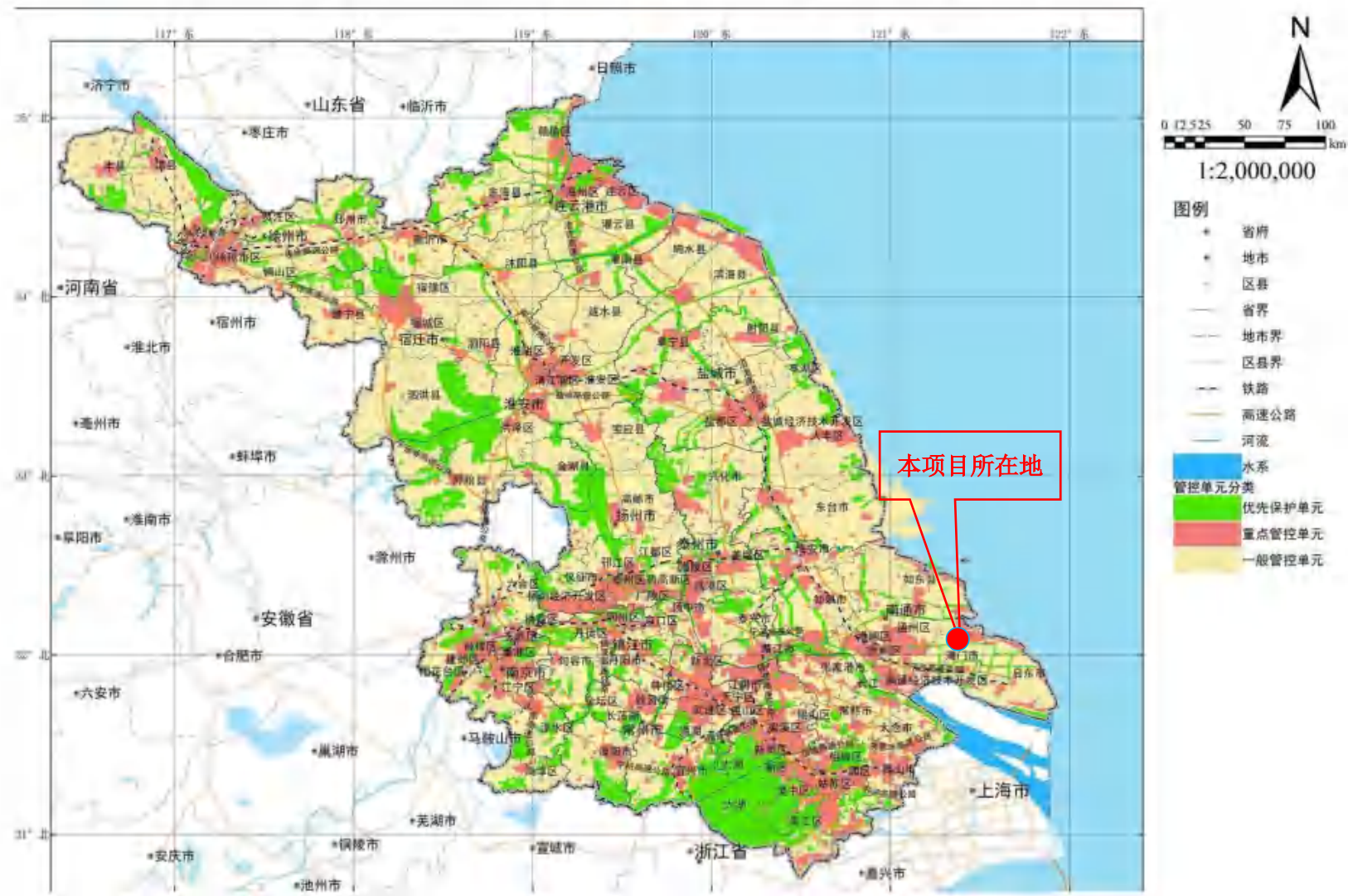


附图5 现状监测点位图（1）



附图6 现状监测点位图（2）

江苏省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图



附图7 江苏省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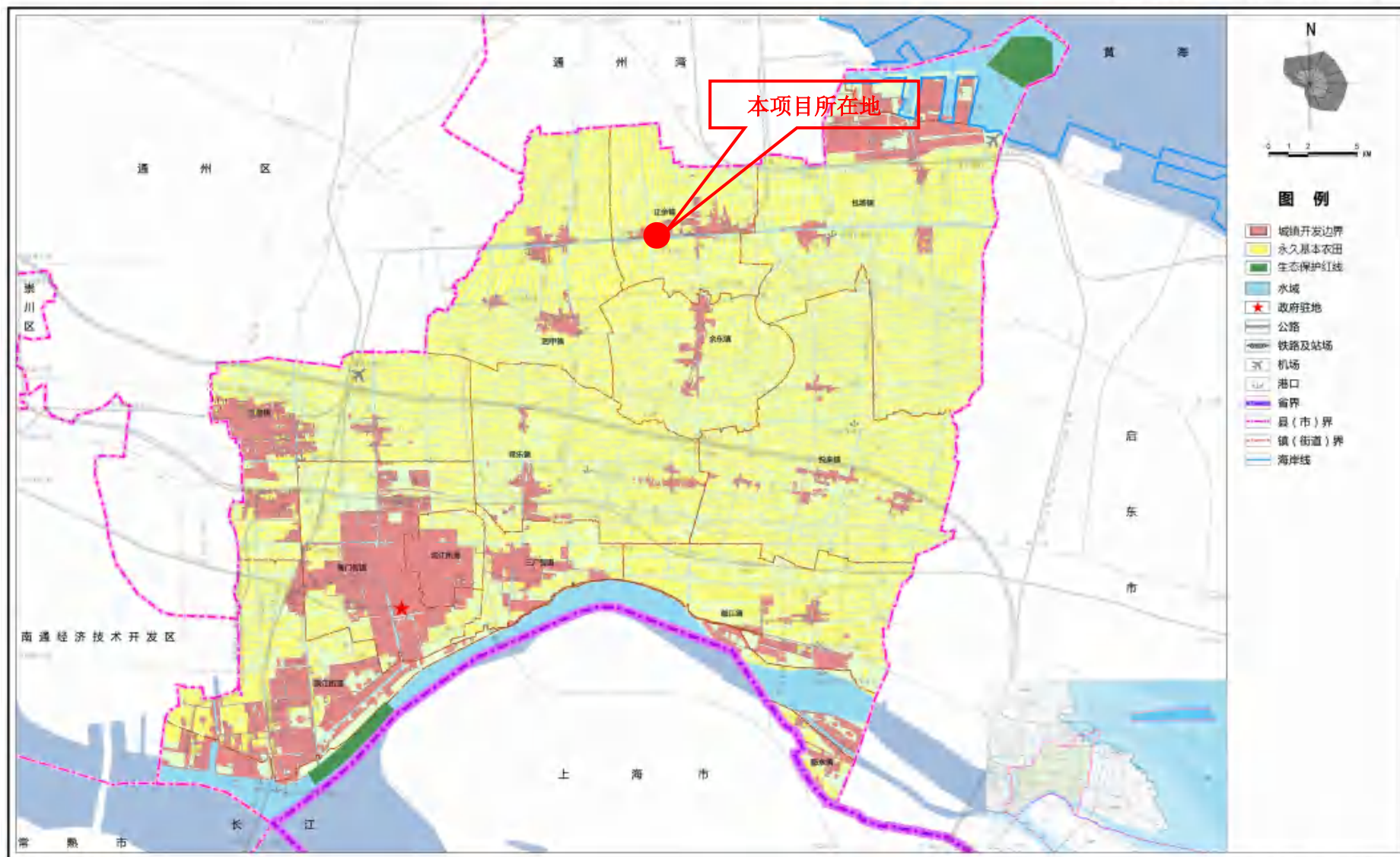
南通市区生态管控区分布图



附图8 南通市生态空间管控区分布图

南通市海门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海门区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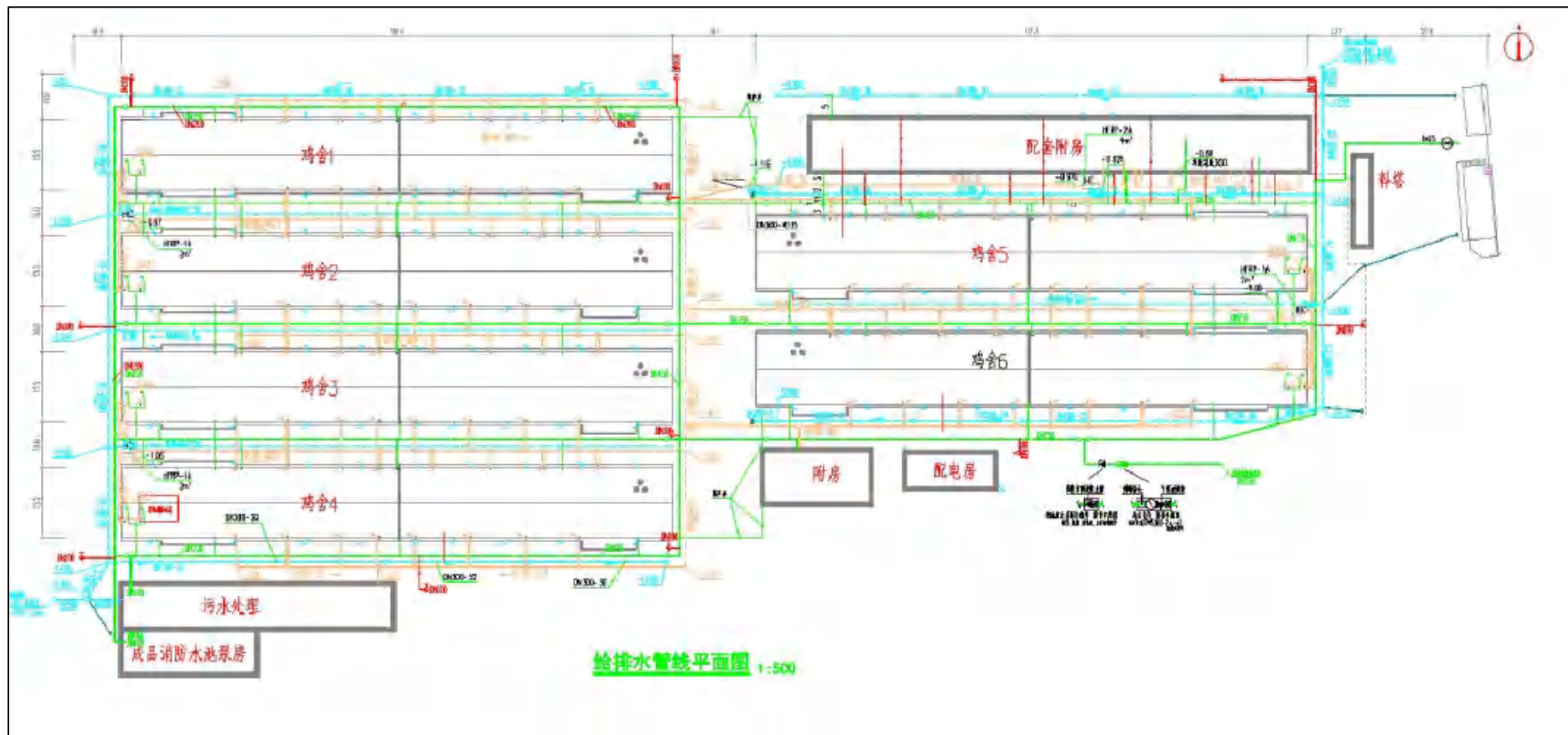
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政府
2023年11月 编制

附图9 海门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图

南通市海门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江苏省规划设计集团
江苏省土地勘测规划院 制图



附图10 周边水系图



附图 11 雨污管网图



编号 32060066620260228002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84138819342G (1/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江苏京海农牧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顾云飞

经营范围 家禽饲养销售
禽蛋、肉禽产
加剂预混合饲
害化处理；文
批准的项目，

注册资本 36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4年06月30日

住所 南通市海门区海门街道人民东路380号

兽药、
饲料、添
专业无
法须经

登记机关

2026

变更前营业执照

2401037

编号 32068466620240920019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84138819342G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江苏京海禽业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顾云飞

经营范围 家禽饲养销售、蛋、肉禽产品批
预混合饲料的生理；文化艺术文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设备、饲料、农副产品、兽药、禽
粮食收购；生物有机肥料、添加剂
家禽屠宰；病死畜禽专业无害化处
路货运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2068.7816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4年06月30日

住所 南通市海门区海门街道人民东路380号



登记机关



2024年09月20日

变更通知

登记通知书

(320606005038)登字[2026]第02280014号

江苏京海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84138819342G）：

你单位提交的公司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登记机关盖章)

2026 年02 月28 日

变更公告

关于“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京海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

尊敬的合作伙伴、客户及各界朋友：

因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内部决议，我公司原“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28日正式变更登记为“江苏京海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 公司名称变更

自2026年2月28日起，公司原名称“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正式变更为“江苏京海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不变，仍旧是“91320684138819342G”

二、 公司主体性质不变

本次变更仅涉及公司名称，公司法律主体不变。原“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业务、合同义务及债权债务均由变更后的“江苏京海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依法承继。以原公司名义签订的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书，在有效期内将继续有效。

三、 银行账户信息变更

公司名称变更后，银行账户信息将同步进行变更。为确保款项安全，自2026年3月15日起，所有款项往来请使用新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 江苏 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 南通海门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4858

此前以原公司名
未支付的以原公司名
理。

将同时停止使用。如有已签发但尚
据，请及时与我司财务部门联系处

四、 税务及其他证照信息

公司的税务登记、各类经营许可证等证照信息均将陆续完成相应变更。在新的经营活动中，公司将统一使用“江苏京海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称及相应证照。

五、 联系方式

公司的办公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联系方式均保持不变。公司官网、微信公众号等网络平台亦将陆续进行名称更新。

因公司名称变更给您带来的不便，我们深表歉意，并感谢您一直以来对我们的支持与信任。我们将以此为契机，继续为您提供更优质的服务。

特此公告。

江苏京海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日期：2025 年 3 月 9 日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原备案证号海数据备〔2025〕840号作废)

备案证号：海数据备〔2026〕345号

项目名称：	京海集团白羽肉鸡育种规划与新品种培育	项目法人单位：	江苏京海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	2501-320684-89-01-198812	项目单位登记注册类型：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	江苏省：南通市_海门区 南通市_海门区 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	项目总投资：	6000万元
建设性质：	新建	计划开工时间：	2025
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6栋三层楼房白羽肉鸡育种鸡舍，新建配套的办公生活、仓库等辅助用房工程和配电设施、清洗消毒池、环保工程等附属设施，合计建设面积3.53万平方米。同时，配备配套的饲养设施设备，开展白羽肉鸡扩繁推广，初步形成14.6万套种鸡的存栏规模。		
项目法人单位承诺：	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依法依规办理各项报建审批手续后开工建设；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安全生产要求：	要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压实项目建设单位及相关责任主体安全生产及监管责任，严防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要加强施工环境分析，认真排查并及时消除项目本身与周边设施相交相邻等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保障施工安全。		

南通市海门区数据局
2026-04-07

海门区设施农业用地备案申报表

备案时间：2025年 4 月 1 日

备案编号：（正余镇）设农备（2025）（01）号

申请单位/ 设施农业经营者		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							
设施农业生产 项目名称		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 三合鸡场		农业类型		畜禽养殖—鸡			
负责人									
土地所有权单位		南通市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 村民委员会		设施农业用地位置 （明确到村小组）		南通市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 11、12组及村集体			
设施农业项目 用地总规模（亩）		52.40		其中：耕地		6.23			
用地截止期限		自2025年4月1日至2027年8月31日							
是否涉及破坏 耕地耕作层		☒ 是，已编制土地复垦方案并预存土地复垦费用 ☐ 否							
是否涉及土地承包 （流转）		☒ 是，已签订土地承包（流转）合同（涉及52.40亩） ☐ 否							
生产设施 用地规模 （亩）	建设用地		耕地	永久基 本农田	园地	林地	其他 农用地	未利用地	其他地类
	集体	国有							
	0	0							
		5.95	0	0	0	42.36	0	0.00	
附属（配 套）设施 用地	农业设施 建筑结构和层数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占用土地面积（亩）				永久基本农田占用 补划情况（亩）	
								占用永久 基本农田 面积	补划永久 基本农田 面积
	砖混一、二层			2869					0
设施农业用地所在村 集体经济组织意见		12/31							
镇（区、街道）农村 工作和建设管理 办公室意见		12/31 负责人：[Signature] 2025 年 3 月							
镇（区、街道）人民 政府（管委会、街道 办）备案意见		2025年3月31日 3206841024457 M							

注：表格中的土地分类，以“国土三调”分类

海门区设施农业用地项目建设方案和土地使用条件

设施农业经营者概况	单位名称	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顾云飞		
	联系人	成建兵	联系电话	13951306700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三合鸡场		
	设施农业用地位置 (明确到村小组)	南通市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及村集体		
	宗地四至	东至8组树田道路；西至希沟河；南至王灶河村希沟河；北至希沟河（老运南河）		
	农业类型	畜禽养殖—鸡		
拟建农业设施情况	建设时间	2025年4月1日--2027年8月31日		
	项目建设内容	畜禽舍（鸡舍）6栋（1961.5m²×18）、附房4栋（1320+289+140×2m²）、配电房1处（163m²）、污水处理池（600m²）、消防水池及泵房（300m²）、垫料房（80m²）		
	设施类型	畜禽养殖舍等		
	项目投入总额	5312.17万元		
	设施数量	14处		
	建设标准	标准化种鸡舍		
土地使用条件	设施农业项目用地总规模	34933平方米（52.40亩）	其中：耕地面积	4150平方米（6.23亩）
	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0平方米（0亩）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0平方米（0亩）
	破坏耕地耕作层面积	4150平方米（6.23亩）	附属（配套）设施建筑结构 and 层数	砖混一、二层
	土地复垦面积	34933平方米（52.40亩）	土地复垦时间	2027年9月1日
	土地交还时间	2027年10月30日		
	设施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及村集体 2025年4月1日至2027年8月31日			

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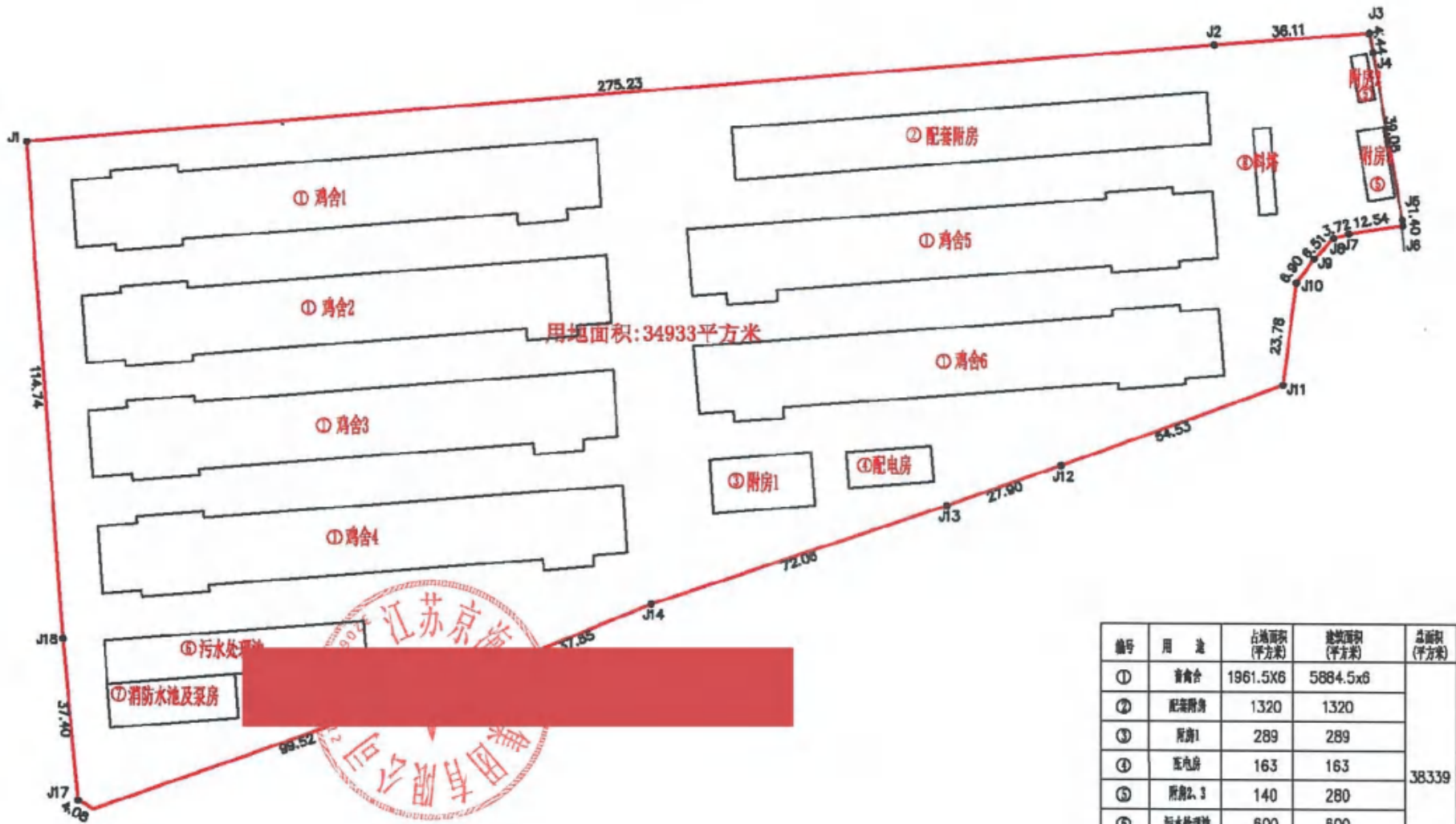
(签字)

字盖章)

(签字盖章)

2025 年 2 月 1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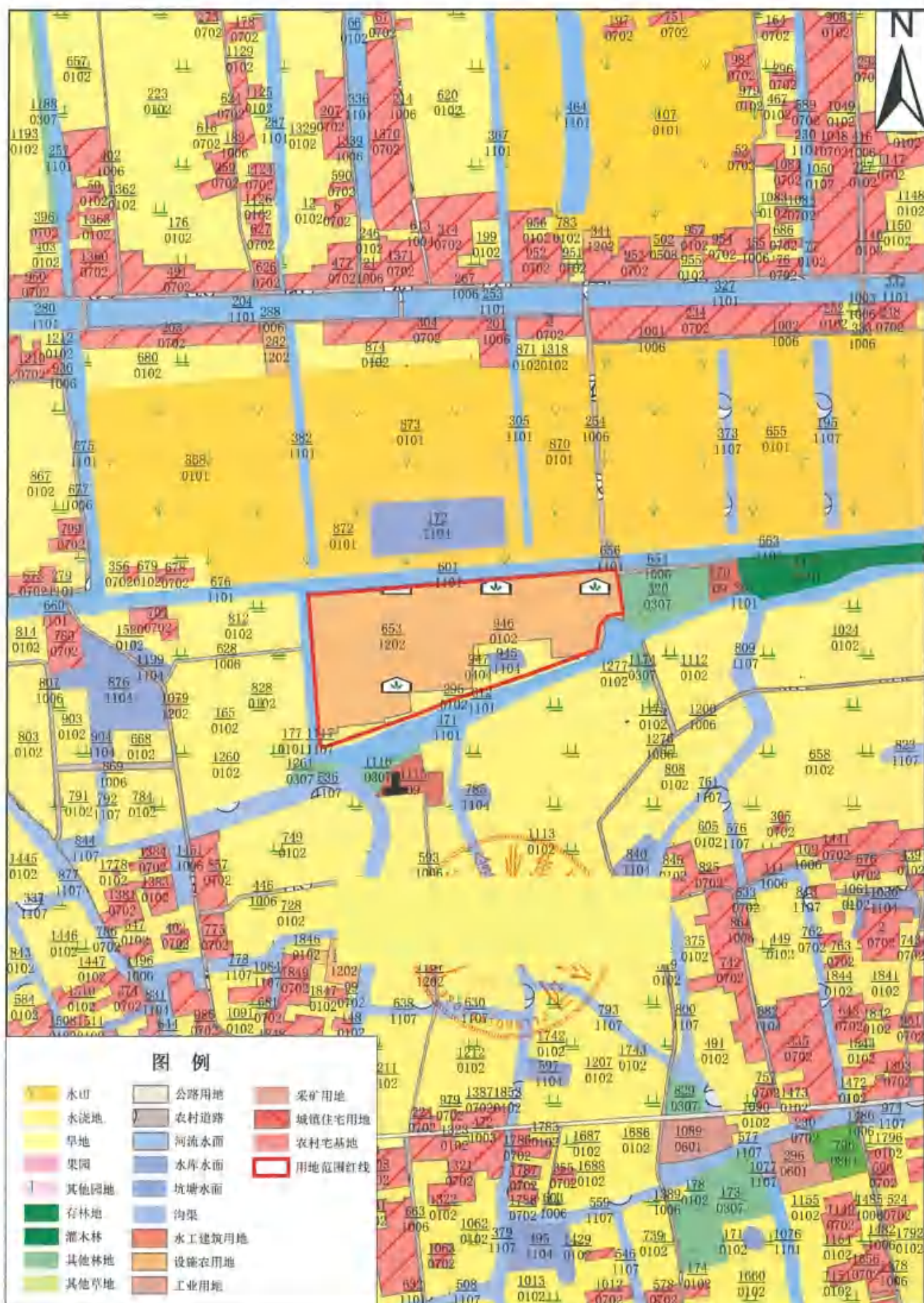
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三合村养鸡场项目平面图



编号	用途	占地面积 (平方米)	建筑面积 (平方米)	总面积 (平方米)
①	鸡舍1	1961.5	5884.5	38339
②	鸡舍2	1320	1320	
③	鸡舍3	289	289	
④	鸡舍4	163	163	
⑤	鸡舍5	140	280	
⑥	鸡舍6	600	800	
⑦	污水处理池	300	300	
⑧	消防水池及泵房	80	80	

注：其中②、③、⑤、⑥、⑦、⑧为附属设施，占地面积1729平方米，建筑面积2869平方米，附属设施坐标点附后。

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三合鸡场复垦区土地利用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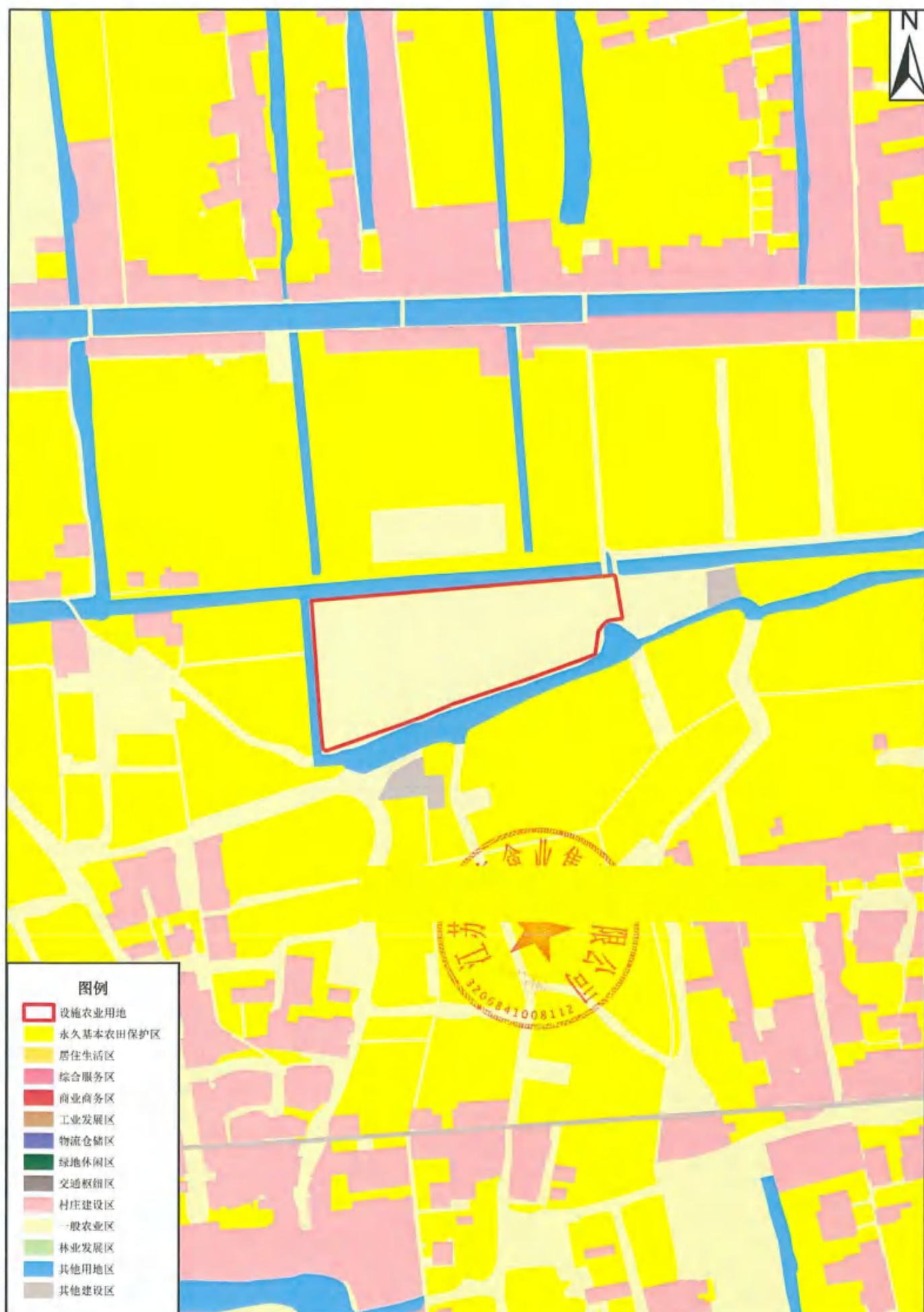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2023年土地利用现状变更调查成果

1:5000

制图时间: 2025年02月

海门区国土空间规划用地用海分区图（局部）



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三合鸡场附属设施拐点坐标表

序号	附属设施名称	拐点	圈号	X	Y
1	污水处理池	J1	1	40625797.4538	3547316.7180
2	污水处理池	J2	1	40625796.7908	3547326.7083
3	污水处理池	J3	1	40625856.8021	3547331.3436
4	污水处理池	J4	1	40625857.5494	3547321.4711
5	污水处理池	J1	1	40625797.4538	3547316.7180
6	消防水池及泵房	J1	1	40625827.8049	3547308.9661
7	消防水池及泵房	J2	1	40625798.2099	3547306.6476
8	消防水池及泵房	J3	1	40625797.4538	3547316.7180
9	消防水池及泵房	J4	1	40625827.0398	3547319.0581
10	消防水池及泵房	J1	1	40625827.8049	3547308.9661
11	料塔	J1	1	40626061.9331	3547445.4428
12	料塔	J2	1	40626065.8774	3547445.7858
13	料塔	J3	1	40626067.5107	3547425.9617
14	料塔	J4	1	40626063.4295	3547425.6244
15	料塔	J1	1	40626061.9331	3547445.4428
16	附房1	J1	1	40625937.4551	3547356.3463
17	附房1	J2	1	40625936.6312	3547368.6568
18	附房1	J3	1	40625959.9396	3547370.5763
19	附房1	J4	1	40625960.8524	3547358.2732
20	附房1	J1	1	40625937.4551	3547356.3463
21	附房2	J1	1	40626090.1522	3547452.4723
22	附房2	J2	1	40626086.3875	3547451.7972
23	附房2	J3	1	40626084.5589	3547462.3057
24	附房2	J4	1	40626088.2076	3547462.9341
25	附房2	J1	1	40626090.1522	3547452.4723
26	附房3	J1	1	40626094.6796	3547429.9478
27	附房3	J2	1	40626088.6513	3547428.9378
28	附房3	J3	1	40626085.9708	3547444.9397
29	附房3	J4	1	40626092.0999	3547445.9664
30	附房3	J1	1	40626094.6796	3547429.9478
31	配套附房	J1	1	40625942.4950	3547433.2354
32	配套附房	J2	1	40625942.4950	3547429.9478
33	配套附房	J3	1	40625942.4950	3547433.2354
34	配套附房	J4	1	40625942.4950	3547429.9478
35	配套附房	J1	1	40625942.4950	3547433.2354

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中央子午线120°，CGCS_2000_3_Degree_GK_Zone_40。

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三合种鸡场 项目建设方案和土地使用条件公告

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三合种鸡场项目位于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 11、12 组及村集体，用地总规模 3.4933 公顷，其中生产设施用地 3.2204 公顷，附属设施用地 0.2729 公顷，建筑结构为砖混，使用年限为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

为严格按照国家和相关单位颁布的设施农业用地申报要求，特向社会公众公开征询意见，望企事业单位、周边群众及其他社会公众提出宝贵建议，确保本设施农业用地建设科学、合理，提高土地使用效率。

公示时间：2025 年 2 月 18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

特此公告。

联系人：张宏

联系电话：138

公告



正余镇三合村村民委员会

2月17日

附：现场公示照

设施农业用地项目建设方案和土地使用条件公告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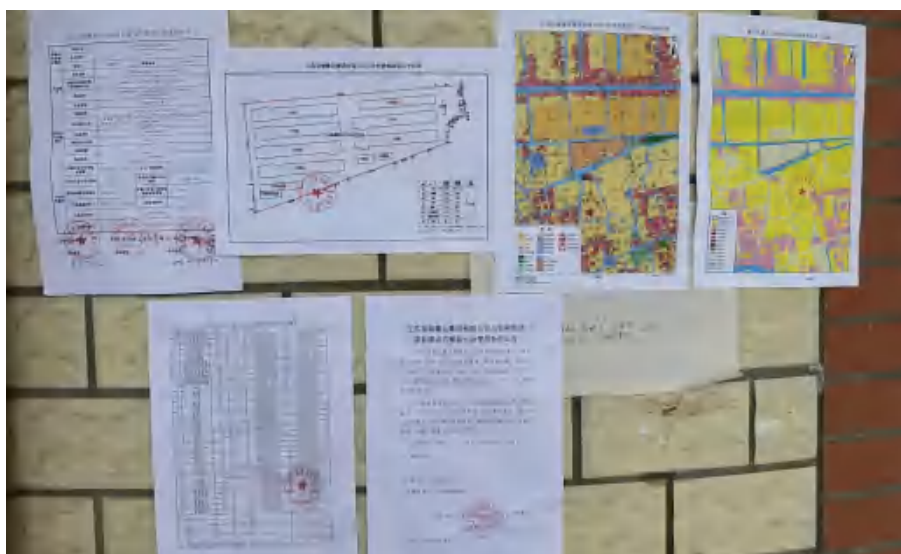
拍摄内容：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三合鸡场项目建设方案和土地使用条件公告及附件

拍摄地点：正余镇三合村十一组

拍摄时间：2025 年 2 月 17 日

拍 摄 人：正余镇三合村村民委员会

在 场 人：正余镇三合村村民委员会



近景照片



远景照片

设施农业用地项目建设方案和土地使用条件公告照片

拍摄内容：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三合鸡场项目建设方案和土地使用条件公告及附件

拍摄地点：正余镇三合村十二组

拍摄时间：2025 年 2 月 17 日

拍 摄 人：正余镇三合村村民委员会

在 场 人：正余镇三合村村民委员会



近景照片



远景照片

设施农业用地项目建设方案和土地使用条件公告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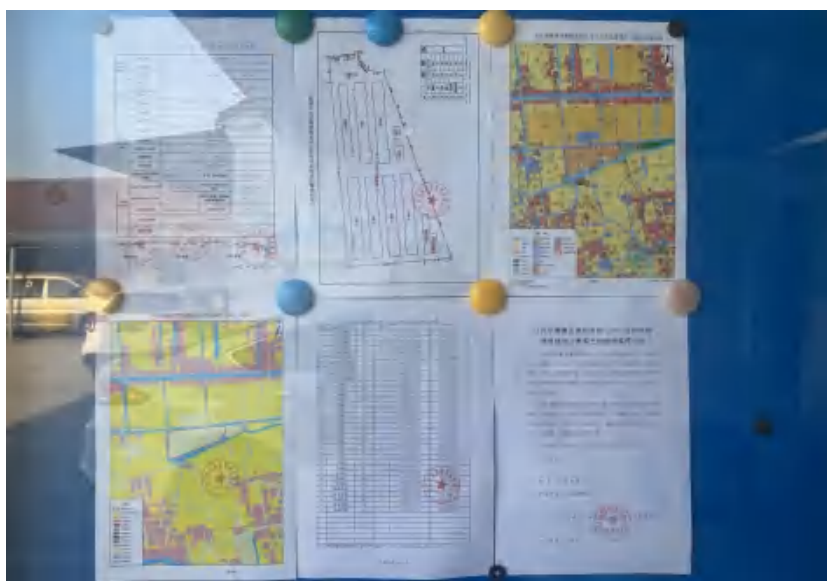
拍摄内容：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三合鸡场项目建设方案和土地使用条件公告及附件

拍摄地点：正余镇三合村村委会公告栏

拍摄时间：2025 年 2 月 17 日

拍 摄 人：正余镇三合村村民委员会

在 场 人：正余镇三合村村民委员会



近景照片



远景照片

用地面积:34933平方米

用地单位	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	
用地座落	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	
用地总面积	34933 平方米	52.40 亩
用地面积	34933 平方米 52.40 亩	地籍图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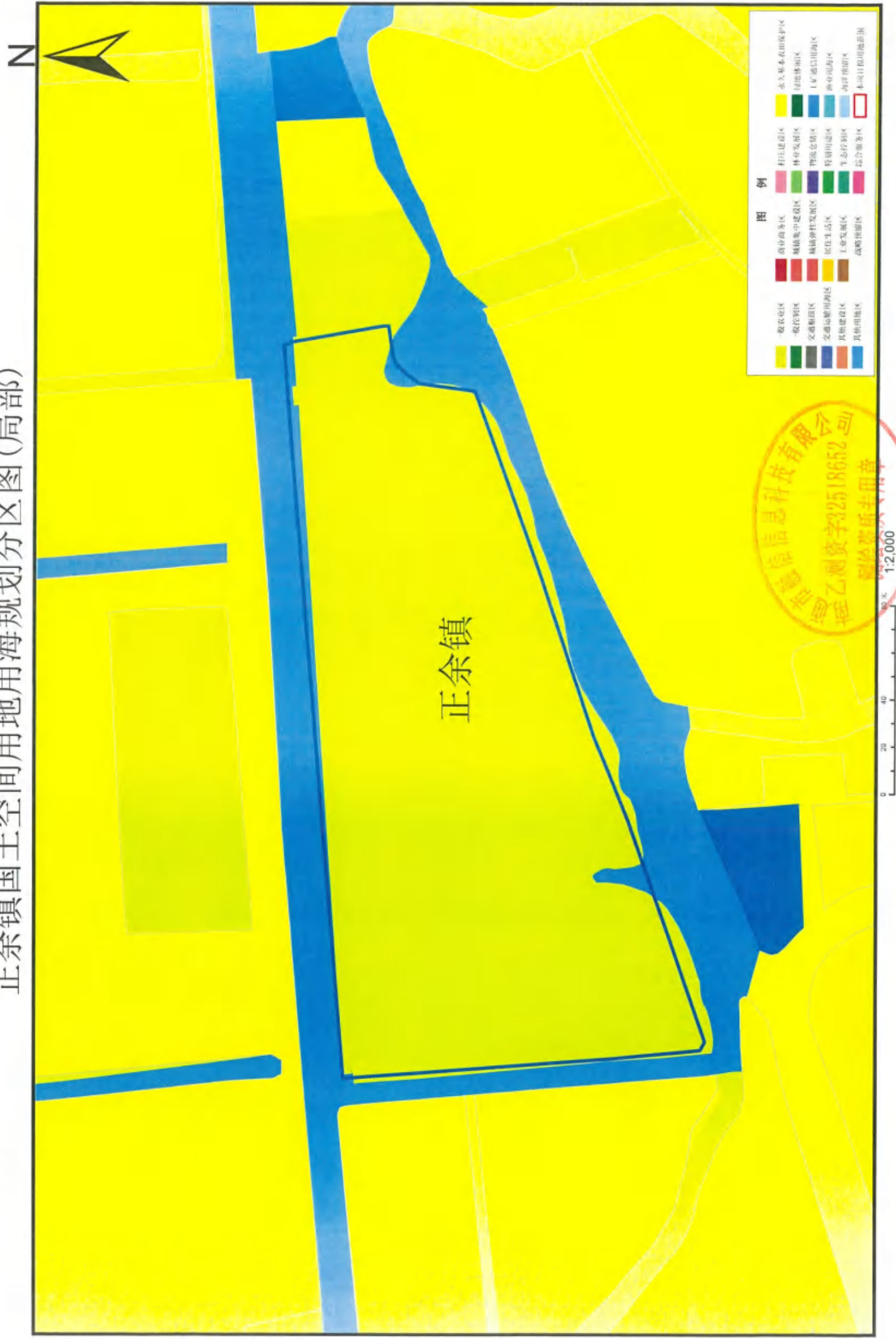
用地单位	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		
用地座落	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		
用地总面积	34933 平方米	52.40 亩	
用地面积	34933 平方米 52.40 亩	地籍图号	诚信信息

制图日期 2025.1.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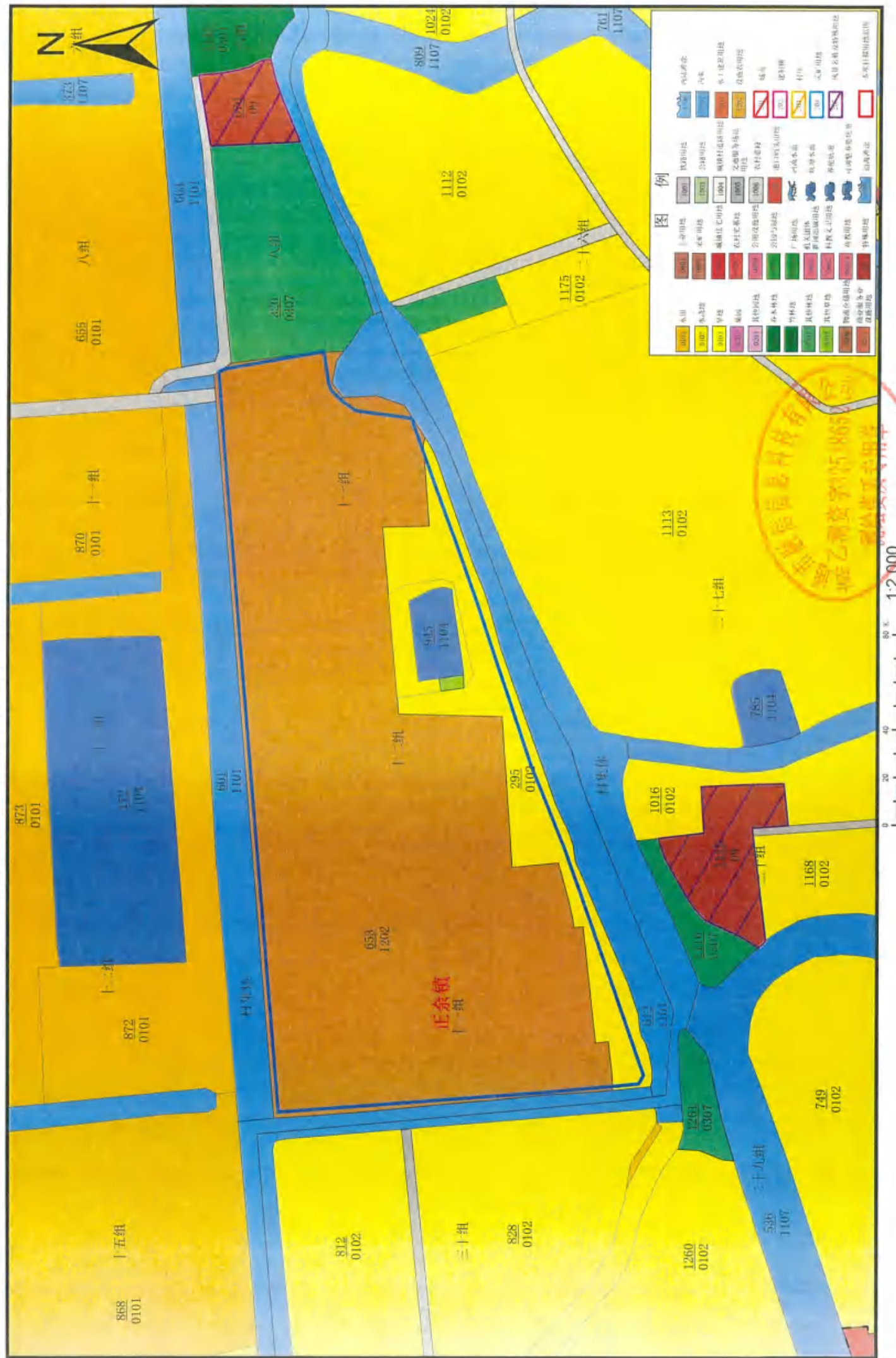
测量员	黄荣荣	检查员	顾昊君
绘图员	黄荣荣	审核员	

号 市地信信息科技有 限公司
恒乙测资字32518652
测绘资质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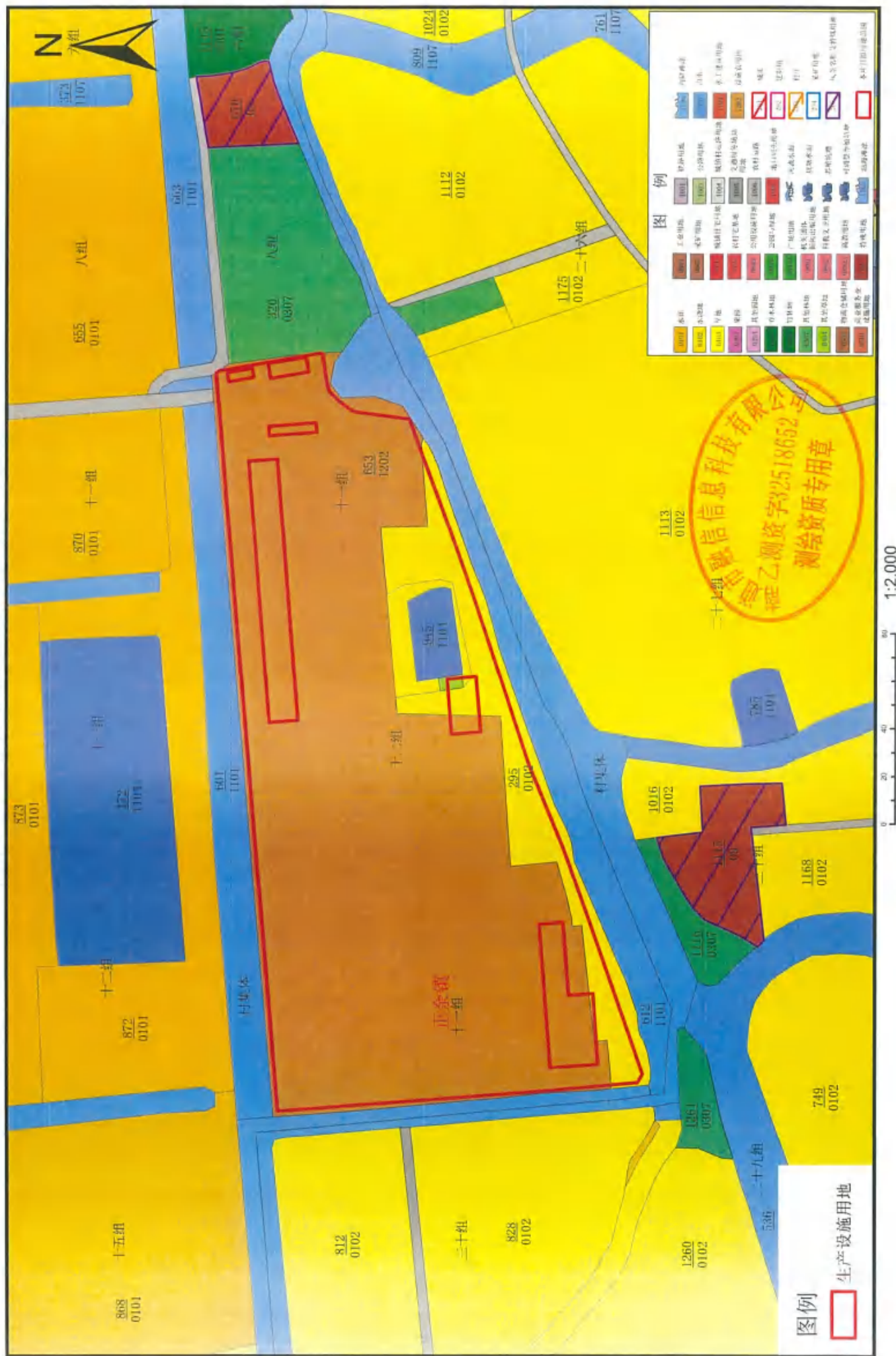
正余镇国土空间用地用海规划分区图(局部)



正余镇土地利用现状图(局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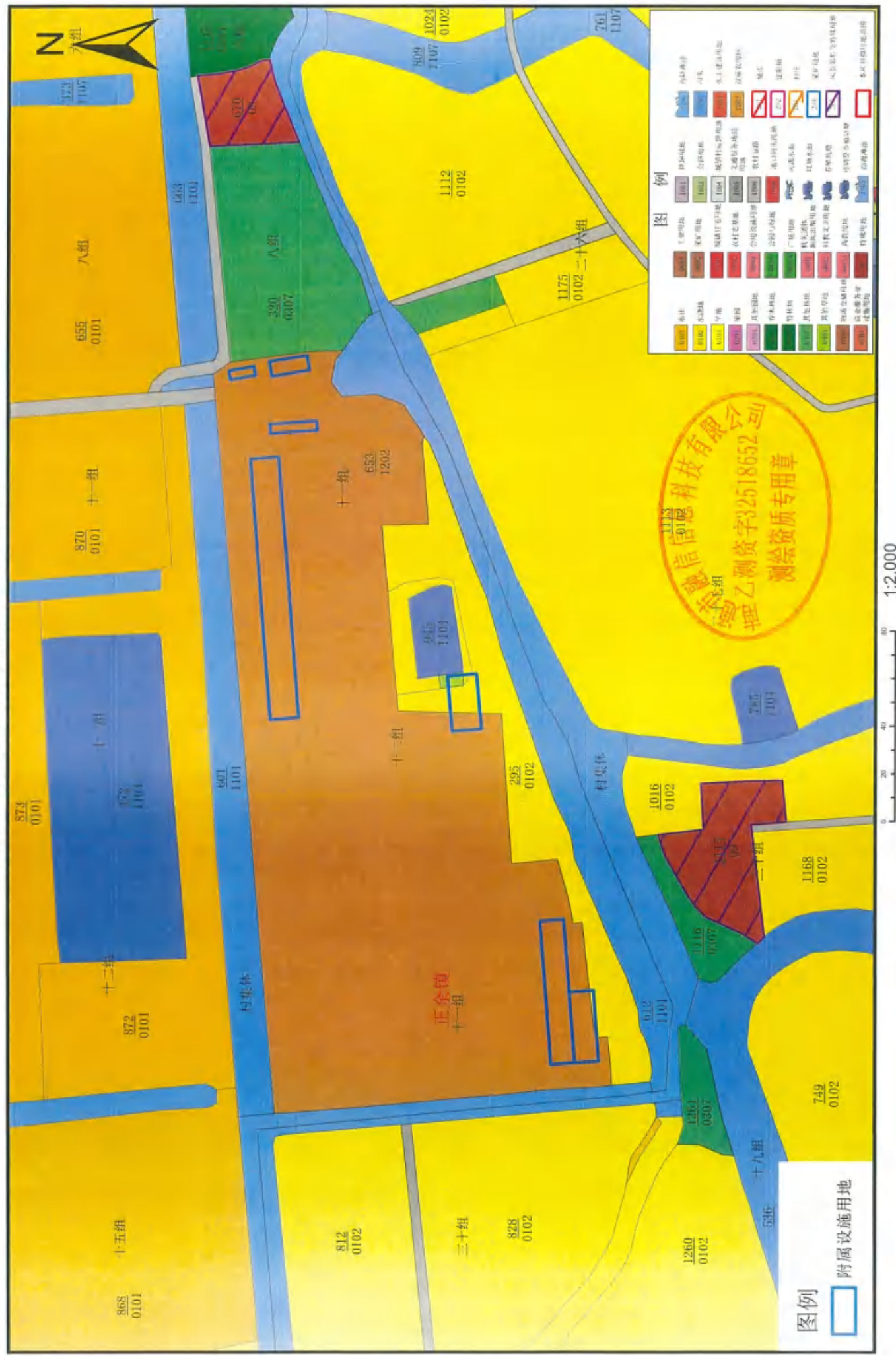


正余镇土地利用现状图（局部）



2023年土地利用现状年度变更成果

正余镇土地利用现状图(局部)



合同编号：H320614114P24120002

正余镇三合村 52.4 亩土地出租合同

甲方（流出方）：南通市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理事长 张宏伟)

证件类型及编码：N2320684ME0558500B

联系地址：正余镇三合村

乙方（流入方）：江苏京海 84138819342G

联系地址：南通 门区

联系电话：1381 771

为规范农村土地流转行为，维护流转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省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甲乙双方就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事宜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流转项目：正余镇三合村 52.4 亩 余镇三合村，四至范围：东至：靠 8 组树田道路；西至：希沟河；北至：希沟河（老运南河），面积：52.4 亩（以实际现场

二、流转用途：农业项目建设
三、流转期限：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7 年 08 月 31 日 日止。
四、流转价款总额：大写：人民币 182986.67 元。 元陆角柒分，小写：

五、流转价款缴付时间：
1、流转价款的年支付金额及支付

转让时间	转让租金（单位：元）	租金缴付时间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862	2025 年 01 月 31 日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862	2025 年 12 月 01 日
2027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7 年 08 月 31 日	4574	2026 年 12 月 01 日

2、流转价款包括租金和村管理费两个部分，其中，租金标准为：
2023 年 11 月 01 日至 2027 年 08 月 31 日，流转租金为 182986.67 元，其中

农户每年每亩 920 元，其余列入村管理费。

3、结合本条第 1、2 款，除村管理费部分外的租金收入归农户分配（涉及 10.77 亩集体面积的租金收入作为村营收入）。缴付方式：转账。

4、给付方式：流转价款采用银行转账方式支付，钱款直接汇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如若甲方须变更银行账户信息，须提前五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否则乙方不承担给付不能的法律后果。

六、合同到期后的地上附属物及相关设施的处理：在原承租方不再继续承租的前提下，乙方自行添置的资产设备等由乙方负责拆除搬离，对于无法拆除的设备或乙方在承租期内构建的房屋，合同到期或终止后，乙方自愿赠与甲方，如若乙方急于搬离并清空，甲方有权自行处置，乙方对此不得持有异议。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依法获得流转收益，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约定缴交土地经营权流转价款，有权监督乙方的经营活动，督促乙方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

2、甲方协助和督促乙方合法行使土地经营权，不干涉和妨碍乙方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有关部门如有农业优惠的扶持政策等，甲方应予以协助。

3、甲方有帮助乙方维持正常生产秩序的义务，协助乙方解决在使用中产生的用水、用电、道路、边界及其他方面的纠纷。

4、甲方原土地承包关系不变，继续履行与村集体经济组织签订的原土地承包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甲方有权维护原土地承包者的合法权利和权益，本着自愿、有偿的原则依法流转土地交付乙方使用。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归家庭承包方所有。涉及项目补贴的归流入方所有。

八、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须有农业经营能力或者资质，拥有相对独立的经营自主权，但必须按双方协定的范围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得搞掠夺性生产，不得随意取土或兴建建筑物，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出租、转让或擅自转包和改变经营内容。经劝阻无效的，甲方有权收回承包项目和附属物。并根据损失程度要求乙方赔偿一定的损失。

2、流转合同到期后，若继续流转，乙方有权按照同等条件优先续租承包土地经营权。

3、乙方再流转土地经营权或依法依规设定抵押，须经承包农户或其委托代理人书面同意，并向农民集体书面备案。

4、在遇有特大自然灾害造成重大灾损时，乙方应根据实际灾损情况如实上报，如依规定可享受国家的救灾物资及款项，甲方协助申报并根据国家政策按约分配给乙方。

5、乙方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上级政策，进行合法合规的生产经营并对

其负责，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及责任由乙方承担。

6、若乙方未依照合同约定支付当年的流转价款的，视为自动放弃权益，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7、因土地上有房屋 10000 平方米，房屋产权人估值 2637600 元，乙方需支付相应资产使用费或转让费给甲方。

九、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无故提出终止合同的，由责任方向对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 34310.00 元（人民币叁万肆仟叁佰壹拾元整），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若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其经济损失的，违约方应偿付守约方经济损失的差额部分。

2、若乙方未依约支付当年流转价款的，则需承担相应违约责任，以当年流转价款为基数（以本合同约定租金缴纳时间起六十日为最终期限），按照同期同档银行贷款利率的四倍支付延迟期间的违约金。逾期三十日，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3、甲方如违反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应向乙方按当年流转价款的 50% 支付违约金。

4、合同到期后，乙方必须将流转土地交还甲方，每拖延一天，应向甲方交纳占用费 188.00 元（因天气原因允许顺延十五天）。

5、乙方在生产期间内必须自行清除和运输生产垃圾到村指定地点，若由甲方清运，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6、由于一方的责任造成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责任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双方的责任，则双方承担各自相应的责任。

7、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经济损失，且违约金不足以补偿其经济损失的，违约方应偿付守约方其经济损失的差额部分。

8、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9、如遇国家集体（拟）征地、租地、拆迁等，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按照国家政策赔偿。

10、如遇地方政府推行高标准农田建设，乙方必须配合甲方开展相关工作，甲方按照相关政策对乙方进行赔青补偿。

十、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有权管理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事项

1、本合同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生效，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终止。如需变更或终止，须经双方协商一致。

2、甲方不出具税票，只出具《江苏省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内部结算凭证》，若乙

方需要出具税票，由乙方自行处理。

3、合同签订后三日内，乙方需缴纳 0.00 元的土地复垦保证金；合同到期后，乙方将土地恢复成耕种前的原貌，甲方无息退还乙方缴纳的土地复垦保证金，否则，由甲方自行处理。

4、乙方如未能按照合同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土地流转租金，甲方可单方面终止合同收回流转土地，就合同约定流转期到期的相关内容进行处置，乙方无权就其在流转土地上投资的作物要求收回或收益。

5、合同履行中的未尽事宜，须在平等互利的条件下，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本合同：农村产权交易（服务）中心各执一份。

7、本合同：农村产权交易中心，履约于正余镇三合村。

甲方（流出） 盖章： 	2025 年 01 月 10 日 星期五
乙方（流入） 盖章： 	2025 年 01 月 10 日 星期五
鉴证单位： 农村产权交易服务中心 	盖章)： 2025 年 01 月 10 日 星期五



221012050329



泰科检测
TECH TESTING

No. 250248TK25M011262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正本

项目名称 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京海集团
白羽肉鸡育种规划与新品种培育项目
地表水、地下水、环境空气、土壤、噪声检测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5 年 8 月 28 日

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Tech Testing Technology Jiangsu CO., Ltd.

地址：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凤凰东路 60 号 S-PARK 园区 4 号楼

邮编：225300

网址：www.techtesting.cn

电话：0523-86918988

传真：0523-86918988

声 明

- 一、本检测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制件，应由本公司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确认。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和签发人签字的复制件，本公司不予认可。
- 二、任何对本检测报告的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的行为均无效；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 三、本检测报告仅对本次委托检测有效，本公司无义务承担送检样品抵到实验室前和采样环节的责任。因检测样品失真导致检测结果有误的，本公司不承担责任。
- 四、无 CMA 标识的报告仅作为科研、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 五、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保管费外，超过合同约定保存时间或标准规定时效的样品均不再保留。
- 六、用户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或需要说明之处，应于收到报告后 15 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逾期概不受理。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七、本报告仅对所测样品负责，委托单位应合法使用检测报告，因检测报告使用不当所导致的一切后果与检测单位无关，本单位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責任。
- 八、本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或法律规定的特殊要求外，本次存档的报告保存期限为 6 年。
- 九、未经本单位同意，本检测报告及检测机构名称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十、本检测报告的解释权归本单位所有。
- 十一、防伪标识一经撕毁，本报告无效。

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	名称	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南通市姚港路 52 号南通复客科技园 A-1006 号		
联系人				
样品类别	地表水、地下水、环境空气、土壤、 噪声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采样日期	2025 年 3 月 28 日-4 月 4 日	检测周期	2025 年 3 月 28 日-7 月 15 日	
采样人员	谢非、吉文龙、耿春柏			
检测目的	受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对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京海集团白羽肉鸡育种规划与新品种培育项目地表水、地下水、环境空气、土壤、噪声进行检测。			
检测内容	地表水：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 地下水：钾、钠、钙、镁、碳酸盐、重碳酸盐、氯离子、硫酸根离子、pH 值、氨氮、硝酸根离子、亚硝酸盐氮、挥发酚、氰化物、砷、汞、六价铬、总硬度、铅、氟离子、镉、铁、锰、溶解性总固体、高锰酸盐指数；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氮氧化物、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土壤：锌、pH 值、砷、镉、六价铬、铜、铅、汞、镍、挥发性有机物（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式-1,2-二氯乙烯、反式-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对-二甲苯、邻-二甲苯）、半挥发性有机物（硝基苯、2-氯苯酚、苯并（a）蒽、苯并（a）芘、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蒽、二苯并（a,h）蒽、茚并（1,2,3-cd）芘、萘）、苯胺、阳离子交换量、氧化还原电位、渗透性、容重、总孔隙度； 噪声：区域环境噪声。			
检测结论	检测结果详见第 2-25 页。			
编制：		检验检测专用章 3212021936412 签发日期：2025 年 09 月 09 日		
审核：				
签发：				

地表水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W1 厂区北侧希海河		
		浅黄、无味、浑浊、无油膜		
2025 年 3 月 30 日	样品编号	04250330W600		
	pH 值	7.3	—	无量纲
	样品编号	04250330W001	标准限值	单位
	化学需氧量	33	—	mg/L
	样品编号	04250330W002	标准限值	单位
	氨氮	0.722	—	mg/L
	样品编号	04250330W003	标准限值	单位
	五日生化需氧量	6.0	—	mg/L
	样品编号	04250330W004	标准限值	单位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ND	—	mg/L
	样品编号	04250330W005	标准限值	单位
	石油类	0.04	—	mg/L
备注	“ND” 表示未检出。			

地表水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W1 厂区北侧希海河		
		浅黄、无味、浑浊、无油膜		
2025 年 3 月 31 日	样品编号	04250331W600		
	pH 值	7.4	—	无量纲
	样品编号	04250331W001	标准限值	单位
	化学需氧量	35	—	mg/L
	样品编号	04250331W002	标准限值	单位
	氨氮	0.831	—	mg/L
	样品编号	04250331W003	标准限值	单位
	五日生化需氧量	7.4	—	mg/L
	样品编号	04250331W004	标准限值	单位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ND	—	mg/L
	样品编号	04250331W005	标准限值	单位
	石油类	0.04	—	mg/L
备注	“ND” 表示未检出。			

地表水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W1 厂区北侧希海河		
		浅黄、无味、浑浊、无油膜		
2025 年 4 月 1 日	样品编号	04250401W600		
	pH 值	7.4	—	无量纲
	样品编号	04250401W001	标准限值	单位
	化学需氧量	37	—	mg/L
	样品编号	04250401W002	标准限值	单位
	氨氮	0.955	—	mg/L
	样品编号	04250401W003	标准限值	单位
	五日生化需氧量	7.1	—	mg/L
	样品编号	04250401W004	标准限值	单位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ND	—	mg/L
	样品编号	04250401W005	标准限值	单位
	石油类	0.04	—	mg/L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			

地下水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D2	D1	D3		
		无色、无味、透明				
2025 年 4 月 1 日	样品编号	04250401W800	04250401W801	04250401W802		
	pH 值	7.6	7.7	7.5	5.5≤pH<6.5 8.5<pH≤9.0	无量纲
	样品编号	04250401W109	04250401W121	04250401W133	标准限值	单位
	总硬度	256	216	265	650	mg/L
	样品编号	04250401W110	04250401W122	04250401W134	标准限值	单位
	溶解性总固体	726	651	607	2000	mg/L
	样品编号	04250401W111	04250401W123	04250401W135	标准限值	单位
	高锰酸盐指数	2.7	2.1	2.3	10.0	mg/L
	样品编号	04250401W101	04250401W113	04250401W125	标准限值	单位
	碳酸盐	ND	ND	ND	—	mg/L
	重碳酸盐	153	90.7	144	—	mg/L
	样品编号	04250401W102	04250401W114	04250401W126	标准限值	单位
	氟离子	0.288	0.263	0.347	2.0	mg/L
	氯离子	78.0	38.4	23.3	350	mg/L
	硝酸根离子	27.2	27.9	2.06	30.0	mg/L
	硫酸根离子	211	73.4	30.8	350	mg/L
	样品编号	04250401W103	04250401W115	04250401W127	标准限值	单位
	亚硝酸盐氮	0.006	0.009	0.006	4.80	mg/L
	样品编号	04250401W104	04250401W116	04250401W128	标准限值	单位
	氨氮	0.041	0.049	0.051	1.50	mg/L
	样品编号	04250401W105	04250401W117	04250401W129	标准限值	单位
	挥发酚	0.0009	ND	0.0008	0.01	mg/L
	样品编号	04250401W106	04250401W118	04250401W130	标准限值	单位
	氰化物	ND	ND	ND	0.1	mg/L
备注	1、“ND”表示未检出； 2、表中亚硝酸盐氮为亚硝酸根离子； 3、标准限值由委托单位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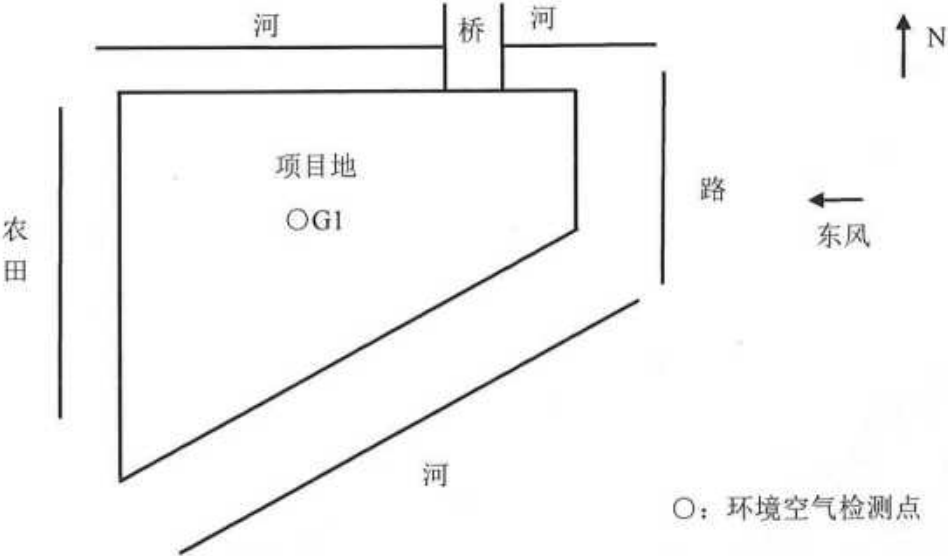
地下水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D2	D1	D3		
		无色、无味、透明				
2025 年 4 月 1 日	样品编号	04250401W108	04250401W120	04250401W132		
	六价铬	ND	ND	ND	0.10	mg/L
	样品编号	04250401W107	04250401W119	04250401W131	标准限值	单位
	汞	ND	ND	ND	0.002	mg/L
	砷	5.2×10 ⁻⁴	4.0×10 ⁻⁴	ND	0.05	mg/L
	样品编号	04250401W100	04250401W112	04250401W124	标准限值	单位
	铅	ND	ND	ND	0.10	mg/L
	镉	ND	ND	ND	0.01	mg/L
	铁	ND	ND	ND	2.0	mg/L
	锰	ND	ND	ND	1.50	mg/L
	钾	12.8	8.57	18.8	—	mg/L
	钠	128	91.4	45.8	400	mg/L
	钙	24.8	28.1	49.3	—	mg/L
	镁	46.4	33.6	28.1	—	mg/L
备注	1、“ND”表示未检出； 2、标准限值由委托单位提供。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氮氧化物（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28 日	02:00-03:00	04250328EG001	0.027
	08:00-09:00	04250328EG003	0.034
	14:00-15:00	04250328EG005	0.031
	20:00-21:00	04250328EG100	0.025
标准限值		0.25	
检测项目	氨（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28 日	02:00-03:00	04250328EG002	0.08
	08:00-09:00	04250328EG004	0.09
	14:00-15:00	04250328EG006	0.08
	20:00-21:00	04250328EG101	0.05
标准限值		—	
检测项目	硫化氢（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28 日	11:00-12:00	04250328EG007	0.003
	12:01-13:01	04250328EG008	0.004
	13:02-14:02	04250328EG009	0.002
	14:03-15:03	04250328EG010	0.003
标准限值		—	
检测项目	臭气浓度（单位：无量纲）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28 日	02:00	04250328EG011	12
	08:00	04250328EG012	14
	14:00	04250328EG013	15
	20:00	04250328EG105	11
标准限值		—	
备注	标准限值由委托单位提供。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总悬浮颗粒物（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28-29 日	01:25-（次日）01:25	04250328EG102	0.245
标准限值	0.3		
检测项目	氮氧化物（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28-29 日	01:25-（次日）01:25	04250328EG103	0.015
标准限值	0.1		
测点示意图	 ○：环境空气检测点		
备注	标准限值由委托单位提供。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氮氧化物（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29 日	02:00-03:00	04250329EG001	0.025
	08:00-09:00	04250329EG003	0.029
	14:00-15:00	04250329EG005	0.026
	20:00-21:00	04250329EG100	0.023
标准限值		0.25	
检测项目	氨（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29 日	02:00-03:00	04250329EG002	0.04
	08:00-09:00	04250329EG004	0.04
	14:00-15:00	04250329EG006	0.05
	20:00-21:00	04250329EG101	0.07
标准限值		—	
检测项目	硫化氢（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29 日	11:00-12:00	04250329EG007	0.003
	12:01-13:01	04250329EG008	0.004
	13:02-14:02	04250329EG009	0.005
	14:03-15:03	04250329EG010	0.004
标准限值		—	
检测项目	臭气浓度（单位：无量纲）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29 日	02:00	04250329EG011	<10
	08:00	04250329EG012	12
	14:00	04250329EG013	11
	20:00	04250329EG105	13
标准限值		—	
备注	标准限值由委托单位提供。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总悬浮颗粒物（单位：mg/m ³ ）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29-30 日	01:25-（次日）01:25	04250329EG102	0.243
标准限值	0.3		
检测项目	氮氧化物（单位：mg/m ³ ）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29-30 日	01:25-（次日）01:25	04250329EG103	0.016
标准限值	0.1		
测点示意图			
备注	标准限值由委托单位提供。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氮氧化物（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30 日	02:00-03:00	04250330EG001	0.028
	08:00-09:00	04250330EG003	0.024
	14:00-15:00	04250330EG005	0.030
	20:00-21:00	04250330EG100	0.026
标准限值		0.25	
检测项目	氨（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30 日	02:00-03:00	04250330EG002	0.08
	08:00-09:00	04250330EG004	0.08
	14:00-15:00	04250330EG006	0.10
	20:00-21:00	04250330EG101	0.07
标准限值		—	
检测项目	硫化氢（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30 日	11:00-12:00	04250330EG007	0.003
	12:01-13:01	04250330EG008	0.005
	13:02-14:02	04250330EG009	0.004
	14:03-15:03	04250330EG010	0.003
标准限值		—	
检测项目	臭气浓度（单位：无量纲）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30 日	02:00	04250330EG011	13
	08:00	04250330EG012	12
	14:00	04250330EG013	14
	20:00	04250330EG105	<10
标准限值		—	
备注	标准限值由委托单位提供。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总悬浮颗粒物（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30-31 日	01:25-（次日）01:25	04250330EG102	0.246
标准限值	0.3		
检测项目	氮氧化物（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30-31 日	01:25-（次日）01:25	04250330EG103	0.014
标准限值	0.1		
以下空白			
备注	标准限值由委托单位提供。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氮氧化物（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31 日	02:00-03:00	04250331EG001	0.029
	08:00-09:00	04250331EG003	0.032
	14:00-15:00	04250331EG005	0.026
	20:00-21:00	04250331EG100	0.024
标准限值		0.25	
检测项目	氨（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31 日	02:00-03:00	04250331EG002	0.07
	08:00-09:00	04250331EG004	0.09
	14:00-15:00	04250331EG006	0.10
	20:00-21:00	04250331EG101	0.07
标准限值		—	
检测项目	硫化氢（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31 日	11:00-12:00	04250331EG007	0.002
	12:01-13:01	04250331EG008	0.004
	13:02-14:02	04250331EG009	0.002
	14:03-15:03	04250331EG010	0.003
标准限值		—	
检测项目	臭气浓度（单位：无量纲）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31 日	02:00	04250331EG011	<10
	08:00	04250331EG012	13
	14:00	04250331EG013	14
	20:00	04250331EG102	<10
标准限值		—	
备注	标准限值由委托单位提供。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总悬浮颗粒物（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31 日-4 月 1 日	01:25-（次日）01:25	04250331EG103	0.243
标准限值	0.3		
检测项目	氮氧化物（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3 月 31 日-4 月 1 日	01:25-（次日）01:25	04250331EG104	0.017
标准限值	0.1		
以下空白			
备注	标准限值由委托单位提供。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氮氧化物（单位：mg/m ³ ）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4 月 1 日	02:00-03:00	04250401EG001	0.027
	08:00-09:00	04250401EG003	0.033
	14:00-15:00	04250401EG005	0.024
	20:00-21:00	04250401EG100	0.029
标准限值		0.25	
检测项目	氨（单位：mg/m ³ ）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4 月 1 日	02:00-03:00	04250401EG002	0.07
	08:00-09:00	04250401EG004	0.06
	14:00-15:00	04250401EG006	0.09
	20:00-21:00	04250401EG101	0.07
标准限值		—	
检测项目	硫化氢（单位：mg/m ³ ）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4 月 1 日	12:00-13:00	04250401EG007	0.004
	13:01-14:01	04250401EG008	0.002
	14:02-15:02	04250401EG009	0.003
	15:03-16:03	04250401EG010	0.005
标准限值		—	
检测项目	臭气浓度（单位：无量纲）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4 月 1 日	02:00	04250401EG011	12
	08:00	04250401EG012	13
	14:00	04250401EG013	14
	20:00	04250401EG102	12
标准限值		—	
备注	标准限值由委托单位提供。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总悬浮颗粒物（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4 月 1-2 日	01:25-(次日)01:25	04250401EG103	0.246
标准限值	0.3		
检测项目	氮氧化物（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4 月 1-2 日	01:25-(次日)01:25	04250401EG104	0.019
标准限值	0.1		
测点示意图			
备注	标准限值由委托单位提供。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氮氧化物（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4 月 2 日	02:00-03:00	04250402EG001	0.034
	08:00-09:00	04250402EG003	0.030
	14:00-15:00	04250402EG005	0.039
	20:00-21:00	04250402EG100	0.026
标准限值		0.25	
检测项目	氨（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4 月 2 日	02:00-03:00	04250402EG002	0.05
	08:00-09:00	04250402EG004	0.07
	14:00-15:00	04250402EG006	0.08
	20:00-21:00	04250402EG101	0.04
标准限值		—	
检测项目	硫化氢（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4 月 2 日	12:00-13:00	04250402EG007	0.002
	13:01-14:01	04250402EG008	0.004
	14:02-15:02	04250402EG009	0.006
	15:03-16:03	04250402EG010	0.004
标准限值		—	
检测项目	臭气浓度（单位：无量纲）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4 月 2 日	02:00	04250402EG011	13
	08:00	04250402EG012	14
	14:00	04250402EG013	14
	20:00	04250402EG102	<10
标准限值		—	
备注	标准限值由委托单位提供。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总悬浮颗粒物（单位：mg/m ³ ）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4 月 2-3 日	01:25-(次日)01:25	04250402EG103	0.244
标准限值	0.3		
检测项目	氮氧化物（单位：mg/m ³ ）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4 月 2-3 日	01:25-(次日)01:25	04250402EG104	0.020
标准限值	0.1		
测点示意图	The diagram is a site map. At the top, a horizontal line represents a river (河) with a bridge (桥) in the center. Below the river is a rectangular area labeled '项目地' (Project Site) containing a circle with 'OG1' inside, representing the air monitoring point. To the left of the project site is a vertical line labeled '农田' (Farmland). To the right is a vertical line labeled '路' (Road). Below the project site, a diagonal line represents another river (河). A north arrow (N) points upwards on the right side. A legend at the bottom right shows a circle with 'O: 环境空气检测点' (O: Environmental Air Monitoring Point). An arrow labeled '西北风' (Northwest Wind) points towards the project site from the top-left.		
备注	标准限值由委托单位提供。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氮氧化物（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4 月 3 日	02:00-03:00	04250403EG001	0.026
	08:00-09:00	04250403EG003	0.036
	14:00-15:00	04250403EG005	0.031
	20:00-21:00	04250403EG100	0.037
标准限值		0.25	
检测项目	氨（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4 月 3 日	02:00-03:00	04250403EG002	0.03
	08:00-09:00	04250403EG004	0.06
	14:00-15:00	04250403EG006	0.08
	20:00-21:00	04250403EG101	0.06
标准限值		—	
检测项目	硫化氢（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4 月 3 日	12:00-13:00	04250403EG007	0.003
	13:01-14:01	04250403EG008	0.004
	14:02-15:02	04250403EG009	0.003
	15:03-16:03	04250403EG010	0.005
标准限值		—	
检测项目	臭气浓度（单位：无量纲）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4 月 3 日	02:00	04250403EG011	12
	08:00	04250403EG012	13
	14:00	04250403EG013	14
	20:00	04250403EG102	11
标准限值	—		
备注	标准限值由委托单位提供。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总悬浮颗粒物（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4 月 3-4 日	01:25-(次日)01:25	04250403EG103	0.245
标准限值	0.3		
检测项目	氮氧化物（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G1
2025 年 4 月 3-4 日	01:25-(次日)01:25	04250403EG104	0.017
标准限值	0.1		
测点示意图	The diagram illustrates the project site (项目地) and its surroundings. A river (河) flows horizontally across the top, with a bridge (桥) crossing it. To the left of the river is farmland (农田), and to the right is a road (路). The project site (项目地) is located below the river, with a detection point (OG1) marked. A north arrow (N) points upwards, and a label '北风' (North Wind) indicates the wind direction. A legend at the bottom right shows a circle representing an '环境空气检测点' (Environmental Air Detection Point).		
备注	标准限值由委托单位提供。		

土壤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单位
			T3（0-0.5m）	T1（0-0.5m）	T2（0-0.5m）		
			121.334723E， 32.043274N	121.334352E， 32.043142N	121.332023E， 32.043025N		
			棕色、柱状、干	棕色、柱状、微 湿	棕色、柱状、干		
2025 年 3 月 31 日	样品编号		04250331S002	04250331S005	04250331S008		
	挥发性 有机物	氯甲烷	ND	ND	ND	37	mg/kg
		氯乙烯	ND	ND	ND	0.43	mg/kg
		1,1-二氯乙烯	ND	ND	ND	66	mg/kg
		二氯甲烷	ND	ND	ND	616	mg/kg
		反式-1,2-二氯乙烯	ND	ND	ND	54	mg/kg
		1,1-二氯乙烷	ND	ND	ND	9	mg/kg
		顺式-1,2-二氯乙烯	ND	ND	ND	596	mg/kg
		氯仿	ND	ND	ND	0.9	mg/kg
		1,1,1-三氯乙烷	ND	ND	ND	840	mg/kg
		四氯化碳	ND	ND	ND	2.8	mg/kg
		苯	ND	ND	ND	4	mg/kg
		1,2-二氯乙烷	ND	ND	ND	5	mg/kg
		三氯乙烯	ND	ND	ND	2.8	mg/kg
		1,2-二氯丙烷	ND	ND	ND	5	mg/kg
		甲苯	ND	ND	ND	1200	mg/kg
		1,1,2-三氯乙烷	ND	ND	ND	2.8	mg/kg
		四氯乙烯	ND	ND	ND	53	mg/kg
		氯苯	ND	ND	ND	270	mg/kg
		1,1,1,2-四氯乙烷	ND	ND	ND	10	mg/kg
		乙苯	ND	ND	ND	28	mg/kg
		间,对-二甲苯	ND	ND	ND	570	mg/kg
		邻-二甲苯	ND	ND	ND	640	mg/kg
		苯乙烯	ND	ND	ND	1290	mg/kg
		1,1,2,2-四氯乙烷	ND	ND	ND	6.8	mg/kg
		1,2,3-三氯丙烷	ND	ND	ND	0.5	mg/kg
	1,4-二氯苯	ND	ND	ND	20	mg/kg	
1,2-二氯苯	ND	ND	ND	560	mg/kg		
备注	1、“ND”表示未检出； 2、标准限值由委托单位提供。						

土壤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T1 (0-0.5m)		
		121.334352E, 32.043142N		
		棕色、柱状、微湿		
2025 年 3 月 31 日	样品编号	04250331S004		
	氧化还原电位	222	—	mV
	阳离子交换量	12.4	—	cmol ⁺ /kg
	渗透性	1.02×10 ⁻³	—	cm/s
	容重	1.20×10 ⁻³	—	kg/m ³
	总孔隙度	51.4	—	%
备注	/			

噪声检测结果表

环境条件	昼间：晴，风速 1.8m/s；夜间：晴，风速 2.4m/s。						
检测日期	测点编号	采样点位	检测时间	单位：dB(A)			
				昼间		夜间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2025 年 3 月 30 日	N1	项目东边界外 1 米	昼间：15:26-16:23 夜间：22:00-22:55	50	55	42	45
	N2	项目南边界外 1 米		51	55	44	45
	N3	项目西边界外 1 米		52	55	43	45
	N4	项目北边界外 1 米		51	55	42	45
测点示意图	测点示意图 河 北风 桥 河 ▲N4 项目地 OG1 ▲N3 农田 ▲N2 河 ▲N1 路 ○：环境空气检测点 ▲：噪声检测点						
备注	标准限值由委托单位提供。						

噪声检测结果表

环境条件	昼间：晴，风速 1.6m/s；夜间：晴，风速 1.9m/s。						
检测日期	测点编号	采样点位	检测时间	单位：dB(A)			
				昼间		夜间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2025 年 3 月 31 日	N1	项目东边界外 1 米	昼间：15:27-16:24 夜间：22:02-22:57	51	55	41	45
	N2	项目南边界外 1 米		52	55	43	45
	N3	项目西边界外 1 米		52	55	44	45
	N4	项目北边界外 1 米		50	55	41	45
测点示意图	测点示意图 图例： ○：环境空气检测点 ▲：噪声检测点						
备注	标准限值由委托单位提供。						

检测依据及主要仪器设备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仪器设备及编号	检出限
地表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86031 综合水质检测仪 TK-xc-jd-w-027-3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0ml 滴定管 TK-fx-jd-cg-022-1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K-fx-jd-cg-175	0.025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SHP-450 生化培养箱 TK-fx-jd-cg-080-2 MP516 溶解氧仪 TK-fx-jd-cg-066	0.5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GB/T 7494-1987)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TK-fx-jd-cg-074	0.05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HJ 970-2018)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K-fx-jd-cg-175	0.01mg/L
地下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86031 综合水质检测仪 TK-xc-jd-w-027-3	—
	总硬度	《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 滴定法》 (GB/T 7477-1987)	50ml 滴定管 TK-fx-jd-cg-022-6	0.05mmol/L (5mg/L)
	溶解性总固体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第 9 部分：溶解性固体总量的测定重量法》(DZ/T 0064.9-2021)	AG204 梅特勒万分之一天平 TK-fx-jd-cg-176	—
	高锰酸盐指数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T 11892-1989)	25ml 滴定管 TK-fx-jd-cg-023-1	0.5mg/L
	碳酸盐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只用：3.1.12.1 酸碱指示剂滴定法	50ml 滴定管 TK-fx-jd-cg-022-5	—
	重碳酸盐			—
备注		/		

检测依据及主要仪器设备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仪器设备及编号	检出限
地下水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 光光度计 TK-fx-jd-cg-175	0.025mg/L
	硝酸根离子	《水质 无机阴离子 (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IC-6000 离子色谱仪 TK-fx-jd-cg-062	0.016mg/L
	氯离子			0.007mg/L
	硫酸根离子			0.018mg/L
	氟离子			0.006mg/L
	亚硝酸盐氮	《水质 亚硝酸盐氮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GB/T 7493-1987)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 光光度计 TK-fx-jd-cg-175	0.003mg/L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 光光度法》 (HJ 503-2009)		0.0003mg/L
	氰化物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52 部分：氰化物的测 定 吡啶-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DZ/T 0064.52-2021)		0.002mg/L
	六价铬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17 部分：总铬和六价 铬量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DZ/T 0064.17-2021)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TK-fx-jd-cg-074
	汞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 法》 (HJ 694-2014)	PF31 原子荧光光度计 TK-fx-jd-gp-020	4.00×10 ⁻⁵ mg/L
砷	PF31 原子荧光光度计 TK-fx-jd-gp-018		3.0×10 ⁻⁴ mg/L	
备注	/			

检测依据及主要仪器设备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仪器设备及编号	检出限
地下水	镉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HJ 700-2014）	78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TK-fx-jd-gp-015	0.05μg/L
	铅			0.09μg/L
	钠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HJ 776-2015）	ICP-OES 58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TK-fx-jd-gp-021	0.03mg/L
	钾			0.07mg/L
	镁			0.02mg/L
	钙			0.02mg/L
	铁			0.01mg/L
	锰			0.01mg/L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AB265-S 十万分之一天平 TK-fx-jd-cg-056 HWS-50B 恒温恒湿培养箱 TK-fx-jd-cg-059	7μg/m ³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HJ 479-2009）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K-fx-jd-cg-175	0.005mg/m ³ （V=24L）、 0.003mg/m ³ （V=288L）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TK-fx-jd-cg-074	0.01mg/m ³ （V=45L）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只用：3.1.11.2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TK-fx-jd-cg-074	0.001mg/m ³ （V=60L）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	—
备注		/		

检测依据及主要仪器设备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仪器设备及编号	检出限
土壤	挥发性有机物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HJ 605-2011）	Agilent7890A+5975C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TK-fx-jd-sp-034	见备注 1
	半挥发性有机物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HJ 834-2017）	Agilent 6890N+5975C 气相质谱仪 TK-fx-jd-sp-017	见备注 2
	苯胺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中苯胺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TK/ZY 431-2021）		0.1mg/kg
	pH 值	《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 （HJ 962-2018）	PHS-3C pH 计 TK-fx-jd-cg-131	—
	汞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 1 部分：土壤中总汞的测定》（GB/T 22105.1-2008）	PF31 原子荧光光度计 TK-fx-jd-gp-020	0.002mg/kg
	砷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 2 部分：土壤中总砷的测定》（GB/T 22105.2-2008）	PF31 原子荧光光度计 TK-fx-jd-gp-018	0.01mg/kg
	镉	《土壤和沉积物 1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王水提取-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803-2016）	78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TK-fx-jd-gp-015	0.07mg/kg
	铜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TAS-990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K-fx-jd-gp-013	1mg/kg
	镍			3mg/kg
	铅			10mg/kg
	锌			1mg/kg
	六价铬			《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 1082-2019）
备注 1	氯甲烷 1.0、氯乙烯 1.0、1,1-二氯乙烯 1.0、二氯甲烷 1.5、反式-1,2-二氯乙烯 1.4、1,1-二氯乙烷 1.2、顺式-1,2-二氯乙烯 1.3、氯仿 1.1、1,1,1-三氯乙烷 1.3、四氯化碳 1.3、苯 1.9、甲苯 1.3、1,2-二氯乙烷 1.3、三氯乙烯 1.2、1,2-二氯丙烷 1.1、1,1,2-三氯乙烷 1.2、四氯乙烯 1.4、氯苯 1.2、1,1,1,2-四氯乙烷 1.2、间,对-二甲苯 1.2、邻-二甲苯 1.2、乙苯 1.2、苯乙烯 1.1、1,1,2,2-四氯乙烷 1.2、1,2,3-三氯丙烷 1.2、1,4-二氯苯 1.5、1,2-二氯苯 1.5，单位均为μg/kg。			
备注 2	2-氯苯酚 0.06、硝基苯 0.09、萘 0.09、苯并（a）蒽 0.1、蒽 0.1、苯并（b）荧蒽 0.2、苯并（k）荧蒽 0.1、苯并（a）芘 0.1、茚并（1,2,3-cd）芘 0.1、二苯并（a,h）蒽 0.1，单位均为 mg/kg。			

检测依据及主要仪器设备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仪器设备及编号	检出限
土壤	氧化还原电位	《土壤 氧化还原电位的测定 电位法》 (HJ 746-2015)	JC-EH-100 氧化还原电位仪 TK-xc-jd-w-011	—
	阳离子交换量	《土壤 阳离子交换量的测定 三氯化六氨合 钴浸提-分光光度法》 (HJ 889-2017)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TK-fx-jd-cg-175	0.8cmol ⁺ /kg
	渗透性	《森林土壤渗透性的测定》 (LY/T 1218-1999)	—	—
	容重	《土壤检测 第 4 部分：土壤容重的测定》 (NY/T 1121.4-2006)	YP10002B 电子天平 TK-fx-jd-cg-177	—
	总孔隙度	《森林土壤水分-物理性质的测定》 (LY/T 1215-1999) 只测：总孔隙度		—
噪声	区域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AWA5688 噪声仪多功能计 TK-xc-jd-n-004-3	—
以 下 空 白				
备注	/			

仪器设备一览表

仪器设备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至
86031 综合水质检测仪	TK-xc-jd-w-027-3	2025 年 9 月 9 日
50ml 滴定管	TK-fx-jd-cg-022-1	2025 年 11 月 23 日
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K-fx-jd-cg-175	2025 年 12 月 8 日
SHP-450 生化培养箱	TK-fx-jd-cg-080-2	2025 年 10 月 15 日
MP516 溶解氧仪	TK-fx-jd-cg-066	2025 年 10 月 15 日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TK-fx-jd-cg-074	2025 年 10 月 15 日
50ml 滴定管	TK-fx-jd-cg-022-6	2026 年 12 月 12 日
AG204 梅特勒万分之一天平	TK-fx-jd-cg-176	2026 年 2 月 24 日
25ml 滴定管	TK-fx-jd-cg-023-1	2025 年 11 月 23 日
50ml 滴定管	TK-fx-jd-cg-022-5	2025 年 11 月 23 日
IC-6000 离子色谱仪	TK-fx-jd-cg-062	2026 年 10 月 15 日
PF31 原子荧光光度计	TK-fx-jd-gp-020	2025 年 10 月 15 日
PF31 原子荧光光度计	TK-fx-jd-gp-018	2025 年 10 月 15 日
78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TK-fx-jd-gp-015	2025 年 10 月 15 日
ICP-OES 58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发射光谱仪	TK-fx-jd-gp-021	2026 年 4 月 1 日
AB265-S 十万分之一天平	TK-fx-jd-cg-056	2026 年 1 月 8 日
HWS-50B 恒温恒湿培养箱	TK-fx-jd-cg-059	2025 年 10 月 15 日
备注	/	

仪器设备一览表

仪器设备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至
Agilent7890A+5975C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TK-fx-jd-sp-034	2026 年 7 月 29 日
Agilent 6890N+5975C 气相质谱仪	TK-fx-jd-sp-017	2026 年 10 月 16 日
PHS-3C pH 计	TK-fx-jd-cg-131	2026 年 5 月 29 日
TAS-990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计	TK-fx-jd-gp-013	2027 年 2 月 6 日
JC-EH-100 氧化还原电位仪	TK-xc-jd-w-011	2025 年 10 月 15 日
YP10002B 电子天平	TK-fx-jd-cg-177	2026 年 2 月 24 日
AWA5688 噪声仪多功能计	TK-xc-jd-n-004-3	2025 年 10 月 20 日
以 下 空 白		
备注	/	

附表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检测时间	采样时间	天气	湿度 (%)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	气压 (kPa)
2025 年 3 月 31 日	01:10-01:20	晴	69	北风	2.0	5.6	102.5
	01:50-02:00	晴	69	北风	1.9	4.6	102.9
	07:50-08:00	晴	67	北风	1.8	7.7	102.9
	10:50-11:00	晴	63	北风	1.8	12.9	102.8
	11:50-12:00	晴	60	北风	1.8	13.4	102.8
	12:50-13:00	晴	60	北风	1.8	13.7	102.7
	13:50-14:00	晴	58	北风	1.8	13.9	102.6
	19:50-20:00	晴	65	北风	2.2	6.8	102.8
2025 年 4 月 1 日	01:10-01:20	晴	68	西风	2.2	6.8	102.1
	01:50-02:00	晴	68	西风	2.1	4.8	102.5
	07:50-08:00	晴	64	西风	1.9	7.8	102.4
	11:50-12:00	晴	59	西风	1.7	15.3	102.3
	12:50-13:00	晴	59	西风	1.9	15.8	102.2
	13:50-14:00	晴	57	西风	1.8	16.6	102.2
	14:50-15:00	晴	57	西风	1.9	16.2	102.1
	19:50-20:00	晴	62	西风	2.0	8.4	102.3
2025 年 4 月 2 日	01:10-01:20	晴	72	西北风	1.9	7.5	102.3
	01:50-02:00	晴	72	西北风	2.0	6.8	102.1
	07:50-08:00	晴	69	西北风	1.9	10.6	102.1
	10:50-11:00	晴	63	西北风	1.6	18.4	102.1
	11:50-12:00	晴	63	西北风	1.5	20.2	102.0
	12:50-13:00	晴	60	西北风	1.5	21.3	101.9
	13:50-14:00	晴	60	西北风	1.6	22.1	101.9
	19:50-20:00	晴	71	西北风	1.9	10.1	102.3
备注	/						

附表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检测时间	采样时间	天气	湿度（%）	风向	风速（m/s）	气温（℃）	气压（kPa）
2025 年 4 月 3 日	01:10-01:20	晴	68	北风	1.7	7.4	102.3
	01:50-02:00	晴	68	北风	1.8	7.4	102.3
	07:50-08:00	晴	66	北风	1.8	10.2	102.4
	10:50-11:00	晴	62	北风	1.7	15.5	102.4
	11:50-12:00	晴	62	北风	1.7	16.7	102.3
	12:50-13:00	晴	61	北风	1.6	17.7	102.3
	13:50-14:00	晴	60	北风	1.6	18.6	102.2
	19:50-20:00	晴	67	北风	2.0	10.3	102.2
以下空白							
备注	/						

以下空白

附表 2：地表水检测结果表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性状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W1 厂区北侧 希海河	2025 年 3 月 30 日	浅黄、无 味、浑浊、 无油膜	水深	1.47	—	m
			流速	0.2	—	m/s
			流向	自西向东	—	—
W1 厂区北侧 希海河	2025 年 3 月 31 日	浅黄、无 味、浑浊、 无油膜	水深	1.47	—	m
			流速	0.2	—	m/s
			流向	自西向东	—	—
W1 厂区北侧 希海河	2025 年 4 月 1 日	浅黄、无 味、浑浊、 无油膜	水深	1.47	—	m
			流速	0.2	—	m/s
			流向	自西向东	—	—
以 下 空 白						
以 下 空 白						
备注	/					

附表 3：土壤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T1	标准 限值	单位
2025 年 3 月 31 日	采样深度	0-50	—	cm
	颜色	棕色	—	—
	质地	壤土	—	—
	结构	柱状	—	—
	砂砾含量	2	—	%
	其他异物	无	—	—
以下空白				
备注	/			

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样品类别	样品数(个)	全程空白		平行样检查								加标回收检查			自带质控点检查				
				检查数	合格率(%)	现场平行				实验室内平行				加标							
						检查数	计算方式	计算结果(%)	合格率(%)	检查数	计算方式	计算结果(%)	合格率(%)	检查数	回收率(%)	合格率(%)	检测值(mg/L)	标准值(mg/L)	计算方式	计算结果(mg/L)	合格率(%)
2025年 3月31日	pH值	地表水	2	/	/	1	①	0.0(无量纲)	100	/	/	/	/	/	/	6.86(无量纲)	6.86(无量纲)	①	0.00(无量纲)	100	
							①										9.18(无量纲)	9.18(无量纲)	①		0.00(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2	1	100	③	0.0	100	1	③	0.0	100	/	/	/	42	40	①	2	100	
																					③
	五日生化需氧量		2	1	100	③	0.0	100	1	③	0.6	100	/	/	/	/	1.01	1.00	②	1.0(%)	100
	氨氮		2	1	100	③	1.1	100	1	③	0.0	100	/	/	/	/	/	/	/	/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	1	100	③	0.0	100	1	③	0.0	100	1	102	100	/	/	/	/	/	/
石油类	1	1	100	/	/	/	/	/	/	/	/	/	/	/	8.16	8.00	②	2.0(%)	100		

1、计算方式：①绝对误差；②相对误差；③相对偏差；④相对标准偏差；

2、参照《内部质量控制作业指导书》（TK/ZY-ZL-004-2024），检测项目平行样检查、加标回收检查、自带质控点检查符合要求。

备注

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样品类别	样品数(个)	全程序空白		平行样检查								加标回收检查			自带质点检查					合格率(%)
				检查数	合格率(%)	现场平行				实验室内平行				加标								
						检查数	计算方式	计算结果(%)	合格率(%)	检查数	计算方式	计算结果(%)	合格率(%)	检查数	回收率(%)	合格率(%)	检测值(mg/L)	标准值(mg/L)	计算方式	计算结果(%)	合格率(%)	
2025年 4月1日	pH值	地下水	4	/	/	1	①	0.0(无量纲)	100	/	/	/	/	/	/	6.86(无量纲)	6.86(无量纲)	①	0.00(无量纲)	100		
															9.18(无量纲)	9.18(无量纲)	①	0.00(无量纲)				
	挥发酚		4	1	100	1	③	0.0	100	/	/	/	/	/	/	4.89(μg)	5.00(μg)	②	-2.2	100		
	汞		4	1	100	1	③	0.0	100	1	③	0.0	100	1	93.3	100	4.38×10 ⁻⁴	5.00×10 ⁻⁴	③	6.7	100	
	砷		4	1	100	1	③	8.2	100	1	③	11.6	100	1	94.0	100	5.84×10 ⁻³	5.00×10 ⁻³	③	7.8	100	
	六价铬		4	1	100	1	③	0.0	100	1	③	0.0	100	/	/	/	1.96(μg)	2.00(μg)	③	1.1	100	
	氰化物		4	1	100	1	③	0.0	100	1	③	0.0	100	1	96.0	100	1.03(μg)	1.00(μg)	③	1.5	100	
备注	1、计算方式：①绝对误差；②相对误差；③相对偏差；④相对标准偏差； 2、参照《内部质量控制作业指导书》（TK/ZY-ZL-004-2024），检测项目平行样检查、加标回收检查、自带质点检查符合要求。																					

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样品类别	样品数(个)	全程序空白			平行样检查						加标回收检查			自带质控点检查					
				检查数	合格率(%)		现场平行			实验室内平行			加标			检测值(mg/L)	标准值(mg/L)	计算方式	计算结果(%)	合格率(%)	
2025年4月1日	钾	地下水	4	1	100	1	③	2.4	100	1	③	2.8	100	1	82.5	100	2.40	2.70	③	5.9	100
	钠		4	1	100	1	③	0.5	100	1	③	0.4	100	1	104	100	2.64	2.53	③	2.2	100
	钙		4	1	100	1	③	1.1	100	1	③	0.0	100	1	99.0	100	2.50	2.43	③	1.5	100
	镁		4	1	100	1	③	8.6	100	1	③	0.0	100	1	82.5	100	2.39	2.43	③	0.9	100
	镉		3	1	100	1	③	0.0	100	1	③	0.0	100	1	103	100	51.3 (μg/L)	50.0 (μg/L)	③	1.3	100
																	1.01 (μg/L)	1.00 (μg/L)		0.5	
																	52.7 (μg/L)	50.0 (μg/L)		2.7	
	铅		3	1	100	1	③	0.0	100	1	③	0.0	100	1	111	100	1.17 (μg/L)	1.00 (μg/L)	③	7.9	100
铁	4	1	100	1	③	0.0	100	1	③	0.0	100	1	96.0	100	1.46	1.44	③	0.7	100		
锰	4	1	100	1	③	0.0	100	1	③	0.0	100	1	100	100	1.59	1.53	③	2.0	100		
备注	1、计算方式：①绝对误差；②相对误差；③相对偏差；④相对标准偏差； 2、参照《内部质量控制作业指导书》（TK/ZY-ZL-004-2024），检测项目平行样检查、加标回收检查、自带质控点检查符合要求。																				

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样品类别	样品数(个)	全程空白		平行样检查				加标回收检查			自带质控点检查								
				检查数	合格率(%)	现场平行				实验室内平行				加标			检测值(mg/L)	标准值(mg/L)	计算方式	计算结果(%)	合格率(%)
						检查数	计算结果(%)	合格率(%)	检查数	计算结果(%)	合格率(%)	检查数	回收率(%)	合格率(%)							
2025年 4月1日	总硬度	地下水	4	1	100	③	1.0	100	1	③	0.2	100	/	/	103	100	①	3 (mg/L)	/	100	
	高锰酸盐指数		4	1	100	③	0.0	100	1	③	0.0	100	/	/	5.1	5.0	①	0.1 (mg/L)	/	100	
	溶解性总固体		4	1	100	③	1.4	100	1	③	1.9	100	/	/	/	/	/	/	/	/	
	氨氮		4	1	100	③	4.9	100	1	③	0.0	100	/	/	1.01	1.00	②	1.0	/	100	
	碳酸盐		4	1	100	③	0.0	100	1	③	0.0	100	/	/	/	/	/	/	/	/	
	重碳酸盐		4	1	100	③	0.9	100	1	③	0.7	100	/	/	/	/	/	/	/	/	
	亚硝酸盐氮		4	1	100	③	0.0	100	1	③	0.0	100	/	/	0.099	0.100	②	-0.8	/	100	
	氟离子		4	1	100	③	1.9	100	1	③	4.0	100	1	95.0	1.04	1.00	②	4.0	/	100	
	氯离子		4	1	100	③	0.3	100	1	③	0.5	100	1	86.0	20.6	20.0	②	3.0	/	100	
硝酸根离子	4	1	100	③	0.0	100	1	③	0.0	100	1	85.6	10.3	10.0	②	3.0	/	100			
硫酸根离子	4	1	100	③	0.3	100	1	③	0.5	100	1	89.0	20.5	20.0	②	2.5	/	100			
备注	1、计算方式：①绝对误差；②相对误差；③相对偏差；④相对标准偏差； 2、参照《内部质量控制作业指导书》（TK/ZY-ZL-004-2024），检测项目平行样检查、加标回收检查、自带质控点检查符合要求。																				

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样品类别	样品数(个)	全程序空白		平行样检查										加标回收检查			自带质控点检查				
				检查数	合格率(%)	现场平行				实验室内平行				加标			检测值(μg)	标准值(μg)	计算方式	计算结果(%)	合格率(%)		
						检查数	计算方式	计算结果(%)	合格率(%)	检查数	计算方式	计算结果(%)	合格率(%)	检查数	回收率(%)	合格率(%)							
2025年 3月28日 -4月3日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35	28	100	/	/	/	/	/	/	/	/	/	/	/	/	/	2.50	②	4.0	100	
																					2.60		4.0
																					2.54		1.6
																					2.54		1.6
																					2.45		1.6
																					2.45		-2.0
																					2.45		-2.0
																					2.45		-2.0
																					2.59		3.6
																					2.59		3.6
备注																					1.6		
																					2.54	3.6	
																					2.59	3.6	
																					2.54	1.6	

1、计算方式：①绝对误差；②相对误差；③相对偏差；④相对标准偏差；
2、参照《内部质量控制作业指导书》（TK/ZY-ZL-004-2024），检测项目自带质控点检查符合要求。

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样品类别	样品数(个)	全程序空白		平行样检查								加标回收检查			自带质控点检查				
				检查数	合格率(%)	现场平行				实验室内平行				加标			检测值(μg)	标准值(μg)	计算方式	计算结果(%)	合格率(%)
						检查数	计算方式	计算结果(%)	合格率(%)	检查数	计算方式	计算结果(%)	合格率(%)	检查数	回收率(%)	合格率(%)					
2025年 3月28日 ~4月3日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35	28	100	/	/	/	/	/	/	/	/	/	2.54	2.50	②	1.6	100		
															2.54			1.6			
															2.57			2.8			
															2.57			2.8			
															2.57			2.8			
															2.42			-3.2			
															2.42			-3.2			
															2.42			-3.2			
															2.39			-4.4			
															2.39			-4.4			
备注	1、计算方式：①绝对误差；②相对误差；③相对偏差；④相对标准偏差； 2、参照《内部质量控制作业指导书》（TK/ZY-ZL-004-2024），检测项目自带质控点检查符合要求。																				

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表

[illegible]

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样品类别	样品数(个)	全程序空白		平行样检查						加标回收检查			自带质控点检查																						
				合格数	合格率(%)	现场平行			实验室内平行			加标			检测值		标准值		计算方式	计算结果	合格率(%)																
2025年3月31日	pH值		4	1	100	1	①	-0.06 (无量纲)	100	1	①	0.04 (无量纲)	100	/	/	/	6.86 (无量纲)		6.86 (无量纲)		①	0.00 (无量纲)		100													
																	7.34 (无量纲)	7.28 (无量纲)	0.06 (无量纲)																		
																	汞	4	1	100	1	③	4.0	100	1	③	3.0	100	/	/	/	0.070	0.075	①	-0.005	100	
																	砷	4	1	100	1	③	0.9	100	1	③	4.5	100	/	/	/	15.6	15.8	①	-0.2	100	
																	六价铬	4	1	100	1	③	0.0	100	1	③	0.0	100	1	105	100	/	/	/	-	/	/
																	镉	4	1	100	1	③	6.7	100	1	③	0.0	100	1	78.6	100	49.8 (µg/L)	50.0 (µg/L)	③	0.2 (%)	100	
渗透性	2	/	/	1	③	2.7	100	/	/	/	/	/	/	/	/	/	/	/	/	/	/	/															
容重	2	/	/	1	①	0.0 (g/m³)	100	1	①	0.01 (g/m³)	100	/	/	/	/	/	/	/	/	/	/	/															
备注	1、计算方式：①绝对误差；②相对误差；③相对偏差；④相对标准偏差； 2、参照《内部质量控制作业指导书》（TK/ZY-ZL-004-2024），检测项目平行样检查、加标回收检查、自带质控点检查符合要求。																																				

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样品类别	样品数(个)	全程序空白		平行样检查						加标回收检查			自带质控点检查					
				检查数	合格率(%)	现场平行			实验室内平行			加标			检测值(mg/kg)	标准值(mg/kg)	计算方式	计算结果(mg/kg)	合格率(%)	
						检查数	计算结果(%)	合格率(%)	检查数	计算结果(%)	合格率(%)	检查数	回收率(%)	合格率(%)						
2025年 3月31日	铜	土壤	4	1	100	1	①	4.0	100	1	③	4.8	100	/	/	32	32	①	0	100
	镍		4	1	100	1	③	3.8	100	1	③	1.5	100	/	/	37	38	①	-1	100
			铅	4	1	100	1	③	9.9	100	1	③	6.9	100	/	/	27	28	①	-1
	锌			4	1	100	1	③	1.6	100	1	③	1.6	100	/	/	99	97	①	2
			总孔隙度	2	/	/	1	③	0.6	100	/	/	/	/	/	/	/	/	/	/
	阳离子交换量		2	/	/	1	③	3.4	100	1	③	1.2	100	/	/	14.8	14.1	①	0.7	100
	氧化还原电位		2	/	/	1	③	0.0	100	/	/	/	/	/	/	/	/	/	/	100
备注	1、计算方式：①绝对误差；②相对误差；③相对偏差；④相对标准偏差； 2、参照《内部质量控制作业指导书》（TK/ZY-ZL-004-2024），检测项目平行样检查、自带质控点检查符合要求。																			

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样品类别	样品数(个)	全程空白		平行样检查				加标回收检查			自带质控点检查								
				检查数	合格率(%)	现场平行			实验室内平行			加标			检测值(μg/ml)	标准值(μg/ml)	计算方式	计算结果(mg/kg)	合格率(%)		
						检查数	计算方式	计算结果(%)	合格率(%)	检查数	计算方式	计算结果(%)	合格率(%)	检查数						回收率(%)	合格率(%)
2025年 3月31日	半挥发性有机物(替代物4,4'-三联苯-d14)	土壤	4	1	100	1	③	0.0	100	1	③	0.0	100	7	79.7	100	/	/	/	100	
															80.5						
															80.2						
															81.8						
															80.2						
															85.0						
															84.0						
	未胺		4	1	100	1	③	0.0	100	1	③	0.0	100	1	48.8	100	24.3	25.0	③	1.5	100
备注	1、计算方式：①绝对误差；②相对误差；③相对偏差；④相对标准偏差； 2、参照《内部质量控制作业指导书》（TK/ZY-ZL-004-2024），检测项目平行样检查、加标回收检查、自带质控点检查符合要求； 3、噪声昼间检测前校准值为93.7dB（A）、检测后标定值为93.7dB（A），夜间检测前校准值为93.7dB（A）、检测后标定值为93.7dB（A），声级计校正因子为-0.1dB（A）。																				



泰科检测
TECH TESTING

No. 250248TK25M011262-1



检测 报 告

Test Report

正本

项目名称 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京海集团
白羽肉鸡育种规划与新品种培育项目地下水检测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5 年 8 月 28 日



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Tech Testing Technology Jiangsu CO., Ltd.



地址：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凤凰东路 60 号 S-PARK 园区 4 号楼

邮编：225300

网址：www.techtesting.cn

电话：0523-86918988

传真：0523-86918988

声 明

- 一、本检测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制件，应由本公司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确认。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和签发人签字的复制件，本公司不予认可。
- 二、任何对本检测报告的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的行为均无效；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 三、本检测报告仅对本次委托检测有效，本公司无义务承担送检样品抵到实验室前和采样环节的责任。因检测样品失真导致检测结果有误的，本公司不承担责任。
- 四、无 CMA 标识的报告仅作为科研、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 五、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保管费外，超过合同约定保存时间或标准规定时效的样品均不再保留。
- 六、用户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或需要说明之处，应于收到报告后 15 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逾期概不受理。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七、本报告仅对所测样品负责，委托单位应合法使用检测报告，因检测报告使用不当所导致的一切后果与检测单位无关，本单位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責任。
- 八、本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或法律规定的特殊要求外，本次存档的报告保存期限为 6 年。
- 九、未经本单位同意，本检测报告及检测机构名称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十、本检测报告的解释权归本单位所有。
- 十一、防伪标识一经撕毁，本报告无效。

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	名称	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南通市姚港路 52 号南通复客科技园 A-1006 号		
联系人				
样品类别	地下水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采样日期	2025 年 4 月 1 日	检测周期	2025 年 4 月 1 日	
采样人员	吉文龙、耿春柏			
检测目的	受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对其地下水进行检测。			
检测内容	地下水：水位（埋深）。			
检测结论	检测结果详见第 2 页。			
编制	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3312021938412 签发日期: 2025 年 09 月 09 日			
审核				
签发				



地下水检测结果表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样品性状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D2	04250401 W800	2025 年 4 月 1 日	无色、透 明、无味	水位(埋深)	2.43	—	m
D1	04250401 W801			水位(埋深)	1.96	—	m
D3	04250401 W802			水位(埋深)	2.21	—	m
D4	04250401 W810			水位(埋深)	2.17	—	m
D5	04250401 W811			水位(埋深)	2.62	—	m
D6	04250401 W812			水位(埋深)	2.07	—	m
以 下 空 白							
备注	/						

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2025) 荟泽 (委托) 字第 (06001) 号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项目名称：废水、噪声检测

受检单位：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荟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JiangSu HuiZe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二〇二五年六月五日



声 明

一、本报告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后生效；本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签名无效。

二、本报告对报告真实性、合法性、适用性、科学性负责。

三、本检测报告只对所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四、用户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可在收到本报告后 15 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异议，逾期不提出，则视为认可本报告。

五、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无效，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六、本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

地 址：南通市崇川区新胜路 158 号 3 幢 401 室

邮政编码：226014

电 话：0513-69930086

传 真：0513-69930088

电子邮件：2923399622@qq.com

检测报告

受检单位	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南通市海门区海门街道人民东路 380 号
联系人	
采样日期	20
检测目的	对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京海集团白羽肉鸡育种规划与新品种培育项目环评现状补充监测
检测内容	地表水：总磷 噪声：昼夜噪声
检测依据	地表水：《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技术规范》HJ 91.2-2022 总磷：《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T 11893-1989 噪声：《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采样人员	马季男、唐振
结论	-
编制： 一审： 二审： 签发： 签发日期 2025 年 6 月 5 日	

表 1 地表水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检测名称/点位	流向	样品 状态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总磷	2025.05.29	厂区北侧希海河 W1 31.8976N 121.2076E	自东 向西	微浑	mg/L	0.13	0.11	0.10
	2025.05.30					0.12	0.13	0.10
以下空白								
检测仪器	采样桶、紫外分光光度计 HZFA1501、高压灭菌器 HZFA0401							
备注	-							

表 2 噪声检测结果

测量时间	2025.05.29		昼间测量时间		16:10-17:00
环境条件	天气：晴 ； 昼间风速：2.1m/s 夜间风速：1.9m/s		夜间测量时间		22:00-22:40
			测试工况		正常
测点号	测点位置		声功能区类别	昼间 dB(A)测量值	夜间 dB(A)测量值
N5	王灶河村 31 组敏感点		/	54	44
N6	三合村 15 组敏感点			53	43
测量时间	2025.05.30		昼间测量时间		16:00-16:40
环境条件	天气：晴 ； 昼间风速：1.9m/s 夜间风速：2.1m/s		夜间测量时间		22:00-22:40
			测试工况		正常
测点号	测点位置		声功能区类别	昼间 dB(A)测量值	夜间 dB(A)测量值
N5	王灶河村 31 组敏感点		/	54	43
N6	三合村 15 组敏感点			53	44
以下空白					
检测仪器	声级计 HZCA1301、声校准器 HZCA1401、风向风速仪 HZCA1603				
备注	-				

附件 1 测点示意图



报告完结



191012340173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2025）荟泽（自）字第（071001）号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项目名称：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京海集团白羽肉
鸡育种规划与新品种培育项目希海河

受检单位：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荟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JiangSu HuiZe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日



声 明



一、本报告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后生效；本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签名无效。

二、本报告对报告真实性、合法性、适用性、科学性负责。

三、本检测报告只对所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四、用户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可在收到本报告后 15 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异议，逾期不提出，则视为认可本报告。

五、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无效，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六、本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

地 址：南通市崇川区新胜路 158 号 3 幢 401 室

邮政编码：226014

电 话：0513-69930086

传 真：0513-69930088

电子邮件：2923399622@qq.com

检测报告

受检单位	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南通市崇川区姚港路 52 号江景苑 A 幢 1006 室
联系人	
接样日期	
检测目的	对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自送样进行检测。
检测内容	粪大肠菌群
检测依据	粪大肠菌群：《水质 总大肠菌群和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纸片快速法》 HJ 755-2015
接样人	徐雯清
检测结论	-

编制：_____

一审：_____

二审：_____

签发：_____

签发日期：2025 年 7 月 10 日



表 1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接样时间	样品名称	样品编号	样品状态	单位	检测结果
粪大肠菌群	2025.07.04	京海养鸡场希海河	ZSY25129G01-1	微浑、微黄	MPN/L	1.0×10 ²
			ZSY25129G01-2			1.7×10 ²
			ZSY25129G01-3			1.4×10 ²
			ZSY25129G02-1		MPN/L	1.9×10 ²
			ZSY25129G02-2			1.2×10 ²
			ZSY25129G02-3			1.2×10 ²
			以下空白			
检测仪器	电热恒温培养箱 HZFA2002					
备注	-					

报告完结





样本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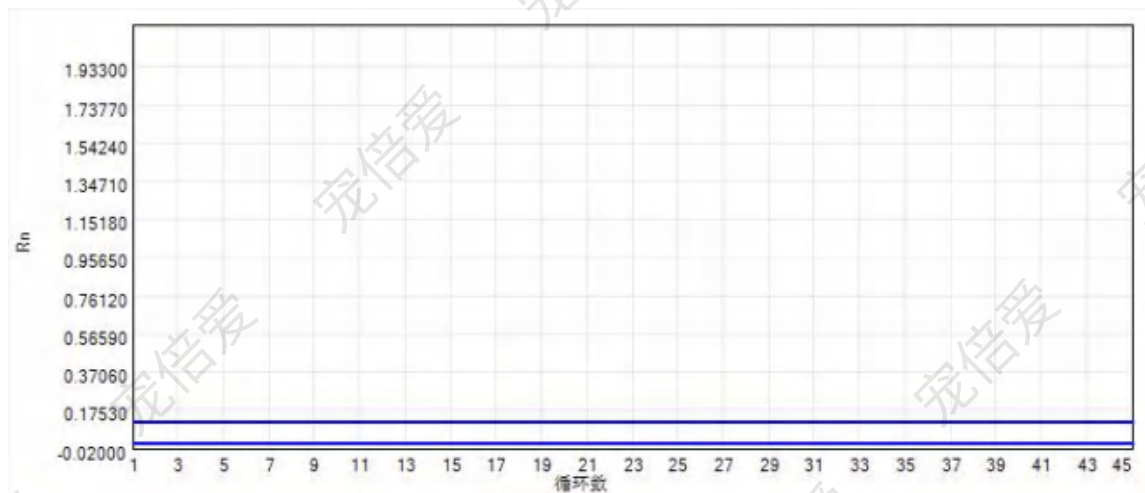
Sample testing Report

套餐名称 Package Name:	寄生虫全筛 80 项	报告编号 Report ID:	ZY2025070087
送检机构: 南通百通环境 Submission Agency 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京海禽业三合 Name 村养鸡场土壤	类别: 土壤样本 Species	送样时间: 2025.07.04 Delivery Date
主人: / Owner	性别: / Gender	品种: / Breed	检测时间: 2025.07.05 Test Date
联系电话: 13962910288 Phone	年龄: / Age	样本编号: 25067906 Sample ID	检验员: 李勇 Inspector
宠物症状: / Pet symptoms			
检测结果: 本次检测结果为阴性。 Detection results			

肠道寄生虫 PCR 检测报告

Parasite Detection testing report

检测项目 Test item	Ct 值 Ct value	结果 Result
肠道寄生虫	NoCt	阴性



声明：本检测报告仅对该送检样品负责，结果仅供参考。
如对检测结果有疑问，请于收到报告后 3 个工作日内与检测中心联系。



温馨提示：
建议定期（每 3 个月）进行健康检测，及早预防和发现疾病，让毛孩子的陪伴更久一点。

附录：寄生虫全筛检测全种类

类别	种类	
Category	Genus/Species	
线虫 Nematoda	弓首蛔虫 <i>Toxocara</i> spp.	犬弓首蛔虫 <i>Toxocara canis</i>
		猫弓首蛔虫 <i>Toxocara cati</i>
		马来西亚弓首蛔虫 <i>Toxocara malayasiensis</i>
	贝蛔虫 <i>Baylisascaris</i> spp.	浣熊贝利斯蛔虫 <i>Baylisascaris procyonis</i>
	弓蛔虫 <i>Toxascaris</i> spp.	狮弓蛔虫 <i>Toxascaris leonina</i>
	环体线虫 <i>Crenosoma</i> spp.	狐环体线虫 <i>Crenosoma vulpis</i>
	类丝虫 <i>Filaroides</i> spp.	欧氏类丝虫 <i>Filaroides osleri</i>
		褐氏类丝虫 <i>Filaroides hirthi</i>
		米氏类丝虫 <i>Filaroides milksi</i>
	钩口线虫 <i>Ancylostoma</i> spp.	犬钩口线虫 <i>Ancylostoma caninum</i>
		巴西钩口线虫 <i>Ancylostoma brasiliense</i>
		管形钩口线虫 <i>Ancylostoma tubaeformae</i>
		锡兰钩口线虫 <i>Ancylostoma ceylanicum</i>
	钩虫 <i>Uncinaria</i> spp.	狭头弯口线虫 <i>Uncinaria stenocephala</i>
	板口线虫 <i>Necator</i> spp.	美洲板口线虫 <i>Necator americanus</i>
	猫圆线虫 <i>Aelurostrongylus</i> spp.	
	管圆线虫 <i>Angiostrongylus</i> spp.	脉管圆线虫 <i>Angiostrongylus vasorum</i>
	类圆线虫 <i>Strongyloides</i> spp.	粪类圆形线虫 <i>Strongyloides stercoralis</i>
	毛首线虫 <i>Trichuris</i> spp.	狐毛首线虫 <i>Trichuris vulpis</i>
	泡翼线虫 <i>Physaloptera</i> spp.	袖/普拉泡翼线虫 <i>Physaloptera praeputialis</i>
		狮泡翼线虫 <i>Physaloptera felidis</i>
		假袖泡翼线虫 <i>Physaloptera pseudopraeputialis</i>
		稀泡翼线虫 <i>Physalopterarara</i>
		犬泡翼线虫 <i>Physaloptera canis</i>
	尾旋线虫 <i>Spirocerca</i> spp.	狼旋尾线虫 <i>Spirocerca lupi</i>
	圆线虫 <i>Strongylus</i> spp.	

	毛细线虫 <i>Capillaria</i> spp.	嗜气毛细线虫	帕特尔毛细线虫
		<i>Capillaria aerophilus</i>	<i>Capillaria putorii</i>
		肝毛细线虫	菲律宾毛细线虫
		<i>Capillaria hepatica</i>	<i>Capillaria philip pinensis</i>
	住肠线虫 <i>Enterobius</i> spp.	蛲虫 <i>pinworm</i>	
绦虫 Cestoda	带绦虫 <i>Taenia</i> spp.	泡状带绦虫	豆状带绦虫
		<i>Taenia hydatigena</i>	<i>Taenia pisiformis</i>
		多头带绦虫	
		<i>Taenia multiceps</i>	
	棘球绦虫 <i>Echinococcus</i> spp.	细粒棘球绦虫	多房棘球绦虫
		<i>Echinococcus granulosus</i>	<i>Echinococcus multilocularis</i>
		少节棘球绦虫	福氏棘球绦虫
		<i>Echinococcus oligarthus</i>	<i>Echinococcus vogeli</i>
	迭宫绦虫 <i>Spirometra</i> spp.		
	巨颈绦虫 <i>Taenia taeniaformis</i> spp	猫带状泡尾绦虫 <i>Taenia taeniaformis felis</i>	犬带状泡尾绦虫 <i>Taenia taeniaformis canis</i>
	裂头绦虫 <i>Diphyllobothrium</i> spp.	阔节裂头绦虫 <i>Diphyllobothrium latum</i>	
	复孔绦虫 <i>Dipylidium</i> spp.	犬复孔绦虫 <i>Dipylidium caninum</i>	
孢子虫 Sporozoasida	短膜壳绦虫 <i>Hymenolepis nana</i>		
	中殖孔绦虫 <i>Mesocystoides</i> spp.	科氏中殖孔绦虫	线中殖孔绦虫
		<i>Mesocystoides corti</i>	<i>Mesocystoides lineatus</i>
		狐中殖孔绦虫	
		<i>Mesocystoides variabilis</i>	
	肉孢子虫 <i>Sarcocystis</i> spp.		
	等孢球虫 <i>Iso-spora</i> spp.	犬等孢球虫	俄亥等孢球虫
		<i>Iso-spora canis</i>	<i>Iso-spora ohioensis</i>
		猫等孢球虫	芮氏等孢球虫
		<i>Iso-spora felis</i>	<i>Iso-spora rivolta</i>
	艾美耳球虫 <i>Eimeria</i> spp.		
	新孢子虫 <i>Neospora</i> spp.	犬新孢子 <i>Neosporacanthium</i>	
吸虫	隐孢子虫 <i>Cryptosporidium</i> spp.	猫隐孢子虫 <i>Cryptosporidium felis</i>	犬隐孢子虫 <i>Cryptosporidium canis</i>
	弓形虫 <i>Toxoplasma</i> spp.	刚地弓形虫 <i>Toxoplasma gondii</i>	
	并殖吸虫（肺吸虫）	卫氏并殖吸虫（肺吸虫）	扁囊并殖吸虫

Tiematoda	<i>Paragonimus</i> spp.	<i>Paragonimus westermani</i>	<i>Paragonimus asymmetricus</i>
	侏体吸虫		
	<i>Nanophyetus</i> spp.		
	姜片吸虫		
	<i>Fasciolopsis</i> spp.		
	重翼吸虫		
	<i>Alaria</i> spp.		
	支睾吸虫	华支睾吸虫	
	<i>Clonorchis</i> spp.	<i>Clonorchis sinensis</i>	
	后睾吸虫	猫后睾吸虫	
	<i>Clonorchis</i> spp.	<i>Clonorchis sinensis</i>	
	微口吸虫		
	<i>Microtremas</i> spp.		
	狸殖吸虫	斯氏并殖吸虫	
	<i>Pagumogonimus</i> spp.	<i>Pagumogonimus skrjabini</i>	
	棘口吸虫	宫川棘口吸虫	圆圃棘口吸虫
	<i>Echinostoma</i> spp.	<i>Echinostoma miyagawai</i>	<i>Echinostoma hortense</i>
	外隙吸虫	犬外隙吸虫	
	<i>Episthmium</i> spp.	<i>Episthmium canium</i>	
	真缘吸虫	伊族真缘吸虫	
	<i>Euparyphium</i> spp.	<i>Euparyphium ilocanum</i>	
	棘隙吸虫	日本棘隙吸虫	叶状棘隙吸虫
	<i>Echinochasmus</i> spp.	<i>Echinochasmus japonicus</i>	<i>Echinochasmus pefoliatius</i>
鞭毛虫 Ciliata	翼形吸虫	翼翼形吸虫	
	<i>Alaria</i> spp.	<i>Alaria alata</i>	
	后殖吸虫	横川后殖吸虫	
	<i>Metagonimus</i> spp.	<i>Metagonimus yokogawai</i>	
	异形吸虫	异形异形吸虫	
	<i>Heterophyes</i> spp.	<i>Coenogonimus heterophyes</i>	
	同盘吸虫	拟犬同盘吸虫	
	<i>Paramphistomum</i> spp.	<i>Paramphistomum pseudocuonum</i>	
	微茎吸虫	小微茎吸虫	
	<i>Microphallus</i> spp.	<i>Microphallus minus</i>	
鞭毛虫 Ciliata	贾第虫	蓝氏贾第虫	犬贾第虫
	<i>Giardia</i> spp.	<i>Giardia lamblia</i>	<i>Giardia canis</i>
		猫贾第虫	
		<i>Giardia cati</i>	
	毛滴虫	三毛滴虫	人五毛滴虫
鞭毛虫 Ciliata	<i>Trichomonads</i> spp.	<i>Thritrichomona foetus</i>	<i>Pentatrichomonas hominis</i>
	纤毛虫	结肠小袋纤毛虫	
鞭毛虫 Ciliata	<i>Ciliate</i> spp.	Balantidiasis	



221012050329



泰科检测

TECH TESTING

No. 260159TK26M020419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正本

样品名称	土壤检测
检测类别	客户送检
委托单位	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6 年 3 月 13 日

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Tech Testing Technology Jiangsu CO., Ltd.



地址：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凤凰东路 60 号 S-PARK 园区 4 号楼

邮编：225300

网址：www.techtesting.cn

电话：0523-86918988

传真：0523-86918988

声 明

- 一、本检测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制件，应由本公司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确认。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和签发人签字的复制件，本公司不予认可。
- 二、任何对本检测报告的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的行为均无效；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 三、本报告仅对所测样品负责，本公司无义务承担送检样品抵到实验室前和采样环节的责任。因检测样品失真导致检测结果有误的，本公司不承担责任。
- 四、无 CMA 标识的报告仅作为科研、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 五、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保管费外，超过合同约定保存时间或标准规定时效的样品均不再保留。
- 六、用户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或需要说明之处，应于收到报告后 15 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逾期概不受理。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七、委托单位应合法使用检测报告，因检测报告使用不当所导致的一切后果与检测单位无关，本单位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責任。
- 八、本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或法律规定的特殊要求外，本次存档的报告保存期限为 6 年。
- 九、未经本单位同意，本检测报告及检测机构名称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十、本检测报告的解释权归本单位所有。
- 十一、防伪标识一经撕毁，本报告无效。

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	名称	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南通市姚港路 52 号南通复客科技园 A-1006 号
联系人		
样品类别		
送检日期		
检测目的		为客户了解样品中的污染物提供检测数据。
检测内容		土壤：六六六总量（ α -BHC、 β -BHC、 γ -BHC、 δ -BHC）、滴滴涕总量（p,p'-DDE、p,p'-DDD、o,p'-DDT、p,p'-DDT）。
检测结果		详见第 2 页。
编制：_____		
审核：_____		
签发：_____		
签发日期：2026 年 3 月 17 日		

土壤检测结果表

送检日期	客户送检样品标识	检测结果			备注 (标准限值)	单位
		T1(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京海集团白羽肉鸡育种规划与新品种培育项目)	T2(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京海集团白羽肉鸡育种规划与新品种培育项目)	T3(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京海集团白羽肉鸡育种规划与新品种培育项目)		
		黄色、颗粒状、干				
2026 年 3 月 9 日	样品编号	20260309 S001	20260309 S002	20260309 S003		
	α-BHC	ND	ND	ND	—	mg/kg
	β-BHC	ND	ND	ND	—	mg/kg
	γ-BHC	ND	ND	ND	—	mg/kg
	δ-BHC	ND	ND	ND	—	mg/kg
	六六六总量	ND	ND	ND	—	mg/kg
	p,p'-DDE	ND	ND	ND	—	mg/kg
	p,p'-DDD	ND	ND	ND	—	mg/kg
	o,p'-DDT	ND	ND	ND	—	mg/kg
	p,p'-DDT	ND	ND	ND	—	mg/kg
	滴滴涕总量	ND	ND	ND	—	mg/kg
备注	1、“ND”表示未检出； 2、应客户要求对六六六、滴滴涕进行加和，此加和为本公司能力表内 4 项因子代数之和，加和结果不在本公司批准的检测能力范围内； 3、样品类别、客户送检样品标识由委托单位提供。					

检测依据及主要仪器设备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仪器设备及编号	检出限
土壤	六六六总量	α-BHC	《土壤中六六六和滴滴涕测定 气相色谱法》（GB/T 14550-2003）	Agilent6890N 气相色谱仪 TK-fx-jd-sp-014	4.90×10 ⁻⁵ mg/kg
		β-BHC			8.00×10 ⁻⁵ mg/kg
		γ-BHC			7.40×10 ⁻⁵ mg/kg
		δ-BHC			1.80×10 ⁻⁴ mg/kg
	滴滴涕总量	p,p'-DDE			1.70×10 ⁻⁴ mg/kg
		p,p'-DDD			4.80×10 ⁻⁴ mg/kg
		o,p'-DDT			1.90×10 ⁻³ mg/kg
		p,p'-DDT			4.87×10 ⁻³ mg/kg
以下空白					
备注	/				

仪器设备一览表

[illegible]

以下空白

附图：南通百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
综合查询报告书

基本情况			
报告名称	京海	报告编号	2025526232715
报告时间	2025-5-26	划定面积（公顷）	3.39
缓冲半径（米）	0	行业类型	
分析情况			
分析项	项目所选地块涉及综合管控单元		
			
优先保护单元	该项目所选地块不涉及优先保护单元。		
重点管控单元	该项目所选地块不涉及重点管控单元。		
	该项目所选地块涉及以下单元：		

一般管控单元		正余镇		
综合环境管控单元	综合环境管控单元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正余镇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ZH32068430365		
	市级行政单元	南通市	县级行政单位	海门区
	管控单元分类	一般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1) 各类开发建设活动应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城镇总体规划、土地利用规划、详细规划等相关要求。(2) 禁止引进与国家、地方现行产业政策相冲突的项目。(3) 基本农田严格按照《基本农田保护条例》落实基本农田保护要求，项目建设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对于占用的基本农田在土地性质调整前不得开发建设。		
	污染物排放管控	(1) 落实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2) 落实《南通市海门区“十四五”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加强农村污水治理，2025年农村生活污水农户覆盖率至70.2%，设施正常运行率达到95%。(3) 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严格控制化肥农药施加量，合理水产养殖布局，控制水产养殖污染，逐步削减农业面源污染物排放量。		
环境风险防控	(1)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应急体系建设，加强环境应急预案管理，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持续开展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提升应急监测能力，加强应急物资管理。(2) 合理布局			

		商业、居住、科教等功能区块，严格控制噪声、恶臭、油烟等污染排放较大的建设项目布局。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 优化能源结构，加强能源清洁利用。(2) 提高土地利用效率，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资源。

分析结果仅供参考，具体以审批部门批复为准。

江苏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

养殖场废水处理废液消纳协议书

甲方：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南通市海门区临江镇新丰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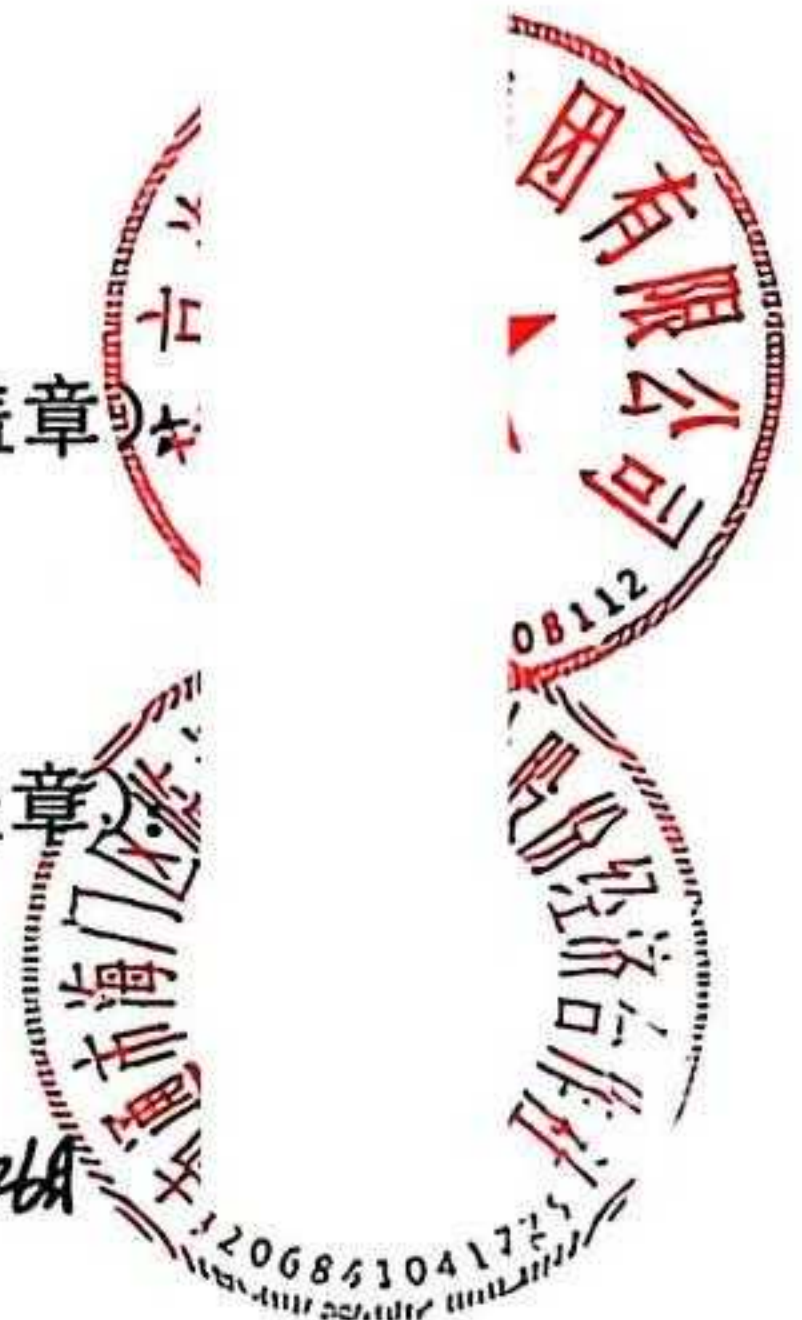
为完善养殖场内污水处理站废液的合理利用与环境治理，加快现代农业的发展进程，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甲方将养殖场污水处理站废液提供给乙方，用于 新丰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的农作物有机肥。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2月26日



鸡粪处理协议

甲方：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海门市兴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由乙方负责清运、处理甲方饲养种鸡产生的干清粪，并达成协议如下：

一、鸡粪质量

- 1、鸡粪为甲方正常饲养种鸡过程中产生的含有垫料的干清鸡粪；
- 2、鸡粪中的重金属含量符合 NY/T525-2021 中有机肥料限量指标的要求。

二、鸡粪数量

甲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含有垫料的干清鸡粪，由乙方负责清运、处理。合同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1 日-2028 年 7 月 31 日，期间根据甲方生产情况将鸡粪清理时间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及时清运、处理。

三、鸡粪运送及价格

鸡粪运送、处理由乙方负责，乙方自行承担一切费用以及装卸、运输、处理全过程可能产生的一切风险责任。干鸡粪价格为 50 元/吨，甲方不收取其他任何费用，也不承担乙方任何费用。

四、风险和责任

- 1、乙方承诺其具有运输、处理甲方鸡粪的环保资质和能力；
- 2、乙方承担一切运输、使用甲方鸡粪所产生的环保风险和法律



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人员伤亡、财物损害责任。

五、接收和清运

乙方与甲方在甲方种鸡场指定人员对接。乙方得到甲方鸡粪清运通知后，及时到甲方指定区域清运鸡粪，清理、装车、运输费用由乙方负责。乙方鸡粪转运车辆为专用车辆，接收和转运过程封闭无撒落，落地鸡粪及时清理，如被处罚，责任由乙方自负。

六、甲方权利、义务

- 1、甲方饲养过程中产生的鸡粪交予乙方转运、处理。
- 2、甲方要监管乙方鸡粪装车，给乙方提供良好的转运空间，确保装车是环保达标。
- 3、乙方鸡粪装车后，离开种鸡场鸡舍后，所产生的一切环保风险和法律风险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风险。
- 4、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进入甲方区域的车辆、人员遵守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

七、乙方权利、义务

- 1、乙方应根据甲方出粪通知要求及时装运甲方的鸡粪，不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
- 2、乙方负责鸡粪清理、装车，并做好车辆的清洗、清洁、保养和维护工作，保持车辆完好和清洁，避免出现抛、洒、滴、漏现场。
- 3、乙方负责运输车辆及鸡粪运输，以及装运场地、运输道路的卫生清扫，并对其安全和环保负责。
- 4、乙方需要严格按照有机肥的生产标准处理鸡粪，并符合环保



要求, 严禁倾倒、填埋等一切不符合环保要求的处理方式, 因此发生的所有环保和安全责任, 都由乙方负责, 和甲方无关。

八、其他

1、双方书面确认的联系人或授权代表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对对方所作的任何不违反法律规定的承诺、通知等, 都具备约束力。

2、本合同未约定事项或对约定事项有争议的, 由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 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与原有补充协议或本合同冲突的, 按最新补充协议。

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的, 甲乙双方协商不成的, 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4、甲乙双方对本合同的条款已充分阅读, 完全理解每一条款的真实意思表示, 愿意签订并遵守本合同的全部约定。

5、本合同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6、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日期: 2025 年 3 月 18 日

日期: 2025 年 3 月 18 日

环评现场踏勘记录表

项目名称	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京海集团白羽肉鸡育种规划与新品种培育项目	地点	南通市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11、12组
时间	2025.3.15	到场人员	曹凤琦 (环评工程师)
土地利用性质	流转农用地	建设状态	未建
建设单位联系人	866		
 现场踏勘照片			
 场内现状		 场内现状	
 东侧环境		 南侧环境	



西侧环境



北侧环境



北侧大门



北侧希海河

附表 2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场所选址风险评估报告

单位名称	江苏东缘禽业集团有限公司 三合养殖场	畜禽品种	胎白羽父母代肉种鸡
单位地址	13.1-166 1.22	设计规模	...
法定 (负 联			
申请场所 类别	☒ 动物饲养场 ☐ 动物屠宰加工场所 ☐ 动物隔离场所 ☐ 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所		
评估专家组 意见 (可另附页)	☒ 可以设立。 ☐ 不建议设立。 原因： ☐ 整改后设立。 需整改项： 评估专家组签字： 申请方负责人确认签		
整改结果 (限需整改 时填写)	☐ 整改通过，可以设立。 ☐ 整改不通过，不建议设立。 评估专家组签字：		
县级农业农 村主管部门 意见	☒ 同意通过选址风险评估。 ☐ 不同意通过选址风险评估。		

本表一式三份，一份由申请人保存，一份交县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一份交审核发证部门。

南通市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评审表

事项名称：京海集团白羽肉鸡育种规划与新品种
培育（京海集团三合种鸡场）建设项目

稳评责任单位：南通市海门区正余镇人民政府

稳评实施单位：京泰建筑设计南通有限公司

填表日期：2025年2月24日

中共南通市委政法委员会制

事项名称	京海集团白羽肉鸡育种规划与新品种培育（京海集团三合种鸡场）建设项目		适用程序	简易程序	
				一般程序	✓
				特别程序	
稳评责任单位	单位名称	南通市海门区正余镇人民政府			
	负责人				
	联系人	980			
稳评实施单位	单位名称				
	负责人	1			
	联系人	966			
参与评估单位					
决策事项概况	本决策事项位于南通市海门区正余镇三合村 11、12 组，总占地面积 34933 m²（52.4 亩），规划建设 6 栋三层楼房白羽肉鸡育种鸡舍，新建配套的办公生活、仓库等辅助用房工程和配电设施、清洗消毒池、环保工程等附属设施，合计建设面积约 3.53 万平方米。同时，配备配套的饲养设施设备，开展白羽肉鸡扩繁推广，初步形成 14.6 万套种鸡的存栏规模。项目总投资约 6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建设工期约 8 个月。				

决策事项 法律依据 政策依据 必要性	一、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3、《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意见》（中办发[2021]11号）； 4、《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发改投资[2012]2492号）； 5、《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大纲及说明（试行）》（发改办投资[2013]428号）； 6、《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实施意见》（苏办发〔2021〕15号）； 7、《江苏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办法》（江苏省人民政府令第134号）； 8、南通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通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通办〔2020〕82号）； 9、江苏省南通市地方标准《第三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技术规范》（DB3206/T1091-2024） 10、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等。 二、相关技术文件和依据 1、企业营业执照 2、法人身份证 3、登记信息单 4、土地出租合同 5、勘界图 三、必要性 该决策事项的实施，符合正余镇产业规划与总体规划要求，

	能够弥补企业因沿江项目拆迁造成的产能缺失，助力企业的可持续性发展；同时能够带动当地部分居民的就业，提高居民的家庭总收入，促进正余镇的经济发展。因此项目的实施是必要且合理的。
利益相关者情况	根据本决策事项的特点，确定本次决策事项的利益相关方为：项目地块内居民及项目周边居民，主要涉及三合村 11、12 组村民及王灶河 29 组部分村民。

各方意见	利益相关者诉求	根据走访调查了解，利益群体主要诉求为： 1、项目地块前期为养猪场，2024 年租金暂未取得，希望相关部门尽快解决此问题后再进行出租； 2、担心三合种鸡场项目会产生大量气味，影响居住环境。
各方意见	基层组织意见	支持项目 支持项目

党委政府及相关部门意见	
相关专业人员意见	

主 要 风 险 因 素	1、政策规划和审批程序方面风险 1.1 立项、审批程序 目前项目已取得登记信息单，未完成立项手续，项目正式立项后，正式施工前还应当取得用地、规划、环保、施工等方面的许可，因此本项目存在立项、审批程序的风险，但此类风险较小。 2、利益补偿方面风险 2.1 土地补偿资金 土地为利益群体赖以生存的基础，补偿标准、补偿是否充足、发放时间等都是利益群体关心的问题。 3、技术经济方面风险 3.1 资金筹措和保障 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资金，且投资金额较大，暂未有具体筹措方式和保障措施，所以项目在资金筹措和保障方面有一定风险。 4、生态环境影响方面风险 4.1 大气污染物排放 大气污染物排放主要体现在项目施工期的扬尘及项目投产后养殖所产生的畜牧气味，根据走访可知，利益群体最为关心投产后大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4.2 水体污染物排放 施工现场产生的生活生产废水如果不能及时有效的清理，可能造成附近水污染风险的发生概率。 4.3 噪声和振动影响 噪声和振动影响主要体现在项目施工期的大型机械开挖、运输、分拣时造成的噪声和振动影响。 4.4 固体废弃物及其二次污染 在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的处理措施不到位，会对周边产生较大的影响。 5、项目管理方面风险 5.1 施工方案 建设单位在选择施工单位时应严格按照招投标程序，选择具有丰富经验和相应资质的施工单位进行施工总承包，并要求施工单位编制详细可行的施工方案。 5.2 文明施工和质量管理 在施工过程中违反文明施工和质量管理的相关规定，造成环境污染、停水、

	停电、停气等负面影响。 5.3 社会稳定风险管理体系 建设单位和当地政府是就项目没有进行充分沟通，对社会稳定风险没有充分认识并做到各司其职，没有建立社会稳定风险管理责任制和联动机制，没有制定相应的应急处置预案等产生的社会稳定风险。 6、经济社会影响方面风险 6.1 对周边交通的影响 施工期大型机械车辆、运输车辆的使用，若未进行合理规划可能会造成周边居民出行不畅或交通事故，可能引发社会不稳定。 7、安全卫生方面风险 7.1 施工安全、卫生与职业健康 施工企业施工现场没有制定施工现场的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没有监理环境卫生管理和检查制度从而引发的问题。 8、媒体舆情方面风险 8.1 媒体舆论导向及其影响 施工前期及施工期间没有及时有效的对项目的实施内容，施工计划等向周边居民告知的话，引发周边居民的质疑，可能会产生负面的舆论影响，妨碍项目顺利的实施。 9、其他方面风险 9.1 历史遗留的社会矛盾 根据走访可知，部分利益群体反映该地块 2024 年的租金暂未发放到位；部分未在地块内的组内居民有不满心里。

4.3 噪声和振动影响

(1) 尽可能采用低噪音的施工机械，选用低噪声路面材料，设立一定高度的隔音围挡降低施工噪声的扩散；

(2) 合理安排工期，尽量避免夜间和节假日施工，日常施工注意早中晚施工时间；

(3) 施工车辆经过村级道路及人群密集处时降低速度、禁止鸣笛。

4.4 固体废弃物及其二次污染

施工期间的固体垃圾应分开堆放，并做好覆盖并及时清运；清运过程中如有垃圾遗落，第一时间安排工作人员清理。

5、项目管理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

5.1 施工方案

选择高效、管理严谨的施工单位进行施工，在施工前制定好相应的施工方案，确保工期合理、规范劳动用工、加强工人管理，做好工程维护、安全保障、施工标示工作，文明化、规范化施工，杜绝出现施工扰民现象，对建设资金进行规范化管理，及时足额发放工程款，工人工资，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5.2 文明施工和质量管理

(1) 委托有资质、有实力和施工经验丰富的施工单位进行施工，建设单位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安全生产，配备具有上岗资格证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并建立健全的安全生产责任制，现场由专人负责施工安全，杜绝安全事故；

(2) 明确分工，明确责任。实行项目建设责任制，把任务落实到具体责任单位、具体责任人。建设单位对项目推进工作负总责，形成分工负责，协调配合，共同推进的机制，强化文明施工，尽量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5.3 社会稳定风险管理体系

建设单位应提前与当地政府部门就项目进行充分沟通，对项目主要社会稳定风险充分认识，建立健全社会稳定风险管理体系，认真做好信访和矛盾纠纷排查工作，密切关注少数居民可能出现的因对项目不满引发的上访、煽动周边群众、示威等情况，第一时间采取教育、说服、化解等措施，将风险消除在萌芽阶段，以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6、经济社会影响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

6.1 对周边交通的影响

(1) 施工单位加强施工组织保通设计，设置必要的交通安全标志、标识，必要时安排人员协助保持交通秩序；

(2) 施工现场统一规划项目施工车辆停车场地，并且遵守交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严禁满载超载；提前做好路线规划，尽量做到不影响周边居民的正常交通出行。

7、安全卫生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

7.1 施工安全、卫生与职业健康

(1) 建议施工单位做好施工人员的安全培训工作，同时加强施工人员安全保障措施，做好施工期间的安全及卫生保障工作；

(2) 建议参加施工的流动人员纳入当地治安化管理，结合社会治安和公共安全要求，实行登记备案制，并制发临时进场工作证，为本项目实施营造良好的治安环境。

8、媒体舆情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

8.1 媒体舆论导向及其影响

(1) 建议责任主体及三合村村委会继续做好与当地居民的沟通、宣传和解释工作，及时关注利益群体的合理诉求。

(2) 建立舆情预警、监测、社会舆论预判机制。对项目可能出先的舆情进行风险评估分析，制定应对措施，增强舆论引导工作的预见性，同时及时、有效、全面的收集媒体信息，跟踪其发展变化，完善突发事件预警机制，主动引导舆论走向。

9、其他方面风险

9.1 历史遗留的社会矛盾

通过走访三合村村委会可知，利益群体反映的该地块 2024 年租金未落实问题，村委会相关工作人员表示于 2024 年初已发放该年土地租金，已通知相关村民及村民代表；对组内未参与利益分配的群众进一步进行思想工作，化解其不满心里，继续做好政策的宣传解释工作，妥善处理好周边居民的合理诉求。

稳评 实施 单位 意见	经评估本项目风险发生的可能性较小，等级为低风险，项目可以实施。 负责 
评审 意见	同意 1 日
稳 评 结 论	同意 负责 

备 案 情 况	京海集团白羽肉鸡育种规划与新品科 合种鸡场)建设项目 决策事项社会稳定 案。 京海集团三 告报告已备 备案单位(签章): _____ 2021 11月

填表说明:

1. 本表系全区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规范化运作统一制式, 稳评责任单位、稳评实施单位、稳评结论备案单位各执1份, 在事项申报、审批过程中需附本表的, 可依实际情况增加份数。
2. 稳评责任单位是指事项的拟申报、实施单位(牵头单位)。
3. 稳评实施单位是指事项责任单位指定实施稳评的部门、机构或组织。
4. 参与评估单位是指根据稳评工作需要, 被邀请参与稳评的部门、机构或组织, 没有的此栏不填。
5. 事项法律依据及必要性是指拟实施事项与国家、省、市或当地相关规划、产业政策、准入标准的符合性, 相关前置审批文件取得及其合法合规性, 以及符合国家、省或当地经济发展、社会管理需要, 解决群众迫切需求的实施理由。
6. 利益相关者情况是指与事项有利益关系的各类群体的数量范围, 以及各类群体的知晓参与情况。
7. 利益相关者诉求应包括利益相关者的诉求及反对意见等。
8. 基层组织意见是指拟实施事项所在地基层政府(乡镇、街道办事处)、相关基层组织(村委会、居委会等)、社会团体等的意见。
9. 党委政府及相关部门意见是指对拟实施事项所在区镇(街道)党委政府及相关部门的意见。
10. 相关专家意见是指在评估过程中邀请的相关学者、技术专家、稳评专业人员等的意见。
11. 稳评实施单位意见是指汇总整理各方意见后, 对拟实施事项按照“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可控性”的要求进行全面分析, 给出“高、中、低”风险的评估意见。
12. 评审意见是指根据工作需要, 党委政府、有关主管部门或事项责任单位组织与事项无直接利害关系的部门、机构、专家等组成评审组, 对稳评过程进行评价并提出意见建议。没有本过程的此栏不填。
13. 稳评结论是指事项责任单位对稳评作出的最终结论。
14. 备案情况是指项目责任单位将稳评结论向政法委备案。

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畜资委办〔2021〕1 号

关于公布《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品种名录 (2021 年版)》的通知

为进一步增强《国家畜禽遗传资源目录》贯彻实施的针对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组织开展了《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品种名录》修订工作,增加了 2020 年审定、鉴定通过的畜禽新品种、配套系和遗传资源,以及遗漏的畜禽品种、配套系和遗传资源,规范了品种排序、品种命名,对部分内容进行了勘误,形成《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品种名录(2021 年版)》,收录畜禽地方品种、培育品种、引入品种及配套系 948 个。现予以公布并实施。2020 年 5 月 29 日公布的《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品种名录》同时废止。

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13 日

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品种名录 (2021 年版)

传统畜禽

一、猪

(一) 地方品种

1. 马身猪	26. 闽北花猪
2. 河套大耳猪	27. 莆田猪
3. 民猪	28. 武夷黑猪
4. 枫泾猪	29. 滨湖黑猪
5. 浦东白猪	30. 赣中南花猪
6. 东串猪	31. 杭猪
7. 二花脸猪	32. 乐平猪
8. 淮猪 (淮北猪、山猪、灶猪、定远猪、 皖北猪、淮南猪)	33. 玉江猪
9. 姜曲海猪	34. 大蒲莲猪
10. 梅山猪	35. 莱芜猪
11. 米猪	36. 南阳黑猪
12. 沙乌头猪	37. 确山黑猪
13. 碧湖猪	38. 清平猪
14. 岔路黑猪	39. 阳新猪
15. 金华猪	40. 大围子猪
16. 嘉兴黑猪	41. 华中两头乌猪 (沙子岭猪、监利猪、 通城猪、赣西两头乌猪、东山猪)
17. 兰溪花猪	42. 宁乡猪
18. 嵊县花猪	43. 黔邵花猪
19. 仙居花猪	44. 湘西黑猪
20. 安庆六白猪	45. 大花白猪
21. 皖南黑猪	46. 蓝塘猪
22. 圩猪	47. 粤东黑猪
23. 皖浙花猪	48. 巴马香猪
24. 官庄花猪	49. 德保猪
25. 槐猪	50. 桂中花猪

- 51.两广小花猪（陆川猪、广东小耳花猪、
墩头猪）
- 52.隆林猪
- 53.海南猪
- 54.五指山猪
- 55.荣昌猪
- 56.成华猪
- 57.湖川山地猪（恩施黑猪、盆周山地猪、
合川黑猪、罗盘山猪、渠溪猪、丫杈猪）
- 58.内江猪
- 59.乌金猪（柯乐猪、大河猪、昭通猪、
凉山猪）
- 60.雅南猪
- 61.白洗猪
- 62.关岭猪
- 63.江口萝卜猪
- 64.黔北黑猪
- 65.黔东花猪
- 66.香猪

（二）培育品种（含家猪与野猪杂交后代）

- 1.新淮猪
- 2.上海白猪
- 3.北京黑猪
- 4.伊犁白猪
- 5.汉中白猪
- 6.山西黑猪
- 7.三江白猪
- 8.湖北白猪
- 9.浙江中白猪
- 10.苏太猪
- 11.南昌白猪
- 12.军牧1号白猪
- 13.大河乌猪

- 67.保山猪
- 68.高黎贡山猪
- 69.明光小耳猪
- 70.滇南小耳猪
- 71.撒坝猪
- 72.藏猪（西藏藏猪、迪庆藏猪、四川藏猪、
合作猪）
- 73.汉江黑猪
- 74.八眉猪
- 75.兰屿小耳猪
- 76.桃园猪
- 77.烟台黑猪
- 78.五莲黑猪
- 79.沂蒙黑猪
- 80.里岔黑猪
- 81.深县猪
- 82.丽江猪
- 83.枣庄黑盖猪

- 14.鲁莱黑猪
- 15.鲁烟白猪
- 16.豫南黑猪
- 17.滇陆猪
- 18.松辽黑猪
- 19.苏淮猪
- 20.湘村黑猪
- 21.苏姜猪
- 22.晋汾白猪
- 23.吉神黑猪
- 24.苏山猪
- 25.宣和猪

(三) 培育配套系

1. 光明猪配套系
2. 深农猪配套系
3. 冀合白猪配套系
4. 中育猪配套系
5. 华农温氏 I 号猪配套系
6. 滇撒猪配套系
7. 鲁农 I 号猪配套系

(四) 引入品种

1. 大白猪
2. 长白猪
3. 杜洛克猪

(五) 引入配套系

1. 斯格猪

8. 渝荣 I 号猪配套系

9. 天府肉猪

10. 龙宝 1 号猪

11. 川藏黑猪

12. 江泉白猪配套系

13. 温氏 WS501 猪配套系

14. 湘沙猪

4. 汉普夏猪

5. 皮特兰猪

6. 巴克夏猪

2. 皮埃西猪

二、普通牛、瘤牛、水牛、牦牛、大额牛

普通牛

(一) 地方品种

1. 秦川牛 (早胜牛)
2. 南阳牛
3. 鲁西牛
4. 晋南牛
5. 延边牛
6. 冀南牛
7. 太行牛
8. 平陆山地牛
9. 蒙古牛
10. 复州牛
11. 徐州牛
12. 温岭高峰牛
13. 舟山牛
14. 大别山牛

15. 皖南牛

16. 闽南牛

17. 广丰牛

18. 吉安牛

19. 锦江牛

20. 渤海黑牛

21. 蒙山牛

22. 郟县红牛

23. 枣北牛

24. 巫陵牛

25. 雷琼牛

26. 隆林牛

27. 南丹牛

28. 潯洲牛

- 29.巴山牛
- 30.川南山地牛
- 31.峨边花牛
- 32.甘孜藏牛
- 33.凉山牛
- 34.平武牛
- 35.三江牛
- 36.关岭牛
- 37.黎平牛
- 38.威宁牛
- 39.务川黑牛
- 40.邓川牛
- 41.迪庆牛
- 42.滇中牛

(二) 培育品种

- 1.中国荷斯坦牛
- 2.中国西门塔尔牛
- 3.三河牛
- 4.新疆褐牛
- 5.中国草原红牛

(三) 引入品种

- 1.荷斯坦牛
- 2.西门塔尔牛
- 3.夏洛来牛
- 4.利木赞牛
- 5.安格斯牛
- 6.娟姗牛
- 7.德国黄牛
- 8.南德文牛

瘤牛

引入品种

婆罗门牛

- 43.文山牛
- 44.云南高峰牛
- 45.昭通牛
- 46.阿沛甲嘎牛
- 47.日喀则驼峰牛
- 48.西藏牛
- 49.樟木牛
- 50.柴达木牛
- 51.哈萨克牛
- 52.台湾牛
- 53.阿勒泰白头牛
- 54.皖东牛
- 55.夷陵牛

- 6.夏南牛
- 7.延黄牛
- 8.辽育白牛
- 9.蜀宣花牛
- 10.云岭牛

- 9.皮埃蒙特牛
- 10.短角牛
- 11.海福特牛
- 12.和牛
- 13.比利时蓝牛
- 14.瑞士褐牛
- 15.挪威红牛

水牛

(一) 地方品种

1. 海子水牛
2. 盱眙山区水牛
3. 温州水牛
4. 东流水牛
5. 江淮水牛
6. 福安水牛
7. 鄱阳湖水牛
8. 峡江水牛
9. 信丰山地水牛
10. 信阳水牛
11. 恩施山地水牛
12. 江汉水牛
13. 滨湖水牛
14. 富钟水牛
15. 西林水牛
16. 兴隆水牛
17. 德昌水牛
18. 涪陵水牛
19. 宜宾水牛
20. 贵州白水牛
21. 贵州水牛
22. 槟榔江水牛
23. 德宏水牛
24. 滇东南水牛
25. 盐津水牛
26. 陕南水牛
27. 上海水牛

(二) 引入品种

1. 摩拉水牛
2. 尼里-拉菲水牛
3. 地中海水牛

牦牛

(一) 地方品种

1. 九龙牦牛
2. 麦洼牦牛
3. 木里牦牛
4. 中甸牦牛
5. 娘亚牦牛
6. 帕里牦牛
7. 斯布牦牛
8. 西藏高山牦牛
9. 甘南牦牛
10. 天祝白牦牛
11. 青海高原牦牛
12. 巴州牦牛
13. 金川牦牛
14. 昌台牦牛
15. 类乌齐牦牛
16. 环湖牦牛
17. 雪多牦牛
18. 玉树牦牛

(二) 培育品种

1. 大通牦牛
2. 阿什旦牦牛

大额牛

地方品种

独龙牛

三、绵羊、山羊

绵羊

(一) 地方品种

1. 蒙古羊	23. 腾冲绵羊
2. 西藏羊	24. 昭通绵羊
3. 哈萨克羊	25. 汉中绵羊
4. 广灵大尾羊	26. 同羊
5. 晋中绵羊	27. 兰州大尾羊
6. 呼伦贝尔羊	28. 岷县黑裘皮羊
7. 苏尼特羊	29. 贵德黑裘皮羊
8. 乌冉克羊	30. 滩羊
9. 乌珠穆沁羊	31. 阿勒泰羊
10. 湖羊	32. 巴尔楚克羊
11. 鲁中山地绵羊	33. 巴什拜羊
12. 泗水裘皮羊	34. 巴音布鲁克羊
13. 洼地绵羊	35. 策勒黑羊
14. 小尾寒羊	36. 多浪羊
15. 大尾寒羊	37. 和田羊
16. 太行裘皮羊	38. 柯尔克孜羊
17. 豫西脂尾羊	39. 罗布羊
18. 威宁绵羊	40. 塔什库尔干羊
19. 迪庆绵羊	41. 吐鲁番黑羊
20. 兰坪乌骨绵羊	42. 叶城羊
21. 宁蒗黑绵羊	43. 欧拉羊
22. 石屏青绵羊	44. 扎什加羊

(二) 培育品种

1. 新疆细毛羊	3. 内蒙古细毛羊
2. 东北细毛羊	4. 甘肃高山细毛羊

- 5.敖汉细毛羊
- 6.中国美利奴羊
- 7.中国卡拉库尔羊
- 8.云南半细毛羊
- 9.新吉细毛羊
- 10.巴美肉羊
- 11.彭波半细毛羊
- 12.凉山半细毛羊
- 13.青海毛肉兼用细毛羊
- 14.青海高原毛肉兼用半细毛羊
- 15.鄂尔多斯细毛羊
- 16.呼伦贝尔细毛羊
- 17.科尔沁细毛羊
- 18.乌兰察布细毛羊

(三) 引入品种

- 1.夏洛来羊
- 2.考力代羊
- 3.澳洲美利奴羊
- 4.德国肉用美利奴羊
- 5.萨福克羊
- 6.无角陶赛特羊
- 7.特克赛尔羊

山羊

(一) 地方品种

- 1.西藏山羊
- 2.新疆山羊
- 3.内蒙古绒山羊
- 4.辽宁绒山羊
- 5.承德无角山羊
- 6.吕梁黑山羊
- 7.太行山羊
- 8.乌珠穆沁白山羊

- 19.兴安毛肉兼用细毛羊
- 20.内蒙古半细毛羊
- 21.陕北细毛羊
- 22.昭乌达肉羊
- 23.察哈尔羊
- 24.苏博美利奴羊
- 25.高山美利奴羊
- 26.象雄半细毛羊
- 27.鲁西黑头羊
- 28.乾华肉用美利奴羊
- 29.戈壁短尾羊
- 30.鲁中肉羊
- 31.草原短尾羊
- 32.黄淮肉羊

- 8.杜泊羊
- 9.白萨福克羊
- 10.南非肉用美利奴羊
- 11.澳洲白羊
- 12.东佛里生羊
- 13.南丘羊

- 9.长江三角洲白山羊
- 10.黄淮山羊
- 11.戴云山羊
- 12.福清山羊
- 13.闽东山羊
- 14.赣西山羊
- 15.广丰山羊
- 16.尧山白山羊

17. 济宁青山羊
18. 莱芜黑山羊
19. 鲁北白山羊
20. 沂蒙黑山羊
21. 伏牛白山羊
22. 麻城黑山羊
23. 马头山羊
24. 宜昌白山羊
25. 湘东黑山羊
26. 雷州山羊
27. 都安山羊
28. 隆林山羊
29. 渝东黑山羊
30. 大足黑山羊
31. 西州乌羊
32. 白玉黑山羊
33. 板角山羊
34. 北川白山羊
35. 成都麻羊
36. 川东白山羊
37. 川南黑山羊
38. 川中黑山羊

(二) 培育品种

1. 关中奶山羊
2. 崂山奶山羊
3. 南江黄羊
4. 陕北白绒山羊
5. 文登奶山羊
6. 柴达木绒山羊

(三) 引入品种

1. 萨能奶山羊
2. 安哥拉山羊
3. 波尔山羊

39. 古蔺马羊
40. 建昌黑山羊
41. 美姑山羊
42. 贵州白山羊
43. 贵州黑山羊
44. 黔北麻羊
45. 凤庆无角黑山羊
46. 圭山山羊
47. 龙陵黄山羊
48. 罗平黄山羊
49. 马关无角山羊
50. 弥勒红骨山羊
51. 宁蒗黑头山羊
52. 云岭山羊
53. 昭通山羊
54. 陕南白山羊
55. 子午岭黑山羊
56. 河西绒山羊
57. 柴达木山羊
58. 中卫山羊
59. 牙山黑绒山羊
60. 威信白山羊

7. 雅安奶山羊
8. 罕山白绒山羊
9. 晋岚绒山羊
10. 简州大耳羊
11. 云上黑山羊
12. 疆南绒山羊

4. 努比亚山羊
5. 阿尔卑斯奶山羊
6. 吐根堡奶山羊

四、马

(一) 地方品种

1. 阿巴嘎黑马
2. 鄂伦春马
3. 蒙古马
4. 锡尼河马
5. 晋江马
6. 利川马
7. 百色马
8. 德保矮马
9. 甘孜马
10. 建昌马
11. 贵州马
12. 大理马
13. 腾冲马
14. 文山马
15. 乌蒙马
16. 永宁马
17. 云南矮马
18. 中甸马
19. 西藏马
20. 宁强马
21. 岔口驿马
22. 大通马
23. 河曲马
24. 柴达木马
25. 玉树马
26. 巴里坤马
27. 哈萨克马
28. 柯尔克孜马
29. 焉耆马

(二) 培育品种

1. 三河马
2. 金州马
3. 铁岭挽马
4. 吉林马
5. 关中马
6. 渤海马
7. 山丹马
8. 伊吾马
9. 锡林郭勒马
10. 科尔沁马
11. 张北马
12. 新丽江马
13. 伊犁马

(三) 引入品种

1. 纯血马
2. 阿哈-捷金马
3. 顿河马
4. 卡巴金马
5. 奥尔洛夫快步马
6. 阿尔登马
7. 阿拉伯马
8. 新吉尔吉斯马
9. 温血马（荷斯坦马、荷兰温血马、丹麦温血马、汉诺威马、奥登堡马、塞拉-法兰西马）
10. 设特兰马
11. 夸特马
12. 法国速步马
13. 弗里斯兰马

14. 贝尔修伦马
15. 美国标准马

16. 夏尔马

五、驴

地方品种

1. 太行驴
2. 阳原驴
3. 广灵驴
4. 晋南驴
5. 临县驴
6. 库伦驴
7. 泌阳驴
8. 庆阳驴
9. 苏北毛驴
10. 淮北灰驴
11. 德州驴
12. 长垣驴

13. 川驴
14. 云南驴
15. 西藏驴
16. 关中驴
17. 佳米驴
18. 陕北毛驴
19. 凉州驴
20. 青海毛驴
21. 西吉驴
22. 和田青驴
23. 吐鲁番驴
24. 新疆驴

六、骆驼

地方品种

1. 阿拉善双峰驼
2. 苏尼特双峰驼
3. 青海骆驼

4. 新疆塔里木双峰驼
5. 新疆准噶尔双峰驼

七、兔

(一) 地方品种

1. 福建黄兔
2. 闽西南黑兔
3. 万载兔
4. 九疑山兔

5. 四川白兔
6. 云南花兔
7. 福建白兔
8. 莱芜黑兔

(二) 培育品种

1. 中系安哥拉兔	6. 吉戎兔
2. 浙系长毛兔	7. 哈尔滨大白兔
3. 皖系长毛兔	8. 塞北兔
4. 苏系长毛兔	9. 豫丰黄兔
5. 西平长毛兔	10. 川白獭兔

(三) 培育配套系

1. 康大 1 号肉兔	3. 康大 3 号肉兔
2. 康大 2 号肉兔	4. 蜀兴 1 号肉兔

(四) 引入品种

1. 德系安哥拉兔	6. 加利福尼亚兔
2. 法系安哥拉兔	7. 力克斯兔
3. 青紫蓝兔	8. 德国花巨兔
4. 比利时兔	9. 日本大耳白兔
5. 新西兰白兔	

(五) 引入配套系

1. 伊拉肉兔	3. 齐卡肉兔
2. 伊普吕肉兔	4. 伊高乐肉兔

八、鸡

(一) 地方品种

1. 北京油鸡	12. 仙居鸡
2. 坝上长尾鸡	13. 江山乌骨鸡
3. 边鸡	14. 灵昆鸡
4. 大骨鸡	15. 萧山鸡
5. 林甸鸡	16. 淮北麻鸡
6. 浦东鸡	17. 淮南麻黄鸡
7. 狼山鸡	18. 黄山黑鸡
8. 溧阳鸡	19. 皖北斗鸡
9. 鹿苑鸡	20. 五华鸡
10. 如皋黄鸡	21. 皖南三黄鸡
11. 太湖鸡	22. 德化黑鸡

23.金湖乌凤鸡	56.怀乡鸡
24.河田鸡	57.惠阳胡须鸡
25.闽清毛脚鸡	58.清远麻鸡
26.象洞鸡	59.杏花鸡
27.漳州斗鸡	60.阳山鸡
28.安义瓦灰鸡	61.中山沙栏鸡
29.白耳黄鸡	62.广西麻鸡
30.崇仁麻鸡	63.广西三黄鸡
31.东乡绿壳蛋鸡	64.广西乌鸡
32.康乐鸡	65.龙胜凤鸡
33.宁都黄鸡	66.霞烟鸡
34.丝羽乌骨鸡	67.瑶鸡
35.余干乌骨鸡	68.文昌鸡
36.济宁百日鸡	69.城口山地鸡
37.鲁西斗鸡	70.大宁河鸡
38.琅琊鸡	71.峨眉黑鸡
39.寿光鸡	72.旧院黑鸡
40.汶上芦花鸡	73.金阳丝毛鸡
41.固始鸡	74.泸宁鸡
42.河南斗鸡	75.凉山崖鹰鸡
43.卢氏鸡	76.米易鸡
44.浙川乌骨鸡	77.彭县黄鸡
45.正阳三黄鸡	78.四川山地乌骨鸡
46.洪山鸡	79.石棉草科鸡
47.江汉鸡	80.矮脚鸡
48.景阳鸡	81.长顺绿壳蛋鸡
49.双莲鸡	82.高脚鸡
50.郧阳白羽乌鸡	83.黔东南小香鸡
51.郧阳大鸡	84.乌蒙乌骨鸡
52.东安鸡	85.威宁鸡
53.黄郎鸡	86.竹乡鸡
54.桃源鸡	87.茶花鸡
55.雪峰乌骨鸡	88.独龙鸡

89.大围山微型鸡

90.兰坪绒毛鸡

91.尼西鸡

92.瓢鸡

93.腾冲雪鸡

94.他留乌骨鸡

95.武定鸡

96.无量山乌骨鸡

97.西双版纳斗鸡

98.盐津乌骨鸡

99.云龙矮脚鸡

100.藏鸡

101.略阳鸡

102.太白鸡

(二) 培育品种

1.新狼山鸡

2.新浦东鸡

3.新扬州鸡

(三) 培育配套系

1.京白 939

2.康达尔黄鸡 128 配套系

3.新杨褐壳蛋鸡配套系

4.江村黄鸡 JH-2 号配套系

5.江村黄鸡 JH-3 号配套系

6.新兴黄鸡 II 号配套系

7.新兴矮脚黄鸡配套系

8.岭南黄鸡 I 号配套系

9.岭南黄鸡 II 号配套系

10.京星黄鸡 100 配套系

11.京星黄鸡 102 配套系

12.农大 3 号小型蛋鸡配套系

13.邵伯鸡配套系

14.鲁禽 1 号麻鸡配套系

103.静原鸡

104.海东鸡

105.拜城油鸡

106.和田黑鸡

107.吐鲁番斗鸡

108.麻城绿壳蛋鸡

109.太行鸡

110.广元灰鸡

111.荆门黑羽绿壳蛋鸡

112.富蕴黑鸡

113.天长三黄鸡

114.宁蒗高原鸡

115.沂蒙鸡

4.京海黄鸡

5.雪域白鸡

15.鲁禽 3 号麻鸡配套系

16.新兴竹丝鸡 3 号配套系

17.新兴麻鸡 4 号配套系

18.粤禽皇 2 号鸡配套系

19.粤禽皇 3 号鸡配套系

20.京红 1 号蛋鸡配套系

21.京粉 1 号蛋鸡配套系

22.良凤花鸡配套系

23.墟岗黄鸡 1 号配套系

24.皖南黄鸡配套系

25.皖南青脚鸡配套系

26.皖江黄鸡配套系

27.皖江麻鸡配套系

28.雪山鸡配套系

29.苏禽黄鸡 2 号配套系
 30.金陵麻鸡配套系
 31.金陵黄鸡配套系
 32.岭南黄鸡 3 号配套系
 33.金钱麻鸡 1 号配套系
 34.南海黄麻鸡 1 号
 35.弘香鸡
 36.新广铁脚麻鸡
 37.新广黄鸡 K996
 38.大恒 699 肉鸡配套系
 39.新杨白壳蛋鸡配套系
 40.新杨绿壳蛋鸡配套系
 41.凤翔青脚麻鸡
 42.凤翔乌鸡
 43.五星黄鸡
 44.金种麻黄鸡
 45.振宁黄鸡配套系
 46.潭牛鸡配套系
 47.三高青脚黄鸡 3 号
 48.京粉 2 号蛋鸡
 49.大午粉 1 号蛋鸡
 50.苏禽绿壳蛋鸡
 51.天露黄鸡
 52.天露黑鸡
 53.光大梅黄 1 号肉鸡
 54.粤禽皇 5 号蛋鸡

(四) 引入品种

1.隐性白羽鸡
 2.矮小黄鸡
 3.来航鸡
 4.洛岛红鸡

(五) 引入配套系

1.雪佛蛋鸡

55.桂凤二号黄鸡
 56.天农麻鸡配套系
 57.新杨黑羽蛋鸡配套系
 58.豫粉 1 号蛋鸡配套系
 59.温氏青脚麻鸡 2 号配套系
 60.农大 5 号小型蛋鸡配套系
 61.科朗麻黄鸡配套系
 62.金陵花鸡配套系
 63.大午金凤蛋鸡配套系
 64.京白 1 号蛋鸡配套系
 65.京星黄鸡 103 配套系
 66.栗园油鸡蛋鸡配套系
 67.黎村黄鸡配套系
 68.凤达 1 号蛋鸡配套系
 69.欣华 2 号蛋鸡配套系
 70.鸿光黑鸡配套系
 71.参皇鸡 1 号配套系
 72.鸿光麻鸡配套系
 73.天府肉鸡配套系
 74.海扬黄鸡配套系
 75.肉鸡 WOD168 配套系
 76.京粉 6 号蛋鸡配套系
 77.金陵黑凤鸡配套系
 78.大恒 799 肉鸡
 79.神丹 6 号绿壳蛋鸡
 80.大午褐蛋鸡

5.贵妃鸡
 6.白洛克鸡
 7.哥伦比亚洛克鸡
 8.横斑洛克鸡

2.罗曼(罗曼褐、罗曼粉、罗曼灰、罗曼白 LSL) 蛋鸡

3.艾维茵肉鸡	18.迪高肉鸡
4.澳洲黑鸡	19.哈伯德
5.巴波娜蛋鸡	20.海波罗
6.巴布考克 B380 蛋鸡	21.海佩克
7.宝万斯蛋鸡	22.红宝肉鸡
8.迪卡蛋鸡	23.科宝 500 肉鸡
9.海兰（海兰褐、海兰灰、海兰白 W36、 海兰白 W80、海兰银褐）蛋鸡	24.罗曼肉鸡
10.海赛克斯蛋鸡	25.罗斯（罗斯 308、罗斯 708）肉鸡
11.金慧星	26.明星肉鸡
12.罗马尼亚蛋鸡	27.尼克肉鸡
13.罗斯蛋鸡	28.皮尔奇肉鸡
14.尼克蛋鸡	29.皮特逊肉鸡
15.伊莎（伊莎褐、伊莎粉）蛋鸡	30.萨索肉鸡
16.爱拔益加	31.印第安河肉鸡
17.安卡	32.诺珍褐蛋鸡

九、鸭

（一）地方品种

1.北京鸭	14.恩施麻鸭
2.高邮鸭	15.荆江鸭
3.绍兴鸭	16.沔阳麻鸭
4.巢湖鸭	17.攸县麻鸭
5.金定鸭	18.临武鸭
6.连城白鸭	19.广西小麻鸭
7.莆田黑鸭	20.靖西大麻鸭
8.龙岩山麻鸭	21.龙胜翠鸭
9.大余鸭	22.融水香鸭
10.吉安红毛鸭	23.麻旺鸭
11.微山麻鸭	24.建昌鸭
12.文登黑鸭	25.四川麻鸭
13.淮南麻鸭	26.三穗鸭

- 27.兴义鸭
- 28.建水黄褐鸭
- 29.云南麻鸭
- 30.汉中麻鸭
- 31.褐色菜鸭
- 32.枞阳媒鸭

（二）培育配套系

- 1.三水白鸭配套系
- 2.仙湖肉鸭配套系
- 3.南口1号北京鸭配套系
- 4.Z型北京鸭配套系
- 5.苏邨1号蛋鸭

（三）引入品种

咔叽·康贝尔鸭

（四）引入配套系

- 1.奥白星鸭
- 2.狄高鸭
- 3.枫叶鸭
- 4.海加德鸭

- 33.缙云麻鸭
- 34.马踏湖鸭
- 35.娄门鸭
- 36.于田麻鸭
- 37.润州凤头白鸭

- 6.国绍1号蛋鸭配套系
- 7.中畜草原白羽肉鸭配套系
- 8.中新白羽肉鸭配套系
- 9.神丹2号蛋鸭
- 10.强英鸭

- 5.丽佳鸭
- 6.南特鸭
- 7.樱桃谷鸭

十、鹅

（一）地方品种

- 1.太湖鹅
- 2.籽鹅
- 3.永康灰鹅
- 4.浙东白鹅
- 5.皖西白鹅
- 6.雁鹅
- 7.长乐鹅
- 8.闽北白鹅
- 9.兴国灰鹅
- 10.丰城灰鹅

- 11.广丰白翎鹅
- 12.莲花白鹅
- 13.百子鹅
- 14.豁眼鹅
- 15.道州灰鹅
- 16.鄱县白鹅
- 17.武冈铜鹅
- 18.溱浦鹅
- 19.马岗鹅
- 20.狮头鹅

21.乌鬃鹅

22.阳江鹅

23.右江鹅

24.定安鹅

25.钢鹅

(二) 培育品种

扬州鹅

(三) 培育配套系

1.天府肉鹅

(四) 引入配套系

1.莱茵鹅

2.朗德鹅

3.罗曼鹅

26.四川白鹅

27.平坝灰鹅

28.织金白鹅

29.云南鹅

30.伊犁鹅

2.江南白鹅配套系

4.匈牙利白鹅

5.匈牙利灰鹅

6.霍尔多巴吉鹅

十一、 鸽

(一) 地方品种

1.石岐鸽

2.塔里木鸽

3.太湖点子鸽

(二) 培育配套系

1.天翔1号肉鸽配套系

2.苏威1号肉鸽

(三) 引入品种

1.美国王鸽

3.银王鸽

2.卡奴鸽

(四) 引入配套系

欧洲肉鸽

十二、 鹌鹑

(一) 培育配套系

1.神丹1号鹌鹑

(二) 引入品种

1.朝鲜鹌鹑

2.迪法克FM系肉用鹌鹑

特种畜禽

一、梅花鹿

(一) 地方品种

吉林梅花鹿

(二) 培育品种

1.四平梅花鹿	5.双阳梅花鹿
2.敖东梅花鹿	6.西丰梅花鹿
3.东丰梅花鹿	7.东大梅花鹿
4.兴凯湖梅花鹿	

二、马鹿

(一) 地方品种

东北马鹿

(二) 培育品种

1.清原马鹿	3.伊河马鹿
2.塔河马鹿	

(三) 引入品种

新西兰赤鹿

三、驯鹿

地方品种

敖鲁古雅驯鹿

四、羊驼

引入品种

羊驼

五、火鸡

(一) 地方品种

闽南火鸡

(二) 引入品种

1. 尼古拉斯火鸡

2. 青铜火鸡

(三) 引入配套系

1. BUT 火鸡

2. 贝蒂纳火鸡

六、珍珠鸡

引入品种

珍珠鸡

七、雉鸡

(一) 地方品种

1. 中国山鸡

2. 天峨六画山鸡

(二) 培育品种

1. 左家雉鸡

2. 申鸿七彩雉

(三) 引入品种

美国七彩山鸡

八、鹌鹑

引入品种

鹌鹑

九、番鸭

(一) 地方品种

中国番鸭

(二) 培育配套系

温氏白羽番鸭 1 号

(三) 引入品种

番鸭

(四) 引入配套系

克里莫番鸭

十、绿头鸭

引入品种

绿头鸭

十一、鸵鸟

引入品种

1. 非洲黑鸵鸟

3. 蓝颈鸵鸟

2. 红颈鸵鸟

十二、鹧鸪

引入品种

鹧鸪

十三、水貂（非食用）

(一) 培育品种

1. 吉林白水貂

5. 米黄色水貂

2. 金州黑色十字水貂

6. 金州黑色标准水貂

3. 山东黑褐色标准水貂

7. 明华黑色水貂

4. 东北黑褐色标准水貂

8. 名威银蓝水貂

(二) 引入品种

1. 银蓝色水貂

2. 短毛黑色水貂

十四、银狐（非食用）

引入品种

1. 北美赤狐

2. 银黑狐

十五、北极狐（非食用）

引入品种

北极狐

十六、貉（非食用）

（一）地方品种

乌苏里貉

（二）培育品种

吉林白貉

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13 日印发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基础信息表

填表单位（盖章）：江苏京海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理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京海集团白羽肉鸡育种规划与新品种培育项目										本项目拟建成6栋三层楼房白羽肉鸡育种鸡舍，新建配套的办公生活、仓库等辅助用房工程和配电设施、清洗消毒池、环保工，开展白羽肉鸡扩张推广，初步形成14.6万套种																						
	项目代码				2501																																
	环评信用平台项目编号																																				
	建设地点				南通市海																																
	项目建设周期（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种：家禽饲养032；存栏生猪2500头（																																
	建设性质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或排污登记表编号（改、扩建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建 设 单 位	单位名称				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13962910288																						
	通讯地址														科技园A幢1006室																						
污 染 物 排 放 量	污染物				量										区域削减来源（国家、省级审批项目）																						
					（吨/年）				（吨/年）				（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吨/年）				（吨/年）				排放增减量（吨/年）								
	废水	废水量(万吨/年)												0.00000												0.0000				0.0000							
		COD												0.0000												0.000				0.000							
		氨氮												0.000												0.000				0.000							
		总磷												0.000												0.000				0.000							
		总氮												0.000												0.000				0.000							
	废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146.000												146.000				146.000							
		颗粒物												0.116												0.116				0.116							
项目涉及法律法规规定的保护区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目标				生态保护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生态保护红线								（可增行）								/								否								避让 缓 补 重建 多选				
	自然保护区								（可增行）								/				核心区、缓冲区、实验区				否								避让 缓 补 重建 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可增行）								/				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准保护区				否								避让 缓 补 重建 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可增行）								/				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准保护区				否								避让 缓 补 重建 多选				
	风景名胜區								（可增行）								/				核心景区、一般景区				否								避让 缓 补 重建 多选				
	其他								（可增行）																								避让 缓 补 重建 多选				
主要原料及燃料信息											主要原料										主要燃料																
	序号		名称		年最大使用量				计量单位				有毒有害物质及含量（%）				序号		名称		灰分(%)		硫分(%)		年最大使用量		计量单位										
	1		饲料		6400				t/a																												
	2		烧碱		11.2				t/a																												
	3		戊二醛		1.12				t/a																												
	4		二氧化氯		0.56				t/a																												
	5		次氯酸钠		4				t/a																												
	6		垫料		100				t/a																												
大气污染治理与排放信息	有组织排放（主要排放口）	序号（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气筒高度（米）		污染防治设施工艺				生产设施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排放速率（千克/小时）		排放量（吨/年）		排放标准名称													
		1		DA001排气筒		15		1		布袋除尘		99.00%		饲料塔		颗粒物		6.25		0.01		0.02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无组织排放	序号		无组织排放源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吨/年）		排放标准名称																							